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CHUANYI AUTOMATION CO., LTD.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村1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	公司发行新股数量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之和不超过 10,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其中：公司发行新股数量	【 】万股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老股转让的数量）	<p>本次符合老股转让条件的股东共 11 家，合计持有发行人 277,347,680 股股份，其中，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参与老股转让，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股东为 8 家。在确保老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更、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不产生重要影响的前提下，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股东承诺：根据本次发行前 8 家股东各自的持股数量占 277,347,680 股的比例确定各自实际可以转让老股的数量；对于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的相应可转让股份，由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 8 家股东享有转让资格，由于日本横河放弃该项资格，实际由其余 7 家股东分配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的相应可转让股份，该 7 家股东各自分配的转让数量按其各自持股数量占该 7 家股东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确定。</p> <p>老股转让的数量合计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老股转让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p>
新股发行与老股转让数量的调整机制	本次发行所得资金应优先用于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合理确定。新股发行和老股转让数量合计不超过 10,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发行方式	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其他合法可行的方式
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39,50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p>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其他股东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股份。</p> <p>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承诺：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四联集团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p> <p>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重庆市国资委《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渝国资[2012]252 号），由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和湖南迪策划转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继原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和湖南迪策的锁定承诺。</p>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4 年 4 月 23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公司股东拟参与老股转让情况及有关影响

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拟参与老股转让的因素。

公司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之和不超过 10,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本次符合老股转让条件的股东共 11 家，合计持有发行人 277,347,680 股股份，其中，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参与老股转让，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股东为 8 家。在确保老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更、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不产生重要影响的前提下，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股东承诺：根据本次发行前 8 家股东各自的持股数量占 277,347,680 股的比例确定各自实际可以转让老股的数量；对于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的相应可转让股份，由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 8 家股东享有转让资格，由于日本横河放弃该项资格，实际由其余 7 家股东分配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的相应可转让股份，该 7 家股东各自分配的转让数量按其各自持股数量占该 7 家股东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确定。老股转让的数量合计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或审批程序，所公开发售的股份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的情况，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后发行人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更，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要影响。

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及本次发行方案调整涉及的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方案调整及本次发行方案调整涉及的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相关事宜已履行相关决策及审批程序；如发生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行为，公司股东公开发售方案不会导致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要影响；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法律纠纷或质押、冻结及其他依法不得转让的情况。

二、重要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

（一）关于股份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其他股东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股份。

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承诺：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四联集团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重庆市国资委《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渝国资[2012]252 号），由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和湖南迪策划转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继原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和湖南迪策的锁定承诺。

（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的持股意向或减持意向

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承诺：在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不减持。

持股 5% 以上股东日本横河承诺：在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不减持。

持股 5% 以上股东重庆渝富及重庆水务承诺：“在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果发生减持行为，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100%，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当时发行人股票的市场价格确定，并且不得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进行。”

持股 5% 以上股东湖南迪策承诺：“在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如果发生减持行为，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50%，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当时发行人股票的市场价格确定，并且不得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进行。”

上述股东同时承诺：“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减持重庆川仪股票所得全部归重庆川仪所有，由重庆川仪董事会负责收回。”

（三）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1、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则触发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义务及公司回购已公开发行股份的义务。

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

公司稳定股价预案采取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公司回购已公开发行的股份、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等顺序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1）控股股东增持股份

控股股东在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若有具体计划，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且该次计划增持总额不低 2,000 万元。

（2）公司回购已公开发行的股份

若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前述具体增持计划，或明确表示未有增持计划的，则公司董事会应在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公告是否有具体股份回购计划，若有，应披露拟回购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且该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

（3）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若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前述股份回购计划，或因各种原因导致前述股份回购计划未能通过股东大会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其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40 个交易日内（若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40+N 个交易日内），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并且各自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薪酬总额的 30%。

（4）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及再次实施

在履行完毕前述三项任一增持或回购措施后的 120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或回购义务自动解除。从履行完毕前述三项任一增持或回购措施后的 121 个交易日开始，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则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或回购义务将按照前述 1、2、3 的顺序自动产生。

（5）法律法规的适用性

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符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等相关规定。

3、相关惩罚措施

（1）对于控股股东，如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控股股东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因主观原因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则公司应将其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代其履行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3）如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4、其他说明

在本预案有效期内，新聘任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并按同等标准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其他承诺义务。对于公司拟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获得提名前书面同意履行前述承诺和义务。

（四）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1、发行人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实施。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承诺：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四联集团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四联集团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以发行人与投资者的协商结果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的认定为依据确定。同时，四联集团将自愿按应由四联集团承担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四联集团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川仪股份股票，从而为四联集团履行上述承诺提供履约保障。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证券服务机构的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因本公司为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以发行人与投资者的协商结果，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的认定为依据确定。”

发行人会计师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承诺：“因本所为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损失。”

三、本次发行承销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承销费用以募集资金总额（如涉及老股转让，则包含老股转让金额）为基数计算。如涉及老股转让的，承销费用按照发行人发行新股与股东转让老股的比例，由发行人和股东分别承担。多个股东参与老股转让的，按其内部各自转让股份的比例承担相应份额的承销费用。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发行人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完成，则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五、国有股转持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重庆市国资委《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渝国资[2012]252 号），若本次发行 10,000 万股，国有股东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和湖南迪策应将各自所持的 622.80 万股、234.60 万股、77.10 万股和 65.50 万股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发行人无其他国有股东，上述应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 1,000 万股，为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的 10%。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和湖南迪策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最终划转的股份数量将根据公司实际发行的数量，按各自持股比例确定。

六、上市后的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订案）》中有关上市后的现金分红政策，具体有关上市后的现金分红政策如下：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

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规划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在年度盈利的情况下，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若公司净利润实现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制定股票股利分红预案时，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前项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0%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规划，结合公司当年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需求、以前年度亏损弥补状况等因素，以实现股东合理回报为出发点，制订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涉及股价敏感信息的，公司还应当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在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审核无异议，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后即为通过。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董事会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制订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在将该年度的分配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同时按照参与表决的 A 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决结果。该等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制订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不分配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审核意见。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和公众投资者意见，制订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应对该议案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应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应当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补充流动资金等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逐步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七、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净利润	14,755.59	13,499.67	18,341.93
非经常性损益	1,320.03	1,108.61	5,945.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435.56	12,391.06	12,395.98

2011-2013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

2011-2013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2.42%、8.21%和8.95%。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通常为政府补助，公司2011-2013年获得政府补助分别为1,672.89万元、936.16万元和1,647.39万元。此外，2011年，公司处置土地使用权净损益5,404.19万元。

八、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1、市场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产生的风险

本公司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周期呈现一定正相关性，特别是工业领域的新建及技改项目对本行业影响较大。宏观经济的波动在本行业的体现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受2008年底开始的国家应对金融危机、加大投资的影响，行业2010年增速较快，其后行业增速回落。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再次出现剧烈波动，导致下游行业对本公司产品需求减少，将对本公司的业绩稳定增长产生较大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本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综合型自动化仪表生产企业，在国内企业中具有较明显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但和同行业优秀跨国企业及其在国内具有优

势的合资企业相比，在核心技术、管理、资金实力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中国现已成为全球的制造业大国，成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主要市场之一，跨国企业势必加强在中国市场的竞争力度。

（3）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虽然本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并不低，但因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导致公司的销售净利率比较低；同时，公司的期间费用具有一定的刚性，一旦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下滑，将导致公司的净利润下滑。

2、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风险

1)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9,233.16 万元、99,818.65 万元和 124,985.61 万元，分别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7.94%、42.88% 和 51.34%，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29.46%、32.39% 和 37.39%。公司应收账款保持较高的金额，若到期有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2) 坏账不能收回的风险

虽然公司制订并实施了完善的、合理的信用政策和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实际情况和谨慎性原则提取了坏账准备，但如果主要债务人的经营状况恶化，导致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能收回，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2）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项目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2013.12.31	1.10	0.87
2012.12.31	1.28	1.05
2011.12.31	1.31	1.10

虽然公司上述比率总体保持稳定，与公司的业务发展基本适应，但受宏观经济以及下游行业需求波动的影响，如果公司产品销售不畅或货款回收不及时，可能导致公司短期偿债压力增大的风险。

（3）资产负债率偏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66%、74.11% 和 77.59%。负债结构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为主，上述科目合计占报告期各期

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38%、72.47%和 76.00%。但如果公司本次发行成功，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可能出现一定的下降。

（4）投资收益受汇率波动影响的风险

2011-2013 年，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591.21 万元、3,364.00 万元和 5,865.41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68%、24.92%和 39.75%。2011-2013 年，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是来自参股子公司横河川仪的经常性投资收益。2011-2013 年，公司来自横河川仪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2,202.99 万元、2,700.47 万元和 5,400.49 万元。2013 年，横河川仪的利润增幅较大，主要是受日元贬值、其采购成本降低的影响。

公司存在因汇率波动影响该项投资收益，进而导致业绩较大波动的风险。

（5）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公司 2011-201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5.39%、11.17%和 11.61%，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39 元、0.40 元和 0.43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股本将大幅增加，由于募投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难以在短期内产生效益，因此，公司存在发行后因净资产和总股本增幅较大而导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提高未来回报能力：

1) 抓住国家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转型升级契机，大力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市场结构、用户结构，深耕优势领域；加强对核电、节能减排、市政环保、城市轨道交通等国家重点发展领域和新兴市场的开拓，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2) 通过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进一步丰富产品品种，改善工装设备，提高生产制造能力和工艺质量水平。强化技术创新能力建设，夯实技术基础，增强发展后劲。

3) 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科学管理，在优化资产结构的同时，不断提高资产的运营质量和效率。

4) 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修订案）》中有关上市后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3、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1）西部大开发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公司及部分子公司2011年和2012年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2013年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2）经济特区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子公司上海川仪和上海宝川原系注册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的中资联营企业，深圳川仪作为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的企业，其住所位于国务院批准的经济特区范围内。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上海川仪、上海宝川和深圳川仪自2008年1月1日起，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2010年按22%税率执行、2011年按24%税率执行、2012年起按25%税率执行。

（3）报告期内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上述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金额及占同期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所得税优惠	1,698.24	2,794.94	3,151.95
净利润	14,755.59	13,499.67	18,341.93
所得税优惠占净利润比例	11.51%	20.70%	17.18%

上海川仪、上海宝川和深圳川仪执行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至2012年已到期。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由于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国家存在调整税收政策的可能，继而将对公司的总体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4、募投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所投项目主要是为了消除产能瓶颈、发挥优势产品的规模化效应、增强公司技术创新能力、推动产品技术升级和结构优化而进行的，是紧紧围绕公司未来整体经营目标采取的具体措施。

虽然公司募投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但公司募投项目的可行性是基于当前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作出的。在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化、



技术进步、市场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如果募集资金项目未能如期完成，或募投项目所涉及的新产品市场开发不能达到预期目标，则有可能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等因素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公司请投资者仔细阅读“风险因素”章节全文，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描述。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20
第二节	概览	24
一、	发行人简介	24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6
三、	主要财务数据	26
四、	本次发行情况	28
五、	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9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1
一、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31
二、	本次发售新股的有关当事人	32
三、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的关系	34
四、	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3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5
一、	市场风险	35
二、	财务风险	35
三、	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37
四、	募投项目风险	38
五、	技术风险	38
六、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38
七、	人力资源风险	39
八、	远期结售汇合同风险	39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0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40
二、	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41
三、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3
四、	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63
五、	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子公司情况	64
六、	发起人、持股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72
七、	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	84
八、	发行人及其部分子公司曾存在委托持股、实际股东超过 200 人或工会持股的情况	87
九、	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89
十、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91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92
一、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92
二、	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94
三、	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16
四、	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	125
五、	技术	146
六、	境外经营情况	153
七、	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53
八、	环保与安全方面情况	154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56
一、同业竞争	156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57
三、关联交易	158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67
五、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安排	168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72
七、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7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73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173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78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79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79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180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配偶关系及三代以内亲属关系	181
七、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181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181
九、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内变动情况	18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84
一、发行人“三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4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193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93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控制度的评价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194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95
一、审计意见类型	195
二、财务报表	195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03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04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216
六、本公司适用的各种税项及税率	217
八、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222
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22
十、主要资产情况	224
十一、主要负债情况	229
十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231
十三、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234
十四、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34
十五、主要财务指标	236
十六、资产评估情况	238
十七、历次验资情况	238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9
一、财务状况分析	239
二、经营成果分析	261
三、现金流量分析	296

四、资本性支出.....	298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300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03
一、2012—2015 年公司发展目标.....	303
二、确保实现上述发展目标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303
三、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06
四、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307
五、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07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307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309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运用.....	309
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主要意见.....	310
三、募投项目简介及投资估算.....	310
四、固定资产与产能的配比分析.....	333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34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335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分配股利情况.....	335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36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338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339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相关情况.....	339
二、发行人重要合同.....	339
三、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342
四、具有较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342
五、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42
六、刑事诉讼事项.....	342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43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43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344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45
四、审计机构声明.....	346
五、验资机构声明.....	347
六、评估机构声明.....	348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349
一、备查文件目录.....	349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349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址.....	34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股票	指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的行为（包括发行人新股发行和老股转让）
老股转让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其所持股份的行为
上市	指	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重庆市国资委	指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重庆市外经委	指	重庆市对外贸易经济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外合资企业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公司章程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现行的章程
《公司章程（修订案）》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章程
主承销商、保荐机构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杜、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天健、发行人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正信	指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2 年部分分立合并至天健
重庆天健	指	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重庆天健被天健光华吸收合并成为其重庆分公司
天健光华	指	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 年与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重庆康华	指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鸿源	指	重庆鸿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重庆金典	指	重庆金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华康	指	重庆华康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由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分立评估业务而设立的，现该公司更名为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股份公司、川仪股份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四联集团、控股股东	指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川仪有限	指	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



重庆川仪	指	重庆川仪股份有限公司
川仪责任	指	重庆川仪有限责任公司
江北仪表厂	指	重庆川仪江北仪表厂
重庆渝富	指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国创	指	重庆国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本横河、Yokogawa	指	横河电机株式会社
四联测控	指	重庆四联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华立集团	指	华立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华菱	指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迪策	指	湖南迪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湖南迪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爱普科技	指	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水务	指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川仪工程	指	重庆川仪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川仪软件	指	重庆川仪软件有限公司
川仪控制	指	重庆川仪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川仪物流	指	重庆川仪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川仪	指	上海上川仪器仪表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川仪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耐德	指	重庆耐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川仪调节阀	指	重庆川仪调节阀有限公司，由重庆川仪十一厂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川仪十一厂	指	重庆川仪十一厂有限公司
川仪速达	指	重庆川仪速达机电有限公司
横河川仪	指	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
四联房地产	指	重庆四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川仪测量	指	重庆川仪测量装置有限公司
四联光电	指	重庆四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四联高科	指	重庆四联高科投资有限公司
四联微电子	指	重庆四联微电子有限公司
川仪磁材	指	重庆川仪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宝川	指	上海宝川自控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川仪微电路	指	重庆川仪微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川仪检修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工程检修服务有限公司
川仪节能	指	重庆川仪节能减排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海外旅业	指	重庆海外旅业（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耐德科技	指	重庆耐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荣凯川仪	指	重庆荣凯川仪仪表有限公司
川仪精铸	指	重庆川仪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川仪精机	指	重庆川仪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重庆安美	指	重庆安美科技有限公司



光电仪器	指	重庆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四联特材	指	重庆四联特种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四联投资	指	重庆四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联产融小贷	指	重庆市北部新区信联产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明德国际	指	明德国际（香港）经贸有限公司
渝丰进出口	指	重庆渝丰进出口有限公司
霍克川仪	指	重庆霍克川仪仪表有限公司
四联进出口	指	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川仪十七厂	指	重庆川仪十七厂有限公司
深圳川仪	指	深圳市川仪实业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分公司	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医疗器械分公司
川仪分析仪器	指	重庆川仪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川仪楼宇	指	重庆川仪楼宇自动化有限公司
川仪特阀	指	重庆川仪特种阀门修造有限公司
福建华清	指	福建华清川仪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标物科技	指	重庆标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平川仪	指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自仪股份	指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威尔泰	指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银星能源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雪迪龙	指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聚光科技	指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	指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oneywell	指	霍尼韦尔国际公司
USD	指	美元
EUR	指	欧元
JPY	指	日元
AUD	指	澳元
生产现场“5S”管理	指	5S 是整理（Seiri）、整顿（Seiton）、清扫（Seiso）、清洁（Seikeetsu）和素养（Shitsuke）这 5 个单词的缩写。
ERP 管理	指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是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CE	指	欧洲国家强制性安全认证
ASME	指	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
FF	指	基金会现场总线

PROFIBUS/ PROFIBUS-PA/PROFIBUS-DP	指	PROFIBUS 于 1996 年批准为欧洲标准，由 PROFIBUS-DP、PROFIBUS-PA 和 PROFIBUS-FMS 三个标准组成。 PROFIBUS-DP 型用于分散外设间的高速传输，适合于加工自动化领域的应用；PROFIBUS-PA 型则是用于过程自动化的总线类型，它遵从 IEC1158-2 标准。
HART	指	可寻址远程传感高速通道的开放通信协议，其特点是现有模拟信号传输线上实现数字通信。
S9 工作制式	指	负载与转速非周期变化
EMC	指	电磁兼容性
DCS	指	DCS 是分布式控制系统的英文缩写(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它是一个由过程控制级和过程监控级组成的以通信网络为纽带的多级计算机系统，综合了计算机、通信、显示和控制等 4C 技术，其基本思想是分散控制、集中操作、分级管理、配置灵活以及组态方便。
跨国企业	指	公司总部设立在中国境外，并开展公司注册地外其他国家、地区业务活动的综合型公司。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实施的关于质量管理体系标准之一，主要适用于工业企业。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定的环境管理体系国际标准，也是目前世界上最全面和最系统的环境管理国际化标准。
募投项目	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报告期内	指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特别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概况

公司名称：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ONGQING CHUANYIAUTOMATION CO.,LTD.

住所：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村1号

成立日期：1999年11月1日

注册资本：29,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向晓波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本公司是经《重庆市外经贸委关于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的批复》（渝外经贸发[2008]380号）和《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宜的批复》（渝国资[2008]503号）文件批复同意，由原川仪有限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08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494,870,572.97元为基准，按1: 0.59611546152的折股比例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于2008年12月26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登记注册，工商注册号为500000400031268，注册资本为295,000,000元，法定代表人向晓波，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外资比例低于25%）。

（三）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本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

1、综合实力和品牌优势

经过长期发展，公司的整体实力得到了较大幅度提升，报告期内综合实力在国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企业中排名第一。公司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予“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被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重庆工业企业 50 强”，

被重庆市发改委授予“国家信息产业基地龙头企业”，被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授予“为神舟六号载人技术航天飞行任务和运载火箭研制配套贡献企业”，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状”，被中国机冶建材工会全国委员会和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授予“全国机械企业职工技术创新优秀组织单位”，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授予“国家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授予全国“质量标杆”等荣誉。

公司一贯秉承“川仪在用户身边，用户在川仪心中”的服务理念，长期注重品牌宣传与推广，市场美誉度逐年提高，公司“川仪”字号及商标被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予“重庆市企业知名字号”和“重庆市著名商标”，公司在气体分析仪器、锅炉控制仪表、测压仪表、温度指示计、电动调节设备、盘台箱柜、电站自动化装置、仪表元件和仪表专用材料等商品上注册的“川仪”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基于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品牌优势，公司与石油、化工、核电、火电、冶金等领域内的大型骨干企业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2、技术和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相关技术的研究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目前公司拥有310项专利（其中包括53项发明专利）和83项专有技术；在研国家级项目8个、在研省部（直辖市）级项目24个；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国家计划项目成果7个、省部（直辖市）级计划项目成果47个。目前公司已在智能执行机构、智能变送器、智能调节阀、智能流量仪表、温度仪表、分析仪器等各类产品中具备多项核心技术，同时具有工业自动控制系统集成及工程成套服务能力。（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

3、完善的销售网络和专业高效的售后服务队伍

公司在多年的市场营销活动中，建立了独具特色和市场竞争优势的营销体系。在全国主要城市设立了62个营销及服务网点。采用直销模式，构建了区域销售 and 产品销售相结合的营销体系。

秉承“川仪在用户身边，用户在川仪心中”的服务理念，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服务体制，培养了一批专业技术服务工程师，根据行业技术特点和用户需求，

为用户提供完善的售前、售中、售后一体化技术服务。

通过与终端用户的直接沟通和接触，迅速、有效地了解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更贴切的服务，形成“销售-研发-生产-销售”的良性循环，增强了公司快速应变市场的能力。

4、管理优势和人才优势

公司已经形成了层次分明、运转高效、反应快速的管理体系。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共同组成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机构，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及管理制度，包括对子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等管理制度，全面实施了信息化管理，推行了生产现场“5S”管理以及精益生产、ERP管理，通过了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OHSAS18000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

公司实施人力资源开发战略，长期以来十分注重创造有利的机制和环境来吸引、培养各类人才，形成了一支高素质的经营管理团队，拥有一支集技术研发、生产制造、质量控制、市场营销和售后服务等在内的各方面的业务技术骨干队伍，具备参与中高端市场竞争的人力资源优势。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四联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42,602,854 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48.34%，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该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0 月 30 日，注册资本 428,062,617.55 元，法定代表人向晓波，主要从事对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其他产业领域的投资。

重庆市国资委持有四联集团 100% 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重庆市国资委除持有四联集团 100% 的股权外，还直接持有重庆渝富和重庆水务 100% 的股权。重庆市国资委通过四联集团、重庆渝富和重庆水务间接控制本公司合计 72.54% 的股份。

控股股东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子公司情况”。

三、主要财务数据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2,434,686,538.18	2,328,063,018.13	2,352,166,052.67
非流动资产	908,096,371.75	753,741,016.52	676,347,717.24
资产合计	3,342,782,909.93	3,081,804,034.65	3,028,513,769.91
流动负债	2,227,921,043.73	1,816,972,769.18	1,800,778,260.23
非流动负债	104,107,006.99	19,202,166.82	76,766,563.14
负债合计	2,332,028,050.72	1,836,174,936.00	1,877,544,823.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90,543,791.96	1,102,376,236.14	1,013,822,816.02
股东权益合计	1,010,754,859.21	1,245,629,098.65	1,150,968,946.54

（二）合并利润表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	3,187,217,218.45	3,247,750,213.66	3,088,025,276.86
营业利润	154,318,449.53	168,024,185.91	156,400,918.07
利润总额	170,466,211.46	177,779,082.66	232,159,761.01
净利润	147,555,930.56	134,996,712.11	183,419,25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4,355,647.91	123,910,603.51	123,959,849.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420,410.23	127,703,665.60	175,814,816.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27,911,029.81	117,258,613.76	115,674,378.71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03,034.51	233,788,255.31	-88,993,62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36,076.81	-67,625,600.17	-23,563,31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5,802.90	-259,408,941.21	471,096,079.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634,914.22	-93,246,286.07	358,539,131.77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倍）		1.10	1.28	1.31
速动比率（倍）		0.87	1.05	1.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7.59%	74.11%	73.66%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		3.36	3.74	3.44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 占净资产比率		0.38%	0.38%	0.48%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84	3.44	3.94
存货周转率（次/年）		5.19	6.14	6.6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5,263.02	26,121.60	31,840.94
利息保障倍数（倍）		5.34	5.26	5.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38	0.79	-0.3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75	-0.32	1.22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1.61%	11.17%	15.39%
	不扣除	12.84%	12.17%	23.39%
基本每股收益（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43	0.40	0.39
	不扣除	0.48	0.43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		同基本每股收益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数量	公司发行新股数量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之和不超过 10,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其中：公司发行新股数量	【 】万股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老股转让的数量）	<p>本次符合老股转让条件的股东共 11 家，合计持有发行人 277,347,680 股股份，其中，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参与老股转让，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股东为 8 家。在确保老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发生重变化、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更、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不产生重要影响的前提下，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股东承诺：根据本次发行前 8 家股东各自的持股数量占 277,347,680 股的比例确定各自实际可以转让老股的数量；对于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的相应可转让股份，由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 8 家股东享有转让资格，由于日本横河放弃该项资格，实际由其余 7 家</p>

	<p>股东分配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的相应可转让股份，该7家股东各自分配的转让数量按其各自持股数量占该7家股东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确定。</p> <p>老股转让的数量合计不得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老股转让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p>
新股发行与老股转让数量的调整机制	本次发行所得资金应优先用于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合理确定。新股发行和老股转让数量合计不超过10,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
股票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	人民币【 】元/股
发行方式	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其他合法可行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配售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核准情况
1	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	24,453	24,453	渝发改工[2012]414号
2	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产业化项目	12,865	12,865	渝发改工[2012]412号
3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268	5,268	渝发改工[2012]413号
4	偿还银行借款	20,000	20,000	-
	合计	62,586	62,586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支持上述项目的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投资额、偿还先期投入的银行贷款。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项目的情况详见“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有关内容。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1.00元
- 3、发行股数及比例：合计不超过10,000万股，其中：新股发行数量为【】万股、老股转让数量为【】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

本次符合老股转让条件的股东共11家，合计持有发行人277,347,680股股份，其中，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参与老股转让，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股东为8家。在确保老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更、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不产生重要影响的前提下，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股东承诺：根据本次发行前8家股东各自的持股数量占277,347,680股的比例确定各自实际可以转让老股的数量；对于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的相应可转让股份，由实际参与老股转让的8家股东享有转让资格，由于日本横河放弃该项资格，实际由其余7家股东分配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的相应可转让股份，该7家股东各自分配的转让数量按其各自持股数量占该8家股东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确定。老股转让的数量合计不得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老股转让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

- 4、新股发行与老股转让数量的调整机制：本次发行所得资金应优先用于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合理确定。新股发行和老股转让数量合计不超过10,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
- 5、每股发行价格：通过向网下投资者询价的方式或者通过与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等其他合法可行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3.36元（以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计算）
-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
- 8、发行市盈率：【】倍
- 9、发行市净率：【】倍
- 10、发行后每股收益：【】元

- 11、发行方式：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其他合法可行的方式
- 12、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配售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3、承销方式：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14、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 15、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 16、发行费用概算：约【】万元，主要包括：

发行费用明细	金额
保荐费用	【】万元
承销费用	【】万元
会计师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上网发行费用	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
合计	【】万元

注：承销费用分摊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三、本次发行承销费用的分摊原则”。

二、本次发售新股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ONGQING CHUANYI AUTOMATION CO.,LTD.

法定代表人：向晓波

住所：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村1号

联系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61号

电话：023-67033458

传真：023-67032746

联系人：杨利

发行人网址：www.sicc.com.cn

电子信箱：cyzqb@sicc.com.cn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7566

保荐代表人：徐建武、伍建筑

项目协办人：赵强兵

项目组成员：邬江、王继亮、秦超、文晋、王锋

3、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负责人：王玲

电话：010-58785588

传真：010-58785599

经办律师：唐丽子、程雪立

4、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付思福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128号

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经办会计师：张凯、倪意

5、验资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付思福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128号

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凯、倪意

6、评估机构：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殷翔龙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68号中安国际大厦22楼

电话：023-63870921

传真：023-63870920

签字注册评估师：马大风、杜国莉、柯德光

7、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899400

8、收款银行：工行广州市分行第一支行

户名：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602000109001674642

9、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1、询价推介日期：【】年【】月【】日——【】年【】月【】日

2、定价公告刊登日期：【】年【】月【】日

3、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年【】月【】日

4、预计股票上市日期：【】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考虑投资本公司本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本公司风险如下：

一、市场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产生的风险

本公司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周期呈现一定正相关性，特别是工业领域的新建及技改项目对本行业影响较大。宏观经济的波动在本行业的体现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受 2008 年底开始的国家应对金融危机、加大投资的影响，行业 2010 年增速较快，其后行业增速回落。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再次出现剧烈波动，导致下游行业对本公司产品需求减少，将对本公司的业绩稳定增长产生较大影响。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本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综合型自动化仪表生产企业，在国内企业中具有较明显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但和同行业优秀跨国企业及其在国内具有优势的合资企业相比，在核心技术、管理、资金实力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中国现已成为全球的制造业大国，成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主要市场之一，跨国企业势必加强在中国市场的竞争力度。

（三）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虽然本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并不低，但因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导致公司的销售净利率比较低；同时，公司的期间费用具有一定的刚性，一旦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下滑，将导致公司的净利润下滑。

二、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风险

1、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9,233.16 万元、99,818.65 万元和 124,985.61 万元，分别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7.94%、42.88% 和

51.34%，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29.46%、32.39%和 37.39%。公司应收账款保持较高的金额，若到期有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2、坏账不能收回的风险

虽然公司制订并实施了完善的、合理的信用政策和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实际情况和谨慎性原则提取了坏账准备，但如果主要债务人的经营状况恶化，导致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能收回，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项目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2013.12.31	1.10	0.87
2012.12.31	1.28	1.05
2011.12.31	1.31	1.10

虽然公司上述比率总体保持稳定，与公司的业务发展基本适应，但受宏观经济以及下游行业需求波动的影响，如果公司产品销售不畅或货款回收不及时，可能导致公司短期偿债压力增大的风险。

（三）资产负债率偏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3.66%、74.11%和 77.59%。负债结构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为主，上述科目合计占报告期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38%、72.47%和 76.00%。但如果公司本次发行成功，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可能出现一定的下降。

（四）投资收益受汇率波动影响的风险

2011-2013 年，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591.21 万元、3,364.00 万元和 5,865.41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68%、24.92%和 39.75%。2011-2013 年，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是来自参股子公司横河川仪的经常性投资收益。2011-2013 年，公司来自横河川仪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2,202.99 万元、2,700.47 万元和 5,400.49 万元。2013 年，横河川仪的利润增幅较大，主要是受日元贬值、其采购成本降低的影响。

公司存在因汇率波动影响该项投资收益，进而导致业绩较大波动的风险。

（五）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公司 2011-201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5.39%、11.17%和 11.61%，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39 元、0.40 元和 0.43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股本将大幅增加，由于募投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难以在短期内产生效益，因此，公司存在发行后因净资产和总股本增幅较大而导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

三、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一）西部大开发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公司及部分子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 15%，2013 年暂按 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经济特区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子公司上海川仪和上海宝川原系注册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的中资联营企业，深圳川仪作为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的企业，其住所位于国务院批准的经济特区范围内。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上海川仪、上海宝川和深圳川仪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 2010 年按 22%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税率执行、2012 年起按 25%税率执行。

（三）报告期内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上述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金额及占同期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所得税优惠	1,698.24	2,794.94	3,151.95
净利润	14,755.59	13,499.67	18,341.93
所得税优惠占净利润比例	11.51%	20.70%	17.18%

上海川仪、上海宝川和深圳川仪执行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至 2012 年已到期。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国家存

在调整税收政策的可能，继而将对公司的总体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四、募投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所投项目主要是为了消除产能瓶颈、发挥优势产品的规模化效应、增强公司技术创新能力、推动产品技术升级和结构优化而进行的，是紧紧围绕公司未来整体经营目标采取的具体措施。

虽然公司募投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但公司募投项目的可行性是基于当前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作出的。在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化、技术进步、市场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如果募集资金项目未能如期完成，或募投项目所涉及的新产品市场开发不能达到预期目标，则有可能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等因素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技术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包含了精密机械、电子、计算机、软件、通信、半导体加工等多种技术。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的振兴装备制造业和节能减排等政策措施，对相关设备的创新研发及国产化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虽然本公司在行业中已具有较强竞争力、拥有一批较高水平的专业技术开发人员、具备丰富的产品开发和制造经验，而且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为导向，注重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但是依旧存在其他公司研发出更好的新技术与新产品的潜在竞争风险。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四联集团及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同受重庆市国资委控制，本次发行前四联集团、重庆渝富和重庆水务合计持有本公司72.54%的股份，发行后合计仍将持有本公司较高比例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通过公司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对本公司的人事安排、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因此，本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七、人力资源风险

本次股票成功发行后，公司将成为公众公司，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募投项目将使公司的规模扩大，公司的发展迫切需要包括技术、管理、销售、制造等方面的高级人才，公司所在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行业，是一个技术发展迅速、人才专门性较高、专业门类众多的行业，影响行业发展的关键资源是专门人才。人才的培养、引进将成为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工作重点之一，公司在吸引优秀人才，稳定人才队伍，避免人才短缺和流失等方面将面临着更高的挑战，存在一定的人力资源短缺风险。

八、远期结售汇合同风险

公司部分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项目工程收入及部分设备、产品进口，采用外汇结算，故公司利用远期结售汇合同来抵消外汇风险。但若该合同跨越会计年度，则存在因合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影响当期利润，造成不同会计期间的公司利润波动的风险。同时，若该合同到期时，公司尚未收到该合同对应的应收账款，则存在该笔应收账款汇率变动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ONGQING CHUANYI AUTOMATION CO.,LTD.

注册资本：29,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向晓波

成立日期：1999 年 11 月 1 日

变更日期：2008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住所：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村 1 号

邮政编码：400700

电话：023-67033458

传真：023-67032746

发行人网址：www.sicc.com.cn

电子信箱：cyzqb@sicc.com.cn

经营范围：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及工程成套、环境分析仪器及工程成套、仪器仪表、电气自动化系统及装置的设计、制造、销售及其技术咨询服务；医疗器械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计算机及计算机网络的开发、应用及其技术咨询服务；混合集成电路及微电子器件，功能材料及元件、汽车、摩托车零部件（不含汽车发动机、摩托车发动机）、普通机械设计、制造、销售及其技术咨询服务；轨道交通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轨道交通设备工程配套、系统集成、安装调试、运营维护、管理及技术咨询服务；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及其技术咨询服务；市政、环保工程系统成套的设计、运营维护、安装调试、管理及其技术咨询服务；贵金属、有色金属及合金的熔炼、加工、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粉末冶金制品的制造、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涉及许可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经《重庆市外经贸委关于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的批复》（渝外经贸发[2008]380号）和《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宜的批复》（渝国资[2008]503号）同意，由原川仪有限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08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494,870,572.97元为基准，按1:0.59611546152的折股比例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于2008年12月26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登记注册，工商注册号为500000400031268，注册资本为295,000,000元，法定代表人向晓波，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外资比例低于25%）。

（二）发起人

本公司的发起人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川仪有限的全体股东，即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横河电机株式会社、重庆国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NewMarginChuan Yi Investment Corporation,Limited、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First StarHoldings Limited（富顺集团有限公司）、Sodefinanc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索德尚亚洲投资有限公司）、湖南迪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重庆典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十三名发起人。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的主要资产和业务变化

发行人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前后，主要发起人四联集团的主要资产均为股权以及房屋建筑物、土地和债权资产，主要从事在仪器仪表及其他产业领域的股权投资管理业务。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2008年12月26日，发行人由川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川仪有限的全部资产。改制前后，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均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五）改制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及其联系

发行人系川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发行人承继了原川仪有限从事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业务的所有资产，其主要业务流程为根据市场订单按批次进行生产、销售，在改制前后未发生重大变化。

发行人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业务流程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发行人自 1999 年成立以来，一直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业务，主要发起人四联集团则主要从事对仪器仪表及其他产业领域的投资。

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参股公司在部分货物采购、产品销售、房屋土地租赁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参股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由川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川仪有限所有资产、负债、权益均由本公司承继，出资资产权属的更名手续现已完成。

（八）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1、资产独立性

本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具有完整的产品开发、采购、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等部门，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股东投入公司的资产，已按法定程序办理权属变更手续。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没有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

2、人员独立性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后，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性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会计法》等会计法律法规，独立地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成立以来，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申报纳税，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4、机构独立性

本公司职能部门以及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各职能部门及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具有独立设立、调整各职能部门的权力，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依法独立进行。

5、业务独立性

本公司独立从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1999年11月，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成立

川仪有限系经重庆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关于核定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国有股本的批复》（渝国资管[1999]104号）批准，由四联集团独家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并于1999年11月1日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为渝直20284518，注册资本为26,176.88万元，法定代表人鄢军。1999年10月21日，重庆协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协心会验[1999]151号），以1999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核定确认川仪有限注册资本金为26,176.88万元。

四联集团以截至1999年6月30日相关资产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对川仪有限出资，相关出资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净资产账面值
1	自控系统事业部	677.46
2	川仪四厂	402.27
3	川仪九厂	1,356.18

4	川仪二十一厂	-126.88
5	川仪市场部	338.27
6	公司总部	21,900.19
7	川仪南坪分公司	40.27
8	川仪现场仪表分公司	1,589.11
合计		26,176.88

上述序号为1-6的资产系四联集团向华立集团购买原重庆川仪的资产，原重庆川仪曾系四联集团下属的子公司，于1996年8月在深圳交易所上市，后于1999年该公司资产退出上市公司主体，被置换予华立集团。1999年6月23日，四联集团与华立集团签署《资产购回协议》，四联集团向华立集团购回原重庆川仪全部资产。以上资产购回已经重庆市人民政府出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重庆川仪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的批复》（渝府[1999]102号）同意。购买上述资产的作价依据华立集团与原重庆川仪的资产置换价格，该价格为相关资产以199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格，此次评估的具体情况如下：

评估资产	原重庆川仪全部单位，包括公司总部、自控系统事业部、四厂、九厂、二十一厂、市场部、内部银行共七家生产经营单位
评估机构	重庆审计事务所（具有证券业务资格）
评估基准日	1998年12月31日
评估目的	拟用于原重庆川仪与华立集团进行资产置换
评估方法	主要采用成本法
评估结论	25,791.14万元
评估报告	重审所评报字（1999）第20号

注：四联集团出资序号为1-6的资产中，不包括该次评估资产中的川仪大厦、汽车库、锅炉房、浴室、内部银行等资产，该等资产截至1999年6月30日的账面价值为785.66万元。

由上可见：川仪有限设立时的出资资产价值是相关资产截至1999年6月30日的账面价值，未经评估，但四联集团用作出资的大部分资产（即序号1-6资产）是以199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基础，出资时点相距评估基准日1998年12月31日未超过1年，设立发行人时以相关资产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作为对发行人的出资，不会导致出资资产的重大不实。

保荐机构认为，川仪有限出资履行了决策、审批、验资、工商登记等法律程序，出资方式符合《公司法》等规定，出资资产已全部出资到位；此外，出资时未按规定进行评估，程序上存在瑕疵；以净资产账面价值作为对发行人的出资，出资的充足性未得到充分证明，但不会导致出资资产的重大不实；且鉴于当时四

联集团为国有独资公司，川仪有限为四联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川仪有限的国有股本获得了重庆市国资局的核定批复；2009年11月23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渝国资[2009]718号文”再次确认：“川仪有限作为原重庆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过程中虽未进行资产评估，但并未导致国有资产流失或潜在的法律风险，川仪有限设立合法有效”；川仪有限的股本不存在争议和潜在纠纷，上述瑕疵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川仪有限设立过程中的不规范行为不会导致潜在的法律风险，亦不会对其主体资格的认定和本次发行并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1）原重庆川仪上市及重组概况

原重庆川仪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川仪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发字[1996]141号）和《关于同意重庆川仪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与储蓄存款挂钩”方式发行A股的批复》（证监发字[1996]142号）文件批准，同意重庆川仪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910万股，每股面值一元，于1996年8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原重庆川仪上市第二年，便遭受了亚洲金融危机的冲击，亚洲金融危机导致国内宏观经济出现一定程度的调整，市场总需求不足；同时，由于原重庆川仪作为一家从计划经济体制环境下发展过来的传统国企，上市之后未能从根本上深化体制改革、转换经营机制，技术进步滞后，难以适应现代企业制度和资本市场运行要求；加之国外产品的进入，产业竞争的不断升级，致使原重庆川仪经营每况愈下，与当时的大多数国有企业一样陷入发展困境，出现了连续亏损的局面。

1997年、1998年原重庆川仪连续亏损，1999年受到深圳交易所“ST”特别处理，原重庆川仪难以单纯依靠公司自身及原有股东的力量在短期内实现扭亏，为了尽快改善原重庆川仪的资产质量和经营状况，避免被“PT”处理甚至出现退市的结局，最大限度的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在重庆市人民政府的主导下，1999年6月，四联集团与华立集团达成协议，对原重庆川仪进行重组。重组主要过程为：1、华立集团通过受让四联集团所持原重庆川仪国有法人股成为第一大股东；2、华立集团与原重庆川仪进行资产置换，华立集团以新资产置换出等值原重庆川仪资产，同时由四联集团向华立集团购回该部分置出资产；3、原上市公司更名；4、四联集团对购回的原重庆川仪资产进行调整后，出资设立川仪有

限。

原重庆川仪重组过程中，上市公司发布了相关公告，相关资产退出证券市场后十余年来，社会公众投资者未就该重组事宜提起过诉讼等纠纷。

（2）川仪有限设立时的出资净资产在发行人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延续状况

由于1999年原重庆川仪重组时，企业发展已经陷入困境，出现了连续亏损的局面，1999年和2000年川仪有限继续呈现亏损状态。随着川仪有限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管理机制改革、强化在技术和市场等方面的持续创新，逐步实现产品升级换代，企业竞争能力得到增强，并开始扭亏为盈，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现已发生根本性的变化。

川仪有限设立时的出资净资产自1999年至2012年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净利润和净资产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净利润	-3,900.32	-1,205.66	1,257.94	1,362.95	3,010.54	4,644.94	4,922.19
净资产	22,369.88	22,080.96	21,038.69	22,245.31	25,410.94	30,232.57	35,369.66
项目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净利润	8,094.02	11,846.17	12,824.74	12,773.65	12,692.82	17,581.48	12,770.37
净资产	35,893.17	48,634.12	51,517.64	63,925.87	69,321.38	101,382.28	110,237.62

注：除1999年数据外，其余年度数据均经审计

（3）发行人管理层与原重庆川仪时发生了很大变化

在发行人十余年的发展过程中，成长了一批高素质的管理人才，与原重庆川仪时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水平和经营管理能力也得到了较大的提高。

发行人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原重庆川仪的任职和工作情况及与原重庆川仪管理层之间的其他关系如下表：

序号	姓名	现任职情况	曾在原重庆川仪的任职情况	与原重庆川仪管理层有无其他关系
1	向晓波	董事长	总工程师、1998年起任副总经理	无
2	吴朋	董事 总经理	市场部部长	无
3	黄治华	董事	无	无
4	刘绍云	董事	自控系统事业部副部长、部长	无
5	赵凤翔	董事	南坪分公司副经理、经理	无
6	邓勇	董事	无	无
7	张乐	董事	无	无

8	龚惠兴	独立董事	无	无
9	奚家成	独立董事	无	无
10	周孝华	独立董事	无	无
11	余杰	独立董事	无	无
12	关晋明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13	毕监勃	监事	川仪四厂研究所副所长、总工程师	无
14	马静	监事	无	无
15	冯地斌	职工监事	市场部部长助理、副部长	无
16	吴昱	职工监事	无	无
17	郑碚钢	副总经理	无	无
18	吴正国	副总经理	系统事业部研究所副所长、总工程师	无
19	王道福	副总经理	川仪九厂副厂长、代理厂长、厂长	与原重庆川仪董事长存在亲属关系
20	杨利	董事会秘书	无	无
21	王刚	副总经理	无	无
22	冯锦云	财务总监	无	无
23	丁勇	副总经理	无	无

2、2002年，四联集团向自然人股东转让股权

2002年5月31日，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拟进行部分国家股股权转让的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会评报字[2002]第9号），以200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以成本法评估出拟转让部分国家股股权所涉及的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16,436.58万元。

2002年11月12日，重庆市财政局签发《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部份股权的批复》（渝财企一[2002]175号），确定公司截至2001年12月31日每元出资额对应的净资产为0.63元，批准四联集团依此价格将其所持川仪有限3,92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经营管理者及骨干职工。

2002年11月25日，重庆市经济委员会签发《关于同意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实施投资主体多元化改革的批复》（渝经企指[2002]35号），批准四联集团将其所持公司3,92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经营管理者及骨干职工。

2002年11月28日，四联集团签发《关于同意转让其所持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给自然人股东的决定》，同意将持有的川仪有限15%的股权依法转让给30名自然人。

2002年12月18日，四联集团与向晓波等30名自然人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一致同意按照渝财企一[2002]175号确定的价格转让股权，并于2002

年 12 月 28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川仪有限股东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四联集团	22,250.88	85
向晓波	180.9	0.69
袁祥仕	82.5	0.32
张春根	90	0.34
吴朋	825.5	3.15
黄治华	86	0.33
张军	114.5	0.44
何东良	47	0.18
刘绍云	83.5	0.32
卿玉玲	64	0.24
郑碚钢	86.5	0.33
黄朝军	133.2	0.51
毕监勃	182	0.70
赵光剑	65.5	0.25
袁斌	173.5	0.66
邓远东	171.7	0.66
王道福	167.5	0.64
林光模	124	0.47
廖长胜	120	0.46
代方军	91.5	0.35
吴正国	123.7	0.47
周玉龙	93.5	0.36
肖忠	49.5	0.19
冯地斌	102.5	0.39
赵凤翔	175.5	0.67
刘长明	185	0.71
邓勤	108.5	0.41
邱昌林	57	0.22
吴常红	53	0.20
李麒麟	45	0.17
赵吉春	43.5	0.17
合计	26,176.88	100

经保荐机构核查，上述川仪有限 30 名自然人股东存在为职工代持股的情形，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及其部分子公司曾存在委托持股、实际股东超过 200 人或工会持股的情况”相关内容。

3、2004年自然人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

2004年4月12日，自然人股东代方军将其持有川仪有限91.5万元出资额以57.64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吴昱；自然人股东黄朝军将其持有川仪有限133.2万元出资额以83.91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汪边昆。本次转让经川仪有限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

2004年12月31日，自然人股东张春根将其持有川仪有限的19.6万元出资额、6.8095万元出资额、1.0191万元出资额分别以12.348万元、4.29万元、0.64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向晓波、黄治华、赵吉春；自然人股东周玉龙将其持有川仪有限的10万元出资额、1.8095万元出资额、10万元出资额、3.1905万元出资额分别以6.3万元、1.14万元、6.3万元、2.0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军、邓远东、吴正国、赵吉春；自然人股东汪边昆将其持有川仪有限的5.5556万元出资额、4万元出资额、0.2698万元出资额分别以3.5万元、2.52万元、0.1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卿玉玲、赵光剑、赵吉春；自然人股东吴朋将其持有川仪有限的7万元出资额、0.0478万元出资额分别以4.41万元、0.0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昱、赵吉春；自然人股东王道福、赵凤翔、刘长明分别将其持有川仪有限的6.2698万元出资额、3.3776万元出资额、15.8254万元出资额以3.95万元、2.128万元、9.9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赵吉春。本次转让经川仪有限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

上述转让如下表所示：

转让时间	出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受让方	受让股权（万元）
2004年4月12日	代方军	91.5	吴昱	91.5
	黄朝军	133.2	汪边昆	133.2
2004年12月31日	张春根	27.4286	向晓波	19.6
			黄治华	6.8095
			赵吉春	1.0191
	周玉龙	25	张军	10
			邓远东	1.8095
			吴正国	10
			赵吉春	3.1905
	汪边昆	9.8254	卿玉玲	5.5556
			赵光剑	4
			赵吉春	0.2698
	吴朋	7.0478	吴昱	7
			赵吉春	0.0478
	王道福	6.2698	赵吉春	25.4728
赵凤翔	3.3776			
刘长明	15.8254			

2005年1月12日，上述股权转让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川仪有限自然人股东人数仍为30名。经保荐机构核查，上述30名自然人股东存在代职工持股情形，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及其部分子公司曾存在委托持股、实际股东超过200人或工会持股的情况”相关内容。

4、2004年底四联集团向自然人股东转让股权

2004年3月31日，为进一步深化川仪有限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不断实现持续稳定发展，四联集团召开董事会，同意转让其持有的川仪有限20%的股权，以引进战略投资者。

2004年4月6日，川仪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四联集团向战略投资者转让其所持公司20%的股权，其他股东放弃上述20%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2004年5月31日，重庆康华出具《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国有股股东拟转让部分股权的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会评报字[2004]第27号），对川仪有限以2003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了评估，以成本法评估川仪有限国有股股东拟转让部分股权所涉及的净资产为31,790.92万元；以收益现值法验证结论为36,805.93万元。该资产评估报告已经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核准的通知》（渝国资产[2004]109号）核准。同时，为了吸引战略投资者，重庆市国资委同意在确定挂牌转让标的价时，以收益现值法评估值为基础，扣除50%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920.87万元），全部扣除五年以上的应收款项（3,857.26万元），合计扣除金额为4,778.13万元。经上述扣除调整后，核准的净资产为32,027.80万元。

川仪有限截至2003年末应收账款账龄3年以上和5年以上部分的后续处理情况如下：

（1）川仪有限截至2003年末应收账款账龄3年以上和5年以上部分的实际情况

重庆康华接受川仪有限委托，出具《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国有股股东拟转让部分股权的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会评报字[2004]第27号），对川仪有限以2003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同时根据《资产评估操作规范意见（试行）》第三十八条的规定、《财政部关于建立健全企业应收款项管理制度的通知》（财企[2002]513号），并结合川仪有限应收款项（应收账款、

预付账款、其他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在综合考虑应收款项可回收性的基础上,对账龄在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共计56,989,984.21元,按照账龄在3-5年的按50%、账龄在5年以上的按100%预计了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47,781,299.79元核减了评估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龄	清查核实后账面值	预计损失率	损失金额
应收账款	3-5年	11,812,261.32	50%	5,906,130.66
	5年以上	28,193,337.31	100%	28,193,337.31
	小计	40,005,598.63	-	34,099,467.97
预付账款	3-5年	3,626,619.10	50%	1,813,309.55
	5年以上	4,528,743.43	100%	4,528,743.43
	小计	8,155,362.53	-	6,342,052.98
其它应收款	3-5年	2,978,488.43	50%	1,489,244.22
	5年以上	5,850,534.62	100%	5,850,534.62
	小计	8,829,023.05	-	7,339,778.84
合计		56,989,984.21	-	47,781,299.79

(2)川仪有限对截至2003年末应收账款账龄3年以上和5年以上部分的处理情况:

- 1)川仪有限共回收上述应收账款1,123,994.53元。
- 2)应收账款的核销

针对上述情况,川仪有限在2004年9月至2004年12月期间对应收款项是否能收回做了详细的分析,并区分具体情况,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进行了核销处理,具体见下表:

单位:元

科目名称	金额
应收账款	45,855,290.50
预付账款	6,816,223.25
其他应收款	4,286,466.72
小计	56,957,980.47

2004年8月18日,重庆市国资委签发《关于同意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批复》(渝国资产[2004]113号),确认川仪有限截至2003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总额为32,027.80万元,总股本为26,176.88万元,每股净资产值为1.22元;同意四联集团将所持公司20%的股权以每股1.22元的标的价,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竞价的方式转让。四联集团据此依法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发布挂牌转让公告,但截至公告

期满一直未能征集到投资者。

2004年12月15日，重庆市国资委签发《关于同意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向经营骨干和员工转让所持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批复》（渝国资产[2004]197号），同意四联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川仪有限2,617.688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10%）以协议方式转让给川仪有限经营骨干和员工，转让价格为渝国资产[2004]113号文件确定的每股挂牌标的价1.22元的90%，即每元出资额1.10元。

根据2004年10月29日川仪有限2004年第二次股东会决议以及2004年12月31日川仪有限2004年第三次股东会决议，一致通过四联集团向川仪有限自然人股东转让川仪有限部分股权的实施方案，由各自然人股东按照方案确定的原则和比例分别受让相应份额的股权。

2004年12月31日，四联集团分别与向晓波等30名自然人签署《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川仪有限注册资本为26,176.88万元，其中：四联集团持有19,633.192万元，占75%，经营骨干和员工持股6,543.688万元，占25%，具体股东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受让出资额（万元）	受让后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四联集团	-	19,633.192	75
向晓波	117.1	317.6	1.21
袁祥仕	39.7	122.2	0.47
张春根	30	92.5714	0.35
吴朋	462.1	1280.5522	4.89
黄治华	59.4	152.2095	0.58
张军	80.3	204.8	0.78
何东良	48.5	95.5	0.36
刘绍云	56.4	139.9	0.53
卿玉玲	52.2	121.7556	0.47
郑碚钢	63.1	149.6	0.57
汪边昆	90.2	213.5746	0.82
毕监勃	148.5	330.5	1.26
赵光剑	58.4	127.9	0.49
袁斌	86.3	259.8	0.99
邓远东	87.9	261.4095	1.00
王道福	81.5	242.7302	0.93
林光模	93.52	217.52	0.83

廖长胜	102.6	222.6	0.85
吴昱	54.8	153.3	0.59
吴正国	104	237.7	0.91
周玉龙	65.6	134.1	0.51
肖忠	27.8	77.3	0.30
冯地斌	55.7	158.2	0.60
赵凤翔	151.988	324.1104	1.24
刘长明	91	260.1746	0.99
邓勤	44.7	153.2	0.59
邱昌林	59.1	116.1	0.44
吴常红	121.1	174.1	0.67
李麒麟	44.78	89.78	0.34
赵吉春	39.4	112.9	0.43
合计	26,176.88	26,176.88	100

2005年1月12日，上述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川仪有限自然人股东人数仍为30名。经保荐机构核查，上述30名自然人股东仍存在代职工持股的情形，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及其部分子公司曾存在委托持股、实际股东超过200人或工会持股的情况”相关内容。

5、2006年增资扩股，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川仪有限与全球知名的自动化企业日本横河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随着川仪有限生产经营的不断发展，双方达成在资本领域深化合作的意向，由日本横河向川仪有限增资。

2005年11月8日，川仪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增资扩股，由日本横河增资8%-10%（具体额度以双方谈判的最终结果为准），每股价格以川仪有限评估后每股净资产价格为依据。2005年12月7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进外资的批复》（渝国资产[2005]206号）批准本次增资。

重庆康华出具了以2005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会评报字[2005]第151号），按成本法评估川仪有限净资产为46,366.15万元，本次增资每元注册资本的单价在经评估的每元注册资本净资产1.77元的基础上上浮10%，即每元注册资本单价1.59元。该资产评估报告于2006年4月6日经重庆市国资委《关于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资产评估核准的批复》（渝国资产[2006]43号）核准。增资价格1.59元亦经四联集团《关于核定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交易底价的决定》（四联发[2006]64号）文件批准。

2006年4月28日，合资各方签署《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合资合同》、《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合同》以及《公司章程》。根据上述文件约定，由日本横河认购川仪有限人民币2,101.576万元出资额，双方协商本次增资认购价款为3,341.506万元人民币，按照2006年4月2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日元兑换人民币的中间价即100日元兑人民币6.8194元折合49,000万日元，于获得政府批准并取得变更后营业执照后3个月内一次性缴足。

2006年6月8日，川仪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增资扩股，川仪有限现有股东放弃本次增资扩股优先认购权，变更为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6月12日，重庆市外经委出具《关于同意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合资合同、公司章程的批复》（渝外经贸发[2006]181号），同意日本横河认购川仪有限2,101.576万元人民币的增资额，企业类型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且外资比例不足25%，经营期限为10年，投资总额为人民币4亿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278.456万元。

2006年8月1日，重庆鸿源出具《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鸿源会验[2006]字第359号），验证川仪有限于2006年7月21日收到日本横河增资资金日元49,000万元，按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日元兑换人民币的中间价即100日元兑人民币6.8335元，折合人民币3,348.415万元，其中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101.576万元等值日元，超过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278.456万元。

2006年6月14日，川仪有限取得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渝资字[2006]0026号），2006年8月8日，取得“企合渝总字第008327号”营业执照。

上述增资事项，是依据当时适用的《公司法》、《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和《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履行资产评估、国资主管部门确认核准、股东会决议、主管部门批准等程序和手续，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重庆市国资委亦于2010年7月14日出具《关于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增资作价有关问题的函》（渝国资函[2010]244号）文件，确认四联集团作为重庆市国资委所出资企业，有权决定所属企业本次增资扩股的每股单价及股本设置，并确认川仪有限本次增资时的国有资产评估及作价符合法律、法规，手续完备，合法有效。

保荐机构认为，川仪有限于 2006 年以增资的形式引入日本横河，增资行为获得重庆市国资委批准，增资价格也由四联集团依据当时相关法律法规综合确定，同时，重庆市国资委于 2010 年 7 月 14 日出具《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增资作价有关问题的函》（渝国资函[2010]244 号），也确认了该次增资的国有资产评估及作价符合法律、法规，手续完备，合法有效。综上，川仪有限该次增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次增资的增资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渝国有资产[2005]206 号”批复文件的规定。

本次变更完成后的股东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四联集团	19,633.192	69.43
横河电机株式会社	2101.576	7.43
向晓波	317.6	1.12
袁祥仕	122.2	0.43
张春根	92.5714	0.33
吴朋	1280.5522	4.53
黄治华	152.2095	0.54
张军	204.8	0.72
何东良	95.5	0.34
刘绍云	139.9	0.49
卿玉玲	121.7556	0.43
郑碚钢	149.6	0.53
汪边昆	213.5746	0.76
毕监勃	330.5	1.17
赵光剑	127.9	0.45
袁斌	259.8	0.92
邓远东	261.4095	0.92
王道福	242.7302	0.86
林光模	217.52	0.77
廖长胜	222.6	0.79
吴昱	153.3	0.54
吴正国	237.7	0.84
周玉龙	134.1	0.47
肖忠	77.3	0.27
冯地斌	158.2	0.56
赵凤翔	324.1104	1.15
刘长明	260.1746	0.92
邓勤	153.2	0.54

邱昌林	116.1	0.41
吴常红	174.1	0.62
李麒麟	89.78	0.32
赵吉春	112.9	0.40
合计	28,278.456	100

6、2008年股权转让、自然人股东更名及增资

（1）2008年四联集团所持部分股权转让及自然人股东更名

2007年10月25日，四联集团与重庆渝富签署国有产权转让合同，约定四联集团将其持有的川仪有限6.37%的股权（共计1,800万元出资额）以4,1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重庆渝富。2007年12月15日，重庆康华出具《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评报字[2007]第221号），对川仪有限以2007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评估其净资产为64,722.29万元。该评估经重庆市国资委备案（备案号[2007]79号）。2008年6月3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6.37%国有股权的批复》（渝国资[2008]151号）同意上述转让。

2008年1月25日，四联集团与重庆渝富签署国有产权转让合同，约定四联集团将其持有的川仪有限12.63%的股权（共计35,729,066元出资额）以82,041,384.80元的价格转让给重庆渝富。本次转让的评估备案程序和结果同前段所述。2008年6月3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12.63%国有股权的批复》（渝国资[2008]150号）同意上述转让。

2008年5月8日，川仪有限股东四联集团、日本横河及30名自然人股东签订协议，放弃上述重庆渝富受让川仪有限1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07年12月18日，川仪有限原自然人股东林光模去世。根据遗产（股权）分割继承相关协议书、继承权公证书（[2008]渝碚证字第1686号）、川仪有限全体股东声明书，林光模持有（含代持）的川仪有限2,175,200元股权相关权利义务由其女林钇伶继承。

（2）2008年改制前自然人股东转让股权及增资

1) 2008年5月29日，向晓波等30名自然人股东将其持有川仪有限23.14%的股权即6,543.688万元出资额以每元出资额4.34元的价格转让给重庆国创等9

名股东，具体受让出资额如下：

重庆国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受让 1,543.688 万元；

NewMargin Chuan Yi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受让 1,000 万元；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受让 1,000 万元；

FIRST STAR HOLDINGS LIMITED 受让 800 万元；

Sodefinanc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受让 800 万元；

湖南迪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受让 500 万元；

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受让 500 万元；

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为经国务院批准的中外合作非法人企业）受让 200 万元；

重庆典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受让 200 万元。

其中，重庆国创受让川仪有限 1,543.688 万元出资额事宜已经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重庆国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份的批复》（渝国资[2008]123 号）同意。

2008 年 6 月 5 日，川仪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上述自然人股权转让事项。相关各方已签订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协议书。

2) 川仪有限增资

2008 年 1 月 29 日，川仪有限董事会决议同意川仪有限增资 1,221.544 万元，增资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 4.34 元。其中，由重庆国创认购 221.544 万元，湖南华菱认购 1,000 万元。2008 年 5 月 29 日，川仪有限签订增资扩股合同。川仪有限整体资产以 2007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并经重庆市国资委备案（备案号[2007]79 号），评估结果为净资产 64,722.29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2.29 元。2008 年 8 月 7 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渝国资[2008]276 号），同意按照市场定价原则以每元注册资本 4.34 元的价格定向增资。此次增资完成后，川仪有限注册资本由 28,278.456 万元增加到 29,500 万元。重庆国创和湖南华菱已分别取得了《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创公司参与川仪总厂公司定向增发股份的批复》（渝国资[2008]287 号）和湖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华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复函》（湘国资改革函[2008]38 号）。相关股东已就放弃优先

购买权签订协议书。2008年9月16日，重庆鸿源出具了《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鸿源会验[2008]字第091号），验证本次增资后川仪有限注册资本为29,500万元。

经过上述1)、2)变更后川仪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14,260.2854	48.34%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372.9066	18.21%
横河电机株式会社	2,101.576	7.12%
重庆国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65.232	5.98%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	3.39%
NewMargin Chuan Yi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1,000	3.39%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1,000	3.39%
FIRST STAR HOLDINGS LIMITED	800	2.71%
Sodefinanc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800	2.71%
湖南迪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	1.69%
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	500	1.69%
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	200	0.68%
重庆典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	0.68%
合计	29,500	100%

(3) 上述1)、2)项涉及2008年川仪有限股权转让及增资（包括自然人股东更名）事宜于2008年9月4日获得重庆市外经委出具《重庆市外经委关于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修改合资合同、公司章程的批复》（渝外经贸发[2008]299号）批准，川仪有限注册资本变更为29,500万元，并于2008年9月26日取得变更后的法人营业执照。

7、2008年底股份公司的设立

2008年11月25日，川仪有限全体股东四联集团、重庆渝富、日本横河、重庆国创、湖南华菱、NewMargin Chuan Yi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FIRST STAR HOLDINGS LIMITED、Sodefinanc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湖南迪策、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重庆典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上述股东作为川仪股份发起人一致同意，以重庆天健出具的《审计报告》（重天健审[2008]486号），截至2008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494,870,572.97元为基准，按1:0.59611546152的比例折合股份29,500万股，将

川仪有限整体变更为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1月23日，重庆华康对川仪有限进行股份制改造所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全面评估，出具了《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组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评报字[2008]第165号），该评估经重庆市国资委备案（备案号监管一处[2008]19号）。

2008年11月28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了《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宜的批复》（渝国资[2008]503号），同意川仪股份国有股权设置方案。

2008年12月1日，重庆市外经委出具了《重庆市外经贸委关于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的批复》（渝外经贸发[2008]380号），同意川仪有限以截至2008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494,870,572.97元按1:0.59611546152的比例折合股份29,5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其余溢价部分199,870,572.97元作为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共享，将川仪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川仪有限现有的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及人员由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继。

2008年12月2日，经重庆天健审验并出具的《验资报告》（重天健验[2008]45号）显示，股份公司已根据川仪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494,870,572.97元按1:0.59611546152的比例折合股份29,500万元，并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其中，股本29,500万元，资本公积199,870,572.97元，实收资本（股本）占注册资本的100%，原投资者和投资比例均不变。

2008年12月18日，川仪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2008年12月26日，川仪股份完成了工商注册变更登记。

川仪股份设立时，各发起人所持股份数和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所持股份 (万股)	比例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60.2854	48.34%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72.9066	18.21%
横河电机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2,101.576	7.12%
重庆国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65.232	5.98%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00	3.39%
NewMargin Chuan Yi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3.39%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3.39%
FIRST STAR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800	2.71%
Sodefianc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800	2.71%
湖南迪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1.69%
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500	1.69%
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	中外合作 非法人企业	200	0.68%
重庆典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200	0.68%
合计	—	29,500	100%

保荐机构认为：除上述川仪有限设立过程中存在的出资瑕疵和存在委托持股情形外，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上述不规范行为不会导致重大法律风险，亦不会对其主体资格的认定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除上述川仪有限设立过程中存在的出资瑕疵外，公司历次股权变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如上所述，川仪有限设立过程中的不规范行为不会导致重大法律风险，亦不会对其主体资格的认定和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8、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权转让及股东更名

（1）湖南迪策受让股权及更名

2010年3月30日，经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至华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湖南迪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关问题批复》，湖南华菱将所持公司3.39%的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迪策。

2010年6月4日，《重庆市外经贸委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批复》（渝外经贸发[2010]166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10年6月12日，川仪股份完成了工商注册变更登记。

2010年11月24日，股东湖南迪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南迪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述股权转让及股东更名完成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数及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所持股份 (万股)	比例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60.2854	48.34%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72.9066	18.21%
横河电机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2,101.576	7.12%
重庆国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65.232	5.98%

湖南迪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0	5.08%
NewMargin Chuan Yi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3.39%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3.39%
FIRST STAR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800	2.71%
Sodefinanc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800	2.71%
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500	1.69%
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	中外合作 非法人企业	200	0.68%
重庆典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200	0.68%
合计	—	29,500	100%

（2）重庆水务受让股权

2011年10月31日，重庆国创与重庆水务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重庆国创将所持发行人全部股权 1,765.23 万股转让给重庆水务，转让价款为 7,219.80 万元。

2011年11月25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国创公司协议转让重庆银行、重庆川仪股权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12年4月16日，《重庆市外经贸委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批复》（渝外经贸发[2012]91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2012年4月19日，川仪股份完成了工商注册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数及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所持股份（万股）	比例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60.2854	48.34%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72.9066	18.21%
横河电机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2,101.576	7.1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65.232	5.98%
湖南迪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0	5.08%
NewMargin Chuan Yi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3.39%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3.39%
FIRST STAR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800	2.71%
Sodefinanc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800	2.71%
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500	1.69%
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	中外合作 非法人企业	200	0.68%
重庆典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200	0.68%
合计	—	29,500	100%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1、受让四联进出口自然人股东股权、增资和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1）受让自然人股东股权

为整合公司进出口业务，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四联进出口对公司的服务功能，公司受让控股子公司四联进出口自然人股东全部股权。本次受让行为完成后，四联进出口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受让价格为 8.4 元/每元出资额（参考四联进出口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 10.14 元/每元出资额）。

上述股权受让事宜已经 2011 年 10 月 12 日川仪股份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同意。2011 年 9 月 6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兴评报字[2011]第 497 号），对四联进出口净资产按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3,043.08 万元。2011 年 11 月 30 日，重庆市国资委对上述评估进行了备案（渝评备[2011]139 号）。2011 年 12 月 16 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自然人股权的批复》（渝国资[2011]797 号）同意了上述事项。

（2）增资

2011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向四联进出口增资 9,7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四联进出口的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至 10,000 万元。

2011 年 12 月 29 日，香港重庆国际有限公司向四联进出口增资 3,850 万元，增资价格为 8.4 元/每元出资额，参考“天兴评报字[2011]第 49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增资完成后，四联进出口的注册资本增至 13,850 万元。

上述增资行为已经 2011 年 12 月 29 日川仪股份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同意。2011 年 12 月 29 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渝国资[2011]841 号）、重庆市外经贸委出具《关于外商并购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的批复》（渝外经贸发[2011]458 号）同意了上述事项。

（3）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2013 年 9 月 6 日，公司与明德国际（香港）经贸有限公司（原香港重庆国际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收购其持有四联进出口的全部股权，收购

价格为 32,340 万元。本次交易系以香港重庆国际有限公司对四联进出口的投资价格为基础作价，该等资产已经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开元评报字[2013]087 号《资产评估报告》（重庆市国资委备案编号：渝评备[2013]61 号）。

上述收购行为已经 2013 年 9 月 6 日川仪股份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2013 年 9 月 11 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明德国际（香港）经贸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27.8% 股权的批复》（渝国资[2013]509 号）；2013 年 9 月 12 日，重庆外经委出具《关于终止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合资合同、公司章程的批复》（渝外经贸函[2013]309 号）同意了上述事项。

本次收购行为完成后，四联进出口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土地收储

由于市政规划调整，2011 年 12 月 6 日，公司与重庆渝富地产有限公司签订了《土地储备补偿协议书》。重庆渝富地产有限公司整体收购储备公司位于重庆北部新区高新园大竹林组团 0 标准分区 011-3 号地块（土地证号：北高新 112[2009] 字第 03692 号），土地收储补偿价款依据重庆华康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评报字 2011 第 248 号），确认为 7,281 万元。

上述事宜已经 2011 年 10 月 12 日川仪股份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同意。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1、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设立时的验资

1999 年 10 月 21 日，重庆协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协心会验[1999]151 号）验证：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收到四联集团投入的净资产为 261,768,781 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2006 年 8 月，日本横河对川仪有限增资时的验资

2006 年 8 月 1 日，重庆鸿源出具《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鸿源会验[2006]字第 359 号）验证：川仪有限于 2006 年 7 月 21 日收到日本横河增资资金日元 49,000 万元，按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日元兑人民币的中间价即 100 日元兑人民币 6.8335 元，折合人民币 3,348.415 万元，其中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101.576 万元等值日元，超过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川

仪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278.456 万元。

3、2008年改制前增资时的验资

2008 年 9 月 16 日，重庆鸿源出具《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鸿源会验[2008]字第 091 号）验证：重庆国创认购增资 221.544 万元，湖南华菱认购增资 1,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川仪有限注册资本为 29,500 万元。

4、公司整体变更时的验资

2008 年 12 月 2 日，重庆天健出具《验资报告》（重天健验[2008]45 号）验证：川仪有限根据经审计的净资产 494,870,572.97 元按 1: 0.59611546152 的比例折合股份 29,5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股本 29,500 万元，资本公积 199,870,572.97 元，实收资本（股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原投资者和投资比例均不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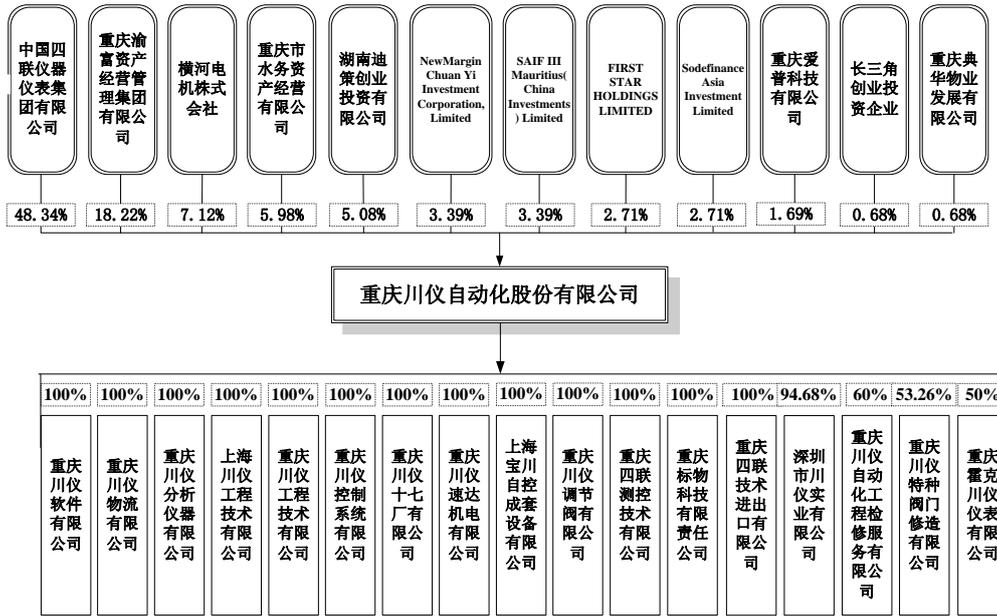
（二）发起人设立时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由川仪有限整体变更为川仪股份，重庆天健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重天健验[2008]45 号）：截至 2008 年 12 月 2 日，股份公司（筹）已根据川仪有限母公司以 2008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账面净资产 494,870,572.97 元为基础，按 1: 0.59611546152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份 29,500 万元，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子公司情况

（一）发行人股东和发行人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1、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川仪微电路、四联房地产、川仪测量、四联光电、四联高科、四联微电子、四联特材和四联投资。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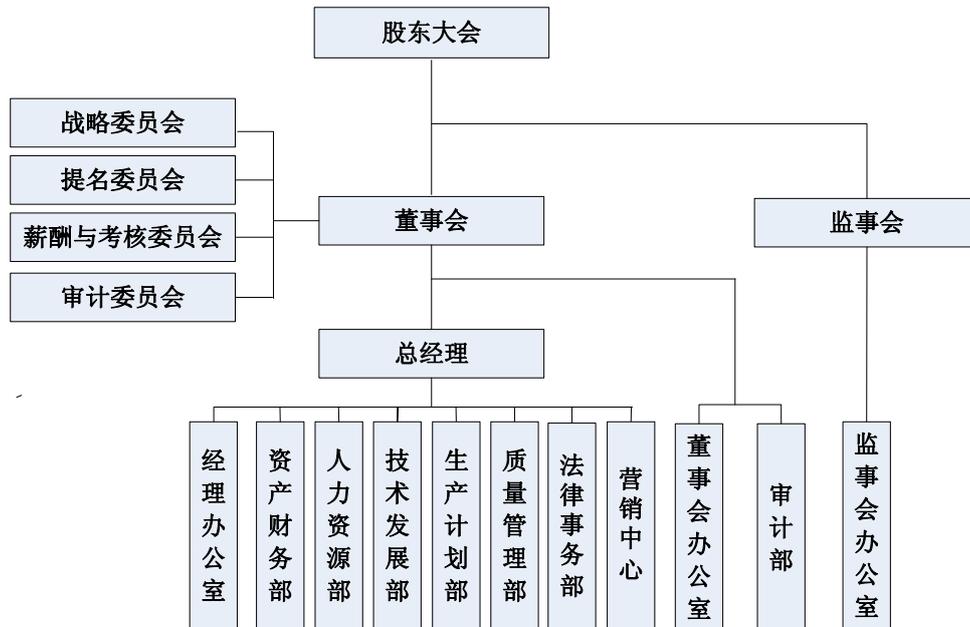


2、实际控制人重庆市国资委除持有四联集团 100% 的股权外，还直接持有重庆渝富和重庆水务 100% 的股权。重庆市国资委通过四联集团、重庆渝富和重庆

水务间接持有本公司合计 72.54% 的股份。

（三）发行人职能部门

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



公司决策机构及职能部门一直对生产经营进行着有效的控制和管理，各机构部门职责如下：

1、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办公室是董事会处理日常事务性工作的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责有：协助董事会推动法人治理结构建设；承办股东大会、董事会重要报告起草、会议组织及日常事务；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督办；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协调、服务；内控建设与企业管理；产权事务及运营监控管理；董监高培训及服务；外派董事监事联络与管理；证券事务；投资者关系管理；媒体关系管理。

2、监事会办公室

监事会办公室是监事会处理日常事务性工作的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责有：制订监事会管理制度、业务规范；承办监事会重要报告起草、会议组织及日常事务；负责监事会决议督办；协助监事会了解董事会、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监督检查公司营运情况、资产保值增值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

3、经理办公室

经理办公室是公司日常行政事务管理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有：参与公司发展规划、经营管理及重大决策调研；承办公司年度、年中会议，经理层重要报告起草、相关会议组织及日常事务；督办总经理及经理办公会决定事项；负责对外联络、重要接待；外经外事工作；公司印鉴、行政公文、档案管理；本部事务协调及行政服务。

4、资产财务部

资产财务部是公司资产与财务管理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有：负责公司资产与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的制订及实施；推动全面预算管理；参与公司资源调配管理，评价资源效率状况；负责公司资金调度与管理；会计核算及财务报告编制；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税收缴纳及管理。

5、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部是公司人力资源统筹管理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有：公司人力资源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制度的制订及实施；编制人力资源开发中长期规划和年度人事、工资、培训等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劳动关系管理、薪酬管理、社会保险管理、绩效考核；人才甄选及人员招聘；员工培训及人才培养；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和职业技术等级鉴定资格审核；牵头开展校企合作。

6、生产计划部

生产计划部是公司中长期规划编制、投资项目管理及生产与物资管理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有：制订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编制及下达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负责生产物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的制订及实施；负责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及方案编制；经济运行分析及生产调度；物资采购及存货管理；现场管理及精益生产管理；设备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安全生产（含保卫消防、劳动保护）与环境保护。

7、技术发展部

技术发展部是公司科技创新与信息化等科技活动的归口管理部门。其主要职责有：负责公司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年度科技创新计划的编制；制订并组织实施公司科技内控制度和相关管理制度；负责技术创新平台及能力建设；科技创新项目的过程管理；对外技术合作的归口管理；对公司及所属单位高新技术企业、

高新技术产品、知识产权、科技成果、产品标准等进行管理；公司信息化平台的建设与维护。

8、质量管理部

质量管理部是公司质量管理、计量检测管理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有：组织编制、发布和实施质量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制订公司质量、环境方针和质量目标；负责产品质量监督 and 产品质量改进工作；参与供方质量保证能力评价；收集、分析和处理质量信息及顾客投诉，制订实施纠正预防措施；负责量值传递、计量检测和计量管理、产品试验与质量评定；新产品批试的质量管理工作。

9、营销中心

营销中心是公司市场销售的后台管理和部门。其主要职责有：负责公司营销管理工作，制订公司营销战略、建立营销内控制度体系；负责公司市场分析、市场策划；编制年度营销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工程成套单位的业务、财务全流程管理与服务。

10、审计部

审计部是对公司经营活动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有：公司内部审计控制和管理制度的制订及实施；负责内控体系运行监督与评价；编制、执行审计工作计划；组织开展专项审计；协助司法部门查处审计中发现的违法、违纪问题。

11、法律事务部

参与企业合并、分立、改制、重组、破产、投资、租赁、资产转让、投标、招标及公司上市等重要经济活动，对重大经营决策提出法律意见；审核企业合同，参加重大合同的起草、谈判工作；负责工商登记事务及知识产权保护；开展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法律服务；接受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企业诉讼和非诉讼活动等相关法律事务；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法制宣传教育。

（四）发行人的分公司简要情况

发行人拥有 9 家制造型分公司、1 家研发型分公司和分布全国各地的 12 家销售型分公司，简要情况如下表：

序号	分公司或办事处	主营业务
1	金属功能材料分公司	金属功能材料设计、制造、销售
2	执行器分公司	执行机构设计、制造、销售

3	波纹管分公司	波纹管设计、制造、销售
4	晶体科技分公司	晶体材料设计、制造、销售
5	电气成套分公司	电气控制设备及装置和轨道交通屏蔽门/安全门设计、制造、销售
6	流量仪表分公司	流量仪表设计、制造、销售
7	医疗器械分公司	6825 医用高频率仪器设计、制造、销售
8	环保工程分公司	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及技术咨询服务，市政、环保工程系统成套的设计、运营维护、安装调试、管理及技术咨询服务。
9	轨道交通装备技术分公司	屏蔽门和安全门
10	技术中心	从事工业自动化仪表等产品的研发
11	沈阳、长春、大连等 12 家分公司	销售产品及售后服务

公司在全国设置了郑州、昆明等 62 个销售服务网点（含上述 12 家分公司）。

（五）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控股子公司 17 家，参股公司 3 家，基本情况如下：

1、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法定代表人	主要业务及产品
1	川仪软件	2003.07.07	500	500	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 29 号 7-19 号	发行人 100%	王刚	仪器仪表嵌入式软件的开发
2	川仪物流	2001.03.08	50	50	重庆市北碚区龙凤镇龙凤三村	发行人 100%	任智勇	自有产品货运
3	川仪分析仪器	2007.09.26	5,000	5,000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金山支路 6 号	发行人 100%	封沛	分析仪器、实验室仪器的生产制造及销售
4	上海川仪	1993.10.02	2,500	2,500	上海市浦东新区绿科路 139 号	发行人 100%	刘长明	仪器仪表销售
5	川仪工程	1994.12.29	10,000	10,000	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 61 号	发行人 100%	张原	仪器仪表及成套系统的销售
6	川仪控制	2000.09.25	1,000	1,000	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 61 号	发行人 100%	张原	DCS 控制系统的设计、生产及销售
7	川仪十七厂	2007.05.08	2,000	2,000	重庆市北碚区龙凤一村 7 号	发行人 100%	李环	热电偶、热电阻及温控仪表的设计、生产及销售
8	深圳川仪	1989.04.19	329.3	329.3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口岸路广银大厦 1915-71	发行人 94.68% 四联集团 5.32%	冯锦云	仪器仪表的销售



9	川仪检修	2008.01.30	100	100	重庆北部新区黄山大道61号	发行人60% 台山市重仪机械工程服务有限公司40%	任智勇	仪器仪表产品、控制系统维修、安装调试
10	四联进出口	1988.01.06	13,850	13,850	渝中区人民路123号附1号	发行人100%	费文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11	川仪速达	2004.04.22	1,200	1,200	重庆市北碚区松林坡15号	发行人100%	陈德平	电机产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
12	上海宝川	1994.12.08	400	400	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绿科路139号	发行人100%	刘长明	仪器仪表开关盘、箱、柜加工，仪器仪表批发、零售，仪器仪表安装调试服务
13	霍克川仪	2007.12.17	180 万美元	180 万美元	重庆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9号木星科技大厦二区厂房2层	发行人50% 霍克测量系统有限公司（澳大利亚）50%	LESLIE GEORGE RICHARDS	物位仪表的设计、生产及销售
14	川仪调节阀	2000.05.31	5,000	5,000	重庆市北碚区龙凤一村	发行人100%	杨显明	调节阀的设计、制造及销售
15	四联测控	2007.08.17	5,000	5,000	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9号	发行人100%	毕监勃	变送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6	川仪特阀	2011.02.24	2,000	2,000	重庆市北碚新区蔡家岗镇凤栖路6号	发行人53.26% 台山市重仪机械工程服务有限公司30.58% 张轩等6名自然人16.16%	竺洪亮	阀门的设计、制造及销售等
17	标物科技	2010.04.08	520	520	重庆市北碚区澄江镇运河新村1号附3号	发行人100%	封沛	仪器仪表及成套装置、混合气体气瓶充装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简要财务数据：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川仪软件	2,677.18	2,385.08	1,026.72
2	川仪物流	409.26	132.43	31.74
3	川仪分析仪器	18,367.49	11,341.58	2,155.19
4	上海川仪	10,456.80	3,438.28	81.84
5	川仪工程	15,561.09	9,127.15	536.63
6	川仪控制	3,856.01	1,064.55	190.96



7	川仪十七厂	6,432.69	4,459.77	933.58
8	深圳川仪	593.03	573.01	-3.62
9	川仪检修	411.91	417.44	4.60
10	四联进出口	73,300.62	46,386.61	2,200.82
11	川仪速达	3,471.06	1,009.67	-690.02
12	上海宝川	3,343.96	1,064.33	234.49
13	霍克川仪	2,762.57	1,482.06	-52.22
14	川仪调节阀	21,429.77	13,206.19	3,017.79
15	四联测控	14,068.54	9,188.86	2,638.35
16	川仪特阀	2,713.94	2,275.49	107.13
17	标物科技	763.37	636.48	61.97

注：相关数据经天健审计。

2、发行人的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法定代表人	主要业务及产品
1	福建华清	2003.07.14	3,000	2,660.1	福建省晋江市五里工业园区	发行人 50%；晋江华清 25%；香港天发 25%	许锦庭	金属复合材料、仪表材料、电子器件
2	横河川仪	1995.09.07	1,000 万美元	1,000 万美元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黄山大道中段 61 号	发行人 40%；日本横河 60%	吴朋	差压、压力变送器、记录仪、分析仪、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其他工业仪器
3	中平川仪	2010.11.08	3,100	3,100	平顶山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路 616 号	发行人 45%；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55%	渠清团	高低压开关设备、机电设备、防爆电器、自动化设备

注：福建华清从2006年至今一直处于停产状态。

发行人参股子公司简要财务数据：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横河川仪	58,524.67	38,375.94	14,379.81
2	中平川仪	6,584.21	3,367.52	112.26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除上表所列参股子公司外，发行人还参股了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均小于 1%。

六、发起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1、发起人

（1）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0 月 30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5000001800326，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428,062,617.55 元，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为重庆市北碚区碚峡路，法定代表人向晓波，重庆市国资委持有其 100% 的股权，属于重庆市国有重点企业。该公司主要从事对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其他产业领域的投资。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752,198.98 万元，净资产为 250,669.00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8,151.54 万元（合并报表数据，且经重庆康华审计）。

（2）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7 日，现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00 亿元，注册地为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 198 号，法定代表人李剑铭，重庆市国资委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资产收购、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代理，企业和资产托管。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2,142,904.51 万元，净资产为 4,594,228.42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284,168.83 万元（合并报表数据，且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横河电机株式会社

该公司成立于 1920 年 11 月 26 日，资本金总额为 43,401,056,425 日元，注册地为东京都武藏野市中町二丁目 9 番 32 号，法定代表人西岛刚志。该公司主要从事与测量及控制相关的仪器仪表和装置以及计算机的制造和销售；控制工程及其他建设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设备制造与销售；航空航天、船用、车用仪器仪表及其他相关产业用仪器仪表的制造与销售；广播、通讯设备的制造与销售以及技术服务；办公设备、信息处理设备及其他设备的制造与销售；医用电子仪器及相关附属的药品制造、进口及销售；半导体元器件、集成电路、印刷线路板及相关部品、装置的制造与销售；软件的制造与销售等业务。

2013年3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79,931百万日元，净资产为172,396百万日元；该会计年度实现净利润14,688百万日元（经审计）。日本横河会计年度为每年4月1日至次年3月31日止。

(4) 重庆国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非公司股东）

该公司成立于2007年8月1日，重庆市国资委持有其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对外投资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资产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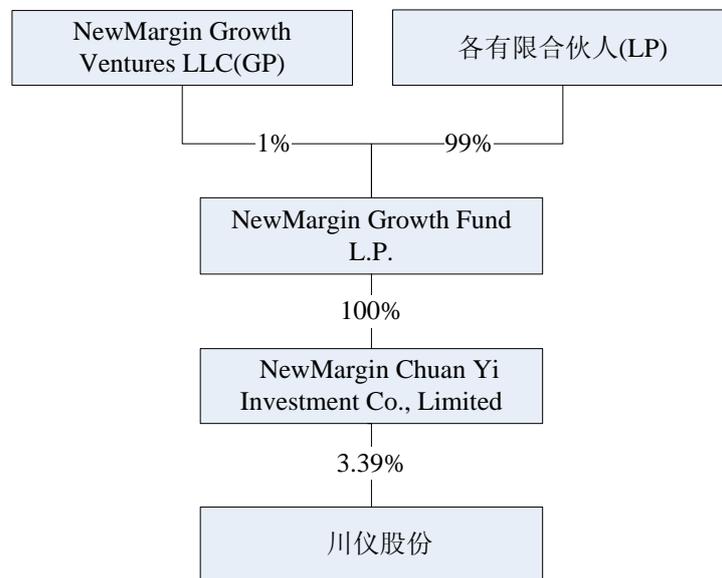
(5)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非公司股东）

该公司成立于1997年11月9日，湖南省国资委控股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钢铁的生产、销售及对外投资。

(6) NewMargin Chuan Yi Investment Corporation,Limited

该公司于2007年10月25日在香港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注册成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0,000港元，实收资本60,000,000港元，注册地为香港，主要经营地为18th Floor Edinburgh Tower, The Landmark, 15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该公司主要从事投资业务。

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



其中 NewMargin Growth Ventures LLC(GP)的主要管理人员为 Greg Weigang YE、Cary YongKai ZHOU、John S,WADSWORTH。

前十大有限合伙人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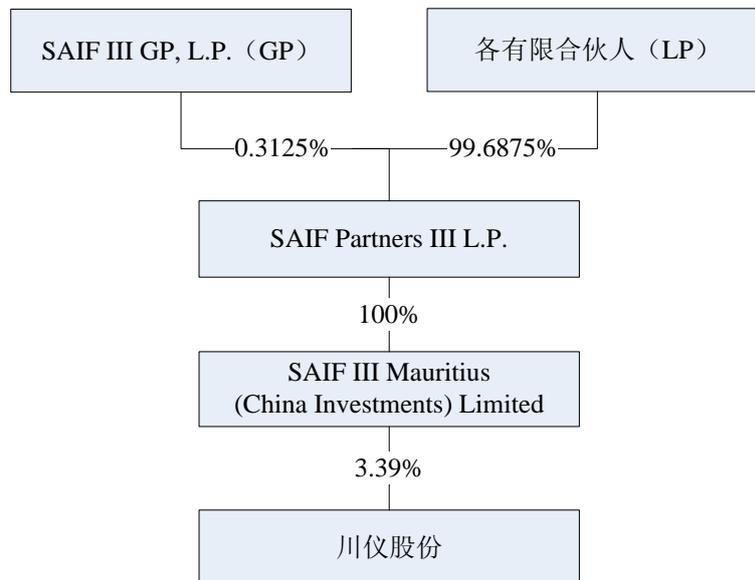
序号	有限合伙人名称
1	The Board of Regents of The University of Texas System
2	Siguler Guff BRIC Opportunities Fund II, LP
3	Crown Asia-Pacific Private Equity Plc
4	Emerald Hill Capital Partners I, L.P.
5	Pantheon Asia Fund V, L.P.
6	H21 Growth Opportunities I Investment Holdings, L.P.
7	HRJ Capital VC VI (International), L.P.
8	Pantheon Asia Fund IV Limited
9	VCM Treuhand Beteiligungsverwaltung GmbH as nominee for Sal. Oppenheim Alternative Investments GmbH
10	Adveq Asia I C.V.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65.53万美元，净资产为464.63万美元；2013年净利润为29.22万美元（未经审计）。

(7)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该公司于2007年2月12日在毛里求斯共和国依据毛里求斯共和国《公司法》注册成为有限公司，注册地为3rd Floor, Raffles Tower, 19 Cybercity, Ebene, Republic of Mauritius。该公司主要致力于股权投资业务，主要投资亚洲地区的成长型企业。

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



其中 SAIF III GP, L.P. 的普通合伙人为 SAIF III GP Capital LTD., 一家注册在开曼群岛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 100% 由 Andrew Y. Yan 拥有，Andrew Y. Yan 是该公司唯一董事。

前十大有限合伙人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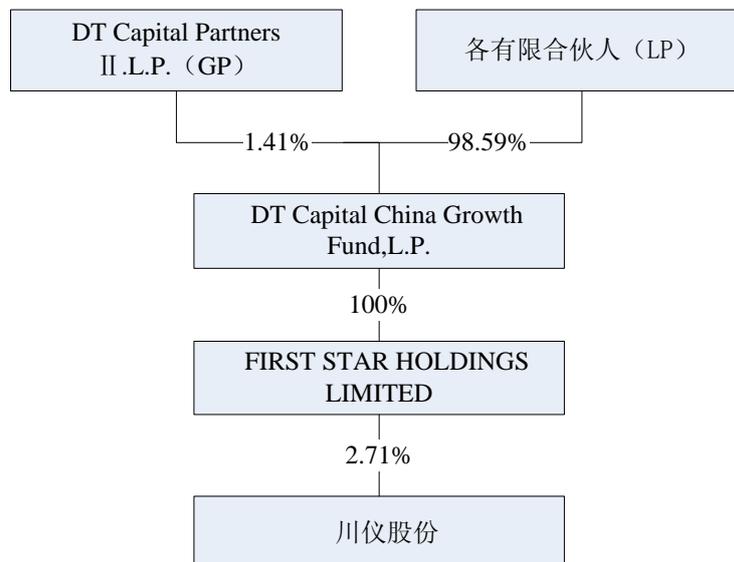
序号	有限合伙人名称
1	Siguler Guff BRIC Opportunities Fund, LP
2	The Trustees of Princeton University
3	Horsley Bridge International IV, L.P.
4	J.P. Morgan Pooled Venture Capital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III LLC
5	The Robert Wood Johnson Foundation
6	Harvard Management Private Equity Corporation
7	California Public Employees' Retirement System
8	Credit Suisse Premier Managers –Asia, L.P.
9	The Local Government Pensions Institution
10	New York State Common Retirement Fund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2,763.53万美元，净资产为11,516.90万美元；2013年净利润为4,556.58万美元（未经审计）。

(8) FIRST STAR HOLDINGS LIMITED（富顺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2007年8月28日在香港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注册成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港币，注册地址UNIT 402 4/F FAIRMONT HOUSE NO.8 COTTON TREE DRIVE ADMIRALTY HK。该公司主要以自有资金依法从事投资活动。

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



其中 DT Capital Partners II, L.P.的普通合伙人为 DT CAPITAL MASTER, LTD.,一家注册在开曼群岛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由 Roman Jun Shaw（持有 50% 的股权）以及 Lixin Tian（持有 50% 的股权）控制。Roman Jun Shaw 以及 Lixin Tian

为 DT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LP 的实际控制人。

前十大有限合伙人如下表：

序号	有限合伙人名称
1	Crown Asia-Pacific Private Equity plc
2	HRJ Capital VC VI (International),L.P.
3	Goldman Sachs Private Equity Partners Asia Fund, L.P.
4	Keyhaven Capital Partners II, L.P.
5	Madrone Holdings, L.P.
6	Pantheon Asia Fund V, L.P
7	PCG International Emerging Markets Fund Investments, LLC
8	Siguler Guff Bric Opportunities Fund II, LP
9	Stichting Pensioenfonds Abp
10	SVB Financial Group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853.81 万美元，净资产为 853.69 万美元；2013 年净利润为 23.29 万美元（未经审计）。

（9）Sodefinanc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该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12 日在香港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注册成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港币，注册地址香港九龙佐敦德兴街 12 号兴富中心 7 楼 702-704 室。该公司主要从事金融投资业务。

该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为：SODEFINANCE ASIA HOLDING LIMITED，持股 60%；SODEFINANCE ASIA LIMITED，持股 40%；其实际控制人为 Sodefinance&Parters S.A.（中文名为法国索德尚金融公司，是由多家法国大型工业集团创立的投资金融公司），主要管理人员为 Ruling Blein。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965.87 万美元，净资产为 773.64 万美元；2013 年净利润为 312.98 万美元（未经审计）。

（10）湖南迪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湖南迪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5 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22,000 万元，注册地为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二段 111 号（华菱大厦 22 层），法定代表人罗桂情。该公司主要从事创业投资业务。

该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为：华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其实际控制人为湖南省国资委。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7,063.43 万元，净资产为 25,821.33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6,556.76 万元（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1）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5 月 30 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25,000 万元，注册地为重庆市渝中区小什字筷子街 2 号积嘉大厦第 13 楼，法定代表人高晓东。该公司主要从事高科技通讯产品、电子产品、电器机械、电器工程控制系统、户用中央空调系统、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销售计算机、机电产品、家用电器、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工业项目和建设项目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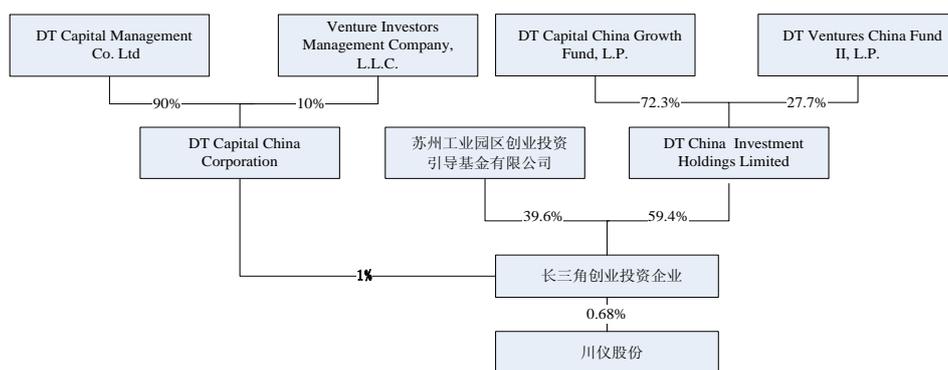
该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为：重庆光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98%；重庆积嘉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其实际控制人为高晓东。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72,493.30 万元，净资产为 24,587.81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1,557.76 万元（未经审计）。

（12）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

该企业成立于 2008 年 1 月 7 日，出资总额 194,526,000 元，注册地址为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 158 号置业商务广场 9 楼，负责人李泉生，为中外合作非法人企业。该企业主要以自有资金依法从事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及其他相关投资活动。

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



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的必备投资者为 DT Capital China Corporation（根据《外商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规定》，必备投资者应对创投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注册地址为 Trinity Chambers, P.O. Box 430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该公司的股东为 DT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持股 90%），一家根据

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以及 Venture Investors Management Company, L.L.C.（持股 10%），一家根据特拉华州法律合法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DT Capital China Corporation 的控股股东 DT Capit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由 Roman Jun Shaw（邵俊，持有 44.4% 的普通股股权）以及 Lixin Tian（田立新，持有 35.6% 的普通股股权）控制，两人共计持有 80% 的普通股股权。Roman Jun Shaw 以及 Lixin Tian 为长三角创投的必备投资者的实际控制人。

DT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L.P. 的 GP 为 DT Capital Partners II, L.P.，一家注册在 Cayman Islands 的有限合伙企业。DT Capital Partners II, L.P. 的普通合伙人为 DT CAPITAL MASTER, LTD.，一家注册在开曼群岛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由 Roman Jun Shaw（持有 50% 的股权）以及 Lixin Tian（持有 50% 的股权）控制。Roman Jun Shaw 以及 Lixin Tian 为 DT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L.P. 的实际控制人。

DT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L.P. 的前十大有限合伙人如下表：

序号	有限合伙人名称
1	Crown Asia-Pacific Private Equity plc
2	HRJ Capital VC VI (International), L.P.
3	Goldman Sachs Private Equity Partners Asia Fund, L.P.
4	Keyhaven Capital Partners II, L.P.
5	Madrone Holdings, L.P.
6	Pantheon Asia Fund V, L.P.
7	PCG International Emerging Markets Fund Investments, LLC
8	Siguler Guff Bric Opportunities Fund II, LP
9	Stichting Pensioenfonds Abp
10	SVB Financial Group

DT Ventures China Fund II, L.P. 的 GP 是 DT Capital Partners, L.P.，其普通合伙人为 DragonTech Capital Partners Inc.，一家注册在开曼群岛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由 Roman Jun Shaw（持有 50% 的股权）以及 Lixin Tian（持有 50% 的股权）控制。Roman Jun Shaw 以及 Lixin Tian 为 Venture Fund 的实际控制人。

DT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L.P. 的前十一大有限合伙人如下表：

序号	有限合伙人名称
1	Pantheon Asia Fund V, L.P.
2	California Emerging Ventures IV, LLC
3	HRJ CAPITAL VC V FOREIGN LP

4	Trustees of Grinnell College
5	KBRWJ Investors, L.P.
6	Lightspeed Venture Partners VII LP
7	Madrone Holdings, L.P.
8	Pantheon Asia Fund IV Limited
9	Rasmuson Foundation
10	Stichting Pensioenfonds ABP, duly represented by AlpInvest Partners N.V.
11	Stichting Pensioenfonds Zorg en Welzijn

该企业的主要负责人为李泉生，企业设立联合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作为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代表各方管理创投企业，决定与企业有关的一切重大事务。管理委员会委员有李泉生先生、徐清女士、邵俊先生，其中李泉生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

企业委托三角洲创业投资管理（苏州）有限公司（“创投管理公司”）为其提供日常经营管理服务，创投管理公司设立由创业投资领域拥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士组成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企业的投资决策事宜。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委员由创投管理公司的母公司即 DT Capital China Corporation 委派，为邵俊先生、田立新先生及李泉生先生，企业的投资决策须经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简单多数同意方可通过。

企业投资所需资金来源企业自有资金，其中投资者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投资资金来自于中国境内，两家外方投资方投资资金来自于中国境外。该企业所持投资份额（股权）的转让安排为：经其他方事先书面同意、管理委员会一致通过，并经审批机关批准，一方投资者可依法向其他投资者转让其在创投企业中享有的全部或部分权益；经其他投资者事先书面同意、管理委员会一致通过，并经审批机关批准，一方投资者可依法向其他投资者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在创投企业中享有的全部或部分权益；如果一方投资者（“转让方”）拟将其在企业中的部分或全部权益转让给其他投资者以外的第三方，则其他投资者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两方或两方以上投资者同时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则按照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但一方投资者向其关联方转让其权益无需管理委员会批准。转让方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其他投资者转让的条款及条件。如果在上述通知递交后的三十（30）日内，其他投资者均未行使优先购买权，则应视为同意此转让。同时，其他投资者承诺将签署所有必要相关文件，并将促使其委派的管理委员在以适当方式举行的管理委员会会议上投票批准此转让。经审

批机关批准转让后，企业应向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但一方投资者向其关联方转让其权益无需管理委员会批准，但该转让方应提前一个月经由创投管理公司书面知会企业管理委员会。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9,673.15万元，净资产为19,624.00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288.74万元（未经审计）。

（13）重庆典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9年4月29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2,000万元，注册地为重庆市渝中区大同路45号27层，法定代表人滕跃玉，自然人滕跃玉持有30%股权、自然人李佐强持有35%股权、自然人李佐国持有35%股权；其实际控制人和主要管理人员均为滕跃玉。该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出租、房地产经纪等业务。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8,700.64万元，净资产为5,828.29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216.28万元（未经审计）。

2、持有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7年8月16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6,064,571,484.35元，住所为渝中区民生路299号，法定代表人李祖伟，重庆市国资委持有其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投资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和财务顾问，销售矿产品、机电设备。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7,719,759.22万元，净资产为3,151,408.56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199,148.93万元（合并报表数据，且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控股股东的情况

1、控股股东概况

四联集团持有本公司48.34%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该公司成立于1997年10月30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5000001800326，注册地为重庆市北碚区碚峡路，法定代表人向晓波，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428,062,617.55元；重庆市国资委持有100%的股权，属于重庆市国有重点企业；该公司主要从事对仪器仪表及其他产业领域的投资，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752,198.98万元，净资产为250,669.00

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8,151.54万元（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且经重庆康华审计）。

2、控股股东改制及股权变更的基本情况

四联集团历史沿于1965年成立的国家重点布局三大仪器仪表基地之一四川仪表总厂。1988年，以四川仪表总厂为核心组建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1997年改制为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8,310万元。

2003年，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渝办发[2003]178号），授权重庆市国资委代表国家对四联集团履行出资人职责。

2004年，经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改制土地出让金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渝国资[2004]196号）批准，将碚峡路134号以及南岸区金子村1号等共36宗地（面积550,423.96平方米）的土地出让金3,353.683万元，作为重庆市人民政府对四联集团的国家资本金投入，由重庆市国资委持有。

2005年，经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改制土地出让金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渝国资[2005]68号）批准，将北碚区澄江镇缙云村1号、澄江镇曙光村1号、澄江镇桐林村、歇马镇沪渝村1号、歇马镇小磨滩三村、歇马镇小磨滩、东阳镇大沱口等7处20宗地块（面积共计130,243.1平方米）的土地出让金533.8164万元，作为重庆市人民政府对四联集团的国家资本金投入，由重庆市国资委持有。

2006年，经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土地出让金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渝财企[2006]281号）批准，将四联集团及下属控股公司的12宗土地（面积共计20,851.08平方米）已缴纳的土地出让金6,087,623.30元返还四联集团，作为市政府对四联集团的投入，并相应增加四联集团的国家资本金。

经上述2004-2006年的变化，四联集团注册资本变更为428,062,617.55元，全部为国家持有，由重庆市国资委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四联集团持有川仪股份48.34%股权，未进行任

何质押。

（三）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重庆市国资委，分别持有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100%的股权；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持有本公司48.34%的股份，重庆渝富持有本公司18.21%的股份，重庆水务持有本公司5.98%的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受限制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1、重庆川仪微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2年5月15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4,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军，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为重庆市北碚区金华路309号，四联集团持有其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业务。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9,166.01万元，净资产为2,792.34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281.08万元（经重庆康华审计）。

2、重庆四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3年3月4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邹进，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为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6号，四联集团持有其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25,529.63万元，净资产为6,002.22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0.54万元（经重庆康华审计）。

3、重庆川仪测量装置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6年12月23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万元，法定代表人程昌吉，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为重庆市南岸区金子村2号，四联集团持有100%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节流装置的生产及销售。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497.63万元，净资产为82.07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1.22万元（经重庆康华审计）。

4、重庆四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8年7月21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邓勤，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为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 6 号，四联集团持有其 42.76%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 LED 及其应用产品的生产、销售及服务。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97,322.54 万元，净资产为 125,001.32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5,142.46 万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5、重庆四联微电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26 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6,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军，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为重庆市北部新区杨柳路 2 号 B 塔楼第八层，四联集团持有其 5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数字高清电视解码芯片、数字传媒终端设备、有线电视网络的接入系统等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制造、工程服务业务。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039.56 万元，净资产为-2,868.55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610.92 万元（经重庆康华审计）。

6、重庆四联高科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 14 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4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绍云，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为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 6 号，四联集团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投资业务及授权范围内的资产经营管理。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1,073.82 万元，净资产为 41,013.58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5.19 万元（经重庆康华审计）。

7、重庆四联特种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8 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肖光强，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为重庆市北碚区三花石松林坡 15 号，四联集团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光电子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215.99 万元，净资产为 1,912.32 万元；2013 年净利润为 110.99 万元（经重庆康华审计）。

8、重庆四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212,759,800 元，

法定代表人陈红兵，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为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同熙路99号，四联集团持有其51.23%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投资业务（不含金融服务）。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92,003.52万元，净资产为42,046.95万元；2013年净利润为39.25万元（经重庆康华审计）。

（五）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发行人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所投资的企业明细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 代表人	成立日期	四联集团 出资占比	主要从事业务
1	重庆安美科技有限公司	569	卿玉玲	2003-3-27	34%	设计、制造、销售标、铭牌及印制电路板；加工、销售金属电镀件及塑料电镀件
2	重庆荣凯川仪仪表有限公司	1,008	王德伟	2003-6-3	34%	研制、生产、销售各类仪表游丝和电源装置
3	重庆耐德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027.15	王旭	1998-6-8	29%	油气装备、环境机械、军用装备与特种车、汽车减振器等产品的研发、制造和技术集成
4	重庆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2,471	刘勇	2000-2-18	30%	制造、销售显微镜及各类配件
5	重庆利龙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0	张本焱	1979-1-15	30%	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
6	重庆川仪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450	黄治华	2004-4-22	25%	制造、销售光纤通讯金属件及仪表精密零件
7	重庆川仪模具有限公司	118	刘一贵	2004-4-15	10%	设计、制造模具、摩托车张力器、倒档总承、电表记录器以及有色金属的热处理加工
8	重庆川仪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80	刘春	2004-4-22	7.5%	销售、加工装配车灯、蓄电池外壳以及塑料仪器仪表配件
9	重庆川仪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20	李麒麟	2004-4-23	11%	制造、加工磁性材料
10	重庆银河试验仪器有限公司	408	张志贤	1979-8-9	10%	制造、销售（大型）环境试验设备
11	重庆川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	任强	1998-9-21	20%	物业管理
12	重庆川仪显示仪表有限公司	100	曹伟	1999-9-27	5%	制造、销售数显表、动圈表
13	重庆市北部新区信联产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	郑善法	2011-9-28	49%	办理各类贷款、票据贴现、资产转让

七、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和重庆市国资委《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渝国资[2012]252号），若本次发行A股10,000万股，国有股东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和湖南迪策应将各自所持的622.80万股、234.60万股、77.10万股和65.50万股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发行人无其他国有股东，上述应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合计 1,000 万股，为本次拟发行数量的 10%。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和湖南迪策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最终划转的股份数量将根据公司实际发行的数量，按各自持股比例确定。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29,500 万元，股份总额为 29,500 万股。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成功后，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 39,500 万股。

若涉及老股转让，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表：

项目	持股单位	发行前		老股转 让数量 (万股)	发行后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 (万股)	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比例	
有 限 售 条 件 的 股 份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14,260.29	48.34%	0	13,637.49	【】	国有股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372.91	18.21%	【】	【】	【】	国有股
	横河电机株式会社	2,101.58	7.12%	【】	【】	【】	境外法人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765.23	5.98%	0	1,688.13	【】	国有股
	湖南迪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	5.08%	0	1434.5	【】	国有股
	NewMargin Chuan Yi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1,000	3.39%	【】	【】	【】	境外法人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1,000	3.39%	【】	【】	【】	境外法人
	FIRST STAR HOLDINGS LIMITED	800	2.71%	【】	【】	【】	境外法人
	Sodefinanc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800	2.71%	【】	【】	【】	境外法人
	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	500	1.69%	0	500	【】	境内法人
	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	200	0.68%	【】	【】	【】	中外合作 非法人企业
	重庆典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	0.68%	【】	【】	【】	境内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	1,000	【】	-
	本次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10,000 万股				
总股本		不超过 39,500 万股					

注：本次发行中，重庆水务不符合老股转让条件，四联集团、湖南迪策和爱普科技放弃参与老股转让。

（二）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60.29	48.34%

2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72.91	18.21%
3	横河电机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2,101.58	7.12%
4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65.23	5.98%
5	湖南迪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0	5.08%
6	NewMargin Chuan Yi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3.39%
7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0	3.39%
8	FIRST STAR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800	2.71%
9	Sodefinanc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800	2.71%
10	重庆爱普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500	1.69%

（三）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自然人股东。

（四）股东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DT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L.P.是 First Star Holdings Limited（富顺集团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同时间接控制长三角创业投资企业 59.4%的股权，两者共同持有本公司 3.39%的股份。公司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其他股东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股份。

控股股东四联集团承诺：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四联集团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重庆市国资委《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渝国资[2012]252 号），由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和湖南迪策划转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继原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和湖南迪策的锁定承诺。

八、发行人及其部分子公司曾存在委托持股、实际股东超过 200 人或工会持股的情况

（一）发行人曾存在委托持股和实际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况

发行人曾存在委托持股和实际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2002 年初次形成

2002 年 11 月，经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部份股权的批复》（渝财企一[2002]175 号）和重庆市经济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实施投资主体多元化改革的批复》（渝经企指[2002]35 号）批准，四联集团将其所持川仪有限 15% 的股权（即 3,926 万元股权）转让给经营管理者及骨干职工。本次转让实施过程中，四联集团将该等股权转让给向晓波等 30 名自然人，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但前述 30 名自然人股东存在作为受托人受托代为持有川仪有限股权情况。30 名自然人股东除其自身实际出资 7,180,000 元外，还受另外的 618 名自然人委托代为持有 32,080,000 元出资。

根据实际出资人与受托人签署的协议书，相关股权的表决权由相应的受托人（即前述 30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行使，实际出资人享有除表决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并按其实际股权份额履行出资人义务和承担股东责任。

2、实际持股人增加及变化

2004 年 12 月，经重庆市国资委《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向经营骨干和员工转让所持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批复》（渝国资产[2004]197 号）批准，同意四联集团将其所持川仪有限 10% 的股权（即 2,617.688 万元股权）转让给经营骨干及员工。本次股权转让中，向晓波等 30 名自然人股东作为受托人代为持有川仪有限的股权；除上述 648 名实际出资人中的部分员工增持了股权外，加上新增受让股权的实际出资人后，公司实际出资自然人人数合计为 2,026 名。至此，向晓波等 30 名自然人股东除其自身实际出资 11,453,409 元外，还受另外的 1,996 名自然人委托代为持有 53,983,471 元出资。

此外，实际持股人及其受托人经历部分转移和变化，至 2008 年 9 月川仪有

限委托持股情形彻底清理前，实际出资人变更为 2,025 名。

3、规范和彻底清理

为规范川仪有限的股权关系，川仪有限就向晓波等 30 名自然人股东涉及的职工委托出资情形进行了彻底清理。

2008 年 5 月 29 日，30 名自然人股东与重庆国创等九家投资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川仪有限全部自然人持股（合计 6,543.688 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前述九家投资者，转让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 4.34 元，并于 2008 年 9 月 26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 12 月 10 日，四联集团就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之代收及委托发放分别与中国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建设银行重庆北碚支行、重庆银行北碚支行、重庆银行北部新区支行签署《关于出资人已转让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款委托发放协议书》，将实际出资人按原出资比例应分配的数额在扣缴个人所得税后委托上述银行发放给实际出资人。该次股权转让收益应缴个人所得税由四联集团代扣代缴。

本次转让由实际出资人分别签署《同意函》，同意并授权向晓波等 30 名自然人股东向相关股权受让方转让其各自受托持有的川仪有限全部出资，并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合同以及其他与受托股权转让相关的法律文件；委托受托人转让的川仪有限出资的价格不低于每元注册资本 4 元。

自 2008 年 12 月 19 日起，实际出资人开始领取股权转让价款并签署《声明书》，声明其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项，并确认该等委托持有的川仪有限股权已全部转让，其不直接或委托他人持有川仪有限股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四联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在公司委托持股清理过程中，如有任何第三方向公司提出任何权利主张并导致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四联集团将无条件、全额、连带地向公司赔偿该等损失，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所有实际出资人均已签署上述《同意函》和《声明书》。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有实际出资人均已签署《同意函》与《声明书》，且四联集团出具了《承诺函》，发行人委托持股清理后不存在潜在的纠纷或争议。

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股权转让系出于自愿，股权转让定价基础合理，实际出资人于股权转让后收到了全额股权转让款，该等委托持股已经得到规范和清理。

（二）对控股子公司存在工会持股、自然人代持股的规范

1、对控股子公司存在工会持股情形的规范

2009年3月，川仪股份和重庆耐德分别与川仪十一厂工会委员会（职工持股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分别受让其所持川仪十一厂7.5%的股权，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转让后，川仪十一厂工会委员会不再持有川仪十一厂的股权。

职工持股会全体出资人共计97名。川仪十一厂工会委员会采用逐人逐笔的方式，将股权转让款按其实际出资比例发放给实际出资人，并由其签字确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尚有2名实际出资人未领取其股权转让价款。

2010年6月30日，四联集团出具《承诺函》，如因该等股权转让引起纠纷或诉讼给发行人或川仪十一厂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由四联集团足额补偿。

2、对控股子公司存在自然人委托他人持股情形的规范

2009年4月，川仪股份受让陈德平等14名川仪速达自然人股东所持川仪速达49%的股权，该14名自然人股东存在代持股情形，其实际持有人为96名自然人。

本次转让，川仪速达96名实际持股人分别签署了《同意函》与《声明书》，同意并授权受托人将其代为持有的川仪速达股权向川仪股份转让，包括授权陈德平等14名自然人代表委托人与川仪股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96名实际出资人声明确认已收到股权转让价款。本次转让已办理工商变更手续，转让完成后川仪速达成为川仪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员工总数为4,944人，2012年末员工总数为4,673人，2011年末员工总数为4,438人。

（二）员工构成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构成

岗位类别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1,954	39%
营销人员	1,423	29%
技术人员	673	14%
财务人员	121	2%
行政管理人员	773	16%
合计	4,944	1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占比
硕士、博士及博士后	107	2%
本科	1,126	23%
大专及高职	1,157	23%
中专及技校	1,321	27%
其他	1,233	25%
合计	4,944	1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	占比
56 岁以上	205	4%
51-55 岁	241	5%
41-50 岁	1,460	30%
31-40 岁	1,202	24%
30 岁以下	1,836	37%
合计	4,944	100%

（三）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养老、失业、工伤、医疗和生育）和住房公积金。

2014 年 1 月 20 日，重庆市北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依照国家及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按时足额缴纳职工的社会保险，不存在违反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所有应缴数额已全部缴纳。”

2014 年 3 月 10 日，重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了发行人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说明，发行人按照国家《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为职工缴

存了住房公积金。

十、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控股股东四联集团出具了放弃同业竞争承诺函，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二）本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四联集团、重庆渝富、重庆水务、日本横河出具的承诺，详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二、重要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之“（一）关于股份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的承诺、（二）持股 5%以上的股东的持股意向或减持意向、（三）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四）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三）目前，本公司无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上述承诺履行情况良好。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一）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变化

本公司主营业务是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报告期内，该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 239,501.20 万元、262,923.39 万元和 264,770.4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77.56%、80.96%和 83.07%。

综上，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变化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具体可划分为 7 个单项产品和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其中 7 个单项产品分别是智能执行机构、智能变送器、智能调节阀、智能流量仪表、温度仪表、控制设备及装置和分析仪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实现收入分别为 230,458.49 万元、252,659.02 万元和 254,468.6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4.63%、77.80%和 79.8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7 个单项产品和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情况如下表：

1、产品情况概要

产品名称	经营主体	主要功能	主要用户	产品未来的战略定位
智能执行机构	执行器分公司	接收控制系统的指令，完成对各种直通或旋转类阀门及风门挡板的控制。	电力、环保、冶金、建材、石油、化工、市政等。	以中高端市场为主
智能变送器	四联测控	对被测介质的压力、差压进行检测和信号传输。	化工、电力、石油、建材、冶金、环保、轻工、食品等	以国内外中高端市场为主
智能调节阀	川仪调节阀	接收控制系统的指令，实现对管道中介质流量的控制及信号反馈。	化工、石油、冶金、电力、轻工、环保等。	以国内外中高端市场为主
智能流量仪表	流量仪表分公司	对被测介质的流量进行检测及信号传输。	化工、冶金、市政、石油、环保、水利、轻纺、矿山、药业、造纸、食品、酿造等。	以国内外中高端市场为主
温度仪表	川仪十七厂	对被测介质的温度进行检测及信号传输。	化工、电力、冶金、石油、环保、轻工、市政、军工等。	以中高端市场为主

控制设备及装置	电气成套 分公司 上海宝川	通过控制元件与控制室仪表的集成，完成对温度、压力、流量、物位以及电机等的检测和控制。	电力、建材、冶金、医院、石油、化工、环保、银行、楼宇等。	以中高端市场为主
分析仪器	川仪分析仪器	对被测介质的化学特性、组成成份及含量进行在线或离线检测及分析。	化工、环保、建材、电力、冶金、石油、轻工、药业、军工、科研领域等。	以国内外中高端市场为主
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	川仪股份 川仪工程 上海川仪 川仪控制	主要为客户生产流程的自动化控制、优化控制和信息化系统集成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及技术支持和服务。	电力、石油、化工、冶金、建材、环保、轻工、轨道交通、节能减排等。	以国内外大中型工程的自动化设备系统集成及总包为主

2、产品主要构成及样图

产品名称	主要构成	样图
智能执行机构	电机、位置传感器、传动装置、控制单元、控制软件	
智能变送器	压力传感器组件、主控电路板、控制软件、壳体、容室	
智能调节阀	阀体组件、气动执行机构、智能阀门定位器、控制软件	
智能流量仪表	流量传感器、控制软件、转换器	
温度仪表	测温传感器组件、保护套管、接线组件、控制单元	
控制设备及装置	控制系统及盘箱柜、高低压配电柜	
分析仪器	取样单元、预处理单元、电控单元、分析单元等组成	

注：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主要为用户企业生产流程的自动化控制、优化控制和信息化系统集成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设备及技术服务，故无样图。

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本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本公司属于仪器仪表行业之“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根据证监会2012年10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属于C40“仪器仪表制造业”。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本行业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通过制定规划、政策和标准，规范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指导行业发展。

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及其各专业分会、地方协会，中国仪器仪表学会及其各专业分会、地方学会，全国工业过程测量控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仪器仪表各专业技术标准化委员会，受政府委托代行部分行业管理和指导的职责。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等，由国务院计量行政管理部门、各省市地方计量行政管理部门以及受委托的计量检定技术机构负责计量器具制造许可证的颁发及监督管理等。

依据《特种设备监督管理条例》，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各省市地方质量技术监督部门以及受委托的特种设备技术机构负责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的颁发及监督管理等。

依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颁发及监督管理。

3、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第三篇转型升级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之“第九章改造提升制造业”之“第一节 推进重点产业结构调整”中提到“装备制造行业要提高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加强重大技术成套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第十章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之“第一节 推动重点领域跨越发展”中提到“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重点发展航空装备、卫星及应用、轨道交通装备、智能制造装备”。

(2)《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发[2005]44号）包括“三、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的“3、环境”之“（13）综合治污与废弃物循环利用”，“5、制造业”之“（28）流程工业的绿色化、自动化及装备”，“7、信息产业及现代服务业”之“（43）传感器网络及智能信息处理”和“9、城镇化与城市发展”之“（55）城市生态居住环境质量保障”。

(3)《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6]8号）中“二、确定主要任务，实现重点突破”之“（三）选择一批对国家经济安全和国防建设有重要影响，对促进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有显著效果，对结构调整、产业升级有积极带动作用，能够尽快扩大自主装备市场占有率的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作为重点，加大政策支持和引导力度，实现关键领域的重大突破”之“11、发展重大工程自动化控制系统和关键精密测试仪器，满足重点建设工程及其他重大（成套）技术装备高度自动化和智能化的需要。”

(4)《实施〈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若干配套政策》（国发[2006]6号），从科技投入、税收激励、金融支持、政府采购等多个政策方面推动企业成为技术创新的主体。

(5)《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提高国产装备质量水平，扩大国内市场，国产装备国内市场满足率稳定在70%左右；要实现百万瓦级核电设备、新能源发电设备等一批重大装备自主化；要实现通用零部件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关键自动化测控部件填补国内空白”的规划目标。

(6)《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七、先进制造”之“94、工业自动化”、“96、现代科学仪器设备”、“97、新型传感器”、“111、核技术应用”和“八、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之“115、先进节能技术”、“116、饮用水安全保障技术”、“122、环境自动监测系统”。

(7)《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之“第一类 鼓励类”包括：“十四、机械”之“4、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工业自动检测仪表与传感器，原位在线成份分析仪器，具有无线通信功能的低功耗智能传感器，电磁兼容检测设备，智能电网用智能电表（具有发送和接收信号、自诊断、数据处理功能），光纤传感器”。

(8)《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2005-2020年）的“四、规划的重点内容与实

施”之“（三）核电设备制造自主化”。

（9）《装备制造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2009—2011）》，其中第十七项为“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检测设备”。

（10）《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中“四、大力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之“1. 节能环保”中提出加快大气监测先进技术与仪器研发；“4. 高端装备制造”中提出实施智能制造、科学仪器设备等科技产业化工程，其中智能制造中要重点研发重大工程自动化控制系统和智能测试仪器及基础件等技术装备。

（11）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规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强化基础配套能力，积极发展以数字化、柔性化及系统集成技术为核心的智能制造装备”。

（12）《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发展指南（2011年）》“三、装备制造业”之“（二）智能制造装备”之“1. 新型传感器共性关键技术”、“2. 工业控制系统硬件平台设计技术”、“3. 工业控制系统软件平台设计技术”、“4. 工业控制系统可靠性技术”、“7. 先进控制与优化技术”和“10. 高可靠实时通信网络技术”。

（13）《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之“19、智能控制系统及精密测量仪器”。

（14）《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第四章重点领域发展导向”之“第一节 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之“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发展及示范应用工程”之“研究开发新型传感器、自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等感知、决策装置”。

（15）《工业转型升级投资指南》“第一章 品种质量”之“八、机械工业”之“（四）仪器仪表”之“157. 控制系统”、“158. 测量仪器仪表”、“159. 传感器”。

（16）《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三、发展重点和方向”之“（五）智能制造装备”规定“重点开发新型传感器及系统、智能控制系统、智能仪表、精密仪器、工业机器人与专用机器人、精密传动装置、伺服控制机构和液气密元件及系统等八大类典型的智能测控装置和部件并实现产业化”。

（17）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财政部、国家标准化委员会 2013 年 2 月颁布《加快推进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产业发展行动计划》确定的总体目标（2013-2025 年）是：“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产业整体水平跨入世界先进行

列，产业形态实现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的转变，涉及国防和重点产业安全、重大工程所需的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实现自主制造和自主可控，高端产品和服务市场占有率提高到 50% 以上”。

（18）国家发改委 2013 年 2 月发布《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之“1 节能环保产业 1.2 先进环保产业 1.2.6 环境监测仪器与应急处理设备 1.2.11 海洋水质与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4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4.4 海洋工程装备产业 4.4.4 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4.5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4.5.1 智能测控装置”。

（二）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属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其主要产品是对生产过程进行自动检测与控制的基础手段和设备，是国家重大装备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促进工业现代化、信息化及节约能源、保护环境、实现产业升级、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重要手段，从一个重要的方面体现了国家高技术和高技术产业发展的水平。

上世纪 80-90 年代，该行业在国内形成了三大生产基地和八大骨干企业。三大生产基地是重庆、上海和西安，八大骨干企业是本公司、自仪股份等八大企业。该行业业务覆盖较广，产品种类较多，不仅包括单项产品（如执行机构、变送器、调节阀等），还涉及较为复杂的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行业内各企业均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制订了应对市场发展的不同战略方针，从行业内各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范围考虑，当前行业内形成了综合型和专项型两大类别的生产企业。

综合型企业主要由大中型企业构成，其产品结构体系齐备，并具有工程成套能力，如 ABB、Siemens、川仪股份、自仪股份等；而专项型企业主要侧重单一产品的发展，如威尔泰、聚光科技等。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是一个全面开放和充分竞争的行业，市场化程度很高。

总体而言，综合型企业较专项型企业在市场竞争中更具优势。其因主要有三：一是产品品种、系列齐备，可根据市场的不同需求，给予成套供货和快速满足特殊需求，各产品单元能够形成较好的联动效应，具有较强的应变市场、抵御风险的能力；二是齐备的产品结构有利于更全面地了解各产品之间的交叉特性，为客

户提出更具针对性、更优化的产品解决方案，适应用户需要及把握应用行业需求发展趋势；三是由于产品、技术领域覆盖面广，能更准确、全面地把握行业的发展动态，为基础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赢得先机。

就国内综合型企业而言，主要竞争对手是具有产品技术优势的跨国企业，但近几年，国内综合型企业已通过对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科技攻关等多种方式，实现了产品技术水平较程度的提高，缩小了与跨国企业之间的差距；同时，国内综合型企业在本土化生产、销售渠道、产品价格及服务等服务配套能力方面相对跨国企业具有较强的优势。另外，目前国家政策对本行业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的大型项目设备国产化率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将会引导国内企业积极开展自主研发，进而提升国内企业的整体竞争实力。

故在该行业的竞争格局中，综合型跨国企业整体上具有优势；拥有自主研发创新能力和较强销售服务网络的国内综合型企业也具备了较强的竞争能力。

2、行业市场容量、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趋势

（1）市场需求情况

1) 市场规模历史数据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关系密切，与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呈现一定的正相关性，特别是工业领域新建及技术改造项目对行业发展影响较大。

2006—2012 年国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市场容量

单位：亿元

年度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市场需求	707.4	934.1	1,125.1	1,387.4	1,994.7	2,487.4	2,678.4
增长率	31.0%	32.0%	20.5%	23.3%	43.8%	24.7%	7.68%

数据来源：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自动化仪表行业及市场分析、发展预测报告》

从上表可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市场总需求从2006年的707亿元增加至2012年的2,678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24.8%。2012年市场需求容量增速锐减的原因在于进口额较上年下降14.2%，主要原因系人民币持续升值（较上年升值2.32%），以及国民经济各部门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尤其是工业投资从增长26.9%降至20%）。

2006-2012年，国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工业产值和销售产值情况

如下表：

2006—2012年国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工业产值和销售产值

单位：亿元

年度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工业总产值	573.6	783.8	950.0	1,163.0	1,699.1	2,101.0	2,504.1
工业销售产值	549.2	759.2	917.9	1,126.2	1,667.6	2,040.6	2,448.6
产销率	95.8%	96.9%	96.6%	96.8%	98.1%	97.1%	97.8%

数据来源：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自动化仪表行业及市场分析、发展预测报告》

由上表可见，国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2006-2012年保持了年均近20%的增长。

2) 市场增长预测

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自动化仪表行业及市场分析、发展预测报告》显示，“十二五”期间，我国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市场需求预计为：年复合增长率在20%左右，到2015年市场容量将达到5,000亿元。

3) 国内应用领域情况

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水泥等行业是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传统用户，此外，国家政策还大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生物医药、信息网络和高端制造产业。积极推进新能源汽车、“三网”融合、物联网的研发应用等。这些均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发展带来了新的契机。

①石油、化工行业

石油、化工行业工艺流程需大量使用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产品。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指出，“十二五”石油和化学工业的主要任务包括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即通过技术、工艺和装备的升级改造，提高传统产业的节能降耗、安全环保、品种质量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同时提到其战略目标为行业保持平稳较快增长，行业年均增长速度保持在10%以上，到2015年，行业总产值达到16万亿元。

②火电、核电行业

电力工业一直是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主要应用领域，特别是火电、核电建设项目一直是业内关注的重点。

“十二五”期间，我国电力工业发展的基本方针是：坚持节约优先，优先开

发水电，优化发展煤电，大力发展核电，积极推进新能源发电，适度发展天然气集中发电，因地制宜发展分布式发电，加快推进坚强智能电网建设，带动装备工业发展，促进绿色和谐发展。全国电力工业投资规模将达到 5.3 万亿元，其中电源投资 2.75 万亿元，电网投资 2.55 万亿元，电源电网投资比例为 52:48。到 2015 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4.37 亿千瓦左右，年均增长 8.5%，其中，水电 2.84 亿千瓦，抽水蓄能 4100 万千瓦，煤电 9.33 亿千瓦，核电 4294 万千瓦，气电 3000 万千瓦，风电 1 亿千瓦，太阳能发电 200 万千瓦，生物质能发电及其他 300 万千瓦。

③冶金行业

钢铁工业

钢铁工业工艺流程复杂，冶炼加工工序繁多，需大量使用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产品。

《钢铁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制订了包括进一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提高技术装备水平，一般装备基本实现本地化、自主化，大型装备本地化率达到 92% 以上和节能减排取得明显成效的规划目标。同时，拟在中央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中列支专项资金，以贷款贴息形式支持钢铁企业开展技术改造（不包括节能技术改造）、技术研发和技术引进，推动钢铁产业技术进步，调整品种结构，提升钢材质量。加大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支持力度，鼓励、引导钢铁企业积极推进节能技术改造。

《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加快技术改造，促进钢铁工业优化升级。围绕品种质量、节能降耗、清洁生产、“两化”融合和安全生产等重点，加快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对企业现有生产设施、装备、生产工艺条件进行改造，不断优化生产流程，升级企业技术装备，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加快产品升级换代，加强安全生产保障。

有色金属行业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产品在有色金属行业技术升级改造、降低成本、节能减排、提高资源利用率中有较大市场需求，同时由于有色金属行业工艺流程长，工序多，处理过程复杂，因此对过程检测仪表要求具有耐高温、耐腐蚀、耐磨损等特殊性能。

《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支持有色金属企业运用先进适用技术和高新技术，以质量品种、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两化融合等为重点，对现有企业生产工艺及装备进行升级改造，加快淘汰落后，实现清洁、安全生产，提高企业生产自动化、管理数字化水平；大力推广高效节能采选工艺和设备等。

④水泥行业

《水泥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基本原则指出，坚持绿色发展——全面推进清洁生产，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推广协同处置，加大二氧化碳以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减排力度，实现绿色发展；坚持创新发展——开发高效适用的节能减排新技术，拓展水泥基材料及制品应用领域，创新水泥行业经营模式，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实现创新发展。同时，该规划预测，“十二五”期间，水泥年均增长 3%-4%，2015 年国内水泥需求量为 22 亿吨左右。

根据《水泥工业发展专项规划》，到 2020 年，基本实现水泥工业现代化，并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能力；新型干法水泥熟料控制在 7 亿吨左右；企业数量由目前 5,000 家减少到 2,000 家左右，生产规模 3,000 万吨以上的达到 10 家，500 万吨以上的达到 40 家。

⑤环保与节能减排

节能环保不仅是全球趋势和国家战略，也是制造业发展和升级的方向。鉴于我国经济发展所面临的巨大资源与环境压力，节能环保需要从自动化等高新技术中寻求出路，先进的自动化装备是实现工业生产节能降耗、安全生产、减少污染排放、提升产品质量、增加经济效益最根本的途径。

国家发改委发布的《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中明确了到 2010 年和 2020 年的节能指标，并强调了节能重点领域，其中包括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建材和城市交通等行业。

⑥轨道交通行业

2005 年 3 月，国务院审议并原则通过《环渤海京津冀地区、长江三角洲地区、珠江三角洲地区城际轨道交通网规划》（2005—2020 年），在该规划遵循的原则中提到“大力推进装备国产化工作，提高城际轨道交通装备水平”。

⑦战略性新兴产业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8% 左右。

物联网、高端制造、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将成为下一个阶段发展的新的经济增长点。以智能传感器、现场总线、工业无线通信为代表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4) 市场需求变动原因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等行业和环保、节能减排、轨道交通等新兴市场领域。市场需求主要分为新增项目需求和技术改造项目需求。

①各行业技术改造带来的需求

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等行业对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产品的需求占整个行业市场的 60% 以上。各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均要求其对生产设备实施技术改造，提高自动化水平，增强行业的竞争力，该项技术改造符合国家产业结构升级的整体思路。

②国家政策及技术进步支持带来的需求

国家已相继出台了调整产业结构、推动技术进步、加强节能降耗、推进循环经济发展、强化污染防治等相关措施，要求企业提高工艺装备水平，增强竞争力；同时，如轨道交通等新兴市场领域的快速发展，也对本行业的产品提出了新的需求。

(2) 市场供应情况及变动

综合型企业为市场供应的主体，在细分市场，实力较强的专项型企业也有各自的竞争优势。同时面对欧美等发达国家工业市场自动化程度较高，全球工业自动化市场需求主要集中在中国等发展中国家的现状，国内市场的竞争将日趋激烈。

(3) 行业利润水平及变动原因

近几年，本行业平均税前利润率在 10% 左右，行业技术进步、市场竞争程度等因素会导致行业利润水平出现变动。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宏观经济趋势向好

近年来，我国经济保持持续增长，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2) 国家政策支持

国家出台了相关的政策措施支持本行业及下游行业的发展，为本行业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新的动力。具体政策措施详见本节“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3) 节能减排

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作为我国的战略举措，为行业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一方面，环境监测、市政工程和水处理项目会加大投资力度，增加需求。另一方面，现有大型工程项目的节能降耗、环保治理会带来大量需求，如国家规定火电机组必须设有烟气脱硫装置。

4) 综合利用

资源的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是保持我国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围绕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我国将建设一批连接上下游资源利用的工程项目，这将促进行业的较快发展。

（2）不利因素

虽然近几年国内企业通过技术创新等方式缩小了与跨国公司的技术差距，但就行业整体而言，在行业前沿技术和高端产品的关键技术研究、产品性能及制造技术方面仍有差距；同时，还存在研发投入不足等影响国内行业整体水平提升的不利因素。

5、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行业特有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1) 现有技术水平及特点

虽然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属于传统的制造业，但是该行业却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是传统制造业中的高新技术行业。行业技术特点是：产品技

术含量高，生产工艺相对复杂，技术涉及面广，集电子、精密机械、计算机、软件、通信、光电、材料等多学科技术于一体，是传统制造业中新技术集中度最高的行业。行业技术要求高，技术发展快，行业的技术水平直接反映了国家装备制造业的技术水平。行业技术水平分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以 Siemens、Honeywell、Emerson、Yokogawa、ABB 等为代表的国际跨国企业，其技术水平代表国际一流水平。第二层次是大中型国内企业和国内部分合资企业，通过技术引进和自主研发，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部分产品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第三层次是行业内数量最大的国内中小企业，技术水平仍停留在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水平。

2) 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技术发展趋势是高性能、高可靠性、高适应性，其技术特征和标志是数字化、智能化和网络化。

①高性能

高性能使产品具有高精度测量、控制和丰富的功能。高精度测量、控制的实现是基于检测技术和传感器的发展，以及数字技术与传感器技术的结合；功能的丰富包括产品具有运算功能、控制功能、补偿功能、通信功能等，是智能化和网络化技术的结合结果。

②高可靠性

高可靠性是保证设备正常运转的关键因素，其功能实现首先源于产品原理和结构设计的创新，如对固态传感器、无运动部件结构等产品的研发。此外，还需掌握成熟的核心技术（如检测技术）、精密加工和特殊加工工艺等。

③高适应性

高适应性是产品能适应各种复杂工况条件和环境，其功能实现是基于新原理、新技术、新材料、先进测试技术的成功应用。

(2) 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本行业的生产具有小批量、多品种的特点，多为订单生产，专业性强、需要较强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能力。

(3) 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 周期性

本行业与宏观经济景气度呈现一定的正相关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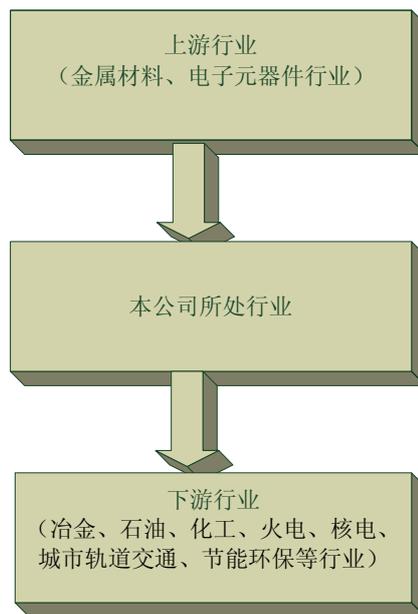
2) 区域性

本行业的生产区域发展不平衡。

目前形成了以浙江、江苏、上海为代表的华东地区，以北京、天津、辽宁为代表的环渤海地区和以重庆为代表的西南地区三大区域板块。

6、发行人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及其发展前景的有利和不利影响

(1) 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2) 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的影响

1) 上游行业的影响

行业的上游主要由金属材料和电子元器件等行业构成。

本行业所需的原材料除特殊应用材料、芯片等需要进口外，其余大多从国内稳定获得，上游行业的原材料价格变动不会对本行业的盈利构成重大影响。

2) 下游行业的影响

行业的下游主要由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城市轨道交通、节能环保等行业构成。

下游行业的需求主要包括新增项目和项目技术改造的需求。新增项目受国家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而项目技术改造需求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小。特别是国家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和大力推广节能减排的措施，对下游行业的技术改造需求有明显的刺激作用。除此之外，设备正常的更新替换也为行业的发展带来

了需求。

（三）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包括技术、人才、品牌、转换、销售服务网络和资金等。

1、技术壁垒

本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包含了电子、精密机械、计算机、软件、通信、光电、材料等多种技术，产品技术含量高，生产工艺相对复杂，对高新技术反应敏感，技术进步较快，需要较强的技术实力和技术储备；同时对于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需要较多的专有技术支撑。新进企业无法在短时间内积累上述技术基础。

2、人才壁垒

本行业需要一大批不同类型的高素质人才，不仅包括专业知识牢固、创新意识强、团队协作能力强的产品研发队伍，掌握复杂生产工艺的技术人员和高技能的技术工人，熟悉用户需求且能提供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的销售工程师，还包括具有现代管理意识的高素质管理人才。人才成长需要实际工作的长期锻炼，新进企业很难在短期内聚集各种所需的专业人才。

3、品牌壁垒

本行业产品在其应用领域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其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对客户尤其重要，为此客户通常会选择在行业内具有良好声誉和品牌的生产企业作为其供货商。新进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树立自己的品牌地位。

4、转换壁垒

本行业中大多数客户在考虑更换产品品牌时，会较多考虑新品牌与其自有设备接口的兼容性、操控性以及产品售后服务的便利性与连续性等方面的问题，这对新进者抢占市场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5、销售服务网络壁垒

由于本行业产品技术含量高，服务要求响应迅速、专业性强，销售服务网络需要多年经营积累，新进企业短期内复制的难度很大。

6、资金壁垒

资金壁垒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产品技术需要持续升级，需要根据市场情况进行持续性投入；二是对于行业内大型客户的销售，通常货款支付与工程总进

度相关联。新进企业必须具有足够的资金实力。

（四）本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产品品种门类繁多，多数产品是多品种小批量生产，大规模批量生产的产品较少，因此行业中绝大部分企业是中小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08,802.53 万元、324,775.02 万元和 318,721.72 万元，在国内同行业企业中综合实力排名第一；此外，公司各主要单项产品在行业中排名前列，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2、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以规模化的方式参与市场竞争，是国内同行业企业中综合实力最强的企业，多年的经营早已在市场上牢牢树立了“川仪”品牌。在市场中，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是综合型跨国企业和部分国内企业。

（1）Emerson

Emerson 在中国基本采取独资政策。该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压力/差压变送器、温度仪表和温度变送器、物位仪表、科氏质量流量计、涡街流量计、电磁流量计、天然气（超声波）流量计、分析仪器、调节阀等产品。

（2）Yokogawa

横河电机（中国）商贸有限公司是 Yokogawa 在中国的总部，管理中国事务及所有的合资公司。该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DCS CENTUM CS3000 系统、可编程控制器、新型无纸记录仪、智能压力/差压变送器、漩涡流量计、电磁流量计、质量流量计、金属浮子流量计、温度变送器和阀门定位器等产品。

（3）ABB

ABB 是一家综合型跨国企业，在华机构是 ABB(中国)有限公司和北京 ABB 贝利控制有限公司。该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Industrial IT System 800xA 控制系统、压力/差压变送器、执行机构和定位器、电磁流量计、涡街流量计、科氏质量流量计、热式质量流量计和转子流量计等产品。

（4）Siemens

Siemens 是综合型跨国公司，西门子中国公司是 Siemens 在中国业务的总部。该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大型 PLC、小型 PLC、DCS、压力/差压变送器、温度变送

器、电磁流量计、科氏质量流量计、超声波流量计、转子流量计、物位仪表和阀门定位器等产品。

（5）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自仪股份是一家综合型的自动化装备制造企业，是我国原三大仪器仪表制造基地之一，该公司是已公开发行 A、B 股的上市公司。

该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自动化仪表和控制系统的制造以及系统成套，主要产品包括温度仪表、压力仪表和压力开关、压力/差压变送器、记录仪、DCS、电动执行机构、调节阀、物位仪表等产品。

（6）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综合型的自动化仪表制造企业。该公司主营业务是工业自动化仪表和气象仪表，主要产品包括温度仪表、压力/差压变送器、电磁流量计、DCS、电动执行机构、调节阀、气象仪器。

（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

1、综合实力和品牌优势

经过长期发展，公司的整体实力得到了较大幅度提升，报告期内综合实力在国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企业中排名第一。公司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予“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被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重庆工业企业 50 强”，被重庆市发改委授予“国家信息产业基地龙头企业”，被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授予“为神舟六号载人技术航天飞行任务和运载火箭研制配套贡献企业”，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状”，被中国机冶建材工会全国委员会和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授予“全国机械工业职工技术创新优秀组织单位”，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授予“国家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授予全国“质量标杆”等荣誉。

公司一贯秉承“川仪在用户身边，用户在川仪心中”的服务理念，长期注重品牌宣传与推广，市场美誉度逐年提高，公司“川仪”字号及商标被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予“重庆市企业知名字号”和“重庆市著名商标”，公司在气体分析仪器、锅炉控制仪表、测压仪表、温度指示计、电动调节设备、盘台箱柜、电站自动化装置、仪表元件和仪表专用材料等商品上注册的“川仪”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基于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品牌优势，公司与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等领域内的大型骨干企业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2、技术和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相关技术的研究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目前公司拥有310项专利（其中包括53项发明专利）和83项专有技术；在研国家级项目8个、在研省部（直辖市）级项目24个；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国家计划项目成果7个、省部（直辖市）级计划项目成果47个。目前公司已在智能执行机构、智能变送器、智能调节阀、智能流量仪表、温度仪表、分析仪器等各类产品中具备多项核心技术，同时具有工业自动控制系统集成及工程成套服务能力。

同时公司与国内多所大学、科研院所进行经常性技术交流，开展产、学、研合作，建立联合实验室；并与 Siemens、ABB、Honeywell、Toshiba 等国际著名的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公司开展了多种形式的技术合作与交流。

（1）智能执行机构

公司通过技术攻关，在动态定位、智能变频控制、大转矩控制、EMC 设计等技术上取得突破，并成为世界上少数掌握了 S9 工作制式下高效耐堵转电机技术的企业之一。2002 年公司推出了 ZHB 智能执行机构；2003 年又成功研发了 M8000 智能变频执行机构，推出了一体化变频执行机构，2003 年通过了 Profibus-DP-V0 的测试认证，2009 年通过了 Profibus-DP-V1 的测试认证。公司开发的 M8000 通用智能变频执行机构荣获 2009 年度中国仪器仪表学会科技成果奖；RHA RS 系列电动执行机构荣获 2009 年度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优秀产品奖。

公司智能执行机构系列产品现拥有 26 项专利（其中含发明专利 4 项）及智能变频控制技术、智能化控制软件与算法、S9 工作制式下高效耐堵转电机技术、通信功能：Profibus-DP、数字式位移、速度、转矩等传感和检测技术、抗电磁干扰技术、高效小型齿轮传动技术等 7 项核心技术。部分核心技术优势说明：

核心技术名称	功能及用途说明	技术地位说明
智能变频控制技术	提高定位精度和响应速度，及对不同应用工况的适应性。	国内首家推出一体化智能变频执行机构，控制精度处于领先水平。
S9 工作制式下高效耐堵转电机技术	掌握了定位时的低惯性耐堵转特种电机设计技术。	仅包括公司在内的少数企业拥有该技术
通信功能：	符合通讯技术国际标准，提高	在国内率先拥有 Profibus-DP-V1

Profibus-DP	适用范围。	现场总线通讯技术。
-------------	-------	-----------

（2）智能变送器

2006 年，公司通过参与国家 863 项目—智能化通用仪器仪表的开发及产业化（2006AA040303）项目，研发出了高精度的压力/差压变送器，掌握了高精度传感器设计及制造技术；掌握了高性能、低功耗、高抗干扰、抗雷电和浪涌的电路设计技术和压力、温度及静压等多参数复合补偿算法；通过了 HART、Profibus PA 现场总线通信测试认证。近年来，公司又通过与跨国企业合作，积累了丰富的压力变送器的研究开发和生产管理经验，完全掌握了传感器生产需要的特种专用设备的设计制造技术及传感器均热焊接、高真空充灌等特殊制造工艺技术，掌握了变送器膜盒体及其它零部件的生产制造技术，部分产品远销国际市场。公司开发的 PDS 系列压力变送器荣获 2009 年度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优秀新产品奖。

公司智能变送器现拥有 17 项专利（其中 3 项发明专利）及高精度电容式膜盒体设计及制造技术、高精度扩散硅膜盒体设计及制造技术、高精度智能压力变送器传感器补偿技术、智能压力变送器的自动校验技术、压阻式压力传感器敏感元件硅片设计技术、高精度压力变送器的控制电路设计及制造技术和特种压力变送器的设计及制造技术等 7 项核心技术。

（3）智能调节阀

1) 调节阀与智能定位器

公司在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通过再创新研发，成功开发了系列高性能调节阀，拥有高性能（高温、高压、低温）调节阀设计及制造技术；黑水阀、灰水阀的设计及制造技术；硬密封球阀设计及制造技术；低泄漏蝶阀密封结构设计及制造技术；大推力（力矩）输出的活塞式执行机构的设计制造技术；防结焦控制阀的设计制造技术；智能阀门定位器 I/P 转换单元的设计及制造技术、低功耗电路板设计技术、适应调节阀控制介质动态变化特性的阀门定位器的控制算法和与 HART、Profibus PA 通讯协议相关的软件设计技术。公司智能调节阀已取得专利 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2010 年，H 系列和 VB 系列精小型调节阀、HVP 智能阀门定位器、ZH、ZV 系列气动智能调节阀荣获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认证证书。其中 HVP 系列智能阀门定位器取得了现场总线 HART、Profibus PA 测试认证。目前，公司是国内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并实现产业化的智能阀门定位器生产企业之一。

2) 特种阀门

公司特种阀门涉及球阀制造、阀门再制造、现场保运及检修三项业务。

目前拥有上装式球阀、四阀座球阀等 6 项专利技术；具有大中型圆球表面喷焊、不锈钢球阀圆球、金属密封偏芯球阀制造等 7 项专有技术。公司产品已推广应用于石化、煤化工、冶金、电力等行业，尤其在气固、液固等高温高压、耐磨损及强腐蚀等严酷工况得到较好应用。

（4）智能流量仪表

2002 年 2 月，公司推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Flowmaster 系列电磁流量计，产品技术先进，大部分性能指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取得了 CE、ASME 和现场总线 HART 基金会、Profibus PA、FF 测试认证。公司通过参与国家 863 计划项目—过程控制流量传感器及系统的研发，产品精度及浆液测量能力有较大幅度提升。

2007 年公司出口日本东芝传感器工艺制造技术荣获中国机械冶金建材工会全国委员会、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颁发的“全国机械企业职工技术创新成果银奖”。

公司现拥有完善的智能流量仪表生产设备和标定装置，是西南地区最大、重庆市技术监督局授权的法定水流量检测站，可生产口径从 DN3—DN2400 的全系列产品。

公司主持起草了国家标准《工业自动化产品安全要求第 5 部分：电磁流量计的安全要求》，智能流量仪表现拥有 40 项专利（含 1 项发明专利）及智能化现场总线技术、电磁流量计信号测量技术、高性能电磁流量计传感器功能磁场实现技术、电磁流量计加工制造技术、电磁流量计浆液测量技术、涡街流量计抗机械振动技术、金属管浮子流量计制造技术、一体化差压流量计多参数测量集成技术、气体热式质量流量计、涡轮流量计技术、高精度液体超声波流量计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部分核心技术优势说明：

技术名称	功能及用途说明	分析对比
智能化现场总线技术	符合国际通讯标准，提高适用范围。	国际先进
高性能电磁流量计传感器功能磁场实现技术	提升了整机的精度和管道适应性等性能。	国内领先
电磁流量计浆液测量技术	提高零点稳定性和响应时间，有效消除噪声影响。	国内领先

涡街流量计抗机械振动技术	提高振动环境下的适应能力。	国内领先
--------------	---------------	------

（5）温度仪表

公司具有多年温度仪表专业生产经验，通过引进吸收国外先进的铠装偶材工艺技术，研发了隔爆型铠装热电偶（阻）及 S 系列一体化温度变送器，推出了具有耐高温、耐高压、耐腐和耐磨等性能的多种专用热电偶（阻）和双金属温度计仪表。参加起草了《铠装热电偶电缆及铠装热电偶》国家标准（GB/T 18404-2001）。

公司相关产业子公司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军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取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资格及生产单位三级保密资格。

温度仪表拥有 10 项专利及铠装偶材制造技术、微细热电偶技术、承压套管的设计制造技术、铂电阻温度传感器绝缘封口、特殊热电仪表技术、电加热内芯均控技术、特种检测技术等 7 项核心技术。部分核心技术优势说明：

技术名称	功能及用途说明	分析对比
铠装偶材制造技术	可按 IEC、GB 标准生产各种分度号、规格和型号的铠装热电偶/阻；可按 ANSI/ASTM 标准生产用于核场或其它用途的铠装电加热器、电加热元件及装置。	国内领先
微细热电偶技术	拥有微细偶设计、制造工艺技术，可成功拉制出直径为 0.25mm 的热电偶，具备微细热电偶整机制造能力。	国内领先
特种检测技术	拥有专用特种检测设备和技術，可进行 50Mpa 水压检测和 II 级 PT、RT 无损探伤，满足核电承压设备技术品质。	国内领先

（6）分析仪器

公司拥有气体分析仪器及成套控制系统、水环境分析仪器及成套控制系统、生命安全科学仪器三大体系产品，广泛用于化工、环保、建材、电力、冶金、实验室等领域。

公司分析仪器现拥有 55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拥有自动超高温取样分析技术、车载移动分析技术、核电分析仪器与系统设计制造技术、激光分析技术、红外气体分析技术、顺磁氧分析技术、一体化防爆分析技术、紫外气体分析技术、模块化智能气体分析技术、环境适应性技术、传感器与功能部件制造特殊工艺技术、高温催化燃烧分析技术、通用平台设计技术共 13 项核心技术。

部分核心技术优势说明：

技术名称	功能及用途说明	分析对比
自动超高温取样分析技术	采用自主专利技术的自动送返高温连续取样探头、微精滤技术、内外反吹技术，实现水泥生产质量控制与	国际先进

	燃烧控制需要的最佳监测点，实现复杂恶劣环境下的自动连续精确取样与分析。	
车载移动分析技术	采用自主专利技术，集成自动采样、自动分析、信息远程传输，组成快速响应的移动监测系统。	国内先进
核电分析仪器与系统设计制造技术	公司自主设计制造的“安全壳浓度测量装置”是目前国内极少数通过 1E 级核试验认定的核电分析系统。	国内领先
红外气体分析技术	实现可分析对象的多样性，消除背景气体干扰，提升分析灵敏度。	国际先进
顺磁氧分析技术	自主研发的磁力机械式氧采用“哑铃”、自动零平衡技术，灵敏度高、响应快，受温度、压力、供电电源影响小；引进吸收的磁压力式氧采用差分测量方式，在量程高氧测量具有更高的灵敏度和稳定性。	国内领先
一体化防爆分析技术	分析检测一体化、感应操作、体积小、微机化、通信优良。	国内领先
紫外气体分析技术	提升分析的灵敏度与可靠性，关键传感器部件使用寿命显著延长。	国内领先
模块化智能气体分析技术	实现多点、多组分的分布式、网络化的分析并实现远程监控。	国内先进
传感器与功能部件制造特殊工艺技术	传感器设计制造能力是反映分析仪器制造商核心技术能力的重要内容。	国内领先
高温催化燃烧分析技术	提升分析速度和氧化能力。	国内先进

（7）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

公司长期从事系统集成业务，培养了一批自控技术、设计开发和现场服务的专业人员，并根据不同行业分别建立专门的工程部门，有能力承接、执行工程总包项目。公司先后承接了国内外大中型工程项目 5,000 余项，项目涉及火电、核电、石油、化工、冶金、水处理及污水处理、城市轨道交通等行业。

1) 火电、核电行业

公司具有为 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600MW 超临界机组、300MW 循环流化床锅炉机组及烟气脱硫工程提供过程自动化成套控制设备以及自控工程项目一体化解决方案，现场调试、投运、技术服务的能力，公司承接的国华宁海电厂 2×1000MW 是国内首台 1000MW 机组。

同时，公司也具备为 1000MW、600MW、300MW 核电机组以及核电试验装置等工程项目提供系统集成、自控设备成套供货、现场安装、调试及投运、自控工程项目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能力。

公司子公司川仪十七厂为国家核电技术公司的合格供方，具备向其提供 1E

级稳压器加热器和非 1E 级温度仪表产品及服务的资格。

2) 石油、化工行业

公司具备为 45 万吨合成氨、80 万吨尿素、80 万吨乙烯、1,000 万吨炼油厂等大、中型石油化工项目提供系统集成、设备成套供货、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项目管理的能力。

3) 冶金行业

公司具备为高炉和各大、中、小型钢厂、冶炼厂提供自控系统设计、系统集成、设备成套供货、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项目三电总包能力。

4) 环保及水处理行业

公司具备承接 40 万 M³/日净水处理、60 万 M³/日污水处理、烟气脱硫等工程的总包能力，可进行环境污染检测、水质连续检测自控设备成套及技术服务。公司承接的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厂 60 万吨/日污水处理项目，曾荣获“2008 年度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场十佳运营单位”的称号。

5) 轨道交通行业

公司具备承接城市轨道交通电牵引系统、屏蔽门/安全门系统工程、自动化售票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工程项目总承包能力，其中，屏蔽门/安全门系统工程可以根据用户要求，提供设计、生产制造、安装调试、培训和维护的全套解决方案。

2005 年，公司研制的地铁、轻轨站台屏蔽门系统荣获“重庆市 2004-2005 年优秀新产品二等奖”，2008 年，地铁、轻轨站台安全门系统被确认为重庆市科学技术成果，并拥有轨道交通车站站台安全门等 7 项专利。

(8) 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与单项产品之间的互补、促进关系

单项产品与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在市场中具有相辅相成的效应。

就市场竞争而言，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有助于提高单项产品的竞争力，使其最大可能摆脱以价格为导向的市场竞争，促进由产品竞争模式向综合服务竞争模式发展。单项产品通过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其使用价值和附加值大为提高，不但可以满足客户更高的技术要求，而且能为客户节约成本，实现客户自身价值最大化。

就技术支持而言，公司在单项产品上的研发能力越强，越能掌握系统集成及

总包服务中各个环节的技术细节，从而在提供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解决方案时更能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另一方面，通过深入了解客户控制流程系统，可为公司研究开发单项产品提供实际需求。

就市场占有率而言，通过提供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可增强客户对公司研发实力、制造能力和售后服务等方面更深入的了解，能更快地树立公司的市场地位；同时，由于客户对仪器仪表的使用具有连贯性，其项目的后续维护也为单项产品的销售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3、完善的销售网络和专业的售后服务队伍

公司在多年的市场营销活动中，建立了独具特色和市场竞争优势的营销体系。在全国主要城市设立了 62 个营销及服务网点。采用直销模式，构建了区域销售和产品销售相结合的营销体系。

秉承“川仪在用户身边，用户在川仪心中”的服务理念，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服务体制，培养了一批专业技术服务工程师，根据行业技术特点和用户需求，为用户提供完善的售前、售中、售后一体化技术服务。

通过与终端用户的直接沟通和接触，迅速、有效地了解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更贴切的服务，形成“销售-研发-生产-销售”的良性循环，增强了公司快速应变市场的能力。

4、管理优势和人才优势

公司已经形成了层次分明、运转高效、反应快速的管理体系。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共同组成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机构，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及管理制度，包括对子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等管理制度，全面实施了信息化管理，推行了生产现场“5S”管理以及精益生产、ERP 管理，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OHSAS18000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

公司实施人力资源开发战略，长期以来十分注重创造有利的机制和环境来吸引、培养各类人才，形成了高素质的经营管理团队，拥有一支集技术研发、生产制造、质量控制、市场营销和售后服务等在内的各方面的业务技术骨干队伍，具备参与中高端市场竞争的人力资源优势。

三、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

详见本节“一、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之“（二）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变化”。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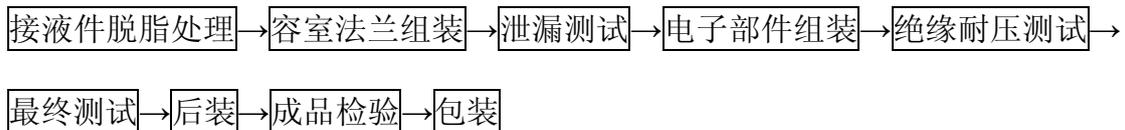
1、智能变送器

1) 膜盒体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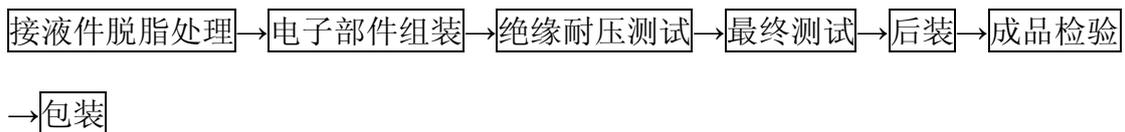


2) 整机组装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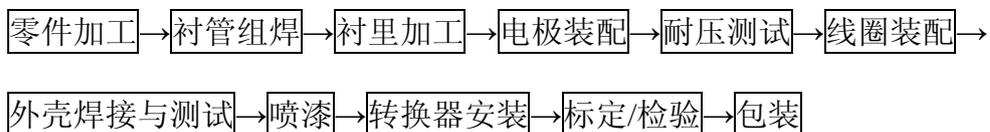
差压变送器



压力变送器



2、智能流量仪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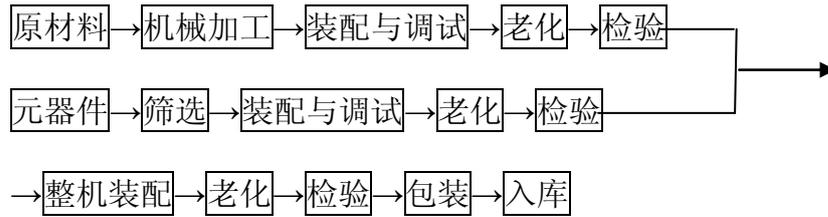


3、智能执行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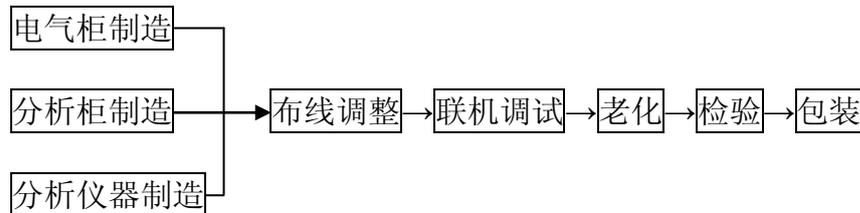


4、分析仪器及成套系统

1) 分析仪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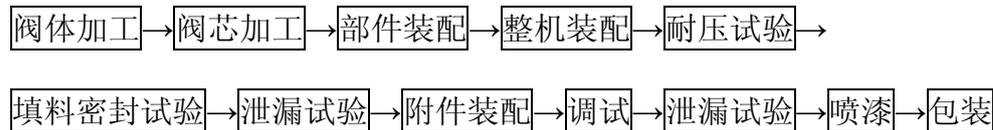


2) 分析成套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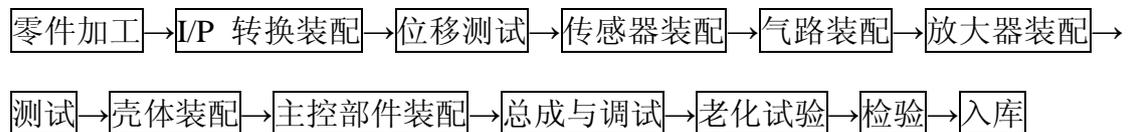


5、智能调节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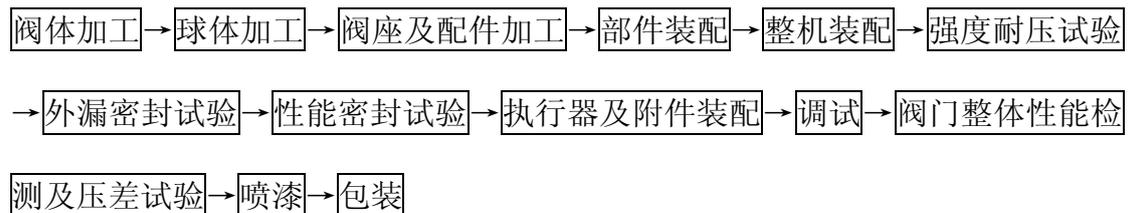
1) 调节阀整机



2) 定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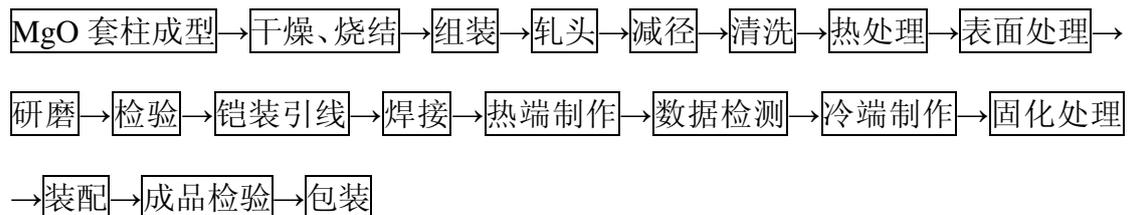


3) 特种阀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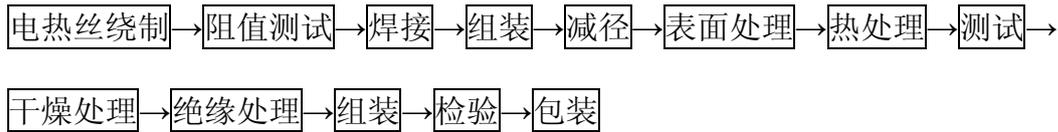


6、温度仪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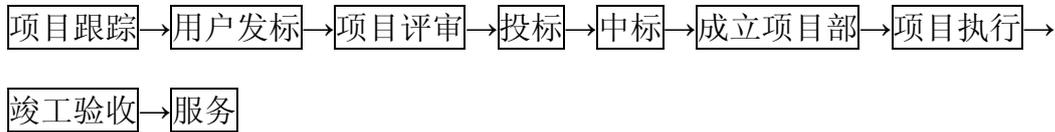
1) 铠装热电阻与热电偶



2) 电加热器



7、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



（三）主要经营模式

1、单项产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是以订单为依据，结合现有库存制订采购计划。

由于公司产品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故物资采购也具有规格品种繁多、批量小的特点。公司对物资采购实行预算管理，并对分/子公司的库存量及采购价格实施实时监控。同时要求各分/子公司指定专人根据销售订单需求与各种材料的采购间隔期、当日材料的库存量，分析确定应采购的日期和数量，尽可能降低库存。公司主要分/子公司已实施生产系统 ERP，其采购数据来源于销售订单和库存量的精确计算。同时，由于公司采购物资规格品种繁多以及技术性能、参数要求不一致的特点，由各分/子公司结合其自身的物资特性及采购特点设置 A、B、C 分类标准进行物资分类管理，并根据物资重要性或物资价值量金额大小予以授权审批。

分类	标准	采购方式
A	价值量大或数量特多，通用性强的大宗材料物资，以及公司认为需要控制的物资。原则上是采购量前五位的物资。	根据《物资采购招标投标管理制度》，以招标的方式确定供应商，并根据采购金额的大小分别确认审批权限。
B	价值量或数量一般（有一定标准）的物资。	定点采购，建立由采购、技术等部门参与的比质比价体系（原则上各项材料的供应厂商 2~3 家，独家供应和总代理等特殊情况除外），综合考虑价格、质量、供货条件、信誉和售后服务等情况，在定点的合格供方进行比价或限价采购。
C	小额零星采购物资以及计划外临时需要的一般物资或少量急需物资，以及易损易耗性物资。	该类物资根据各单位管理需要或按金额大小分类，授权分/子公司主管领导或主管职能部门负责人审批。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方式，产品生产具有小批量、多品种的特点，并形成了非核心部件外购（少量外协）与核心部件自行生产的生产模式，产品生产由各自生产单位按工艺专业化、流程专业化组织完成，产品质量控制严格按照 ISO9001 程序文件的规定执行；同时，公司对各单位的生产管理实行统筹管理、分类指导，控制和监督全年生产计划的完成。

公司从现阶段的经济角度考虑，部分生产工序由外协加工完成。公司报告期内外协加工占生产成本比例如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外协加工费占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外协加工费	21,572,983	23,729,855	19,588,257
占生产成本比例	1.88%	2.13%	1.66%

（3）销售模式

由于公司主要产品品种多、专业性强、技术含量高、定制生产程度高，必须建立快速、高效的市场反应机制才能满足用户的差异化需求。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建立了区域销售和产品销售相结合的营销体系。营销网点负责全国区域销售，在营销体系中占主导地位；各分/子公司的销售部门负责授权范围内的产品销售，作为区域销售的补充。两者相互联系，相互依托。同时，公司成立了营销中心，负责公司整体的营销后台管理及服务工作。

具体而言，单项产品的销售通过两种方式实现，一是客户对单项产品的招标及涉及单项产品的备品备件采购，二是通过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实现销售。

同时，公司建立了《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管理内控制度》，其目标是加强对货款结算的控制，保证货款及时足额收回，降低经营风险。通过资信调查、信用等级评定、授信额度控制等措施，建立了动态的信用管理制度。

2、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经营模式

随着信息化和工业化的融合与发展，在工业领域新建和更新改造项目中，客户的需求日益以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方式体现，即不再希望由不同的设备供应商分别提供单台产品，而是更希望由一个供应商提供项目整体解决方案，即包括项目所需的综合设计、设备选型搭配，以及安装调试、维护等技术服务，以实现整体性能最优化。

针对上述现状，公司不断提升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能力，并通过开展系统集

成及总包服务带动单项产品销售。在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产品组合中，除需要公司自产单项产品外，还需外购部分其他装置。

公司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主要由区域销售负责，目前公司在全国建立了 62 个营销及服务网点，便于及时获取、跟踪客户项目信息。

公司在签署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合同前，需根据合同金额履行分级合同评审，合同评审包含对客户信用、合同的收益、生产技术及风险等情况的综合评估和分析。

公司签署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合同后，由销售部门根据产品组合构成分拆合同，对于自产单项产品分交给各相关分/子公司组织生产；对于外购装置首先由销售部门根据订单需求提出申请，并经物资采购部门审核后对外采购。

公司按照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复杂程度，并结合自产单项产品生产周期及外购设备采购周期，在合同中约定交货期限。

公司在执行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过程中，由销售人员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时点负责催收，公司根据货款回笼对销售员进行绩效考核。

（四）主要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各主要单项产品产能利用率情况

报告期内各主要单项产品产能利用率

项目	2013 年		
	产量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智能执行器（台）	14,123	12,000	117.69%
智能变送器（台）	151,641	140,000	108.32%
智能调节阀（台）	38,757	40,000	96.89%
流量仪表（台）	18,991	19,000	99.95%
温度仪表（支）	103,032	120,000	85.86%
电气控制设备及装置（台）	21,279	21,000	101.33%
分析仪器（台/套）	6,517	6,200	105.11%
项目	2012 年		
	产量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智能执行器（台）	12,414	12,000	103.45%
智能变送器（台）	144,580	140,000	103.27%
智能调节阀（台）	32,536	30,000	108.45%
流量仪表（台）	17,858	19,000	93.99%
温度仪表（支）	86,855	120,000	72.38%
电气控制设备及装置（台）	21,336	21,000	101.60%
分析仪器（台/套）	6,411	6,200	103.40%

项目	2011 年		
	产量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智能执行器（台）	11,529	12,000	96.08%
智能变送器（台）	139,901	140,000	99.93%
智能调节阀（台）	32,275	30,000	107.58%
流量仪表（台）	14,897	15,000	99.31%
温度仪表（支）	116,737	120,000	97.28%
电气控制设备及装置（台）	21,316	21,000	101.50%
分析仪器（台/套）	6,352	6,200	102.45%

注：上表中智能变送器的数量包括传感器的数量。

2、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各主要产品营业收入

序号	产品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一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	264,770.47	83.07	262,923.39	80.96	239,501.20	77.56
1	智能执行机构	13,230.67	4.15	14,649.63	4.51	13,838.90	4.48
2	智能变送器	22,814.54	7.16	20,519.47	6.32	21,477.10	6.95
3	智能调节阀	30,675.07	9.62	27,034.13	8.32	22,192.71	7.19
4	智能流量仪表	13,830.35	4.34	13,635.36	4.20	11,546.08	3.74
5	温度仪表	8,702.88	2.73	7,767.69	2.39	7,691.02	2.49
6	分析仪器	19,888.43	6.24	20,541.55	6.32	20,373.38	6.60
7	控制设备及装置	22,928.35	7.19	22,571.61	6.95	16,444.03	5.33
-	其他	10,301.88	3.23	10,264.37	3.16	9,042.71	2.93
-	单项产品小计	142,372.17	44.67	136,983.82	42.18	122,605.94	39.70
8	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注）	122,398.31	38.40	125,939.57	38.78	116,895.26	37.85
二	进出口业务	24,736.33	7.76	31,313.94	9.64	25,754.11	8.34
三	复合材料	19,884.04	6.24	21,783.18	6.71	31,148.25	10.09
四	电子器件	7,229.27	2.27	7,024.11	2.16	8,704.22	2.82
五	其他	2,101.61	0.66	1,730.40	0.53	3,694.74	1.20
	合计	318,721.72	100	324,775.02	100	308,802.53	100

注：该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为“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项目”实现的营业收入扣除其中自产单项产品后的收入。

（2）公司各主要单项产品的产销率

报告期内各主要单项产品产销率

项目	2013 年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智能执行机构（台）	14,123	13,882	98.29%
智能变送器（台）	151,641	155,371	102.46%

智能调节阀（台）	38,757	37,000	95.47%
智能流量仪表（台）	18,991	18,918	99.62%
温度仪表（支）	103,032	101,070	98.10%
控制设备及装置（台）	21,279	21,245	99.84%
分析仪器（台/套）	6,517	6,423	98.56%
项目	2012年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智能执行机构（台）	14,325	14,492	101.17%
智能变送器（台）	144,580	144,726	100.10%
智能调节阀（台）	32,536	33,831	103.98%
智能流量仪表（台）	17,818	17,493	98.18%
温度仪表（支）	86,855	94,435	108.73%
控制设备及装置（台）	21,336	21,341	100.02%
分析仪器（台/套）	6,411	6,382	99.55%
项目	2011年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智能执行机构（台）	12,971	12,469	96.13%
智能变送器（台）	139,901	139,299	99.57%
智能调节阀（台）	32,275	30,779	95.37%
智能流量仪表（台）	14,897	14,786	99.26%
温度仪表（支）	116,737	119,127	102.05%
控制设备及装置（台）	21,316	21,366	100.24%
分析仪器（台/套）	6,352	6,303	99.23%

注：上表中智能变送器的数量包括传感器的数量；

3、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名称及销售额

年度	前五名客户	销售金额（元）
2013年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4,313,351.88
	Honeywell Filed Solutions (York)	67,901,875.46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66,985,670.67
	Honeywell(Tianjin) CO.Ltd	54,616,930.95
	重庆联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53,462,833.99
	合计	357,280,662.95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1.21%
2012年	重庆联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107,053,082.82
	重庆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72,608,210.00
	Honeywell Filed Solutions (York)	70,725,823.57
	平山县敬业冶炼有限公司	56,976,324.79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4,628,536.46
	合计	361,991,977.64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1.15%

2011年	重庆联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117,938,289.11
	Honeywell Filed Solutions (York)	66,513,486.35
	爱博乐（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51,244,820.51
	Honeywell(Tianjin) CO.Ltd	45,852,072.89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	39,309,603.42
	合计	320,858,272.28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0.38%

本公司的客户十分分散，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本公司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位销售客户中享有益权。

4、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化情况

由于公司产品存在小批量、多规格、定制化程度高的特点，同类产品价格差异较大，导致报告期内同类产品的单位销售价格（元/台（套））没有可比性。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

1、主要原材料

本公司产品生产所使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及电气产品、有色稀贵金属、机械金属制品等。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情况

原材料	2013年	
	成本金额（元）	占生产成本比例
机械金属制品	245,541,142.30	20.79%
电子元器件及电气产品	215,367,296.37	18.24%
有色稀贵金属	170,979,511.72	14.48%
设备仪器仪表	159,532,569.41	13.51%
铸锻黑色金属材料	93,787,147.65	7.94%
合计	885,207,667.45	74.96%
原材料	2012年	
	成本金额（元）	占生产成本比例
机械金属制品	227,124,954.54	20.36%
电子元器件及电气产品	221,672,575.23	19.88%
有色稀贵金属	184,029,414.43	16.50%
设备仪器仪表	127,853,344.99	11.46%
铸锻黑色金属材料	98,955,628.71	8.87%
合计	859,635,917.90	77.07%
原材料	2011年	
	成本金额（元）	占生产成本比例
电子元器件及电气产品	262,336,907.12	22.86%

有色稀贵金属材料	247,326,231.92	21.55%
机械金属制品	174,835,772.57	15.23%
设备仪器仪表	135,136,652.50	11.77%
铸锻黑色金属材料	78,751,676.96	6.86%
合计	898,387,241.07	78.27%

注：上述金额为含税金额

2、能源

公司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水。报告期内，公司水电费的合计金额占生产成本比例如下表：

报告期内水电费情况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水电费金额（元）	20,270,606	18,611,801	18,054,339
占生产成本比例	1.72%	1.67%	1.57%

3、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3 年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	322,016,729.53	11.86%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64,363,082.80	2.37%
贵研金属（上海）有限公司	52,302,087.87	1.93%
SIEMENS INDUSTRIES INC	44,476,987.01	1.64%
FOREST-LINE ALBERT SAS	40,168,037.02	1.48%
合计	523,326,924.23	19.27%
2012 年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	291,070,764.67	10.28%
福禄克测试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119,219,971.60	4.21%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85,620,803.05	3.02%
重庆渝丰进出口有限公司	70,582,989.41	2.49%
河北昌祥自动化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69,370,026.66	2.45%
合计	635,864,555.39	22.46%
2011 年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比例
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	308,613,353.83	11.57%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39,288,277.47	5.22%
福禄克测试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134,956,395.29	5.06%
重庆四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7,214,718.45	3.64%
Honeywell	61,428,996.10	2.30%
合计	741,501,741.14	27.79%

注：1、上述采购金额为含税价格；2、河北昌祥自动化设备销售有限公司、重庆渝丰进出口有限公司和 FOREST-LINE ALBERT SAS 系报告期内新增主要供应商。

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重庆四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渝丰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除此外，前五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权益。

四、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

（一）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752,728,655.56
1、房屋及建筑物	282,672,561.03
2、机器设备	377,478,032.43
3、运输工具	58,875,078.87
4、办公设备	33,702,983.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6,772,765.91
1、房屋及建筑物	52,100,170.47
2、机器设备	191,622,118.52
3、运输工具	28,366,131.94
4、办公设备	24,684,344.98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455,955,889.65
1、房屋及建筑物	230,572,390.56
2、机器设备	185,855,913.91
3、运输工具	30,508,946.93
4、办公设备	9,018,638.25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5,499,399.00
1、房屋及建筑物	-
2、机器设备	5,438,832.38
3、运输工具	-
4、办公设备	60,566.62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0,456,490.65
1、房屋及建筑物	230,572,390.56
2、机器设备	180,417,081.53
3、运输工具	30,508,946.93
4、办公设备	8,958,071.63

（二）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单位：台（套）

所属单位	仪器设备名称	数量	成新率
金属功能材料分公司	美国精轧机	1	48%
	冷复合轧机	1	30%
	德国纵剪机	1	49%
	美国精轧机	1	44%
执行器分公司	卧式加工中心	1	62%
	卧式加工中心	1	73%
	卧式加工中心	1	88%
流量仪表分公司	大口径标定装置	1	71%
	金属转子标定	1	87%
川仪调节阀	车削中心	6	56%
	CNC 立式车床	1	72%
	卧式加工中心	1	73%
	台湾卧式加工中心	1	92%
四联测控	加工中心	3	66%
	贴片机	2	71%
	贴片机	2	82%
电气成套分公司	数控激光切割机	1	68%
	数控冲床	1	85%

注：1、上述设备为净值 100 万元以上的。

2、同种产品的成新率不同是因为购买年限的差异造成的。

（三）主要房产

本公司拥有的主要房产如下：

序号	证号	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发证日期
1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3840 号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黄山大道中段 61 号	540.24	2009.5.13
2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3839 号		3,006.95	
3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3833 号		12,712.04	
4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3838 号		43.61	
5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3837 号		142.78	
6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3836 号		868.7	
7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3835 号		131.64	
8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3834 号		24,162.52	
9	111 房地证 2009 字第 08670 号	重庆经开区南坪金山支路 6 号	7,001.89	2009.8.4
10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4948 号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黄山大道中段 61 号	11,827.79	2009.6.12
11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5886 号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黄山大道中段 61 号	55.9	2009.6.24
12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31 号	北碚区缙云路 10 号	1,136	2009.3.3



13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76 号		180	2009.3.18
14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77 号		428.6	
15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78 号		220	
16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79 号		3,148	
17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80 号		918	
18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81 号		123	
19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82 号		1,744	2009.3.19
20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83 号		462	
21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84 号		1,026	
22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85 号		159	
23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86 号		41	
24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87 号		125	
25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88 号		402	
26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89 号		39	
27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5 号		298	
28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32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15 号	682.6	2009.3.13
29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0 号	北碚区人民村 1 号	5352	2009.3.19
30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1 号	北碚区碚峡路 200、202、204	2,566.79	
31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2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 号附 2 号	944.01	
32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3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34 号	13,961	
33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4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34 号	112.86	
34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6 号	北碚区碚峡路 200 号	23.13	
35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7 号	北碚区碚峡路 202 号	1,769.87	
36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1996 号	北碚区天津路 67 号	22.07	2009.2.23
37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1999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 号附 14	53.61	
38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00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 号附 7 号	178.62	
39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01 号	北碚区天津路 75 号	37.91	
40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07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 号附 1 号负 1 层 1、2 号	880.76	2009.2.24
41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08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 号附 1 号第一层 13 号	180.85	
42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13 号	北碚区龙凤三村 150 号	4,081	2009.2.24
43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14 号		352	
44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15 号		43	
45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16 号		168	
46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17 号		92	
47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18 号		209	
48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19 号		115	
49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20 号		4,788	
50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21 号		352	
51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22 号		68	
52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23 号	269		

53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25 号		1,488	
54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26 号		1,567	
55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27 号		845	
56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28 号		2,585	
57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29 号		44	
58	107 房地证 2005 字第 09152 号	北碚区歇马镇文家湾生产队	212	2005.9.19
59	107 房地证 2005 字第 09150 号	北碚区歇马镇沪渝村 82 号内	5,587	2005.10.26
60	107 房地证 2005 字第 09154 号		2,032	
61	107 房地证 2005 字第 09151 号		838	
62	107 房地证 D2005 字第 09242 号	北碚区歇马镇石碑口	1,701	2005.9.21
63	107 房地证 2005 字第 09155 号	北碚区歇马镇沪渝村 82 号内	544	2005.9.19
64	沪房地浦字（2007）第 037202 号	绿科路 139 号	8,456.74	2007.4.29
65	（沙有限）2009600635 号	沙河口区锦虹北园 12 号 1 单元 3 层 2 号	47.55	2009.1.9
66	（沙有限）2009600636 号	沙河口区锦虹北园 12 号 1 单元 4 层 2 号	47.55	
67	（沙有限）2009600634 号	沙河口区锦霞北园 31 号 1 单元 2 层 1 号	90.67	
68	（西有限）2009400219 号	西岗区香荣街	101.09	
69	101 字第 113994 号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路 123 号附 1 号	687.2	2004

注：1、序号 58—63 的房屋权属所有人为川仪速达，序号 64 的房屋权属所有人为上海川仪，序号 69 的房屋权属所有人为四联进出口；2、上述房产的有关抵押担保详见“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主要资产情况”。

（四）无形资产

1、商标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尚在有效期内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1	第 1690853 号	图形商标	第 9 类	2001.12.28-2021.12.27
2	第 1983804 号	文字商标	第 9 类	2012.8.7-2022.8.6
3	第 3945001 号	图形商标	第 9 类	2006.3.28-2016.3.27
4	第 1118423 号	图形商标	第 20 类	2007.10.14-2017.10.13
5	第 1133441 号	图形商标	第 6 类	2007.12.7-2017.12.6
6	第 1119143 号	图形商标	第 12 类	2007.10.14-2017.10.13
7	第 1119547 号	图形商标	第 11 类	2007.10.14-2017.10.13
8	第 1117797 号	图形商标	第 40 类	2007.10.7-2017.10.6
9	第 1170400 号	图形商标	第 14 类	2008.4.28-2018.4.27
10	第 140325 号	图形商标	第 9 类	2013.3.1-2023.2.28
11	第 4825469 号	图形商标	第 14 类	2009.1.14-2019.1.13
12	第 7652625 号	复合商标	第 6 类	2011.2.7-2021.2.6

13	第 7652643 号	复合商标	第 19 类	2010.11.14-2020.11.13
14	第 7652671 号	复合商标	第 40 类	2010.12.7-2020.12.6
15	第 7652683 号	复合商标	第 42 类	2011.1.7-2021.1.6
16	第 7655832 号	图形商标	第 6 类	2011.2.7-2021.2.6
17	第 7656165 号	图形商标	第 10 类	2010.12.21-2020.12.20
18	第 7660022 号	图形商标	第 12 类	2010.11.21-2020.11.20
19	第 7660126 号	图形商标	第 14 类	2010.11.28-2020.11.27
20	第 7660163 号	图形商标	第 16 类	2010.12.7-2020.12.6
21	第 7660214 号	图形商标	第 17 类	2010.11.14-2020.11.13
22	第 7660246 号	图形商标	第 19 类	2010.11.14-2020.11.13
23	第 7660322 号	图形商标	第 21 类	2010.12.7-2020.12.6
24	第 7663314 号	图形商标	第 36 类	2010.12.14-2020.12.13
25	第 7663358 号	图形商标	第 37 类	2010.12.14-2020.12.13
26	第 7663369 号	图形商标	第 38 类	2010.12.14-2020.12.13
27	第 7663397 号	图形商标	第 39 类	2011.2.21-2021.2.20
28	第 7666407 号	图形商标	第 40 类	2011.1.14-2021.1.13
29	第 7666487 号	图形商标	第 44 类	2010.12.28-2020.12.27
30	第 7670495 号	文字商标	第 1 类	2010.11.28-2020.11.27
31	第 7670524 号	文字商标	第 2 类	2010.11.28-2020.11.27
32	第 7670549 号	文字商标	第 3 类	2010.11.14-2020.11.13
33	第 7670581 号	文字商标	第 4 类	2010.11.28-2020.11.27
34	第 7670608 号	文字商标	第 6 类	2010.12.7-2020.12.6
35	第 7674149 号	文字商标	第 10 类	2010.11.28-2020.11.27
36	第 7674233 号	文字商标	第 12 类	2010.11.28-2020.11.27
37	第 7678761 号	文字商标	第 14 类	2010.12.7-2020.12.6
38	第 7678809 号	文字商标	第 16 类	2010.12.14-2020.12.13
39	第 7678845 号	文字商标	第 17 类	2010.11.14-2020.11.13
40	第 7678861 号	文字商标	第 19 类	2010.11.14-2020.11.13
41	第 7678874 号	文字商标	第 20 类	2010.12.7-2020.12.6
42	第 7678890 号	文字商标	第 21 类	2010.12.7-2020.12.6
43	第 7681330 号	文字商标	第 36 类	2010.12.21-2020.12.20
44	第 7681410 号	文字商标	第 38 类	2010.12.21-2020.12.20
45	第 7681425 号	文字商标	第 39 类	2011.1.7-2021.1.6
46	第 7681450 号	文字商标	第 40 类	2010.12.21-2020.12.20
47	第 7681507 号	文字商标	第 41 类	2011.1.7-2021.1.6
48	第 7681530 号	文字商标	第 42 类	2011.1.7-2021.1.6
49	第 7681553 号	文字商标	第 44 类	2010.12.28-2020.12.27
50	第 7652638 号	复合商标	第 11 类	2011.3.7-2021.3.6
51	第 7652648 号	复合商标	第 35 类	2011.6.14-2021.6-13
52	第 7655635 号	图形商标	第 1 类	2011.3.7-2021.3.6
53	第 7655752 号	图形商标	第 2 类	2011.4.7-2021.4.6
54	第 7655773 号	图形商标	第 3 类	2011.4.21-2021.4.20



55	第 7655815 号	图形商标	第 4 类	2011.3.7-2021.3.6
56	第 7655895 号	图形商标	第 8 类	2011.3.7-2021.3.6
57	第 7656189 号	图形商标	第 11 类	2011.3.7-2021.3.6
58	第 7660298 号	图形商标	第 20 类	2010.11.28-2020.11.27
59	第 7666468 号	图形商标	第 42 类	2011.6.21-2021.6.20
60	第 7670646 号	文字商标	第 7 类	2011.3.7-2021.3.6
61	第 7674046 号	文字商标	第 8 类	2011.3.7-2021.3.6
62	第 7674200 号	文字商标	第 11 类	2011.3.7-2021.3.6
63	第 7681275 号	文字商标	第 35 类	2011.5.21-2021.5.20
64	第 8416198 号	复合商标	第 1 类	2011.7.7-2021.7.6
65	第 8416211 号	复合商标	第 2 类	2011.7.7-2021.7.6
66	第 8416240 号	复合商标	第 3 类	2011.7.7-2021.7.6
67	第 8416252 号	复合商标	第 4 类	2011.7.7-2021.7.6
68	第 8416784 号	复合商标	第 8 类	2011.7.7-2021.7.6
69	第 8416798 号	复合商标	第 10 类	2011.7.7-2021.7.6
70	第 8416856 号	复合商标	第 12 类	2011.7.7-2021.7.6
71	第 8417250 号	复合商标	第 17 类	2011.7.7-2021.7.6
72	第 8417324 号	复合商标	第 24 类	2011.7.7-2021.7.6
73	第 8417359 号	复合商标	第 28 类	2011.7.7-2021.7.6
74	第 8417351 号	复合商标	第 26 类	2011.7.7-2021.7.6
75	第 7663288 号	图形商标	第 35 类	2011.5.21-2021.5.20
76	第 8420031 号	复合商标	第 11 类	2011.7.14-2021.7.13
77	第 7655877 号	图形商标	第 7 类	2011.9.14-2021.9.13
78	第 7666426 号	图形商标	第 41 类	2011.8.21-2021.8.20
79	第 8416775 号	复合商标	第 7 类	2011.10.21-2021.10.20
80	第 8416877 号	复合商标	第 16 类	2011.8.21-2021.8.20
81	第 8417372 号	复合商标	第 32 类	2011.7.14-2021.7.13
82	第 8417383 号	复合商标	第 33 类	2011.7.14-2021.7.13
83	第 8417401 号	复合商标	第 36 类	2011.8.7-2021.8.6
84	第 8419816 号	复合商标	第 38 类	2011.8.7-2021.8.6
85	第 8419867 号	复合商标	第 41 类	2011.9.21-2021.9.20
86	第 8419893 号	复合商标	第 43 类	2011.11.28-2021.11.27
87	第 8419947 号	复合商标	第 45 类	2011.7.21-2021.7.20
88	第 6373778 号	文字商标	第 9 类	2010.3.28-2020.3.27
89	第 6373779 号	复合商标	第 9 类	2010.4.28-2020.4.27
90	第 8417307 号	复合商标	第 21 类	2012.2.14-2022.2.13
91	TMA818,654	复合商标	1487856	2012.2.28-2027.2.27
92	第 8417335 号	复合商标	第 25 类	2011.7.28-2021.7.27
93	第 8419840 号	复合商标	第 39 类	2011.7.28-2021.7.27
94	第 8419965 号	复合商标	第 6 类	2012.9.7-2022.9.6
95	第 8420161 号	复合商标	第 40 类	2011.7.28-2021.7.27
96	第 9762169 号	复合商标	第 11 类	2012.9.21-2022.9.20

97	第 9762195 号	复合商标	第 12 类	2012.9.21-2022.9.20
98	第 1987795 号(印度)	复合商标	第 9 类	2010.7.1-2020.6.30
99	第 111940 号	图形商标	第 15 类	2013.3.1-2023.2.28
100	第 111941 号	图形商标	第 14 类	2013.3.1-2023.2.28
101	第 9762150 号	复合商标	第 9 类	2013.2.28-2023.2.27
102	第 8417282 号	复合商标	第 20 类	2013.3.14-2023.3.13
103	第 7656144 号	图形商标	第 9 类	2013.4.28-2023.4.27
104	第 7652631 号	复合商标	第 9 类	2013.9.21-2023.9.20
105	第 7674087 号	文字商标	第 9 类	2013.9.21-2023.9.20

2、专利和专有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相关技术的研究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目前公司拥有 310 项专利（其中包括 53 项发明专利）和 83 项专有技术；在研国家级项目 8 个、在研省部（直辖市）级项目 24 个；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国家计划项目成果 7 个、省部（直辖市）级计划项目成果 47 个。公司拥有一支业务精湛的技术研发队伍，具有较为雄厚的新技术、新产品研发能力，为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和基础研究作了充分的技术储备，提高了公司产品的科技含量。

（1）专利

1) 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流速模拟信号发生器	ZL200410081663.7	2004.12.29	公司
2	微小流量调节阀	ZL200710107902.5	2007.05.15	川仪调节阀
3	步进电机驱动指针的温度表	ZL200710092437.2	2007.07.17	公司
4	步进电机驱动的机油压力表	ZL200710092464.X	2007.07.20	公司
5	加工宝石元件单面圆弧外棱的方法	ZL200710092714.X	2007.09.18	公司
6	冗余切换控制方法及其控制电路	ZL200710092734.7	2007.09.18	公司
7	宝石产品抛光加工的粘接方法	ZL200710093014.2	2007.11.21	公司
8	激光吸收光谱痕量气体分析及采用该方法的装置	ZL200710093038.8	2007.11.21	公司/重庆大学
9	弱电滑动接点材料	ZL200710093222.2	2007.12.27	公司
10	用于熔断器熔体的带材及其制作方法	ZL200810069388.5	2008.02.25	公司
11	用于温控器异型断面电接触带材的制作方法	ZL200810069389.x	2008.02.25	川仪十七厂
12	轨道交通车安全门和列车门的联动控制装置	ZL200810069484.x	2008.03.19	公司/川仪工程
13	双绕组省电电磁制动器	ZL200810210884.8	2008.08.25	公司/川仪速达
14	电接触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0810069387.0	2008.02.25	公司
15	用于弱电流的滑动电接触材料	ZL200810069483.5	2008.03.19	公司
16	一种滑动电接触材料和电接触金属复合材料	ZL200810070323.2	2008.09.18	公司
17	对地隔离压力/差压传感器的玻璃封结模座	ZL200810233102.2	2008.11.21	川仪十七厂



18	用于压力/差压传感器的对地隔离装置	ZL200810233103.7	2008.11.24	川仪十七厂
19	宝石平面抛光盘的制备方法及其用于制备抛光层的材料	ZL200910103731.8	2009.04.29	公司
20	宝石元件的油槽细微孔直段长度的测量方法	ZL200910103733.7	2009.04.29	公司
21	一种提高定位器控制精度的方法	ZL200910103734.1	2009.04.29	公司
22	总有机碳分析仪用冷凝器	ZL200910104623.2	2009.08.10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23	蓝宝石喷嘴内锥面的加工方法	ZL200710092713.5	2007.09.18	公司
24	用于电磁计量设备的线圈成型方法及成型模具	ZL200810237195.6	2008.12.22	公司/川仪速达
25	感应式隔爆按键系统	ZL200810094649.9	2008.04.29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26	总有机碳（TOC）水质自动分析仪用燃烧炉	ZL200910104624.7	2009.08.10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27	圆棒形蓝宝石透镜球面的抛光方法	ZL201010262440.6	2010.08.25	公司
28	智能紫外气体分析仪	ZL200910135826.8	2009.04.29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29	用于不锈钢镜面的抛光液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103729.0	2009.04.29	公司
30	用于表面抛光为10级的宝石圆球的抛光液及制备方法	ZL200910103727.1	2009.04.29	公司
31	银钯/锌白铜层状复合材料及制备方法	ZL200910303096.8	2009.06.09	公司
32	含碱金属的银铜镍系滑动电接触材料	ZL200910303094.9	2009.06.09	公司
33	轨道交通安全门的控制器	ZL200810237193.7	2008.12.22	公司
34	电动执行机构位置传感系统	ZL201110335579.3	2011.10.29	公司
35	含碱金属和钯的银基滑动电接触材料	ZL200910303091.5	2009.06.09	公司
36	添加碱金属的含稀土银基滑动电接触材料	ZL200910303095.3	2009.06.09	公司
37	超声波清创机	ZL201110111207.2	2011.04.29	公司
38	用于蓝宝石圆棒胶木轮的抛光膏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103728.6	2009.04.29	公司
39	基于单传感器的抗强干扰的涡街流量计数字信号处理系统	ZL200910144877.7	2009.9.8	公司/合肥工业大学
40	一种基于线性电源的单/双频电磁流量计励磁控制系统	ZL200910144878.1	2009.9.8	公司/合肥工业大学
41	基于高低压电源切换的电磁流量计励磁控制系统	ZL200910251461.5	2009.12.23	公司/合肥工业大学
42	一种压电开关式阀门定位器控制系统	ZL201110043007.8	2011.2.23	公司/合肥工业大学
43	一种基于DSP的电磁流量计信号处理系统	ZL201010215831.2	2010.6.30	公司/合肥工业大学
44	具有高耐磨性的钯银系电接触材料	ZL201110092385.5	2011.4.13	公司/深圳市唯真电机有限公司
45	便携式红外气体分析仪	ZL201110228622.6	2011.8.10	川仪分析仪器
46	一种滑动接点材料及层状复合材料	ZL201110335649.5	2011.10.29	公司
47	免维护高温气体取样探头	ZL201110335711.0	2011.10.29	川仪分析仪器
48	微电机换向器用滑动电接触材料和复合材料	ZL201110371797.2	2011.11.21	公司
49	基于双传感器的抗强干扰的数字涡街流量计	ZL200910185439.5	2009.11.10	公司/合肥工业大学
50	含Pt的滑动接点材料及层状复合材料	ZL201110335647.6	2011.10.29	公司
51	微小流量调节阀	ZL201110335753.4	2011.10.29	川仪调节阀
52	一种镍铝发热电阻合金丝	ZL201110335758.7	2011.10.29	公司
53	提高耐磨性和抗电弧侵蚀能力的微电机换向器	ZL201110371799.1	2011.11.21	公司



电接触材料			
-------	--	--	--

注：发明专利有效期为自申请之日起 20 年。

2) 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二氧化硫、一氧化氮传感器的接收器	ZL200520009478.7	2005.06.15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2	磁力机械氧传感器	ZL200520009504.6	2005.06.20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3	高温连续取样探头	ZL200520009514.X	2005.06.22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4	电动执行机构	ZL200520009939.0	2005.09.12	公司
5	用于固定模块的装置	ZL200520009940.3	2005.09.12	公司
6	三相电磁制动电动机	ZL200620000915.3	2006.01.13	川仪速达
7	三相电动执行机构	ZL200620110004.6	2006.02.23	公司
8	电力环保节能测试车	ZL200620110982.0	2006.07.19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9	水质监测样品的预处理装置	ZL200620111050.8	2006.08.01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10	智能阀门定位器的转换单元	ZL200620111356.3	2006.09.18	公司
11	轨道交通车站站台安全门	ZL200620111467.4	2006.09.29	川仪工程
12	防结焦卡死的调节阀	ZL200720148267.0	2007.05.15	川仪调节阀
13	展览陈列屏	ZL200720124618.4	2007.06.29	公司
14	串行通信接口隔离驱动电路	ZL200720155406.2	2007.06.29	公司
15	轨道交通站台安全门的解锁机构	ZL200720124771.7	2007.07.19	公司
16	多功能齿轮箱监控仪	ZL200720125240.X	2007.09.18	公司/川仪速达
17	普通磨床加工蓝宝石内弧面的工装	ZL200720125241.4	2007.09.18	公司
18	步进电机驱动的液位表	ZL200720125244.8	2007.09.18	公司
19	冗余切换控制电路	ZL200720125268.3	2007.09.18	公司
20	模块化的多组分分布式在线气体分析仪	ZL200720187913.4	2007.10.09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21	氨气传感器的接收器	ZL200720187915.3	2007.10.09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22	钟表车床小车头高低的调整结构	ZL200720188273.9	2007.11.21	公司
23	电磁流量计传感器	ZL200720188276.2	2007.11.21	公司
24	连接变径管道的金属波纹管	ZL200720188277.7	2007.11.21	公司
25	激光吸收光谱痕量气体分析装置	ZL200720188325.2	2007.11.21	公司/重庆大学
26	加工宝石外弧面的装夹工具	ZL200820099998.5	2008.09.18	公司
27	三相电机的驱动控制电路	ZL200820099999.X	2008.09.18	公司
28	文丘里陶瓷角型阀	ZL200820238486.2	2008.12.21	公司/川仪调节阀
29	大口径平衡式三通调节阀	ZL200820238487.7	2008.12.21	公司/川仪调节阀
30	三偏心硬密封蝶阀	ZL200820238488.1	2008.12.21	公司/川仪调节阀
31	高温蒸汽调节阀	ZL200820238489.6	2008.12.21	公司/川仪调节阀
32	异步通信控制器	ZL200820238490.9	2008.12.21	公司
33	异步电动机定子绕组结构	ZL200820238491.3	2008.12.21	公司/川仪速达
34	悬浮式传感器	ZL200920126435.5	2009.02.25	公司
35	连接传感器与外部金属部件的储能焊环	ZL200920126436.X	2009.02.25	川仪十七厂
36	支撑传感器介质引压管的装置	ZL200920126437.4	2009.02.25	公司
37	传感器的对地隔离装置	ZL200920126438.9	2009.02.25	川仪十七厂



38	悬浮传感器的隔离装置	ZL200920126439.3	2009.02.25	公司
39	压力/差压传感器	ZL200920126440.6	2009.02.25	川仪十七厂
40	传感器的玻璃封结模座	ZL200920126441.0	2009.02.25	公司
41	压力/差压测量头	ZL200920126442.5	2009.02.25	川仪十七厂
42	具有信号短接板的自动控制装置	ZL200920126701.4	2009.03.19	公司
43	信号传输仪表的输入信号电路	ZL200920126702.9	2009.03.19	公司
44	一种信号测试装置	ZL200920126703.3	2009.03.19	公司
45	微型步进电机驱动的线性仪表	ZL200920126705.2	2009.03.19	公司
46	一种安全栅电路	ZL200920126706.7	2009.03.19	公司
47	一种经前级处理的温度变送器	ZL200920126707.1	2009.03.19	公司
48	用于前级处理仪表的电磁隔离器	ZL200920126708.6	2009.03.19	公司
49	双笼型感应电动机的转子	ZL200920126709.0	2009.03.19	公司/川仪速达
50	轨道交通的安全门、列车门连动控制器	ZL200920126710.3	2009.03.19	公司/川仪工程
51	轨道交通站台安全门应急控制操作装置	ZL200920126711.8	2009.03.19	公司/川仪工程
52	安全门中央控制器	ZL200920127164.5	2009.04.29	公司
53	用于测量宝石元件油槽细微孔直段长度的千分表测针	ZL200920127166.4	2009.04.29	公司
54	一种实现气体分析仪器远程控制的系统	ZL200920152484.6	2009.06.09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55	蓝宝石凹、凸透镜粗加工曲率半径的测量装置	ZL200920128387.3	2009.08.10	公司
56	取样射流泵	ZL200920128458.X	2009.08.10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57	一种总有机碳（TOC）分析仪	ZL200920128459.4	2009.08.10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58	仪表阻液器	ZL200920128460.7	2009.08.10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59	自动分析气相色谱仪	ZL 200920128461.1	2009.08.10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60	基于嵌入式系统的总有机碳分析仪	ZL200920128462.6	2009.08.10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61	一种智能化浊度分析仪	ZL 200920128463.0	2009.08.10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62	高温高压蒸汽调节阀	ZL200920207220.6	2009.11.20	川仪调节阀
63	多级降压高压差调节阀	ZL200920207221.0	2009.11.20	川仪调节阀
64	手持式离心转速表	ZL200920207278.0	2009.11.20	川仪速达
65	一种新型切光片及光源发生装置和红外气体分析仪	ZL201020189954.9	2010.05.12	川仪分析仪器
66	电石气取样探头	ZL201020214002.8	2010.06.03	川仪分析仪器
67	具有中心方孔的蓝宝石	ZL201020504232.8	2010.08.25	公司
68	中心带有矩形孔截面为正方形的蓝宝石	ZL201020504234.7	2010.08.25	公司
69	一种异性断面辊模轧制装置	ZL201020504153.7	2010.08.25	公司
70	电磁流量计测量管	ZL201020505327.1	2010.08.25	公司
71	一种偏心旋转阀	ZL201020506540.4	2010.08.26	川仪调节阀
72	一种罐底阀	ZL201020506548.0	2010.08.27	川仪调节阀
73	一种防火球阀	ZL201020506564.X	2010.08.27	川仪调节阀
74	大位移量的金属液压波纹管	ZL201020582782.1	2010.10.29	公司
75	一种四阀座密封球阀	ZL200920263563.4	2009.11.27	川仪特阀
76	一种上装式球阀	ZL200920264118.X	2009.12.03	川仪特阀



77	用于硅压力敏感元件与金属部件的焊接装置	ZL201020684420.3	2010.12.28	四联测控
78	用于切割晶体的外圆磨床结构	ZL201120073163.4	2011.03.19	公司
79	一种保护气体焊接装置	ZL201120073164.9	2011.03.19	川仪十七厂
80	超声波热量表的传感器	ZL201120133681.0	2011.04.29	公司
81	超声波清创机	ZL201120134432.3	2011.04.29	公司
82	超声波清创机微射流喷头	ZL201120134621.0	2011.04.29	公司
83	多功能超声波清创机	ZL201120192903.6	2011.06.09	公司
84	超声波清创机的冲洗手柄	ZL201120381626.3	2011.10.10	公司
85	便于清洗球状创口的超声波清创机冲洗手柄	ZL201120381635.2	2011.10.10	公司
86	超声波清创机	ZL201120381608.5	2011.10.10	公司
87	超声波清创机的冲洗手柄结构	ZL201120381630.X	2011.10.10	公司
88	防止漏液的超声波清创机冲洗手柄	ZL201120381606.6	2011.10.10	公司
89	防结垢球阀	ZL201120226249.6	2011.06.29	川仪特阀
90	煤化工用双向硬密封固定式球阀	ZL201120288962.3	2011.08.10	川仪特阀
91	能减缓振动的超声波清创机冲洗手柄	ZL201120381580.5	2011.10.10	公司
92	超声波清创机的变幅杆组合结构	ZL201120381622.5	2011.10.10	公司
93	能够调节流量的超声波清创机	ZL201120381624.4	2011.10.10	公司
94	便于清洗长方体形创口的超声波清创机冲洗手柄	ZL201120381628.2	2011.10.10	公司
95	金属带料精密微电阻测试装置	ZL201120419459.7	2011.10.29	公司
96	结构紧凑的金属带料微电阻测试装置	ZL201120419597.5	2011.10.29	公司
97	检测镶嵌在复合带材上的贵金属偏移量的装置	ZL201120419599.4	2011.10.29	公司
98	喷码机宝石喷嘴的安装结构	ZL201120419604.1	2011.10.29	公司
99	能够保证宝石棒端面加工垂直度的工装	ZL201120419607.5	2011.10.29	公司
100	用于检测复合带材镶嵌的贵金属定位的装置	ZL201120419608.X	2011.10.29	公司
101	波纹管与法兰的连接结构	ZL201120419609.4	2011.10.29	公司
102	外压直管压力平衡式波纹膨胀节	ZL201120419610.7	2011.10.29	公司
103	变径波纹管	ZL201120419611.1	2011.10.29	公司
104	波纹管保护罩	ZL201120419612.6	2011.10.29	公司
105	波纹管的变径结构	ZL201120419613.0	2011.10.29	公司
106	用于微电机换向器的横截面是椭圆形的复合金属丝	ZL201120419682.1	2011.10.29	公司
107	继电器衔铁用复合金属带	ZL201120419700.6	2011.10.29	公司
108	力矩控制装置	ZL201120420900.3	2011.10.29	公司
109	放线器	ZL201120420902.2	2011.10.29	公司
110	耐高温金属波纹膨胀节	ZL201120420904.1	2011.10.29	公司
111	双重隔离的耐高温金属波纹膨胀节	ZL201120420921.5	2011.10.29	公司
112	化学需氧量检测装置	ZL201120420927.2	2011.10.29	川仪分析仪器

113	快换式低温单座调节阀	ZL201120420948.4	2011.10.29	川仪调节阀
114	基于等离子发射光谱法的在线微量氮气检测器	ZL201120420961.X	2011.10.29	川仪分析仪器
115	导线插片压接装置	ZL201120421002.X	2011.10.29	公司
116	执行机构位移检测装置	ZL201120421004.9	2011.10.29	公司
117	动态力平衡定位的电动执行机构	ZL201120421017.6	2011.10.29	公司
118	化学需氧量水质自动分析仪用消解装置	ZL201120421046.2	2011.10.29	川仪分析仪器
119	基于顺序注射的水环境检测仪的气液分离器	ZL201120421093.7	2011.10.29	川仪分析仪器
120	红外线气体分析仪	ZL201120289542.7	2011.08.10	川仪分析仪器
121	接触片组件	ZL201120420898.X	2011.10.29	公司
122	金属带料精密开槽装置	ZL201120419605.6	2011.10.29	公司
123	卷纸盘的动力传递装置	ZL201120419598.X	2011.10.29	公司
124	金属带料垫纸的自动变速收纸装置	ZL201120419601.8	2011.10.29	公司
125	卷纸盘的动力传递结构	ZL201120419603.7	2011.10.29	公司
126	一种横截面为扇形的复合金属丝	ZL201120419685.5	2011.10.29	公司
127	用于快速粘接小体积宝石元件的筛选装置	ZL201120419687.4	2011.10.29	公司
128	陶瓷封接用复合金属带	ZL201120419701.0	2011.10.29	公司
129	异型金属波纹管	ZL201120462589.9	2011.11.21	公司
130	能够回收废液的多功能超声清创治疗仪	ZL201120462590.1	2011.11.21	公司
131	用于加工通孔宝石元件的吸针工装	ZL201120463432.8	2011.11.21	公司
132	长方片宝石的清洗工装	ZL201120463433.2	2011.11.21	公司
133	电磁流量计电极的安装结构	ZL201120463435.1	2011.11.21	公司
134	涡街流量计的探头结构	ZL201120463460.X	2011.11.21	公司
135	涡街流量计的漩涡发生体安装结构	ZL201120463461.4	2011.11.21	公司
136	电磁流量计的励磁线圈固定结构	ZL201120463463.3	2011.11.21	公司
137	电磁流量计的传感器结构	ZL201120463465.2	2011.11.21	公司
138	金属管浮子流量计的锥管	ZL201120463888.4	2011.11.21	公司
139	金属管浮子流量计	ZL201120463894.X	2011.11.21	公司
140	金属转子流量计的组合结构	ZL201120463901.6	2011.11.21	公司
141	用于小体积或超薄或多种规格的宝石产品的抛光盘	ZL201120465000.0	2011.11.21	公司
142	限制位移的耐高温金属波纹膨胀节	ZL201120420922.X	2011.10.29	公司
143	热电偶支撑装置	ZL201220258148.1	2012.06.04	川仪十七厂
144	一种精小型 V 型球阀	ZL201220042333.7	2012.02.09	川仪调节阀
145	一种上装式球阀	ZL201220042335.6	2012.02.09	川仪调节阀
146	用于气化炉的热电偶密封结构	ZL201220269101.5	2012.06.08	川仪十七厂
147	抗辐射热电偶	ZL201220269061.4	2012.06.08	川仪十七厂
148	抗辐射抽气多点热电偶	ZL201220268997.5	2012.06.08	川仪十七厂
149	贯穿安装在汞壳上的热电偶结构	ZL201220269014.X	2012.06.08	川仪十七厂
150	具有径向间隙补偿的精密电机轴承结构	ZL201120421028.4	2011.10.29	川仪速达

151	易拆卸的仪表外壳	ZL201120421041.X	2011.10.29	川仪速达
152	均速管流量计探头	ZL201220744444.2	2012.12.29	公司
153	用于 V 锥流量计的锥体组件	ZL201220744473.9	2012.12.29	公司
154	多传感器插入式电磁流量计	ZL201220734465.6	2012.12.28	公司
155	电池供电电磁流量计衬管	ZL201220734428.5	2012.12.28	公司
156	电磁流量计传感器塑料安装管	ZL201220734331.4	2012.12.28	公司
157	用于电磁流量计的电极及电磁流量计	ZL201220732514.2	2012.12.27	公司
158	一种科氏质量流量计传感器用固定块和传感器	ZL201220715147.5	2012.12.21	公司
159	执行器的位置检测装置	ZL201220725617.6	2012.12.25	公司
160	一种微动开关的触发机构	ZL201220728708.5	2012.12.26	公司
161	一种科里奥利质量流量计及其定距片	ZL201220728621.8	2012.12.26	公司
162	一种科里奥利质量流量计及其测量管	ZL201220728624.1	2012.12.26	公司
163	一种激光发射装置	ZL201220728783.1	2012.12.26	公司
164	无线抄表系统	ZL201220748505.2	2012.12.31	公司
165	一种在线气体检测装置	ZL201220748289.1	2012.12.30	公司
166	一种基于多通阀执行器的控制器	ZL201220748321.6	2012.12.30	公司
167	一种控制模块及其显示灯路	ZL201220746198.4	2012.12.28	公司
168	一种控制器	ZL201220749109.1	2012.12.30	公司
169	一种三三导通无刷直流电机控制系统	ZL201220746403.7	2012.12.28	公司
170	一种阀门定位器检测系统	ZL201220745990.8	2012.12.28	公司
171	仪表采集系统	ZL201220748536.8	2012.12.31	公司
172	一种电源管理电路	ZL201220733746.X	2012.12.27	公司
173	一种基于 DFT 的科氏流量计	ZL201220748529.8	2012.12.31	公司
174	一种控制模块及其模块底座	ZL201220740285.9	2012.12.28	公司
175	数据传输单元	ZL201220749352.3	2012.12.31	公司
176	一种 HART 调制解调器	ZL201220749350.4	2012.12.31	公司
177	一种压电阀驱动放大电路	ZL201220728706.6	2012.12.26	公司
178	一体化温度变送器	ZL201220728591.0	2012.12.26	公司
179	一种频率差控制系统	ZL201220728423.1	2012.12.26	公司
180	激光光通路焦距调节装置	ZL201220728439.2	2012.12.26	公司
181	一种激光分析仪	ZL201220728491.8	2012.12.26	公司
182	弧孔宝石元件加工工装	ZL201220619976.3	2012.11.21	公司
183	阀门电动执行机构控制系统	ZL201220748420.4	2012.12.31	公司
184	用于控制执行器的基于无速度传感器的矢量控制系统	ZL201220749239.5	2012.12.31	公司
185	宝石元件加工固定装置	ZL201220748419.1	2012.12.31	公司
186	阀芯和阀杆连接安全和稳固的调节阀	ZL201220719709.3	2012.12.24	川仪调节阀
187	笼式单座调节阀	ZL201220740255.8	2012.12.28	川仪调节阀
188	光电检测装置和联氨分析仪	ZL201220549056.9	2012.10.24	川仪分析仪器
189	微量氧分析仪	ZL201220548543.3	2012.10.24	川仪分析仪器
190	带清洗功能的浊度仪	ZL201220706150.0	2012.12.19	川仪分析仪器



191	气相色谱仪	ZL201220723997.X	2012.12.25	川仪分析仪器
192	可更换固定式气体报警器	ZL201220740079.8	2012.12.28	川仪分析仪器
193	气相色谱仪进样系统	ZL201220740076.4	2012.12.28	川仪分析仪器
194	氨氮检测器	ZL201220739893.8	2012.12.28	川仪分析仪器

注：实用新型专利有效期为自申请之日起 10 年。

3) 外观设计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输入输出模块	ZL200530027570.1	2005.03.25	公司
2	模块底座	ZL200530010015.8	2005.04.06	公司
3	水质分析仪机箱（7000 系列）	ZL200630012313.5	2006.08.25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4	气体分析仪机箱（PA300Ex 系列）	ZL200630012314.X	2006.08.25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5	智能阀门定位器（HVP08/09）	ZL200730135282.7	2007.04.19	川仪调节阀
6	电磁流量计转换器（ES）	ZL200730136256.6	2007.09.29	公司
7	电磁流量计转换器（ER）	ZL200730136257.0	2007.09.29	公司
8	智能阀门定位器（隔爆型 HVP12）	ZL200730327265.3	2007.11.21	公司/川仪调节阀
9	蓝宝石光电导块（B）	ZL200730327266.8	2007.11.21	公司
10	蓝宝石光电导块（A）	ZL200730327267.2	2007.11.21	公司
11	阀门（活塞式双作用执行机构）	ZL200730327303.5	2007.11.21	公司/川仪调节阀
12	变送器壳体	ZL200730327508.3	2007.12.18	公司
13	前级处理仪表模块	ZL200830107864.9	2008.02.25	公司
14	蓝宝石光电导块（C）	ZL200830107865.3	2008.02.25	公司
15	机箱（7061 硅酸根分析仪）	ZL200830009468.2	2008.03.19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16	机箱（LA7000 系列）	ZL200830009469.7	2008.03.19	公司/川仪分析仪器
17	变送器外壳	ZL200830108661.1	2008.06.09	公司
18	宝石元件（II）	ZL200930160405.1	2009.03.19	公司
19	宝石元件（I）	ZL200930160406.6	2009.03.19	公司
20	蓝宝石透镜	ZL200930160407.0	2009.03.19	公司
21	自动化系统 I/O 模块自动检测仪	ZL200930160408.5	2009.03.19	公司
22	智能前级处理仪表模块	ZL200930160409.X	2009.03.19	公司
23	前级仪表检测装置	ZL200930160744.X	2009.04.29	公司
24	前处理仪表外壳	ZL200930161594.4	2009.08.10	公司
25	大功率柴油机检测系统（CFZ-BK）	ZL200930246092.1	2009.11.20	川仪速达
26	柴油机监控仪（CFZ-D）	ZL200930246093.6	2009.11.20	川仪速达
27	用于硅压力敏感元件与金属部件的焊接装置	ZL201030700903.3	2010.12.28	四联测控
28	超声波热量表	ZL201130099281.8	2011.04.29	公司
29	马蹄型治疗头	ZL201130099655.6	2011.04.29	公司
30	方型治疗头	ZL201130099681.9	2011.04.29	公司
31	球型治疗头	ZL201130099685.7	2011.04.29	公司
32	清创机（UWI-II/MB 型）	ZL201130099693.1	2011.04.29	公司
33	清创机（UWI-I/MB 型）	ZL201130099694.6	2011.04.29	公司
34	电动头（M8000）	ZL201130356691.6	2011.10.10	公司

35	变径波纹管	ZL201130391122.5	2011.10.29	公司
36	透镜	ZL201130391121.0	2011.10.29	公司
37	宝石元件	ZL201130391123.X	2011.10.29	公司
38	主机（UWI-E）	ZL201130429103.7	2011.11.21	公司
39	超声波清创机（UWI-E）	ZL201130429102.2	2011.11.21	公司
40	阴阳型面波纹管	ZL201130429101.8	2011.11.21	公司
41	涡轮流量计	ZL201130391239.3	2011.10.29	公司
42	分体型涡街流量计座	ZL201130391243.X	2011.10.29	公司
43	涡街流量计	ZL201130391245.9	2011.10.29	公司
44	分体型涡街流量计	ZL201130391244.4	2011.10.29	公司
45	金属管浮子流量计	ZL201130391234.0	2011.10.29	公司
46	分体型电池供电座	ZL201130391248.2	2011.10.29	公司
47	一体型电池供电电磁流量计	ZL201130391249.7	2011.10.29	公司
48	分体型电池供电电磁流量计	ZL201130391240.6	2011.10.29	公司
49	电磁流量计	ZL201130391247.8	2011.10.29	公司
50	一体型电磁流量计	ZL201130391233.6	2011.10.29	公司
51	一体型涡街流量计	ZL201130391236.X	2011.10.29	公司
52	手柄（UWI-E）	ZL201130429104.1	2011.11.21	公司
53	仪表外壳	ZL201130391120.6	2011.10.29	川仪速达
54	长距离导波雷达物位计	ZL201230661663.X	2012.12.31	公司
55	质量流量计（通用型）	ZL201230661712.X	2012.12.31	公司
56	温度变送器	ZL201230661574.5	2012.12.31	公司
57	质量流量计（加气型）	ZL201230661647.0	2012.12.31	公司
58	电动执行机构（M0）	ZL201230640441.X	2012.12.19	公司
59	电动执行机构（M0-HT）	ZL201230640615.2	2012.12.19	公司
60	电动执行机构（M83 大转矩）	ZL201230640840.6	2012.12.19	公司
61	电动执行机构（M 型防爆）	ZL201230651760.0	2012.12.25	公司
62	超声波清创机（UWI-E II）	ZL201230660854.4	2012.12.30	公司
63	超声波清创机（UWI-III）	ZL201230664326.6	2012.12.31	公司

注：外观设计专利有效期为自申请之日起 10 年。

（2）专有技术

编号	名称	使用场合	分类		
			产品设计	生产工艺	检验
1	现场总线技术	实现智能现场仪表的通讯功能	√		
2	电磁流量计信号测量技术	应用于电磁流量计产品	√		
3	高性能电磁流量计传感器功能磁场技术		√		
4	电磁流量计浆液测量技术		√		
5	自动化监控标定技术	电磁流量计产品标定			√
6	涡街流量计抗机械振动技术	应用于涡轮流量计产品	√		
7	金属管浮子流量计制造技术	金属管浮子流量计产品应用于金属管浮子流量计产品		√	

8	一体化差压流量计多参数测量集成技术	应用于差压流量计产品	√		
9	高精度时间测量技术	应用于超声波流量计产品	√		
10	高精度液体超声波流量计技术		√		
11	高精度球面加工成型技术	压力变送器传感器制造		√	
12	复合材料烧结技术			√	
13	压阻式压力传感器敏感元件硅片设计技术	压力变送器设计	√		
14	高精度扩散硅膜盒体设计及制造技术	压力变送器设计制造	√	√	
15	高精度压力变送器的控制电路设计及制造技术		√	√	
16	高精度智能压力变送器传感器智能算法的特性补偿技术		√	√	
17	智能压力变送器的自动校验技术	压力变送器制造		√	√
18	特种压力变送器的设计及制造技术	特种压力变送器设计制造	√	√	
19	高性能（高温、高压、低温场合用）特种调节阀设计及制造技术	冶金、石油、化工、火电、核电、造纸、环保等流量调节	√	√	
20	硬密封球阀球心表面喷焊技术、堆焊技术和硬密封球心磨削加工技术	含有固体颗粒的介质场合		√	
21	低泄漏蝶阀密封结构设计及制造技术	冶金、石油、化工、火电、核电、造纸、环保等行业需要切断的场合	√	√	
22	精密微型低功耗智能阀门定位器 I/P 转换单元的设计及制造技术	冶金、石油、化工、火电、核电、造纸、环保等流量调节	√	√	
23	自适应调节阀控制介质动态变化特性的阀门定位器智能控制算法技术	高品质阀门调节控制	√		
24	特种贵/廉金属复合材料产品设计技术	新型环保型、高性能及特种要求材料	√		
25	特种贵/廉金属复合材料制造工艺技术	温轧复合、冷轧复合、表面复合、异形复合及后工序加工		√	
26	特种贵/廉金属复合材料产品装机试验技术	各种复合材料型式试验及研发			√
27	电接触材料产品设计技术	环保型高性能电接触材料	√		
28	电接触材料制造工艺技术	粉末法、合金内氧化法、挤压成形等		√	
29	电接触材料装机试验技术	产品型式试验及研发			√
30	精密合金材料产品设计技术	电阻、电热、高温、膨胀、耐蚀合金	√		
31	精密合金材料制造工艺技术	真空、非真空、电渣重熔铸锭及锻、挤、轧、拉加工		√	
32	电热合金快速寿命试验技术	电热合金寿命检验及综合性能考核			√
33	贵金属材料产品设计技术	贵金属功能材料及异形丝材	√		
34	贵金属材料制造工艺技术	贵金属线带材及异形材产业化生产		√	
35	贵金属器具制造技术	特殊用户要求各种贵金属器具		√	
36	贵金属湿法冶炼加工技术	高纯度贵金属材料		√	
37	贵金属纳米粉体材料制造工艺技术	化学法、高球磨法制造纳米 Ag 粉等		√	
38	测温材料制造工艺技术	各种标准型及特种测温材料和补偿导线制造		√	



39	测温材料性能检测技术	-271~2150℃型热电偶（阻）的测试			√
40	双向速度、力矩独立调节及变频控制技术	应用智能电动执行机构	√		
41	S9 工作制及动态阻尼定位控制技术		√		
42	高精度齿轮制造及多级高效传动总成技术	智能电动执行机构传动部件制造		√	
43	4 英寸内光学级蓝宝石表面化学抛机械抛光技术	用于光学平面的研磨抛光，表面抛光粗糙度达 Rz0.1 以上，擦痕/麻点达 20/10。		√	
44	细、微孔加工技术	医用传感器和高级喷码等，微孔最小直径达 0.03mm		√	
45	10 级圆球及圆球测量头加工技术	用于三维测量及流量计，圆球的圆度达到 0.00254 以上。		√	
46	大直径、超长圆棒抛光技术	用于测量、激光和柱塞棒等，外径 Φ50mm，长度为 300mm		√	
47	大孔径、超长孔加工技术	用于节能灯管、绝缘耐腐蚀导管、柱形光学透镜等，内径 Φ10mm 以上，孔长为 150mm。		√	
48	大直径宝石切割技术	用于大直径光学晶体的切割加工，可以切割 Φ150mm 宝石。		√	
49	多孔加工技术	用于小批量加工多孔的产品，按用户要求加工及排列		√	
50	宝石组件设计制造技术	用于水射流切割、清洗及喷码等方面，最大压力能达到 200Mpa/mm ² ，持续时间 48 小时不发散		√	
51	刀口加工技术	用于塑料、纸张切割和医用手术等，口刃口宽小于 0.01mm，并无碎口		√	
52	自动流量控制技术	广泛应用于化工、石油、环保、制药、食品、科研、卫生防疫等领域的高精度要求和自动化程度高的场合。	√		
53	多组分分析系统集成技术	工业在线监测	√		
54	红外线气体传感器与检测技术	气体含量检测	√	√	
55	磁压力式氧传感器与检测技术		√	√	
56	热导气体传感器与检测技术		√	√	
57	模拟/数字信号处理与控制技术		√		
58	激光分析仪设计制造技术		√	√	
59	气相色谱仪传感器设计制造技术	有机物检测	√	√	
60	水质分析仪器设计制造技术	水质成分检测	√	√	
61	电加热内部尺寸控制技术	暖通空调电加热器及稳压器电加热器适用场合		√	
62	电加热器功率的控制技术		√		
63	电加热器内部气氛的控制技术			√	
64	电加热器绝缘物填充密度的控制技术			√	
65	电加热器承压焊缝的控制技术			√	
66	稳压器电加热器设计制造技术	压水堆核电站稳压器	√	√	
67	整体铠装十点热电偶设计制造技术	使用于冶金、石油、化工、火电、核	√	√	



		电、玻璃、自动化等领域			
68	热风炉防内漏专用热电偶设计制造技术	使用于冶金领域	√	√	
69	防爆热电偶/阻设计制造技术	使用于冶金、石油、化工等工业领域中合成塔、反应罐和管道等测温场合	√	√	
70	微细热电偶制造技术	工业测温用热电偶的使用环境		√	
71	承压套管的设计制造技术	使用于测温环境为压力、腐蚀、震动、冲刷等	√	√	
72	铂电阻温度传感器绝缘封口技术	核电站用测温铂电阻使用环境		√	
73	快速响应热电阻设计制造技术	使用于具有快速响应要求的环境	√	√	
74	薄板焊接技术	仪表盘、台、箱、柜、桥架、轻轨产品及高、低压配电柜		√	
75	表面特种处理技术	仪表盘、台、箱、柜、桥架及高、低压配电柜		√	
76	冷弯成型技术	核电桥架		√	
77	焊接探伤检测技术	焊接检验			√
78	超宽仪表盘设计制造技术	发电厂主控制室	√	√	
79	核级桥架、仪表盘设计制造技术	核电站核岛内	√	√	
80	高速高精度激光切割加工技术	特殊形状板材切割		√	
81	分布式控制系统总体设计技术		√		
82	I/O 输入输出模板冗余、热插拔、高速高精度采样等技术	流程工业生产过程检测与综合控制	√	√	
83	高速自动电子元件表面贴装工艺制造技术	电子元件表面组装		√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证时间	编号
1	重庆川仪 UCG 智能超声波物位计嵌入式软件 V1.3	2004.8.6	31-2004-软件-2145
2	重庆川仪智能控制算法软件 CV1.1	2006.2.23	31-2006-软件-3102
3	重庆川仪智能控制算法软件 DV1.1	2006.2.23	31-2006-软件-3103
4	重庆川仪智能控制算法软件 LV1.1	2006.2.23	31-2006-软件-3104
5	重庆川仪智能控制算法软件 YV1.1	2006.2.23	31-2006-软件-3105
6	重庆川仪智能控制算法软件 ZV1.1	2006.2.23	31-2006-软件-3106
7	川仪智能阀门定位器软件 V8.1.0	2009.4.27	软著登字第 0142574 号
8	川仪自动化控制系统软件 V10.0.1	2009.5.22	31-2009-软件-5427 号
9	川仪标准信号输入冗余模块软件（简称: PAS-3118） V7.1.0	2009.10.12	软著登字第 0172270 号
10	川仪小信号输入冗余模块软件（简称: PAS-3135R） V7.1.0	2009.10.8	软著登字第 0171364 号
11	川仪带配电电源标准信号输入冗余模块软件（简称: PAS-3117R） V7.1.0	2009.10.8	软著登字第 0171366 号
12	川仪带配电电源标准信号输出冗余模块软件（简称: PAS-3124R） V7.1.0	2009.10.12	软著登字第 0172267 号
13	川仪高精度电磁流量计软件（版本号: V1.36）	2009.12.18	31-2009-软件-5655 号
14	川仪 BO2000 中央控制系统 V1.1	2009.10.27	软著登字第 0176254 号
15	川仪光纤激光气体分析仪软件 V1.2.0	2010.7.7	软著登字第 0221160 号

16	川仪 7061 控制软件 V1.03	2010.7.7	软著登字第 0221161 号
17	川仪 Liquor7000 控制软件（简称：Liquor7000）V2.0	2010.7.7	软著登字第 0221162 号
18	川仪 PA200-GXH(W)气体分析器控制软件 （简称：PA200-GXH(W)软件）V1.0	2010.7.7	软著登字第 0221163 号
19	川仪 HF 超声波热量表软件（V.2.28）	2012.11.20	渝作登字 -2012-0-00002382
20	川仪智能变频执行机构软件 V2.3	2009.8.18	软著登字第 0159922 号
21	重庆川仪 PCS 智能压力差压变送器软件（版本：V3.2.0）	2009.10.30	31-2009-软件-5618 号
22	重庆川仪智能控制算法软件 ZV1.1	2011.6.23	渝 DGY-2011-0086
23	重庆川仪智能控制算法软件 LV1.1	2011.6.23	渝 DGY-2011-0084
24	重庆川仪智能控制算法软件 YV1.1	2011.6.23	渝 DGY-2011-0085
25	重庆川仪智能控制算法软件 CV1.1	2011.6.23	渝 DGY-2011-0082
26	重庆川仪智能控制算法软件 DV1.1	2011.6.23	渝 DGY-2011-0083

注：1-6，22-26 项著作权人为川仪软件，7-13、19、21 项著作权人为著作权人为公司，14-18、20 项著作权人为川仪分析仪器。

4、本公司主要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证编号	地址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人	面积 (m ²)	用途	终止日期
1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3833 号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黄山大道中段 61 号	出让	公司	62,153.1	工业	2054.4.16
2	107 房地证 2005 字第 09150 号	北碚区歇马镇沪渝村 82 号内	出让	川仪速达	13,916.4	工业	2055.4.25
3	107 房地证 2005 字第 09155 号	北碚区歇马镇沪渝村 82 号内	出让	川仪速达	3,036.5	工业	2055.4.25
4	107 房地证 2005 字第 09152 号	北碚区歇马镇文家湾生产队	出让	川仪速达	356.4	工业	2055.4.25
5	107 房地证 D2005 字第 00143 号	北碚区歇马镇沪渝村（水池）	出让	川仪速达	50	工业	2055.4.25
6	107 房地证 D2005 字第 09242 号	北碚区歇马镇石碑口	出让	川仪速达	816.2	工业	2055.4.25
7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20 号	北碚区龙凤三村 150 号	出让	公司	51,962	工业	2054.12.13
8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32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15 号	出让	公司	649.1	车库	2055.12.5
9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0 号	北碚区人民村 1 号	出让	公司	1,570.4	工业	2054.12.13
10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1 号	北碚区碚峡路 200.202.204 号	出让	公司	239.4	商业	2045.12.5
11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2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 号附 2 号	出让	公司	92.04	工业	2052.12.13
12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3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34 号	出让	公司	1,910	工业	2054.12.13

13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4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34 号	出让	公司	56.4	工业	2054.12.13
14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6 号	北碚区碚峡路 200 号	出让	公司	2.16	商业	2045.12.5
15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97 号	北碚区碚峡路 202 号	出让	公司	165.08	商业	2045.12.5
16	107 房地证 D2009 字第 00019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32 号	出让	公司	3,217	工业	2054.12.13
17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1996 号	北碚区天津路 67 号	出让	公司	4.3	商业	2045.12.6
18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1999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 号附 14	出让	公司	3.62	商业	2044.12.1
19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00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 号附 7 号	出让	公司	12.08	商业	2044.12.1
20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01 号	北碚区天津路 75 号	出让	公司	7.38	商业	2045.12.6
21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07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 号附 1 号负 1 层 1、2 号	出让	公司	59.55	车库	2045.12.5
22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008 号	北碚区碚峡路 128 号附 1 号第一层 13 号	出让	公司	12.23	库房	2045.12.5
23	沪房地浦字（2007）第 037202 号	绿科路 139 号	出让	上海川仪	8,292	工业	2053.8.5
24	111 房地证 2009 字第 08670 号	重庆经开区南坪金山支路 6 号	出让	公司	1,328	工业	2043.5.31
25	107 房地证 2009 字第 02377 号	北碚区缙云路 10 号	出让	公司	13,552.9	工业	2054.12.13
26	107 房地证 D2009 字第 00020 号	北碚区北温泉街道缙云路 10 号	出让	公司	119.1	工业	2055.12.06
27	107 房地证 D2009 字第 00021 号	北碚区北温泉街道缙云路 10 号	出让	公司	660.8	工业	2055.12.06
28	107D 房地证 2011 字第 01082 号	北碚区蔡家组团 C 分区 C02-1/02 号地块	出让	公司	151,647	工业	2061.2.23
29	渝中国用（2004）第 06872 号	人民路 123 号附 1 号	出让	四联进出口	1,011.90	其他商服	2033.5.10

注：上述土地使用权的有关抵押担保详见“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主要资产情况”。

5、资产使用许可说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四联集团参股公司重庆川仪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补充协议》，许可上述公司使用注册号为“第 1983804 号”和“第 3945001 号”的商标，许可时间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许可费用以该公司使用该商标的产品 2011 年的销售收入 760 万元的

0.1%为基准，即每年 7,600 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四联集团参股 5% 的公司重庆川仪显示仪表公司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补充协议》，许可上述公司使用注册号为“第 1983804 号”和“第 140325 号”的商标，许可时间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许可费用以该公司使用该商标的产品 2011 年的销售收入 920 万元的 0.1%为基准，即每年 9,200 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四联集团控股公司重庆川仪测量装置有限公司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补充协议》，许可上述公司使用注册号为“第 1983804 号”和“第 3945001 号”的商标，许可时间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许可费用以该公司使用该商标的产品 2011 年的销售收入 500 万元的 0.1%为基准，即每年 5,000 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四联集团参股公司重庆荣凯川仪仪表有限公司签订了《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补充协议》，许可上述公司使用注册号为“第 1983804 号”和“第 1690853 号”的商标，许可时间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许可费用以该公司使用该商标的产品 2011 年的销售收入 1,800 万元的 0.1%为基准，即每年 18,000 元。

公司许可上述公司使用商标是因为在上述商标转让前，川仪测量、荣凯川仪、川仪精机和重庆川仪显示仪表公司已使用该商标。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再允许任何他人使用公司的资产，也未再作为被许可方使用其他人资产；公司所有资产不存在任何纠纷以及潜在纠纷。

（五）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在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六）其他主要资质

公司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防爆合格证》、《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许可证》等；

霍克川仪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川仪分析仪器、四联测控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防爆合格证》；

川仪调节阀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防爆合格证》；

川仪十七厂拥有《防爆合格证》；

川仪速达拥有《中国船级社型式认可证书》。

五、技术

（一）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所处阶段

本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均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

（二）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拟达到的目标

1、在研国家级项目情况

序号	研发项目	实现的目标	项目性质
1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城市管网智能感知与监控系统研发与产业化	新产品	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2	银的高效绿色制备及其高附加值产品开发	新产品	科技部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子课题
3	工业控制高精度压力传感器实用化技术研究	新产品	科技部国家 863 计划子课题
4	高参数智能控制阀开发与产业化	新产品	科技部国家 863 计划子课题
5	嗅敏式肺癌无创快筛查检测仪研发	新产品	科技部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6	面向工业无线网络协议 WIA-PA 的网络设备研发及应用（大规模应用）	新产品	工信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7	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产业化	新产品	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
8	多品种自动化仪器仪表智能生产与集团管控集成应用	新产品	工信部两化深度融合专项

2、在研省部（直辖市）级项目情况

序号	研发项目	实现的目标	项目性质
1	智能无线监控系统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2	智能调节阀	新产品	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
3	高性能在线分析传感器研究及产业化	新产品	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
4	医用科里奥利质量流量计	新产品	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
5	汽车用微电机换向器、刷片材料研	新材料	科技攻关

	制及产业化		
6	交变温度用球阀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7	固定式宽弧面硬密封球阀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8	矢量变频电动执行机构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9	核电站用非核级温度仪表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0	石化和化学工业用温度仪表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1	三维结构生物转盘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2	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安全门系统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3	高精度一体化温度变送器	新产品	科技攻关
14	三代 AP1000 压水堆核电站核 1 级稳压器电加热器	新产品	重点攻关
15	三维结构生物转盘污水处理成套装备开发与产业化	新产品	重庆市集成示范项目
16	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	新产品	重庆市应用开发项目
17	智能组件式综合控制器开发	新产品	重庆市应用开发项目
18	工业自动化测控仪表技术重庆市重点实验室	平台建设	科委科技平台建设
19	电力及汽车继电器触点材料开发	新产品	科委应用开发
20	面向工业自动控制的智能软件开发	新产品	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基金
21	电液执行机构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22	PS7000 系列过程分析系统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23	8PT 低压开关柜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24	VFR 凸轮挠曲阀	新产品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三）公司重要合作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作方
1	水资源管理软件系统	科技合作	重庆大学
2	GPRS 远程监控软件系统	科技合作	重庆大学
3	低成本、测量水流量、热量的超声波热量计	技术开发合作	合肥工业大学
4	排污/供水流量监测系统及仪表子项	技术开发合作	合肥工业大学
5	银的高效绿色制备及其高附加值产品开发之子任务银基电接触复合材料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郴州雄风稀有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	工业控制高精度压力传感器实用化技术研究	863 计划	北京大学

（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成果

1、国家重点研发项目研发成果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1	排污/供水流量检测系统及仪表	产业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2	跨座式单轨交通装备研发	“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3	汽车动力系统传感器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4	PA300EX 系统隔爆型智能气体分析器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5	过程控制硅压力传感器及系统	863 计划项目
6	流程工业排污在线检测技术与仪表	863 计划项目
7	过程控制流量传感器及系统（电磁流量传感器）	863 计划项目子项

2、省部（直辖市）级重点项目研发成果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1	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高原型）	重庆市新产品新技术
2	PS6000 系列过程分析成套系统	市级重点新产品项目
3	PA300EX 系列隔爆型智能气体分析器	市级重点新产品项目
4	智能在线激光气体分析仪	重庆市新产品新技术
5	超声波热量表	重庆市新产品新技术
6	抗振型涡街流量计	重庆市新产品新技术
7	ST3000 智能传感器及零部件国产化	重庆市新产品新技术
8	PROFIBUS 协议通信网关研究与开发	重庆市科委国内合作项目
9	高性能电磁流量计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0	PDS 智能压力变送器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1	M 型电动执行器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2	游戏手柄马达用高镍换向器复合材料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3	智能指针式柴油机监控仪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4	高精度电磁流量计电磁感应线圈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5	智能阀门定位器高可靠性定位元件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6	高可靠性有纸记录仪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7	金属管浮子流量计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8	流体宝石元件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19	M 型防爆电动执行机构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20	基于工业自动化仪表嵌入式开发平台的检测类仪表开发应用	重庆市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21	基于工业自动化仪表嵌入式开发平台的执行类仪表开发应用	重庆市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22	高精度蓝宝石透镜加工工艺攻关	重庆市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23	微异型电接触材料	重庆市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24	PA200E 环保分析仪	重庆市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25	M0000 型电动执行机构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26	LOT150Ab 核岛通风系统电加热器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27	AP1000 压水堆核电站核岛稳压器电加热元件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28	HVP 多功能智能阀门定位器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29	煤化工专用球阀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30	基于变频控制技术的高性能智能电动执行机构开发及产业化	重庆市重大科技专项
31	高性能压力/差压变送器开发及产业化	重庆市重大科技专项
32	基于顺序注射技术的水环境自动分析仪研发及产业化	重庆市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33	高温气体过程分析成套系统	重庆市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34	大功率柴油机智能监控系统	重庆市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35	MPS 系列导波雷达物位计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36	微电子陶瓷封接用层状复合材料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37	HVH 黑水阀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38	城市轨道交通站台智能装置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39	智能前级处理仪表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40	高性能调节阀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41	CFZ-DR2 智能柴油机监控仪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42	大窗口元件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43	车载马达用电接触复合材料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44	PDS 系列特殊表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45	低功耗电磁流量计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46	高精度差压式流量计	重庆市技术创新项目
47	垃圾焚烧在线监测成套系统	重庆市科技攻关计划项目

3、产品所获奖励情况

序号	获奖成果	年度	获奖类别
1	热保护器用电接触复合材料	2011	重庆市优秀重点新产品
2	高性能调节阀及智能阀门定位器开发及产业化	2011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优秀产品奖
3	激光及生物陶瓷特种宝石元件	2011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优秀产品奖
4	新型高性能银基合金及复合材料开发及其制备技术	2012	重庆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5	流体宝石元件	2012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优秀产品奖
6	抗振型涡街流量计	2012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优秀产品奖
7	M 型电动执行机构	2012	重庆市优秀新产品三等奖

4、产品所获认证情况

序号	名称	年度	认证类别
1	大功率柴油机检测系统	20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	AgCu15/4J29 电子封装复合材料	20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	热保护器用新型电接触复合材料	20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4	新型熔断器熔体材料	20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5	核电站电气贯穿件中/低压接线箱	20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6	激光及生物陶瓷特种宝石元件	20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7	高性能电磁流量计	20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8	ST3000 智能压力变送器传感器及零部件	20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9	超声波热量表	20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10	抗振型涡街流量计	2011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11	流体宝石元件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12	ZJHR 防火球阀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13	PA200 型智能气体分析器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14	PA300Ex 系列隔爆型智能气体分析器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15	BO2000-WD 微量氮气体分析器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16	智能指针式柴油机监控仪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17	智能阀门定位器高可靠性定位元件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18	高精度电磁流量计电磁感应线圈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19	金属管浮子流量计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0	M型电动执行机构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1	M型防爆电动执行机构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2	M0000型电动执行机构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3	屏蔽门/安全门系统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4	含金多层高性能复合材料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5	游戏手柄马达用高镍换向器复合材料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6	铠装铂热电阻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7	核电用电加热器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8	铠装热电偶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29	智能温度变送器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0	M、ZH、ZS、DKJA、FKJH、SM系列伺服电机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1	智能柴油机监控仪	2012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2	微电子陶瓷封接用层状复合材料	20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3	微异型电接触材料	20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4	G10级蓝/红宝石圆球及测量头	20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5	PS6000系列过程分析成套系统	20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6	BO-2000智能模块化气体分析仪	20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7	SC6000气相色谱仪	20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8	笼式单座调节阀	20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39	HVP多功能智能阀门定位器	20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40	PAS-100过程自动化控制系统	20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41	PDS智能压力变送器	2013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品

（五）研发经费的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研发经费投入明细

年度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研发经费（万元）	9,473.47	8,112.98	8,113.84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7%	2.50%	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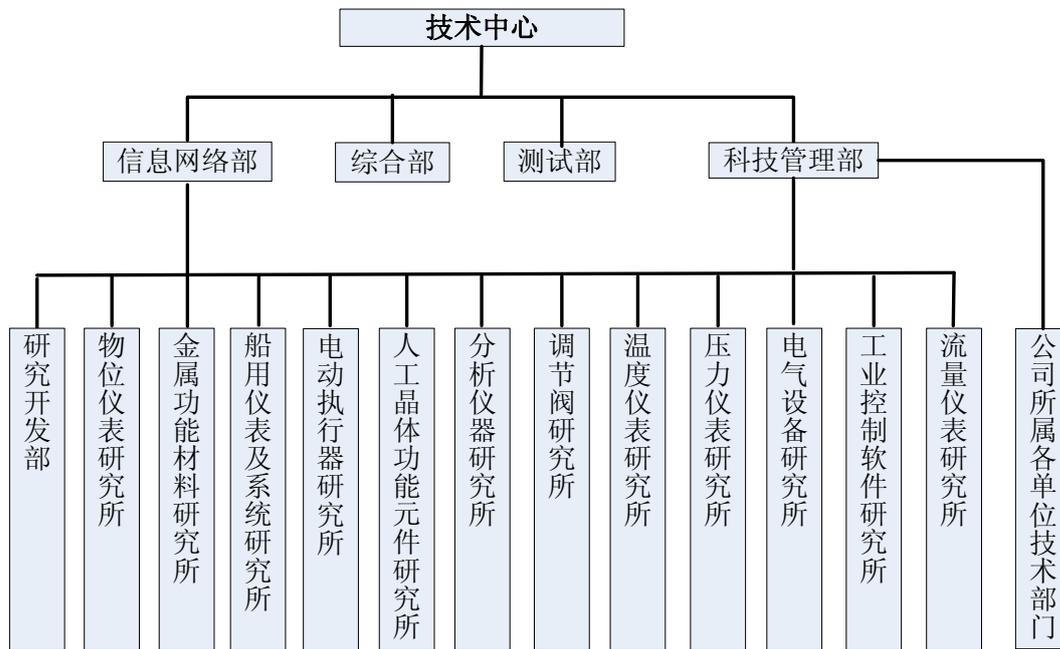
（六）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为了持续保持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和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根据工业自动化仪表技术特点和公司组织结构，公司建立了以技术中心研究开发本部为核心，各分/子公司专业研究所为主体的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完善的技术创新组织结构，并形成了产品技术开发、工艺质量保证和技术管理支撑三大技术创新体系，以适应跟踪国际最新技术发展动态、开展战略性前沿技术研究、产学研合作推进重要基础技术创新研究、新产品试制和产业化等各个阶段任

务的需求，并可按照学科类别、专业经验、开发平台、任务特点组织专业技术团队，高水平地完成各阶段的研发任务。

公司同时还与部分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了广泛的产学研合作，通过设立奖学金、联合实验室、新技术联合攻关等形式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专业技术能力，培养技术后备人才。通过与国外公司的合作，在现场总线技术、先进生产制造技术、检测技术等方面获得了大量的知识和经验，极大地提高了公司新产品的技术起点，加快了科技研发成果转化速度和制造流程的质量控制水平。

公司技术中心组织结构如下图：



1、产品技术开发体系

公司以技术中心研究开发部为首，建立了包含多个研究所的高新技术智能仪表和控制系统开发体系，如：金属功能材料研究所、电动执行器研究所、分析仪器研究所、压力仪表研究所、流量仪表研究所等，逐步形成了以自主创新为主，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再创新为辅的技术研发战略，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开发模式。

技术中心研究开发部以公司本部技术骨干和流动站人员（按研发任务需要在一定时期内集中的人员）为主，适当集中相关学科有较强研发能力的中青年科技人员，并与相关领域实力较强的国内外高校和研究机构保持长期合作的友好关系，以重点技术研究开发项目的实施为平台，不断推进公司中长期自动化仪表和

系统关键共性技术的研究开发，为公司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服务。各专业研究所和分/子公司所属设计部门在技术中心统一组织和协调下，负责组织实施新产品品种的系列化、新产品批试和产业化、特殊变形品种开发，以机械加工为主的新产品或部件开发等任务。

2、工艺质量保证体系

以公司技术发展部、质量管理部、生产计划部为主控部门，全面负责公司各单位工艺管理、质量管理及生产管理，各分/子公司对口设立了技术工艺、质量、生产管理部门，具体负责实施工艺、质量及生产过程管理工作。构建了完整的主要产品的工艺装备、专用加工设备、检验试验设备等保障生产需要的硬件条件，建立了符合 ISO9001 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导入了 ISO/TS16949 标准和五大工具，拥有以有实践经验和各种专长的工艺工程师、质量工程师、高中级技师为核心的智力团队，确保了制造工艺、产品质量、生产能力和过程管理水平不断提高，通过持续改进，使生产过程的良品率、节能降耗指标、产品品质逐步靠近国际先进水平。

3、技术管理支撑体系

公司技术管理支撑体系以公司技术发展部、技术中心科技管理部及各单位科技管理部门为平台，重点承担公司中长期科技战略方向的规划研究，跟踪国内外技术的发展，政府各级计划项目的申报和管理，策划和筹集资金，争取优惠政策，研究和建立一套能最大限度调动科技人员积极性、加快科技成果转化的机制，探索一条符合公司实际、能充分利用各方面技术存量的技术创新模式，从制度上、运行机制上营造一个人才辈出、成果倍出的环境。

（七）技术保密管理措施

为了确保技术文件和技术资料的安全性，公司建立了《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专利内部控制制度》、《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秘密内部控制制度》、《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键工艺内部控制制度》和《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键设备内部控制制度》，根据上述制度公司对专利和专有技术的管理、控制流程等作出了周密的制度安排。

同时，公司与技术部门和其他可能涉及技术秘密的部门员工签订了《保守商业秘密合同》，进一步加强了对技术文件和技术资料安全性的保障。

六、境外经营情况

本公司暂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生产经营。

七、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法规及标准

公司产品标准执行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特种设备监督管理条例》、《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标准化法》等。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执行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于 2003 年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除前述认证以外，川仪十七厂还通过了 GJB9001B 军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及子公司产品按要求执行 IEC、UL、CE 等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企业标准。川仪分析仪器的过程分析成套设备（PS6000 系列）、流量仪表分公司的电磁流量计、川仪十七厂的热电阻/偶温变一体化设备等产品通过了欧盟的 CE 认证。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坚持“控制技术领先，制造精益求精，管理高效创新，持续改进提升，追求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以“提高产品质量，降低质量损失，坚持持续改进，满足用户需要”为质量控制总目标，建立了《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产品质量内部控制制度》、《计量工作内部控制制度》、《产品试验内部控制制度》、《质量事故报告及处理管理制度》、《质量体系有效运行管理制度》、《质量成果奖励制度》、《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质量信息收集、运用及考核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每年在公司各层次制定逐步提高的具体质量控制指标，并组织实施和考核，确保了公司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持续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及顾客要求。

公司在有效运行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质量管理制度及产品技术标准的前提下，进一步采取了以下方面的质量控制措施：

1、加强信息收集与处理

公司每月对各项质量指标（包括产品合格率、产品返修率、质量损失率和顾

客满意率等）进行统计、分析，适时掌握公司产品质量状况，为过程和产品质量改进及相关决策提供依据。公司每月召开质量分析会，及时分析、处理内外部质量信息反馈的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纠正、预防措施，并跟踪监督措施完成情况，促进了产品质量改进和提高。

2、加强过程质量控制

公司按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每季度对主要产品进行质量监督抽查，形成了产品检验、产品监督抽查、工艺纪律检查制度，对关键、特殊过程参数进行连续监控，推行供应商管控机制，设立专职供应商质量管理工程师等，确保过程质量和产品质量处于受控状态。

3、加强质量意识和技能培训

公司重点加强质量意识的宣传教育以及各项质量管理专业知识培训，特别是 ISO/TS16949 标准、五大工具、8D（问题解决法）等先进的质量管理工具的培训，提高了各级人员的质量意识、质量管理人员和检验人员业务素质和技能。

4、持续改进

在上述措施的执行中，公司每年还按计划组织质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外部审核及管理评审，以充分了解质量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充分性及适宜性。通过开展群众性的 QC 活动、工艺攻关等措施提高产品质量，以进一步增强顾客满意度。

（三）产品质量纠纷

2014 年 2 月 27 日，重庆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了证明文件，证明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八、环保与安全方面情况

公司在安全环保方面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保护环境、持续发展”的方针，制订了《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环保内部控制制度》、《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园区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公司及部分子公司通过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重庆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4 年 1 月 9 日出具了对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的说明，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能够自觉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



定，近四年来没有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没有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境保护核查情况的函》，原则同意发行人通过上市环保核查。重庆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3 年 2 月、8 月和 2014 年 1 月出具了公司 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期间的环保守法证明。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和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和产品
四联集团	不从事具体生产经营业务，以对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其他产业领域投资为主
四联房地产	盘活四联集团闲置土地资源，投资开发房地产
川仪测量	节流装置
四联光电	LED 及其应用产品
四联微电子	从事数字高清电视解码芯片、数字传媒终端设备、有线电视网络的接入系统等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制造、工程服务
川仪微电子	集成电路、电子元器件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业务
四联高科	主要从事投资业务及授权范围内的资产经营管理
四联特材	光电子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
四联投资	投资业务（不含金融服务）

2、本公司主要产品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之“（二）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变化”之“1、产品情况概要”。

综上所述，公司控股股东四联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就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四联集团于 2009 年 6 月 10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函的主要内容包括：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

1、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你公司（包括你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亦不生产任何与你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你公司产品的产品；

2、如果你公司认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从事了对你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你公司；

3、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你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你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你公司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你公司，你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承诺，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你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

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

- 1、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你公司；
- 2、你公司股份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发行人律师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同业竞争发表的意见

发行人律师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后认为，发行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具有同业竞争的情形，为避免将来产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已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等承诺合法、有效。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四联集团	控股股东
川仪微电路、四联房地产、江北仪表厂、川仪测量、四联光电、四联高科、四联微电子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重庆安美、荣凯川仪、重庆耐德、光电仪器、川仪精机、重庆川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信联产融小贷	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公司
川仪软件、川仪物流、川仪分析仪器、上海川仪、川仪工程、川仪控制、川仪十七厂、川仪速达、上海宝川、川仪调节阀、深圳川仪、四联测控、川仪检修、四联进出口、霍克川仪、标物科技	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
横河川仪、中平川仪	投资的其他公司
耐德科技	控股股东董事控制的企业
重庆渝富投资有限公司、重庆渝富地产有限公司、重庆长辉节能减排	持股 5% 以上股

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东控制的企业
明德国际	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渝丰进出口	明德国际控制的企业

注：1、江北仪表厂已于 2011 年 11 月 24 日注销；2、重庆长辉节能减排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由川仪节能更名而来，2011 年 12 月，公司将川仪节能 100% 股权转让给重庆渝富投资有限公司；3、2013 年 7 月，标物科技由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变为全资子公司；4、2013 年 9 月，公司收购明德国际持有四联进出口的全部股权。

此外，符合《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关联方界定的其他自然人和法人也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货物

单元：元，%

关联方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重庆耐德	6,665,205.00	0.25	892,049.00	0.03	1,165,592.60	0.04
横河川仪	322,016,729.53	11.86	291,070,764.67	10.28	308,613,353.83	11.57
川仪测量	4,038,222.00	0.15	1,956,939.34	0.07	3,048,053.72	0.11
川仪精机	23,998,696.72	0.88	21,768,782.45	0.77	13,489,320.24	0.51
重庆安美	2,528,838.68	0.09	2,652,226.58	0.09	2,295,268.13	0.09
荣凯川仪	27,730,226.57	1.02	30,425,574.57	1.07	30,279,804.40	1.13
光电仪器	-	-	4,800.00	0.00	20,255.00	0.00
四联光电	4,610,832.01	1.43	1,941,788.12	0.07	97,214,718.45	3.64
川仪微电子	12,325,649.49	0.45	11,479,677.98	0.41	12,467,600.50	0.48
标物科技	2,779,036.86	0.10	5,486,197.12	0.19	3,556,785.13	0.13
四联高科	-	-	-	-	52,923.10	0.00
渝丰进出口	4,021,197.96	0.15	70,582,989.41	2.49	-	-
合计	410,714,634.82	16.38	438,261,789.24	15.47	472,203,675.10	17.70

注：1)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零部件，均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2) 公司向横河川仪采购产品的价格标准与横河川仪向其他非关联公司销售同类、同型号产品执行的价格标准基本相同。

报告期内，公司与横河川仪发生的关联采购是向横河川仪采购变送器，其采购价格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其价格对比如下表：

年度	其他方采购的平均价格下浮幅度	公司采购的平均价格下浮幅度
2013 年	65.72%	65.96%
2012 年	67.06%	67.97%

2011 年	63.45%	64.92%
--------	--------	--------

注：①横河川仪依据产品价目表，根据市场情况、不同客户及其采购量等因素，综合判定对外销售价格；

- ②由于横河川仪的变送器种类众多，故以抽样的方式统计其采购价格；
- 3) 公司向荣凯川仪主要采购电源系统；
- 4) 公司（含川仪节能）向四联光电主要采购应用灯具；
- 5) 公司向渝丰进出口主要采购进口仪器仪表；
- 6) 上述金额为含税价格。

2、销售货物

单元：元，%

关联方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四联集团	106,878.66	0.00	1,349,124.00	0.04	2,261,794.88	0.06
重庆耐德	2,207,349.50	0.06	280,242.17	0.01	150,401.69	0.00
重庆安美	12,213.01	0.00	204,633.00	0.01	101,353.20	0.00
荣凯川仪	195,649.99	0.01	380,542.70	0.01	847,253.05	0.02
横河川仪	14,343,267.17	0.38	13,750,784.02	0.36	15,806,822.59	0.44
川仪精机	7,736,033.92	0.21	6,739,029.46	0.18	1,562,217.64	0.04
四联光电	2,908,314.59	0.08	10,736,882.44	0.28	13,407,496.16	0.39
川仪测量	-	-	59,969.68	0.00	228,629.52	0.01
川仪微电路	129,311.55	0.00	178,701.42	0.00	434,124.33	0.01
光电仪器	-	-	638.49	0.00	-	-
标物科技	196,764.00	0.01	714,011.00	0.02	2,279,355.30	0.05
中平川仪	19,658,913.00	0.53	23,124,980.00	0.61	13,980,810.00	0.39
四联高科	-	-	9,000.00	0.00	59,070.00	0.00
四联房地产	461,590.00	0.01	-	-	2,400.00	0.00
四联微电子	3,962,393.30	0.11	3,000,912.23	0.08	1,439,559.47	0.04
耐德科技	-	-	-	-	450.00	0.00
合计	51,918,678.69	1.39	60,529,450.61	1.59	52,561,737.83	1.45

注：1)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材料，均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其中横河川仪采取市场化招标方式向公司采购零部件产品；

- 2) 上述金额为含税价格。

3、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

2011 年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	租赁期间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元）
川仪股份	横河川仪	房屋	2011.1.1-2011.12.31	双方协商定价	2,100,000.00
川仪股份	四联集团	房屋	2011.1.1-2011.12.31	双方协商定价	413,797.44
川仪股份	四联房地产	房屋 车库	2011.1.1-2011.12.31	双方协商定价	24,980.16



川仪股份	四联高科	房屋	2011.1.1-2011.12.31	双方协商定价	8,228.00
上海川仪	横河川仪	房屋	2011.1.1-2011.12.31	双方协商定价	602,220.00

2012年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	租赁期间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元）
川仪股份	信联产融小贷	房屋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7,500.00
川仪股份	横河川仪	房屋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2,100,000.00
川仪股份	四联集团	房屋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413,797.32
川仪股份	四联房地产	房屋 车库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28,580.00
川仪股份	四联光电	车库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7,200.00
上海川仪	横河川仪	房屋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602,220.00

2013年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	租赁期间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元）
川仪股份	信联产融小贷	房屋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7,500.00
川仪股份	横河川仪	房屋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2,100,000.00
川仪股份	四联集团	房屋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413,797.44
川仪股份	四联房地产	房屋 车库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28,580.16
川仪股份	四联光电	车库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7,200.00
上海川仪	横河川仪	房屋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551,579.00

(2) 公司承租情况

2011年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	租赁期间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元）
四联集团	川仪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2011.1.1-2011.12.31	双方协商定价	2,133,344.25
四联集团	川仪分析仪器	房屋及建筑物	2011.1.1-2011.12.31	双方协商定价	288,470.00
四联集团	川仪调节阀	房屋及建筑物	2011.1.1-2011.12.31	双方协商定价	728,311.00
四联集团	川仪十七厂	房屋及建筑物	2011.1.1-2011.12.31	双方协商定价	605,405.00
四联集团	川仪速达	房屋及建筑物	2011.1.1-2011.12.31	双方协商定价	575,803.63

2012 年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	租赁期间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元）
四联集团	川仪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2,490,204.00
四联集团	川仪分析仪器	房屋及建筑物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300,912.00
四联集团	川仪调节阀	房屋及建筑物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783,192.00
四联集团	川仪十七厂	房屋及建筑物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651,024.00
四联集团	川仪速达	房屋及建筑物	2012.1.1-2012.12.31	双方协商定价	655,728.00

2013 年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	租赁期间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元）
四联集团	川仪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2,490,204.00
四联光电	川仪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363,480.00
四联集团	川仪分析仪器	房屋及建筑物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300,912.00
四联集团	川仪调节阀	房屋及建筑物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783,192.00
四联集团	川仪十七厂	房屋及建筑物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651,024.00
四联集团	川仪速达	房屋及建筑物	2013.1.1-2013.12.31	双方协商定价	591,720.00

4、商标许可

根据相关协议，公司将“”图形和“川仪”汉字商标许可给四联集团控股公司川仪测量，参股公司荣凯川仪和川仪精机使用，并约定 2011 年度商标权使用费为 2.15 万元、2012 年的商标权使用费为 3.06 万元、2013 年的商标权使用费为 3.06 万元。

公司将其商标授权给上述公司使用，主要是因为公司在受让四联集团商标前，上述公司已在使用该商标。

商标使用费用收取的计算公式如下：

商标使用费用=商标产品销售收入^①×商标使用费率^②

①商标产品销售收入是以 2011 年使用该商标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为计算基

础。

②商标使用费率是依据重庆华康出具的《商标权评估技术说明》，其中参照电子行业的商标使用费率，结合商标支出成本等确认销售收入的 0.1%为商标的使用费率。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之“（四）无形资产”之“5、资产使用许可说明”。

5、委托代理

四联进出口承担了四联集团下属各公司的进出口代理业务，按代理业务金额的 5%-7%收取代理业务手续费。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以外的其他交易

（1）转让股权

根据公司与重庆渝富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按照重庆勤业五联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渝勤业五联评报字[2011]第 086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以 1,500 万元的价格将公司持有的川仪节能 100%的股权转让给重庆渝富投资有限公司。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并获得重庆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川仪股份协议转让所持节能减排公司股权的批复》（渝国资[2011]794 号）批准。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相关股权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2）转让资产

根据 2011 年 12 月 6 日，公司与重庆渝富地产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收购储备补偿协议书》，经公司 2011 年 10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公司将土地面积为 60,141.3 平方米的地块有偿转让给重庆渝富地产有限公司，双方确认的转让价格为 7,281 万元；上述资产已经重庆华康评估并出具《重康评报字[2011]第 24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价值为 7,281.13 万元，公司已收到上述资产转让款，相关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2、采购商品以外的其他交易

收购四联进出口少数股东权益

2013 年 9 月 6 日，公司与明德国际（香港）经贸有限公司（原香港重庆国

际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收购其持有四联进出口的全部股权，收购价格为 32,340 万元。本次交易系以香港重庆国际有限公司对四联进出口的投资价格为基础作价，该等资产已经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开元评报字[2013]087 号《资产评估报告》（重庆市国资委备案编号：渝评备[2013]61 号）。

上述收购行为已经 2013 年 9 月 6 日川仪股份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2013 年 9 月 11 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明德国际（香港）经贸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27.8% 股权的批复》（渝国资[2013]509 号）；2013 年 9 月 12 日，重庆外经委出具《关于终止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合资合同、公司章程的批复》（渝外经贸函[2013]309 号）同意了上述事项。

本次收购行为完成后，四联进出口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关联方资金往来

2011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川仪工程向信联产融小贷借款 170 万元，借款利息年息 15%，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借款已归还完毕。

2011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川仪调节阀、四联测控分别将 889.78 万元、1,000 万元、969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交给信联产融小贷进行贴现，贴现率为 9.84%/年。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收到上述贴现资金。

4、担保

（1）提供担保

公司制定了《担保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公司各分支机构不得对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必须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担保权限和额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同时要求，凡申请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人）为其提供担保的单位（被担保人），必须与担保人签订内部担保协议，通过协议对担保额度、担保范围、担保方式、担保期间、反担保及其方式及担保风险金进行约定。

2009 年至 2013 年 9 月，公司为光电仪器 135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还款义务期限满之日起两年，2009 年 3 月 31 日四联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由四联集团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连带保证责任，并已向公司支付质押保证金 135 万元。2013 年 9 月 25 日，光电仪器向银行偿还了该笔借款，至此，公司的担保责任解除。

（2）接受担保

报告期内，四联集团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四联集团	公司	19,000,000.00	2011-03-07	2014-03-07
四联集团	公司	28,800,000.00	2013-09-09	2015-03-06
四联集团	公司	600,000.00	2013-09-09	2014-07-25
四联集团	公司	600,000.00	2013-09-09	2014-08-25
四联集团	川仪精铸	5,000,000.00	2013-10-24	2014-10-23
四联集团	四联进出口	13,797,589.54	2013-07-01	2014-01-01

1) 2011 年

四联集团为公司 500,000,000 日元的远期结汇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联进出口 222,112,000 日元和 1,205,000 欧元的远期结汇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联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联进出口在中国银行重庆北碚支行、民生银行营业部、重庆银行营业部开具的不能撤销的 2,872,466.30 美元信用证、2,635,000 欧元、7,720,000 日元信用证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联集团为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开具的 157,624,207.65 元、291,302,199 日元、2,042,900 欧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北碚支行 2,844,833 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川仪工程在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开具的 28,559,129.82 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联进出口在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开具的 27,439,100 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联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联进出口在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开具的 268,920 美元、630,000 欧元的汇利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2012 年

四联集团为公司 63,500,000.00 日元的远期结汇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联进出口 20,000,000.00 美元的远期结汇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联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联进出口在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北碚支行、民生银行营业部、重庆银行营业部开具的不能撤销的 1,151,853.00 美元信用证、7,139,633.60 欧元信用证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联集团为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开具的 211,520,147.12 元、

36,500,000.00 日元、2,046,391.00 欧元和 7,035.60 美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公司在工商银行重庆朝阳支行开具的 3,216,737.00 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公司在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开具的 202,143.00 美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四联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联进出口在中国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开具的 4,097,121.00 元、674,480.00 美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四联集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川仪分析仪器在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北碚支行碚峡路分理处开具的 856,304.00 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2013 年

四联集团为公司 21,752,221.00 日元的远期结汇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联集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联进出口在民生银行营业部开具的不能撤销的 1,351,000.00 美元信用证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四联进出口在中国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开具的不能撤销的 6,141,000.00 欧元信用证、4,351,000.00 美元信用证提供了连带保证担保。

四联集团为公司在工商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开具的 36,500,000.00 日元、820,651.00 欧元和 7,035.60 美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公司在工商银行重庆朝阳支行开具的 287,568.00 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四联集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川仪工程在中国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开具的 24,648,366.92 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四联集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川仪分析仪器在工商银行重庆朝阳支行开具的 560,600.00 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四联集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联进出口在中国银行重庆北碚支行开具的 106,000.00 元保函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5、转拨政府补助

2013 年，公司收到四联集团转拨关于城市轨道交通屏蔽门、安全门国产化项目和高精度压力变送器自主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政府补助合计 1,090 万元。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票据			
中平川仪	3,000,000.00	3,500,000.00	-
四联光电	4,215,496.00	1,090,480.24	-
四联集团	196,400.00	-	-
川仪精机	43,071.00	-	-
重庆耐德	100,000.00	-	-
小计	7,554,967.00	4,590,480.24	-
应收账款			
重庆耐德	152,152.18	196,299.18	53,283.91
横河川仪	11,963.70	1,050,026.40	466,827.34
荣凯川仪	12,817.00	73,250.00	78,094.00
川仪精机	-	1,919,561.66	518,817.49
四联集团	-	130,600.00	178,850.20
四联光电	294,985.76	215,162.70	5,419,957.94
四联房地产	23,080.00	-	-
标物科技	-	-	215,099.99
中平川仪	7,597,640.55	10,428,490.45	4,017,610.00
小计	8,092,639.19	14,013,390.39	10,948,540.87
预付款项			
重庆耐德	-	878,981.00	-
横河川仪	66,367.76	188,295.88	930,835.86
四联光电	1,999.99	-	-
川仪精机	2,940.04	481.50	125,005.83
标物科技	-	-	1,650.00
荣凯川仪	200,000.00	200,000.00	-
小计	271,307.79	1,267,758.38	1,057,491.69
其他应收款			
耐德科技	-	-	85.50
川仪测量	-	-	100,000.00
四联光电	516,936.27	31,078.95	-
四联微电子	-	2,519.97	-
横河川仪	51,147.76	-	-
小计	568,084.03	33,598.92	100,085.50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应付票据			
四联光电	-	-	13,388,469.00
横河川仪	-	-	6,918,874.72
重庆耐德	-	-	338,405.00

川仪测量	2,372,351.53	-	487,905.50
川仪精机	14,172.08	-	1,533,867.68
重庆安美	-	-	128,353.71
荣凯川仪	-	-	6,722,294.29
川仪微电路	-	-	3,362,424.57
小计	2,386,523.61	-	32,880,594.47
应付账款			
重庆耐德	4,178,638.16	51,781.00	256,107.16
横河川仪	2,761,172.85	3,464,787.47	41,040,050.20
川仪精机	3,929,493.41	7,688,484.39	344,859.43
江北仪表厂	-	-	35,812.19
重庆安美	537,204.45	4,193,186.61	264,857.10
荣凯川仪	10,485,359.09	8,876,916.11	3,132,713.66
标物科技	-	491,867.91	100,222.21
川仪测量	5,775.00	113,513.56	395,847.97
川仪微电路	4,978,429.71	3,473,311.26	69,645.09
四联光电	2,185,282.42	1,005,867.00	1,851,196.08
渝丰进出口	2,778,442.09	1,844,730.47	-
小计	31,839,797.18	31,204,445.78	47,491,311.09
预收款项			
重庆耐德	13,336.30	13,336.30	230.00
四联光电	1,514,411.18	-	9,919,626.52
四联微电子	-	3,924,919.28	-
小计	1,527,747.48	3,938,255.58	9,919,856.52
其他应付款			
四联集团	-	1,350,000.00	1,412,400.00
四联光电	181,740.00	-	81,368.00
四联房地产	-	-	5,000.00
标物科技	-	-	4,379.08
四联高科	-	-	2,000.00
四联微电子	16,493.31	-	-
小计	198,233.31	1,350,000.00	1,505,147.08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在采购、生产和销售等环节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向各关联方采购货物、销售商品均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定价，交易金额占公司当期全部采购货物和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已按照有关法规和上市公司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确保资金不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保证公司经营的规范性和独立性。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对相关资产进行了调整，实现了公司产业结构的优化。

五、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安排

（一）《公司章程（修订案）》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1、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不适用本条款）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上述规定；已按照前款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2、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3、董事会决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应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上述规定，已按照前款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案）》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1、董事会有权决定公司下列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董事的界定参照

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3）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做出决议后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若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截至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六个月；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资产，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资产评估事务所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一年。

上述需评估的交易标的，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但资产置换中涉及到的此类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仍包括在内。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原则适用本项规定。已经按照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交易累计计算原则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1）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票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2）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主持会议的董事长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无须回避的任何股东均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

（3）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在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时，应由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交易方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能形成决议。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1、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

表决权，即：

- （1）不参与投票表决；
- （2）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 （3）不对投票表决结果施加影响；
- （4）如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为会议主持人的，不得利用主持人的有利条件，

对表决结果施加影响。

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决定《公司章程（修订案）》第 42 条规定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董事会决定最近经审计总资产 30% 以下的资产处置、银行融资、投资项目等经营理事宜；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

（四）公司《关联交易制度（修订案）》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1、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职能部门提出议案，议案应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定价依据和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

2、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1）股东大会：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除外）总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此关联交易必须经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2）董事会：公司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除外）总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 以上的，或者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批准。

（3）总经理：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除外）总额低于 3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下的，或者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4）独立董事：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

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公司进行“提供财务资助”和“委托理财”等关联交易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公司进行除“提供财务资助”和“委托理财”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时，应当对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各项交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制度有关披露和决策的条款。

3、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的回避措施：

（1）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2）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3）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时，该关联交易是与董事个人利益有关或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控股权，相关的董事或当事人可以参与该关联事项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但不得参与对该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其表决权票数不计入有效表决票数总数；

（4）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5）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

4、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公司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五）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案）》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具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六）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第八条第五款规定：“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相关关联交易制度。独立董事对此进行了核查、确认，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和拟签订的相关关联交易协议是在平等自愿的前提下进行的，遵循了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或定价方法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为进一步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具备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体系，与关联企业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2、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修订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

3、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进一步强化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 11 人，其中独立董事 4 人，所有董事均经过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1、向晓波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四联集团董事长、总经理，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理事长，苏天横河基金会理事长，中国仪器仪表学会副理事长，重庆市企业联合会副会长，重庆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等职务。曾任四联集团党委书记，川仪有限总经理，川仪责任总经理等职务。曾获得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中国仪器仪表学会当代仪器仪表与测量控制中青年优秀科技创新人才、中国机械工业青年科技专家、中国自动化产业领域年度人物、重庆直辖十年建设功臣、重庆市劳动模范、重庆市十大经济人物、重庆市国企贡献奖先进个人、振兴重庆争光贡献奖等多项荣誉，当选为十八大代表。

2、吴朋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四联集团副董事长，横河川仪董事长，中国仪器仪表学会常务理事，中国仪器仪表学会智能化仪表及其控制网络分会理事长，重庆市高级技术职称评定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曾任四联集团董事、总经理，川仪有限、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先后承担国内外科研及工程应用项目 100 余项，曾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委员会优秀软件产品一等奖，国家机械工业部科技进步三等奖，国防科工委科技进步二等奖，重庆市劳动模范、重庆市国企贡献奖先进个人等多项荣誉，并在《自动化仪表》、《俄罗斯动力工程》、《仪器仪表学报》等国内外专业期刊发表论文数十篇，其中多篇论文被 SCI（科学引文索引）、EI（工程索引）、ISTP（科技会议录索引）收录。

3、黄治华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硕士，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四联集团董事，川仪精机董事长，荣凯川仪董事等职。曾任川仪责任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

4、刘绍云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四联集团董事、副总经理、总经济师等职务。曾任四联集团、川仪责任、川仪有限总经理助理、总经济师等职务。

5、赵凤翔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横河川仪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曾任川仪工程总经理、川仪工程董事长、川仪控制董事长等职务。

6、邓勇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出生，硕士，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重庆渝富财务总监。曾任建行重庆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重庆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公司临江路、九龙坡营业部副总经理，重庆渝富总经理助理、财务部经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7、张乐先生

中国国籍，男，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重庆德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德同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上海智映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等职务。曾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和工程师、HUAWEI America, Inc.（美国）高级经理，曾在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等公司任职。

8、龚惠兴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0 年出生，中国工程院院士、研究员。现任全国政协常委、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所总工程师、科技委主任，中国仪器仪表学会名誉副理事长、863 航天航空技术领域顾问、总装备部科技委委员、卫星有效载荷专业组顾问，本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曾任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所研究室主任、副所长，风云一号极轨气象卫星遥感系统副主任、主任设

计师，国家载人飞船工程应用系统首任总设计师，国家 863 高技术航天航空技术领域首席科学家等职务。

9、奚家成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37 年出生，大学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名誉理事长，兼任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专家委员会委员、纪念苏天·横河仪器仪表人才发展基金会中方首席顾问、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务。曾任陕西省对外经济贸易厅、机械工业厅副厅长，中国机械工业部仪器仪表司司长，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总经理，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常务副总裁、总裁等职务。

10、周孝华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博士，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重庆大学博士生导师。曾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院长助理。

11、余杰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博士，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本公司独立董事、重庆邮电大学硕士生导师、财务处副处长，重庆市审计学会会员，重庆市会计学会理事。曾任重庆邮电大学会计教学部副主任，工商管理系副主任。

（二）监事会成员

1、关晋明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出生，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和四联集团监事长等职务。曾任重庆市经委生产调度局副局长、重庆市经委企业改革处处长、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副总裁、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四联集团副总经理，川仪有限副总经理、监事等职务。

2、毕监勃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四联测控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曾在贵州安顺双阳飞机制造厂等企业工作，曾任重庆川仪四厂研究所副所长、总工程师、厂长，公司执行器

分公司总经理。

3、马静女士

中国国籍，女，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大学本科，会计师。现在重庆渝富财务部工作，并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曾在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太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4、冯地斌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销售总监，营销中心总经理等职务，曾任川仪十八厂市场部副部长，公司市场部部长助理、市场部部长等职务。

5、吴昱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公司执行器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曾任川仪十七厂总经理等职务。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总经理吴朋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2、郑碚钢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曾任四联集团总经理助理，川仪有限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川仪责任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3、吴正国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川仪调节阀董事等职务。曾任川仪有限自控系统事业部研究所副所长，控制仪表分公司总经理，川仪有限总经理助理，四联测控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务。

4、王道福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霍克川仪副董事长等职务。曾任川仪有限董事、总经理助理，重庆川仪九厂厂长，川仪分析仪器董事长兼总经理等职务。

5、杨利女士

中国国籍，女，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董事办主任，横河川仪监事等职务。曾任四联集团团委书记、党办、董事办主任，川仪有限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6、王刚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兼技术中心主任、流量仪表分公司总工程师、川仪软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曾任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务。

7、冯锦云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大学专科，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和财务负责人。曾任四联集团财务处处长、川仪有限财务处处长、川仪股份副总会计师兼资产财务部部长、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等职务。

8、丁勇先生

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硕士，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董事。曾任四川省万县市工业局副局长、副局长，重庆市万州区经委副主任、国资委主任，重庆市国资委改革处处长、规划发展处（安全监督办公室）处长、综合经济处处长等职务。

（四）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涉及业务种类较多，公司拥有一支实力较雄厚的技术团队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技术支撑，本公司未认定个别核心技术人员。

（五）本公司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8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向晓波、吴朋、袁祥仕、何东良、王道福、周一波、叶卫刚均由公司发起人提名；董事张钟华、吴希平、何建国、朱顺平为独立董事。

2009年5月19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增补龚惠兴为独立董事，张钟华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011年4月8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袁祥仕、王道福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选举刘绍云、赵凤翔为公司董事。

2012年4月29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向

晓波、吴朋、黄治华、刘绍云、赵凤翔、周一波、叶卫刚、龚惠兴、奚家成、朱顺平和余杰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其中龚惠兴、奚家成、朱顺平、余杰为独立董事。

2012年8月20日，公司2012年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叶卫刚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选举张乐为公司董事。

2013年4月28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周一波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选举邓勇为公司董事。

2014年4月1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朱顺平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选举周孝华为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8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关晋明、吴正国、马静由公司发起人提名，赵凤翔、廖长胜由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

2011年3月23日，公司职工（工会）代表团团长联席会议决议通过赵凤翔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并选举冯地斌为公司职工监事。

2011年3月22日，吴正国辞去监事职务；2011年4月8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毕监勃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2011年10月25日，公司职工（工会）代表团团长联席会议决议通过廖长胜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并选举吴昱为公司职工监事。

2012年4月29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关晋明、毕监勃、马静由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冯地斌、吴昱由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近亲属没有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所持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2013 年薪酬（元）	是否在公司及子公司领薪
1	向晓波	董事长	-	否
2	吴朋	董事、总经理	508,544	是
3	黄治华	董事	-	否
4	刘绍云	董事	-	否
5	赵凤翔	董事	-	否
6	邓勇	董事	津贴 18,750	是
7	张乐	董事	津贴 25,000	是
8	龚惠兴	独立董事	津贴 40,000	是
9	奚家成	独立董事	津贴 40,000	
10	朱顺平	独立董事	津贴 40,000	
11	余杰	独立董事	津贴 40,000	
12	关晋明	监事会主席	-	否
13	毕监勃	监事	461,919	是
14	马静	监事	津贴 25,000	是
15	冯地斌	职工监事	371,982	是
16	吴昱	职工监事	494,601	是
17	郑碚钢	副总经理	398,434	是
18	吴正国	副总经理	398,434	是
19	王道福	副总经理	398,434	是
20	杨利	董事会秘书	399,895	是
21	王刚	副总经理	477,917	是
22	冯锦云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229,221	是
23	丁勇	副总经理	-	否

注：2013 年 4 月 28 日，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邓勇为董事；2013 年 9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聘任冯锦云为财务总监和财务负责人；2014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聘任丁勇为副总经理；2014 年 4 月 1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朱顺平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选举周孝华为公司独立董事。

除以上薪酬和津贴以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安排退休金计划及其它待遇。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关联企业领薪情况

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从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企业领取收入。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向晓波	四联集团	董事长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
	四联光电	董事长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吴朋	四联集团	副董事长	控股股东
	横河川仪	董事长	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联光电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治华	四联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川仪精机	董事长	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荣凯川仪	董事	
刘绍云	四联集团	董事、副总经理、总经济师	控股股东
	四联微电子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利龙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联光电	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联高科	董事长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赵凤翔	横河川仪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
邓勇	重庆渝富	财务总监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张乐	重庆德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上海智映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重庆海州化学品有限公司	董事	无
	上海梁江通信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新中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China Biologic Products Inc.	董事	无
	重庆中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德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无	
龚惠兴	中科院上海技术物理所	总工程师、科技委主任	无
奚家成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伟岸测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晋明	四联集团	监事长	控股股东
	四联光电	监事主席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利龙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联微电子	监事会主席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联高科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马静	重庆渝富	主办会计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冯地斌	横河川仪	董事	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
杨利	横河川仪	监事	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
丁勇	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	董事	无

除合并范围内公司和上表所列公司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配偶关系及三代以内亲属关系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及三代以内亲属关系。

七、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签订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一）聘用合同

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书》和《保守商业秘密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

（二）股份锁定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内变动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1、2008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成立了川仪股

份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向晓波、吴朋、袁祥仕、何东良、王道福、周一波、叶卫刚、张钟华、吴希平、何建国、朱顺平，其中向晓波为董事长，后四位为新增独立董事。

2、2009年4月15日，公司独立董事张钟华因个人时间和精力难以兼顾，担心影响公司董事会工作，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3、2009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龚惠兴为独立董事。其他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

4、2011年4月8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袁祥仕、王道福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选举刘绍云、赵凤翔为公司董事。

5、2012年4月29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川仪股份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向晓波、吴朋、黄治华、刘绍云、赵凤翔、周一波、叶卫刚、奚家成、龚惠兴、朱顺平、余杰，其中向晓波为董事长，后四位为独立董事。

6、2012年8月20日，公司2012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叶卫刚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选举张乐为公司董事。

7、2013年4月28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周一波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选举邓勇为公司董事。

8、2014年4月1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朱顺平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选举周孝华为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1、2008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选举关晋明、马静、吴正国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选举的监事赵凤翔、廖长胜共同组成川仪股份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由关晋明担任。

2、2011年3月23日，公司职工（工会）代表团团长联席会议决议通过赵凤翔辞去职工监事职务，选举冯地斌为公司职工监事。

3、2011年3月22日，吴正国辞去监事职务；2011年4月8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毕监勃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4、2011年10月25日，公司职工（工会）代表团团长联席会议决议通过廖长胜辞去职工监事职务，选举吴昱为公司职工监事。

5、201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关晋明、毕监勃、

马静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选举的监事冯地斌、吴昱共同组成川仪股份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由关晋明担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8年12月18日，川仪股份第一届董事会聘任吴朋为总经理，袁祥仕、卿玉玲、郑碚钢为副总经理，卿玉玲为财务负责人，杨利为董事会秘书。

2011年3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通过解聘袁祥仕副总经理职务，聘任吴正国、王道福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2年4月29日，川仪股份第二届董事会聘任吴朋为总经理，卿玉玲、郑碚钢、吴正国、王道福为副总经理，王刚为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卿玉玲为财务负责人，杨利为董事会秘书。

2013年9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通过解聘卿玉玲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职务，聘任冯锦云为财务总监和财务负责人。

2014年3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聘任丁勇为副总经理。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属于公司内部正常变动，未发生重大变动，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九节 公司治理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董事会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监事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并结合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修订案）》，该修订案已经 2009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后股东大会对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完善。《公司章程（修订案）》待发行人股票获准上市后由董事会补充完善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施。本节引用资料除非特别说明，均为《公司章程（修订案）》之规定。

一、发行人“三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作为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修订案）》规定的合法权利，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公司章程（修订案）》、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可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修订案）》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修订案）》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修订案）》；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修订案）》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修订案）》；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审议需股东大会决定的收购、出售或置换资产事项；审议需股东大会决定的投资、担保事项；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修订案）》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公司章程（修订案）》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公司章程（修订案）》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

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4、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的规定及其实际执行情况

（1）控股股东的诚信义务

《公司章程（修订案）》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不应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控股股东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2）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的规定

《公司章程（修订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制度对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作出明确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该董事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的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为保障中小股东利益，股东大会在董事、监事选举时应采用累积投票制度。

公司自 2008 年 12 月 18 日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以来，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公司财务预算、利润分配、《公司章程（修订案）》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首次公开发行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修订案）》赋予的职责。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

2、董事会职权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修订案）》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修订案）》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以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方式议事。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十日以前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电话、传真、署名短信息或者专人通知，以电话和署名短信息方式通知的，应同时发送电子邮件或

传真；通知时限为：不少于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前 2 日。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表决权。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说明性记载。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保管期限不少于十年。

4、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

2009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设立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等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通过了相关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 201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定期会议，会议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其中，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成员有向晓波（主任委员）、吴朋、刘绍云、奚家成（独立董事）、龚惠兴（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是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成员有余杰（主任委员、独立董事）、赵凤翔、朱顺平（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成员有龚惠兴（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朱顺平（独立董事）、叶卫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是负责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成员有奚家成（主任委员、独立董事）、余杰（独立董事）、朱顺平（独立董事）、黄治华、周一波。

公司 2012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叶卫刚不再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并选举张乐为提名委员会委员。

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周一波不再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并选举邓勇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朱顺平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选举周孝华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公司董事会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 3 名监事由公司股东提名，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另 2 名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名。

2、监事会职权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公司章程（修订案）》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监事会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以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方式议事，监事因故不能参加，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参加。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每 6 个月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权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监事有一票表决权。监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

公司监事会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的执行、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情况

2008年12月18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本公司选举张钟华、吴希平、何建国、朱顺平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何建国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总人数的1/3以上。2009年5月19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同时由于张钟华因个人原因辞职，根据董事会提名，选举龚惠兴为独立董事。

2012年4月29日，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选举龚惠兴、奚家成、朱顺平、余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余杰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总人数的1/3以上。

2014年4月1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朱顺平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选举周孝华为公司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安排

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享有以下特别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提议召开董事会；

（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股东公开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和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可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相关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的确定；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修订案）》规定及有关监管部门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应当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必须按法定的时间提前通知独立董事并同时提供足够的资料，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的，可以要求补充。公司应提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条件。公司董事会秘书应积极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协助，如介绍情况、提供材料等。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时，公司有关人员应当积极配合，不得拒绝、阻碍或隐瞒，不得干预其独立行使职权。独立董事聘请中介机构的费用及其他行使职权时所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给予独立董事适当的津贴。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谨慎把握募投项目、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和战略选择均起到良好的作用。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任职以来，认真履行职权，在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化运作、重大决策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确认，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和拟签订的相关关联交易协议是在平等自愿的前提下进行的，遵循了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或定价方法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

形。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情况

2008年12月18日，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杨利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2年4月29日，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杨利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董事会秘书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公司法》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董事兼任董事会秘书的，如某一行为需董事、董事会秘书分别作出时，则该兼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的人不得以双重身份作出。

3、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 2008 年 12 月 18 日任职以来，有效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系统培训，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积极沟通，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会议筹备等事宜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公司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公司章程》对资金安全的保障条款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维护公司资产安全的法定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若出现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资金占用情况，启动‘占用即冻结’机制。

公司董事长是防止资金占用、资金占用清欠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协助其做好工作。

若发生资金占用情况，应依照以下程序处理：

发现资金占用时，财务负责人应立即告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向董事长书面报告资金占用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占用股东名称、占用资产名称、占用资产位置、占用时间、涉及金额、拟要求清偿期限等。

董事长根据书面报告，督促董事会秘书及时安排召开董事会会议和向人民法院申请办理控股股东股份冻结事宜。若控股股东无法在十五日内清偿，公司应在规定期限到期后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通过司法程序将冻结股份变现以偿还侵占资产。董事会秘书依据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若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公司董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对负有重大责任的董事提议股东大会

予以罢免，情节严重者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追究其刑事责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制定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对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详见“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之“4、担保”。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控制度的评价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定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预算、生产计划、物资采购、产品销售、对外投资、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基本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执行情况良好。

（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2014年4月4日，发行人审计机构天健出具了“天健审[2014]8-55号”《关于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该报告认为：川仪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13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未经特别说明，均依据公司经天健审计的财务报告（天健审[2014]8-54号）。本节的财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2011年、2012年及2013年经审计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

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等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一、审计意见类型

天健作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财务审计机构，审计了公司最近三年的母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天健审[2014]8-54号”的《审计报告》。

天健认为：“川仪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川仪股份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030,617.80	526,735,606.85	617,696,327.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628.93	1,347,778.79	110,420.93
应收票据	219,642,056.83	168,217,670.63	246,897,198.88
应收账款	1,249,856,109.58	998,186,526.25	892,331,607.66
预付款项	129,405,575.45	154,766,197.61	182,361,386.63
应收利息	-	114,915.14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9,208,793.25	63,400,496.06	33,019,854.83
存货	494,833,517.11	415,293,826.80	379,749,256.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7,617,239.23	-	-
流动资产合计	2,434,686,538.18	2,328,063,018.13	2,352,166,052.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53,097,644.26	212,945,822.98	198,146,281.58
投资性房地产	51,173,015.86	54,746,936.31	56,544,389.80
固定资产	450,456,490.65	312,532,936.40	301,570,976.34
在建工程	7,889,798.25	57,035,090.82	10,507,108.87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78,650,506.54	81,130,984.99	83,611,463.4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3,881,863.62	15,575,537.69	7,228,923.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25,173.37	19,773,707.33	18,738,573.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21,879.2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8,096,371.75	753,741,016.52	676,347,717.24
资产总计	3,342,782,909.93	3,081,804,034.65	3,028,513,769.91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66,322,212.70	545,521,312.49	678,055,519.13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2,906.19	435,794.03	2,604,077.53
应付票据	124,124,799.04	127,049,101.90	138,623,161.18
应付账款	708,994,374.49	598,887,188.28	482,618,803.44
预收款项	190,795,857.03	236,361,939.32	209,712,946.77
应付职工薪酬	74,873,956.47	50,010,578.83	38,167,761.25
应交税费	40,422,788.74	33,366,850.76	50,128,856.5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97,123,457.99	186,340,003.57	198,367,134.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	39,000,000.00	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030,691.08	-	-
流动负债合计	2,227,921,043.73	1,816,972,769.18	1,800,778,260.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750,000.00	19,000,000.00	76,75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94.34	202,166.82	16,563.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343,112.6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107,006.99	19,202,166.82	76,766,563.14
负债合计	2,332,028,050.72	1,836,174,936.00	1,877,544,823.37
股东权益：			
股本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资本公积	179,265,592.83	373,518,447.24	368,418,692.72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8,901,044.56	39,065,468.82	29,228,735.4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67,377,154.57	394,792,320.08	321,175,387.9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90,543,791.96	1,102,376,236.14	1,013,822,816.02
少数股东权益	20,211,067.25	143,252,862.51	137,146,130.52
股东权益合计	1,010,754,859.21	1,245,629,098.65	1,150,968,946.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42,782,909.93	3,081,804,034.65	3,028,513,769.9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87,217,218.45	3,247,750,213.66	3,088,025,276.86
减：营业成本	2,360,174,952.00	2,441,714,552.98	2,331,479,972.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560,473.36	19,619,342.36	20,855,528.15
销售费用	327,514,664.94	306,724,064.06	283,059,876.84
管理费用	306,675,749.95	287,948,239.08	247,409,102.54
财务费用	41,521,348.52	44,700,444.49	44,996,159.78
资产减值损失	34,053,339.48	16,065,044.84	21,476,308.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52,262.02	3,405,641.36	1,740,529.27
投资收益	58,654,021.35	33,640,018.70	15,912,061.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644,658.31	27,860,340.73	21,993,679.77
二、营业利润	154,318,449.53	168,024,185.91	156,400,918.07
加：营业外收入	17,085,006.77	12,367,364.88	76,975,075.82
减：营业外支出	937,244.84	2,612,468.13	1,216,232.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1,468.15	1,288,299.56	894,177.00
三、利润总额	170,466,211.46	177,779,082.66	232,159,761.01
减：所得税费用	22,910,280.90	42,782,370.55	48,740,507.06
四、净利润	147,555,930.56	134,996,712.11	183,419,253.9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420,410.23	127,703,665.60	175,814,816.20
少数股东损益	6,135,520.33	7,293,046.51	7,604,437.75

五、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8	0.43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8	0.43	0.60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7,555,930.56	134,996,712.11	183,419,253.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420,410.23	127,703,665.60	175,814,816.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35,520.33	7,293,046.51	7,604,437.7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21,043,506.63	3,072,758,748.22	2,632,782,538.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86,023.31	8,594,813.30	10,081,520.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54,473.75	44,533,593.47	93,704,21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1,984,003.69	3,125,887,154.99	2,736,568,278.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6,183,903.52	1,955,960,154.55	2,028,001,781.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0,066,447.47	399,051,927.25	336,265,342.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579,796.25	235,143,217.04	187,278,629.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356,890.96	301,943,600.84	274,016,15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5,187,038.20	2,892,098,899.68	2,825,561,90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03,034.51	233,788,255.31	-88,993,629.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409,363.04	19,023,677.97	13,836,422.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8,578.75	1,586,144.06	77,629,443.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8,096,346.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318.34	1,627,811.09	753,884.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72,260.13	82,237,633.12	100,316,097.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002,729.94	89,863,233.29	88,051,831.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60,000,000.00	35,827,584.5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05,607.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408,336.94	149,863,233.29	123,879,415.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36,076.81	-67,625,600.17	-23,563,318.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468,800.00	329,349,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468,800.00	329,349,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1,722,450.11	659,521,312.49	835,891,356.8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40,208.82	11,193,049.68	18,162,29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8,062,658.93	674,183,162.17	1,183,402,949.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9,171,549.90	813,305,519.13	605,710,268.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786,533.11	90,556,584.25	95,403,551.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40,000.00	4,620,360.00	2,985,51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000,378.82	29,730,000.00	11,193,049.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6,958,461.83	933,592,103.38	712,306,869.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5,802.90	-259,408,941.21	471,096,079.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634,914.22	-93,246,286.07	358,539,131.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1,362,376.01	534,608,662.08	176,069,530.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727,461.79	441,362,376.01	534,608,662.08

（二）母公司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876,436.26	360,859,689.03	220,685,798.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628.93	594,510.87	16,740.71
应收票据	192,391,995.09	122,125,057.78	196,561,487.11
应收账款	976,989,366.80	718,005,236.24	558,723,511.12
预付款项	52,147,518.81	109,068,623.28	123,350,704.4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4,090,629.67
其他应收款	171,615,724.31	144,350,586.89	187,224,748.69
存货	269,560,423.06	255,457,915.28	224,441,015.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898,287.61	-	-
流动资产合计	1,849,572,380.87	1,710,461,619.37	1,515,094,635.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74,756,241.80	708,320,589.93	689,173,049.20
投资性房地产	45,521,345.81	46,044,214.35	47,488,795.07
固定资产	353,032,271.25	219,140,125.89	214,802,353.38
在建工程	5,876,063.20	57,035,090.82	9,073,510.05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72,706,857.19	74,909,171.33	77,111,485.4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0,669,543.18	10,817,477.35	2,193,750.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13,414.97	10,625,505.86	9,417,581.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21,879.2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4,297,616.60	1,126,892,175.53	1,049,260,525.62
资产总计	3,453,869,997.47	2,837,353,794.90	2,564,355,160.81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9,000,000.00	470,000,000.00	577,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680,995.72
应付票据	210,839,361.14	133,151,295.86	133,424,646.29
应付账款	742,718,774.38	639,200,270.24	389,586,732.63
预收款项	99,484,829.37	120,791,261.37	152,601,672.37
应付职工薪酬	44,795,882.52	37,814,585.24	23,695,452.04
应交税费	26,274,995.48	19,519,493.86	29,239,828.2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618,613,630.33	624,145,973.11	502,713,918.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	39,000,000.00	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936,903.73	-	-
流动负债合计	2,585,664,376.95	2,083,622,879.68	1,812,143,245.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750,000.00	19,000,000.00	76,75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94.34	89,176.63	2,511.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44,230.2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208,124.56	19,089,176.63	76,752,511.11
负债合计	2,679,872,501.51	2,102,712,056.31	1,888,895,756.43
股东权益：			
股本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资本公积	181,737,050.30	181,737,050.30	176,672,050.30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8,901,044.56	39,065,468.82	29,228,735.40
未分配利润	248,359,401.10	218,839,219.47	174,558,618.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73,997,495.96	734,641,738.59	675,459,404.38
股东权益合计	773,997,495.96	734,641,738.59	675,459,404.3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53,869,997.47	2,837,353,794.90	2,564,355,160.8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35,891,180.05	2,274,430,464.53	1,935,515,574.02
减：营业成本	1,831,149,301.30	1,879,261,121.39	1,596,247,260.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24,905.79	10,643,384.58	10,402,776.54
销售费用	207,230,370.04	185,720,807.28	147,061,427.66
管理费用	146,396,711.72	147,740,533.80	115,455,319.00
财务费用	50,723,413.73	49,625,774.09	26,865,981.94
资产减值损失	29,966,794.35	12,103,393.75	13,762,240.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1,881.94	1,258,765.88	3,205,217.64
投资收益	129,032,937.60	117,859,354.09	24,200,993.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644,658.31	27,860,340.73	21,993,679.77
二、营业利润	88,230,738.78	108,453,569.61	53,126,778.44
加：营业外收入	9,099,552.18	4,478,273.31	63,305,413.87
减：营业外支出	511,971.70	1,056,106.43	2,472,720.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9,677.97	851,991.78	503,952.43
三、利润总额	96,818,319.26	111,875,736.49	113,959,472.26
减：所得税费用	-1,537,438.11	13,508,402.28	21,841,809.25
四、净利润	98,355,757.37	98,367,334.21	92,117,663.01
五、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355,757.37	98,367,334.21	92,117,663.01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3,929,758.05	1,981,683,452.60	1,539,664,145.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2,971,6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651,558.93	376,227,237.58	369,577,54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0,581,316.98	2,357,910,690.18	1,912,213,291.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1,642,083.49	1,343,022,876.60	1,286,974,522.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990,166.13	200,517,791.18	161,563,534.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996,113.97	126,369,515.37	68,749,975.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546,583.28	371,053,644.63	271,909,41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4,174,946.87	2,040,963,827.78	1,789,197,44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93,629.89	316,946,862.40	123,015,845.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168,279.29	107,333,643.03	26,698,596.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6,588.75	78,285.52	72,898,777.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951.05	292,511.00	434,314.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96,819.09	107,704,439.55	115,031,688.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517,229.45	68,479,116.34	70,239,299.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4,190,993.56	4,531,200.00	137,898,618.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708,223.01	73,010,316.34	208,137,918.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11,403.92	34,694,123.21	-93,106,230.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0,000,000.00	584,000,000.00	673,835,837.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000,000.00	584,000,000.00	673,835,837.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9,250,000.00	712,950,000.00	535,965,837.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524,757.88	85,190,310.40	89,327,395.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774,757.88	798,140,310.40	625,293,232.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225,242.12	-214,140,310.40	48,542,604.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979,791.69	137,500,675.21	78,452,22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007,539.31	192,506,864.10	114,054,644.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027,747.62	330,007,539.31	192,506,864.1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 投资额(万元)
			直接	间接		
1	川仪工程	10,000	100%	-	100%	10,076.28
2	上海川仪	2,500	100%	-	100%	2,598.46
3	川仪软件	500	100%	-	100%	940.53
4	川仪控制	1,000	100%	-	100%	1,020.07
5	深圳川仪	329.30	94.68%	-	94.68%	335.88
6	川仪调节阀	5,000	100%	-	100%	6,465.16
7	川仪物流	50	100%	-	100%	54.94
8	川仪精铸	200	51%	15%	66%	102
9	上海宝川	400	100%	-	100%	523.38
10	川仪分析仪器	5,000	100%	-	100%	5,000
11	川仪十七厂	2,000	100%	-	100%	2,000
12	霍克川仪	USD180	50%	-	50%	USD90
13	川仪检修	100	60%	-	60%	60
14	川仪特阀	2,000	53.26%	-	53.26%	1,065.12
15	四联进出口	13,850	100%	-	100%	43,275.02
16	川仪速达	1,200	100%	-	100%	2,123.50
17	四联测控	5,000	100%	-	100%	5,779.61
18	标物科技	520.00	100%	-	100%	580.80

注：2014年1月，川仪精铸完成公司转让其全部股份的工商变更手续。

持股比例未超过50%但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霍克川仪	50%	USD180	USD90	能控制该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财务

2、合并报表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合并期间	变更原因
1.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	-
川仪特阀	2011年、2012年、2013年	2011年出资新设立公司
标物科技	2013年	2013年受让股权
2.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	-
川仪节能	2011年	2011年转让股权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针对收入确认标准的合理性，公司按照自身业务特点，严格遵守销售合同并执行风险转移时点的约定，公司在操作流程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建立了完整的销售与收款循环内部控制，对收入确认流程加以规范。

（1）单机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流程：

1) 赊销方式销售收入确认流程：1) 客户自提货物的销售合同，在商品出库时即完成实物交接，财务部门以出库单以及客户对货物的签收单为依据确认收入；2) 合同约定客户仓库或施工现场交货的，业务部门根据已签订合同客户的需要编制发货通知单，仓库员审核发货通知单并按发货通知单所列内容准时发货，在商品送达指定地点后完成实物交接，财务部门根据用户对货物的签收单或货物发运单确认收入；3) 新产品试用销售收入确认流程：业务部门将新产品暂借客户使用，并与客户签订使用合同或协议，明确相应条款及试用期限，财务部门以客户对产品的最终试用确认书为依据确认收入。

2) 现款现货销售方式收入确认流程：业务部门根据已签订合同客户的需要

编制发货通知单，仓库员审核发货通知单并按发货通知单所列内容准时发货，财务部门根据用户对货物的签收单或货物发运单确认收入。

（2）成套合同或总包合同：根据商品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为依据，按以下方式进行收入确认。

业务部门根据已签订合同客户的需要编制发货通知单，仓库员审核发货通知单并按发货通知单所列内容准时发货：

1) 若合同条款中未约定货物分批/段交货的，该合同完整交货后，财务部门根据客户对货物的签收单为依据确认收入；

2) 若合同条款中约定货物分批/段交货的，该批/段交货后，财务部门根据货物签收单进行收入确认；

（3）进出口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流程：

出口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流程：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报关单，即业务部门根据已签订合同用户要求外销商品，财务部门以出库单、报关单进行收入或代理收入的确认；

从以上流程来看，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业务流程与发行人的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特点相符，商品收入确认的标准合理。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保持一致性。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

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

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三）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个客户欠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 1% 及以上且金额在 3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账款、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1% 及以上且金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并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四）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

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五）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00	2.375-4.75
机器设备	8-15	5.00	6.33-11.875
运输工具	8-10	5.00	9.50-11.875
办公设备	5-8	5.00	11.875-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

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

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00
非专利技术	10.00
商标权	10.00
专利技术	5.00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实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三）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五）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十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

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十八）分部报告

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根据公司内部以产品单元组织产品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和特点，结合内部管理和考核要求，并考虑下列因素对业务分部进行确定：

-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包括产品或劳务的规格、型号、最终用途等；
- 2、生产过程的性质，包括采用劳动密集或资本密集方式组织生产、使用相同或者相似设备和原材料、采用委托生产或加工方式等；
-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包括大宗客户、零散客户等；
-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包括批发、零售、自产自销、委托销售、承包等；
- 5、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包括经营范围或交易定价限制等。

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公司将业务分部划分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电子器件、复合材料、进出口业务、综合管理业务和其他等 6 个业务分部类别。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分部主要为智能执行机构、智能变送器、智能调节阀、智能流量仪表、温度仪表、控制设备及装置、分析仪器等单项产品和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电子器件分部主要产品包括仪表元件、仪表电机等；复合材料分部主要产品包括金属复合材料、精密合金材料、贵金属材料及其合金、电触头材料等；进出口业务分部主要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综合管理业务主要为公司的管理部门、内部融资平台和基础设施管理部门等；其他分部主要为物流和检修业务等。

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各分部独立管理。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本公司适用的各种税项及税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税目	计税依据	税（费）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	注 1
营业税	租赁、安装、运输、利息收入	3%、5%	注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7%	-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2%、24%、25%	注 3

注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1年10月13日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自2011年1月1日起，子公司川仪软件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3年5月24日下发的《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同意，自2013年8月1日起，子公司川仪物流提供的货物运输、综合物流业务等，由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注2：租赁、利息收入执行5%的税率，安装、运输收入执行3%的税率。

注3：公司及各子公司企业所得税汇率列表如下：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注 1、注 2
川仪控制	15%	注 2
川仪工程	15%	注 3
上海川仪	22%、24%、25%	注 4
上海宝川	22%、24%、25%	注 4
深圳川仪	22%、24%、25%	注 5
川仪软件	15%	注 6
川仪物流	20%、25%	注 7
四联进出口	15%	注 8
川仪精密	25%	-
川仪调节阀	15%	注 9

川仪十七厂	15%	注 10
川仪速达	15%	注 11
川仪分析仪器	15%	注 12
四联测控	15%	注 13
川仪检修	25%	-
川仪节能	25%	-
霍克川仪	25%	-
川仪特阀	25%	-

注1：本公司与金属功能材料分公司、执行器分公司（原执行器记录仪分公司）、波纹管分公司、晶体科技分公司、电气成套分公司、流量仪表分公司、医疗器械分公司、轨道交通装备技术分公司、环保工程分公司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2008年至2010年公司及川仪控制的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公司及川仪控制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1年度及2012年度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2013年度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3：根据《重庆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减率征收重庆川仪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批复》（渝地税免[2009]1097号），川仪工程主要从事仪器仪表及自动化控制体系的设计、研发及安装，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鼓励类中第十九类“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房地产”第17条“城际快速、城市轨道交通（经国家批准）系统开发、建设及车辆制造”的列举范围，且鼓励类收入占总收入的70%以上，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第二条第1款“对设在西部地区国家鼓励类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在2001年至2010年期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同意对川仪工程2008年至201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川仪工程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1年度及2012年度川仪工程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2013年度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4：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上海川仪、上海宝川自2008年1月1日起，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2008年按18%税率执行、2009年按20%税率执行、2010年按22%税率执行、2011年按24%税率执行、2012年按25%税率执行。

注5：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上海川仪、上海宝川及深圳川仪自2008年1月1日起，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2011年按24%税率执行、2012年及2013年按25%税率执行。

注6：根据高新国税减[2009]3329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川仪软件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减、免税优惠政策，2008-201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川仪软件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1年度及2012年度川仪软件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2013年度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17号），川仪物流2012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定义，故对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8：根据《重庆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减率征收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批复》（渝地税免[2009]255号），四联进出口所从事的产业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鼓励类”第二十五类“其他服务业”第1条“电子商务、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及连锁经营形式发展的中小超市、便利店、专业店等新型零售业态”之规定，符合西部大开发减免政策，同意对四联进出口从2008年至2010年的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四联进出口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1年度及2012年度四联进出口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2013年度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9：根据《重庆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减率征收重庆川仪十一厂有限公司2004-2010年度企业所得税的批复》（渝地税免[2005]475号），鉴于川仪十一厂主要生产、销售高性能新型智能气动、电动调节阀，其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列举范围，且鼓励类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70%以上，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2001]73号）的规定，同意对川仪十一厂（现更名为川仪调节阀）2004年-201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川仪调节阀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1年度及2012年度川仪调节阀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2013年度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10：根据《重庆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减率征收重庆川仪十七厂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批复》（渝地税免[2007]552号），鉴于川仪十七厂主要生产销售双金属温度计、温度变送器、热电偶以及热电阻产品，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的列举范围，且鼓励类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70%以上，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的规定，同意对川仪十七厂2007年至201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川仪十七厂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1年度及2012年度川仪十七厂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2013年度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11：根据《重庆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减率征收重庆川仪速达机电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批复》（渝地税免[2007]156号），鉴于川仪速达主要生产、销售伺服电机和工业自动化仪表，其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的列举范围，且鼓励类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70%以上，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的规定，同意对川仪速达2006年至201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川仪速达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1年度及2012年度川仪速达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2013年度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12：根据《重庆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减率征收重庆川仪分析仪器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批复》（渝地税免[2009]487号），川仪分析仪器所从事的产业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鼓励类”第十二类“机械”第16条“精密仪器开发与制造”之规定，符合西

部大开发减免政策，同意对川仪分析仪器从2008年至2010年的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川仪分析仪器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1年度及2012年度川仪分析仪器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2013年度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13：根据北新国税减[2010]113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四联测控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减、免税优惠政策，201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征收。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至2013年度四联测控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11年度及2012年度四联测控所得税汇算清缴税率为15%，2013年度暂按15%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分部信息

项目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			电子器件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63,765,137.28	2,722,564,607.43	2,416,582,103.27	86,784,376.87	94,839,127.27	120,883,001.4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647,704,744.99	2,629,233,927.78	2,395,012,007.47	72,292,671.87	70,241,085.73	87,042,244.61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060,392.29	93,330,679.65	21,570,095.80	14,491,705.00	24,598,041.54	33,840,756.87
二、营业费用	2,474,393,615.38	2,502,964,419.96	2,233,767,496.64	85,435,280.54	90,645,066.63	111,768,075.63
三、营业利润（亏损）	189,371,521.90	219,600,187.47	182,814,606.63	1,349,096.33	4,194,060.64	9,114,925.85
四、资产总额	2,738,977,542.68	2,312,635,741.37	2,052,778,183.45	59,977,131.60	63,157,238.50	73,688,784.11
五、负债总额	2,154,666,003.04	1,755,663,995.57	1,529,814,507.92	49,880,679.89	43,914,169.20	49,675,337.57
六、补充信息	-	-	-	-	-	-
1、折旧和摊销费用	20,829,599.58	22,555,121.46	18,742,513.53	3,709,141.70	1,160,413.63	1,436,463.55
2、资本性支出	25,146,457.63	35,777,246.46	31,659,223.44	3,279,573.04	2,859,677.76	2,592,542.93
项目	复合材料			进出口业务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1,841,540.71	228,909,387.73	315,583,584.30	802,892,835.43	714,844,973.71	405,877,712.1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98,840,441.46	217,831,768.81	311,482,487.06	247,363,278.15	313,139,420.76	257,541,118.89
分部间交易收入	3,001,099.25	11,077,618.92	4,101,097.24	555,529,557.28	401,705,552.95	148,336,593.26
二、营业费用	195,569,867.37	219,892,910.86	291,708,729.68	797,476,990.99	708,967,905.61	396,032,252.38
三、营业利润（亏损）	6,271,673.34	9,016,476.87	23,874,854.62	5,415,844.44	5,877,068.10	9,845,459.77
四、资产总额	146,065,290.35	142,860,757.47	127,020,898.23	733,006,227.06	748,258,873.87	536,111,185.04
五、负债总额	146,065,290.35	142,637,939.09	120,310,574.73	269,140,142.69	306,400,950.63	99,927,483.06
六、补充信息	-	-	-	-	-	-
1、折旧和摊销	5,920,630.84	6,287,785.07	5,600,402.31	253,935.95	299,630.29	454,932.00



费用						
2、资本性支出	10,959,492.01	4,443,163.36	3,967,619.88	552,681.00	-	-
项目	综合管理业务			其他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22,243.45	5,374,709.70	5,151,807.92	38,237,080.67	29,352,618.89	47,410,249.34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722,243.45	5,374,709.70	5,151,807.92	15,293,838.53	11,929,300.88	31,795,610.91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	22,943,242.14	17,423,318.01	15,614,638.43
二、营业费用	62,903,916.73	71,780,542.65	44,666,836.14	34,997,960.41	29,325,240.59	43,794,430.34
三、营业利润（亏损）	-57,181,673.28	-66,405,832.95	-39,515,028.22	3,239,120.26	27,378.30	3,615,819.00
四、资产总额	2,123,749,558.12	1,899,028,336.29	1,704,504,064.41	26,154,036.83	16,831,360.36	21,581,345.56
五、负债总额	1,323,519,388.78	1,152,660,066.69	1,032,278,965.40	17,907,278.23	16,940,349.99	15,430,975.93
六、补充信息	-	-	-	-	-	-
1、折旧和摊销费用	11,682,146.45	13,861,964.12	11,346,459.09	461,093.56	436,252.82	500,854.62
2、资本性支出	95,593,397.91	62,800,174.62	49,686,091.03	259,391.45	380,006.50	146,353.91

(续):

项目	抵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2,025,995.96	-548,135,211.07	-223,463,181.6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	-	-
分部间交易收入	-612,025,995.96	-548,135,211.07	-223,463,181.60
二、营业费用	-601,798,451.69	-551,504,842.98	-217,457,031.50
三、营业利润（亏损）	-10,227,544.27	3,369,631.91	-6,006,150.10
四、资产总额	-2,485,146,876.71	-2,100,968,273.21	-1,487,170,690.89
五、负债总额	-1,629,150,732.26	-1,582,042,535.17	-969,893,021.24
六、补充信息	-	-	-
1、折旧和摊销费用	-	-	-
2、资本性支出	-	-	-

(续):

项目	合计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87,217,218.45	3,247,750,213.66	3,088,025,276.8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187,217,218.45	3,247,750,213.66	3,088,025,276.86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二、营业费用	3,048,979,179.73	3,072,071,243.32	2,904,280,789.31
三、营业利润（亏损）	138,238,038.72	175,678,970.34	183,744,487.55
四、资产总额	3,342,782,909.93	3,081,804,034.65	3,028,513,769.91

五、负债总额	2,332,028,050.72	1,836,174,936.00	1,877,544,823.37
六、补充信息	-	-	-
1、折旧和摊销费用	42,856,548.08	44,601,167.39	38,081,625.10
2、资本性支出	135,790,993.04	106,260,268.70	88,051,831.19

八、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2013年7月，公司与重庆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标物科技50%的股权，收购价格参考重庆汇丰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庆汇丰估资[2013]字第026号），双方确定的转让价格为1.0654元/每元出资额，转让价款共计277万元。本次收购行为完成后，标物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3年9月，公司与明德国际（香港）经贸有限公司（原香港重庆国际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收购其持有四联进出口的全部股权，收购价格为32,340万元。本次交易系以香港重庆国际有限公司对四联进出口的投资价格为基础作价，该等资产已经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开元评报字[2013]087号《资产评估报告》（重庆市国资委备案编号：渝评备[2013]61号）。本次收购行为完成后，四联进出口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4,647.73	1,135,272.22	58,537,687.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473,921.92	9,361,617.57	16,728,89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	206,312.24	-	-



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3,655.85	1,226,076.50	-5,967,055.2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2,200,000.00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人民币利率掉期业务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2,175.50	-741,993.04	657,800.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福利费冲回）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5,494,106.08	13,180,973.25	69,957,331.02
减：所得税影响数	2,293,823.43	2,094,864.65	10,497,926.7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3,200,282.65	11,086,108.60	59,459,404.28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309,097.77	641,056.76	-681,033.21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3,509,380.42	10,445,051.84	60,140,43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4,355,647.91	123,910,603.51	123,959,849.6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8.95%	8.21%	3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	127,911,029.81	117,258,613.76	115,674,378.71

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重	9.55%	8.18%	34.21%

十、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本公司主要的固定资产是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中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82,672,561.03	52,100,170.47	-	230,572,390.56	81.57%
机器设备	377,478,032.43	191,622,118.52	5,438,832.38	180,417,081.53	47.80%
运输工具	58,875,078.87	28,366,131.94	-	30,508,946.93	51.82%
办公设备	33,702,983.23	24,684,344.98	60,566.62	8,958,071.63	26.58%
合计	752,728,655.56	296,772,765.91	5,499,399.00	450,456,490.65	59.84%

注：蔡家仪器仪表基地建设项目因房屋管理部门的验收尚未完成，相关固定资产尚未办妥产权证书，预计办结时间为2014年。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中有账面价值54,900,826.97元用于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明细如下：

单位：元

权证号	原值	账面价值	抵押权人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3839 号	5,828,163.56	4,682,695.03	重庆银行 两江新区支行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3835 号	1,366,962.47	1,098,299.26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3837 号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3836 号	1,636,719.76	1,315,038.57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3838 号	21,584.88	17,342.50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3840 号	396,156.23	318,295.66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5886 号	4,933,962.13	3,964,240.47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3833 号	22,773,493.28	19,522,494.05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3834 号	24,855,621.41	19,768,069.16	
沪房地浦字（2007）第 037202 号	5,918,043.93	4,214,352.27	建设银行北碚支行
合计	67,730,707.65	54,900,826.97	-

（二）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房地产转换系将部分房地产由自用改为出租，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中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63,339,661.82	19,421,412.54	-	43,918,249.28
土地使用权	8,279,391.04	1,024,624.46	-	7,254,766.58
合计	71,619,052.86	20,446,037.00	-	51,173,015.8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投资性房地产中有账面净值27,540,740.21元用于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明细如下：

单位：元

权证号	原值	净值	抵押权人
1、房屋建筑物	31,618,421.27	26,410,724.11	-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4948 号	24,806,367.97	21,560,270.03	重庆银行两江新区支行
沪房地浦字（2007）第 037202 号	6,812,053.30	4,850,454.08	建设银行北碚支行
2、土地使用权	1,446,561.74	1,130,016.10	-
北新高 112 房地 2009 字第 03833 号	434,499.44	328,800.13	重庆银行两江新区支行
沪房地浦字（2007）第 037202 号	1,012,062.30	801,215.97	建设银行北碚支行
合计	33,064,983.01	27,540,740.21	-

（三）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初始投资额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投资额	核算方法
1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88,624.92	小于 1%	1,188,624.92	成本法
2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小于 1%	20,000,000.00	成本法
3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小于 1%	16,000,000.00	成本法
4	福建华清	15,000,000.00	50%	15,000,000.00	成本法
5	横河川仪	135,814,437.10	40%	200,755,182.79	权益法
6	中平川仪	13,950,000.00	45%	15,153,836.55	权益法
	合计	204,553,062.02		268,097,644.26	

（四）无形资产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中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无形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82,126,401.41	7,316,244.63	-	74,810,156.78
非专利技术	200,000.00	130,000.24	-	69,999.76
商标权	6,956,100.00	3,469,950.00	-	3,486,150.00
专利技术	609,000.00	324,800.00	-	284,200.00
合计	89,891,501.41	11,240,994.87	-	78,650,506.5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

形，因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中有账面净值9,607,971.76元用于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之“（四）无形资产”之“4、本公司主要土地使用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如下：

单位：元

权证号	原值	净值	抵押权人
北新高 112 房地证 2009 字第 03833 号	8,698,379.56	7,350,130.73	重庆银行两江新区支行
沪房地浦字（2007）第 037202 号	2,852,009.70	2,257,841.03	建设银行北碚支行
合计	11,550,389.26	9,607,971.76	-

（五）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是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8,098,996.21	9,110,010.10	138,988,986.11	157,816,178.54	11,636,609.93	146,179,568.61
包装物	3,217,282.21	9,999.87	3,207,282.34	1,510,998.55	21,298.12	1,489,700.43
低值易耗品	743,146.95	39,742.66	703,404.29	809,295.36	139,233.27	670,062.09
在产品	93,525,379.18	5,473,105.81	88,052,273.37	90,583,673.42	8,692,992.21	81,890,681.21
库存商品	271,137,513.79	7,255,942.79	263,881,571.00	191,857,893.92	6,794,079.46	185,063,814.46
合计	516,722,318.34	21,888,801.23	494,833,517.11	442,578,039.79	27,284,212.99	415,293,826.80

报告期末存货未用于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占存货的比例在53%以上，主要是由于公司既从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生产，也从事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和进出口业务，在此类业务中，需要直接外购部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产品，导致公司的库存商品比例比纯粹的生产性工业企业高。

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2.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11,636,609.93	-	-	2,526,599.83	-	9,110,010.10
包装物	21,298.12	-	-	11,298.25	-	9,999.87
低值易耗品	139,233.27	-	-	99,490.61	-	39,742.66
在产品	8,692,992.21	150,378.61	-	3,370,265.01	-	5,473,105.81



库存商品	6,794,079.46	1,074,426.09	-	612,562.76	-	7,255,942.79
合计	27,284,212.99	1,224,804.70	-	6,620,216.46	-	21,888,801.23

（六）货币资金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	-	153,696.68	-	-	95,227.44
小计	-	-	153,696.68	-	-	95,227.4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215,118,070.48	-	-	356,143,159.70
美元	470,074.25	6.0969	2,865,995.69	7,083,461.90	6.2855	44,523,099.77
日元	9,936,726.00	0.057771	574,054.60	32,713,939.75	0.073049	2,389,720.58
欧元	1,858.24	8.4189	15,644.34	4,594,013.72	8.3176	38,211,168.52
小计	-	-	218,573,765.11	-	-	441,267,148.5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39,111,223.44	-	-	79,968,454.36
美元	-	-	-	-	-	-
欧元	735,480.00	8.4189	6,191,932.57	649,800.00	8.3176	5,404,776.48
小计	-	-	45,303,156.01	-	-	85,373,230.84
合计	-	-	264,030,617.80	-	-	526,735,606.85

（七）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情况如下：

类别	2013.12.31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0,688,531.02	100%	110,832,421.44	1,249,856,109.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360,688,531.02	100%	110,832,421.44	1,249,856,109.58
类别	2012.12.31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	-	-	-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8,310,636.71	100%	80,124,110.46	998,186,526.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78,310,636.71	100%	80,124,110.46	998,186,526.25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3.12.31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057,936,851.24	77.75%	52,896,842.56	1,005,040,008.68
1—2年（含）	210,647,178.96	15.48%	21,064,717.90	189,582,461.06
2—3年（含）	62,967,891.23	4.63%	18,890,367.37	44,077,523.86
3—4年（含）	20,418,083.43	1.50%	10,209,041.72	10,209,041.71
4—5年（含）	4,735,371.35	0.35%	3,788,297.08	947,074.27
5年以上	3,983,154.81	0.29%	3,983,154.81	-
合计	1,360,688,531.02	100%	110,832,421.44	1,249,856,109.58
账龄结构	2012.12.31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881,222,097.65	81.72%	44,061,104.88	837,160,992.77
1—2年（含）	144,847,863.94	13.43%	14,484,786.39	130,363,077.55
2—3年（含）	36,956,077.57	3.43%	11,086,823.27	25,869,254.30
3—4年（含）	7,816,672.18	0.73%	3,908,336.09	3,908,336.09
4—5年（含）	4,424,327.68	0.41%	3,539,462.14	884,865.54
5年以上	3,043,597.69	0.28%	3,043,597.69	-
合计	1,078,310,636.71	100%	80,124,110.46	998,186,526.25

（八）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62,371,476.34	129,353,915.99	234,275,812
商业承兑汇票	57,270,580.49	38,863,754.64	12,621,386.88
合计	219,642,056.83	168,217,670.63	246,897,198.88

2、报告期公司前5名应收票据结算客户情况

年份	客户	金额（元）
2013年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安徽海螺川崎工程有限公司	8,294,764.00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8,063,000.00
	宁波川仪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0.00
	成都龙泉东升金属物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前五名小计	37,357,764.00
2012年	郑州金卓越贸易有限公司	4,200,000.00
	四川达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宁波川仪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3,896,414.23
	重庆紫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3,500,000.00
	前五名小计	19,096,414.23
2011年	中国石油四川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0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吉林建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3,743,470.00
	厦门建发化工有限公司	2,568,000.00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2,398,800.00
	前五名小计	26,210,270.00

3、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元）	注
四川空分设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3-11-29	2014-05-29	3,000,000.00	-
浙江西子联合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2013-07-22	2014-01-22	2,400,000.00	-
衡水中金钢材商贸有限公司	2013-07-30	2014-01-30	2,000,000.00	-
洛阳鑫隆铝业有限公司	2013-07-18	2014-01-18	2,000,000.00	-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08-20	2014-02-20	2,000,000.00	-
合计	-	-	11,400,000.00	-

5、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

十一、主要负债情况

（一）银行借款

1、短期借款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短期借款为866,322,212.7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抵押借款	90,800,000.00	110,000,000.00
质押借款	-	75,521,312.49
保证借款	21,897,589.54	360,000,000.00
信用借款	753,624,623.16	-
合计	866,322,212.70	545,521,312.49

注：保证借款中有19,997,589.54元系四联集团为公司借款提供信用担保，有1,900,000.00元系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川仪速达借款提供信用担保。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无逾期短期借款。

2、长期借款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长期借款为90,75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借款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抵押借款（元）	19,200,000.00	-
保证借款（元）	28,800,000.00	19,000,000.00
信用借款（元）	42,750,000.00	-

注：保证借款由四联集团提供信用担保。

（二）应付票据

报告期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10,334,355.00	-
商业承兑汇票	119,857,875.64	116,714,746.90	138,623,161.18
国内信用证	4,266,923.40	-	-
合计	124,124,799.04	127,049,101.90	138,623,161.18

报告期公司前5名应付票据结算客户情况：

年份	客户	金额（元）
2013年	无锡市圣汉斯气动阀门执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5,828,228.60
	重庆建工第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075,000.00
	重庆市北碚区山仪模具加工厂	3,461,772.65
	重庆晨光化工新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3,226,863.70
	西安秦鼎精铸制造有限公司	2,884,563.23
	前五名小计	20,476,428.18
2012年	重庆建工集团第四建设公司	17,990,000.00
	松下电气机器（北京）有限公司	10,334,355.00
	无锡市圣汉斯气动阀门执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5,800,000.00
	重庆望江工业有限公司	1,675,873.50
	苏州东山防腐仪表阀门有限公司	1,600,000.00
	前五名小计	37,400,228.50
2011年	重庆四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388,469.00
	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	6,918,874.72
	重庆荣凯川仪仪表有限公司	6,722,294.29
	无锡市圣汉斯气动阀门执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4,900,000
	重庆川仪微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3,362,424.57
	前五名小计	35,292,062.58

（三）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1年以内	593,009,382.42	501,579,966.96
1-2年	97,039,969.56	65,487,335.15
2-3年	13,373,505.90	19,522,479.74
3年以上	5,571,516.61	12,297,406.43
合计	708,994,374.49	598,887,188.28

（四）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向内部人员负债	其他应付款	9,325,686.00
向关联方负债	应付账款	31,839,797.18
	预收账款	1,527,747.48
	其他应付款	198,233.31
	应付票据	2,386,523.61
合计	-	45,277,987.58

对关联方的负债情况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五）或有负债

详见本节“十四、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二）或有事项”。

十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所有者权益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股本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资本公积	179,265,592.83	373,518,447.24	368,418,692.72
盈余公积	48,901,044.56	39,065,468.82	29,228,735.40
未分配利润	467,377,154.57	394,792,320.08	321,175,387.90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990,543,791.96	1,102,376,236.14	1,013,822,816.02
少数股东权益	20,211,067.25	143,252,862.51	137,146,130.52
股东权益合计	1,010,754,859.21	1,245,629,098.65	1,150,968,946.54

（一）股本

经重庆市国资委和重庆市外经贸委批准，2012年4月，重庆国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资本公积

1、2011年度

股本溢价增减情况：2011年度公司购买四联进出口少数股东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异，减少资本公积 4,426,088.60 元；公司购买四联测控少数股东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异，减少资本公积 10,149,370.08 元。

香港重庆国际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明德国际（香港）经贸有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四联进出口增资，使公司的投资成本与应享有的四联进出口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异增加资本公积 202,219,678.87 元。

其他资本公积增减情况：根据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渝财企[2011]557号文，公司将收到的专项补助资金 80 万元、子公司川仪软件将收到的专项补助资金 30 万元、子公司川仪分析仪器将收到的专项补助资金 30 万元，按照文件规定共计入资本公积 140 万元。

2、2012年度

股本溢价增加情况：公司对子公司川仪特阀增资，投资成本与应享有的川仪特阀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异增加资本公积 34,754.52 元。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情况：根据重庆市财政局渝财金[2012]27号文规定，公司将收到的财政扶持资金 506.50 万元，按照文件规定作为国家资本金注入，计入资本公积。

3、2013年度

股本溢价增减情况：公司购买四联进出口少数股东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异，减少资本公积 194,252,854.41 元。

（三）盈余公积

2011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较2010年12月31日增加9,211,766.30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章程计提10%法定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2012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9,836,733.42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章程计提10%法定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2013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9,835,575.74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章程计提10%法定盈余公积增加所致。

（四）未分配利润

1、2011年度

项目	2011.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未分配利润（元）	198,822,338	175,814,816.20	53,461,766.30	321,175,387.90

2011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增加175,814,816.20元系2011年度利润转入所致。

2011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减少53,461,766.30元系：（1）根据公司2011年4月29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总股本295,000,000.00股为基数按0.15元/股（含税）分配已实现的累积可供分配的利润44,250,000.00元；（2）根据公司章程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211,766.30元。

2、2012年度

项目	2012.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未分配利润（元）	321,175,387.90	127,703,665.60	54,086,733.42	394,792,320.08

2012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127,703,665.60元系2012年度利润转入所致。

2012年度未分配利润减少54,086,733.42元系：（1）根据公司2012年4月29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总股本295,000,000.00股为基数按0.15元/股（含税）分配已实现的累积可供分配的利润44,250,000.00元；（2）根据公司章程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836,733.42元。

3、2013年度

项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未分配利润（元）	394,792,320.08	141,420,410.23	68,835,575.74	467,377,154.57

2013年末分配利润增加141,420,410.23元系2013年利润转入所致。

2013年末分配利润减少68,835,575.74元系：（1）根据公司2013年4月28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总股本295,000,000.00股为基数按0.20元/股（含税）分配已实现的累积可供分配的利润59,000,000.00元；（2）根据公

公司章程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835,575.74 元。

十三、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03,034.51	233,788,255.31	-88,993,62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36,076.81	-67,625,600.17	-23,563,31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5,802.90	-259,408,941.21	471,096,079.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634,914.22	-93,246,286.07	358,539,131.77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四、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重大承诺事项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远期结售汇业务余额明细如下：

交易品种	交易金额	内容	交割日期	保值汇率	备注
远期结售汇	JPY21,752,221.00	卖出日元	2014.07.25	6.21	由四联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JPY78,650,000.00	买入日元	2014.05.15	0.061	由公司为四联进出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JPY6,050,000.00	买入日元	2014.01.20	0.06	

2、开出信用证、保函

（1）信用证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开具的不能撤销的信用证如下：

品种	交易金额	保证金授信余额
不能撤销的信用证	USD5,702,000.00	存入保证金 10,144,129.22 元并由四联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不能撤销的信用证	EUR6,141,000.00	
不能撤销的信用证	USD707,500.00	存入保证金 155,179.97 元并由赵吉春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不能撤销的信用证	EUR201,000.00	

不能撤销的信用证	USD2,730,565.00	存入保证金 5,765,789.69 元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不能撤销的信用证	EUR722,800.00	
不能撤销的信用证	CNY4,266,923.40	

（2）保函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开具的保函如下：

品种	交易金额	备注
保函	CNY164,624,461.47	存入保证金 17,696,397.40 元，并由四联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函	JPY36,500,000.00	
保函	USD113,035.60	
保函	EUR820,651.00	
保函	CNY8,129,876.65	存入保证金 2,151,523.04 元，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保函	CNY73,626,167.81	存入保证金 9,035,834.69 元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有关的信息如下：

单位：元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2013.12.31 账面价值	2012.12.31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3,918,249.28	47,326,581.91
土地使用权	7,254,766.58	7,420,354.40
合计	51,173,015.86	54,746,936.3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公允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2013.12.31 公允价值
衍生金融资产	1,347,778.79	-1,255,149.86	-	-	92,628.93
金融资产合计	1,347,778.79	-1,255,149.86	-	-	92,628.93
衍生金融负债	435,794.03	202,887.84	-	-	232,906.19
金融负债合计	435,794.03	202,887.84	-	-	232,906.19

3、2009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和安萨尔多布瑞达有限公司联合体与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庆轨道交通车辆电气牵引系统项目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270,918,000.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已确认收入 18,375.84 万元（含税）。

4、根据公司 2010 年 4 月 2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的《关

于蔡家仪器仪表基地建设证地的议案》。2011年1月22日，公司与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北碚区蔡家组团C分区C02-1/02K号宗地，该宗地总面积为151,647平方米，成交总价款为3,579.00万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上述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根据2011年12月1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蔡家一期建设项目预算的议案》，项目预算总额14,275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工程项目已竣工。

5、经公司2014年4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发行新股数量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之和不超过10,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额为准），发行股票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配售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该事项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核准。

十五、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倍）	1.10	1.28	1.31
速动比率（倍）	0.87	1.05	1.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7.59%	74.11%	73.66%
每股净资产（元）	3.36	3.74	3.44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率	0.38%	0.38%	0.48%
财务指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84	3.44	3.94
存货周转率（次/年）	5.19	6.14	6.6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5,263.02	26,121.60	31,840.94
利息保障倍数（倍）	5.34	5.26	5.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38	0.79	-0.3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75	-0.32	1.22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以母公司数据为基础）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费用+所得税+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和无形资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费用（息为利息支出、税为所得税）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商誉+开发支出）/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净现金流量/期末股本总额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3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4%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1%	0.43	0.43
2012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7%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7%	0.40	0.40
2011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9%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9%	0.39	0.39

各项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

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六、资产评估情况

2008年11月23日, 本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 重庆华康对川仪有限进行股份制改造所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全面评估, 以2008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 出具了《重庆川仪总厂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组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评报字[2008]第165号), 评估方法为成本法, 该评估经重庆市国资委备案(备案号监管一处[2008]19号),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值率
资产	169,276.74	184,284.63	8.87%
负债	119,789.68	119,789.68	-
净资产	49,487.06	64,494.95	30.33%

十七、历次验资情况

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发行人自 1999 年设立以来，坚持以创建核心优势、强化内部管理、提升竞争实力为目标，努力推进技术创新、市场创新和管理创新，促进经营质量不断改善，取得了较好的发展成效。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结合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生产经营情况及行业状况，对公司经营情况分析如下：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分析

1、资产构成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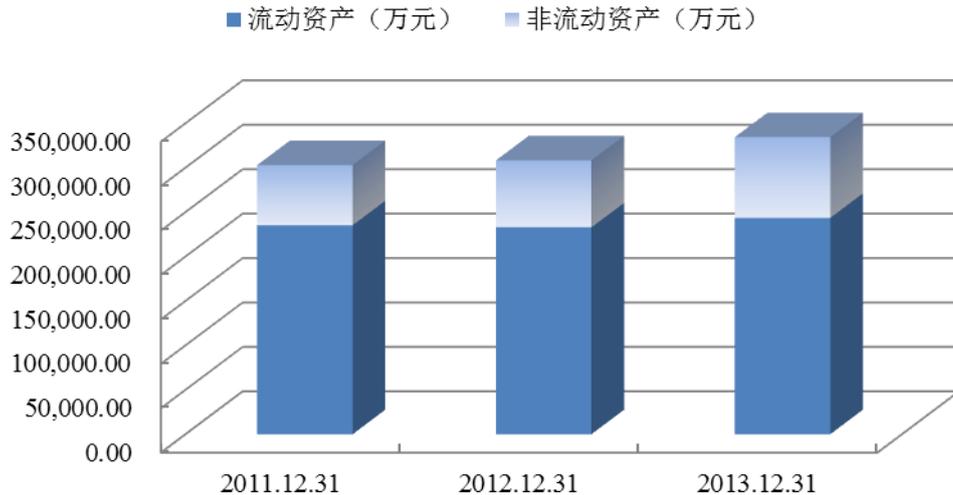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43,468.65	72.83	232,806.30	75.54	235,216.61	77.67
其中：货币资金	26,403.06	7.90	52,673.56	17.09	61,769.63	20.40
应收票据	21,964.21	6.57	16,821.77	5.46	24,689.72	8.15
应收账款	124,985.61	37.39	99,818.65	32.39	89,233.16	29.46
预付款项	12,940.56	3.87	15,476.62	5.02	18,236.14	6.02
其他应收款	6,920.88	2.07	6,340.05	2.06	3,301.99	1.09
存货	49,483.35	14.80	41,529.38	13.48	37,974.93	12.54
非流动资产	90,809.64	27.17	75,374.10	24.46	67,634.77	22.3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5,309.76	7.57	21,294.58	6.91	19,814.63	6.54
固定资产	45,045.65	13.48	31,253.29	10.14	30,157.10	9.96
在建工程	788.98	0.24	5,703.51	1.85	1,050.71	0.35
无形资产	7,865.05	2.35	8,113.10	2.63	8,361.15	2.76
资产总额	334,278.29	100	308,180.40	100	302,851.38	100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资产在总体上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资产总额稳步增长，保证了本公司正常发展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的配比关系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7.67%、75.54% 和 72.83%，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2.33%、24.46% 和 27.17%。公司资产构成状况与经营业务性质相适应，同时也符合所处行业特点：

(1) 公司的资产结构与公司生产组织形式相适应

公司作为一家从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的综合型生产企业，借助重庆在传统机械工业方面的优势，统筹安排、综合利用各类生产资源，形成了非核心部件外购（少部分外协）与核心部件自行生产的生产模式，故公司的固定资产相对较小。

(2) 公司的资产结构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相适应

公司所处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作为仪器仪表行业的一个重要分支，具有显著的特点，该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是传统制造业中的高新技术行业，机器设备投资规模比较小。公司固定资产的投资充分反映了该行业特点，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相对较小。

2、流动资产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等。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分别为 61,769.63 万元、52,673.56 万元和 26,403.0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26%、22.63% 和 10.84%。虽然报告期内非经常性的货币资金收支金额较大，但是公司注意控制现金的适当规模，既保证了生产经营所需，又保

持了合理的货币资金储备，无大量闲置的情况发生。2013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26,270.50万元，主要系2013年，公司投资蔡家园区建设占用资金13,792.36万元；另外，公司加大对部分战略客户的赊销力度，2013年末应收账款较2012年末增加较大所致。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票据	21,964.21	16,821.77	24,689.7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6,237.15	12,935.39	23,427.58
商业承兑汇票	5,727.06	3,886.38	1,262.14
流动资产	243,468.65	232,806.30	235,216.61
占流动资产比例	9.02%	7.23%	10.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大，分别为24,689.72万元、16,821.77万元和21,964.21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0.50%、7.23%和9.02%。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公司通过灵活运用银行承兑汇票等多种结算方式，尽可能减少坏账损失风险。应收票据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30.57%，主要系信誉较高的部分客户与公司在2013年较多采用商业汇票结算所致。应收票据2012年12月31日余额较2011年12月31日减少31.87%，主要系公司采用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票据法》的规定对商业票据采用由公司进行“集中管理”的方式进行统一管理，即各分/子公司在收到商业票据以后，及时上交到资产财务部，由公司对商业票据进行集中保存、综合运用。

银行承兑汇票的实际付款人是承兑银行，由于银行的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收不到款的风险很小。因此，公司一般收取银行承兑汇票，对于商业承兑汇票，公司只接收战略客户和银行资信高的大中型企业开出的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占应收票据的比例分别为94.89%、76.90%和73.93%。

公司对有追索权的票据背书的会计处理如下：1) 当背书转让的票据到期不能实现承兑时，由持票人提供被拒绝承兑或者被拒绝付款的有关证明对背书人、出票人以及汇票的其他债务人行使追索权，并在会计核算上将该部份应收债权转回应收账款管理；2) 责成相关责任人向付款单位重新进行账务核对并确认债权；

3) 要求付款单位重新付款或制定可行的并经公司同意的付款计划；4) 拒绝该单位今后向本公司出具商业承兑汇票。

（3）应收账款

①公司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账款（万元）	124,985.61	99,818.65	89,233.16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8.48%，主要系应收账款较2012年12月31日增长了25.21%所致。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万元)	同比 增长	金额 (万元)	同比 增长	金额 (万元)
应收账款	124,985.61	25.21%	99,818.65	11.86%	89,233.16
营业收入	318,721.72	-1.86%	324,775.02	5.17%	308,802.53
占比	39.21%		30.73%		28.90%

②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具体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5,793.69	77.75	88,122.21	81.72	79,481.15	82.83
1-2年（含）	21,064.72	15.48	14,484.79	13.43	13,097.91	13.65
2-3年（含）	6,296.79	4.63	3,695.61	3.43	2,123.78	2.21
3-4年（含）	2,041.81	1.50	781.67	0.72	818.22	0.85
4-5年（含）	473.54	0.35	442.43	0.41	210.96	0.22
5年以上	398.32	0.29	304.36	0.28	226.43	0.24
合计	136,068.85	100	107,831.06	100	95,958.45	100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稳定，2年以内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在93%以上，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在77%以上，显示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整体结构较好，应收账款质量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两年以上应收账款的比例在7%以下，不存在账龄较长的大额应收账款。

③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A、行业特点

近年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持续增长，但市场竞争激烈，国内企业为了抢占市场、扩大销售，采取了灵活的销售策略，以适度的赊销政策来吸引下游客户，因此造成应收账款余额及其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大。下面以国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上市公司为例进行对比分析。

国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上市公司主要有自仪股份（A、B股，600848、900928）、银星能源（000862）、威尔泰（002058）、雪迪龙（002658）、聚光科技（300203）。

公司简称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自仪股份	47%	49%	48%
威尔泰	30%	28%	24%
银星能源	-	-	41%
雪迪龙	52%	58%	38%
聚光科技	73%	75%	77%
平均	50%	53%	46%
本公司	39%	31%	29%

注：1、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2、银星能源 2012 年彻底剥离了自动化仪表产业。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平均比例分别为 46%、53% 和 50%，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较高，符合行业特点。

B、销售、结算方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构建了区域销售和产品销售相结合的营销体系，直接面向终端用户销售。同时，公司的生产方式是“以销定产”，产品合同主要是单机合同和系统集成及成套合同，但按照行业惯例和客户要求，除部分单项产品采用现款现货销售方式外，公司一般采用分阶段收款的结算方式，通常在合同中与客户约定如下结算方式：

合同分类	预收款	货到验收后收款	调试安装使用正常后收款	质保金
单机合同	0%-30%	30%-90%	-	0%-10%
成套合同	10%-30%	30%-60%	30%-40%	5%-10%

公司采取直销销售以及分阶段收款的货款结算方式，从而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C、客户及项目周期对支付的影响

公司产品主要运用于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建材、城市轨道交通、

市政环保等行业的技术改造和新建工程项目中。一方面，公司主要客户都是上述行业中的大中型企业，该等客户审批部门多、审批链条及支付款项流程较长，从公司申请付款到最终收到款项之间的时间间隔较长。另一方面，公司部分产品只是客户所采购配套产品的一部分，客户常常等待同工程段配套产品到齐后实行整体验收，并调试安装使用正常后，才启动付款申请程序。

另外，由于公司部分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合同金额较大，项目结算周期长，一般在1年以上，部分项目在2年以上，工期长并且货款结算周期长，从而导致部分销售回款时间延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D、信用政策

公司主要客户都是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建材、城市轨道交通、市政环保等行业中的大中型企业，信誉度比较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公司与这些客户均有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考虑资金占用成本的可控程度下，公司通常会适度给予这些客户一定的授信期限，从而体现为公司应收账款一直维持较高的水平。

E、质保金

一般情况下，公司销售合同总金额的0-10%作为质保金在正常使用一年或两年后才付清，由此导致公司存在比较大的1年以内和1-2年（含）的应收账款，如：2011年4月15日，公司与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中，约定质保期为标的物的装置投入使用正常运行后12个月，或在标的物交付买方验收合格后36个月，二者以先到时间为准。报告期内，公司质保金构成和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	10,100.20	9,482.06	8,487.86
1-2年（含）	4,751.92	3,736.68	6,697.95
2年以上	1,714.43	1,312.96	1,414.26
合计	16,566.55	14,531.69	16,600.07

注：质保金构成未经审计。

根据质保金的特点，一般质保金所对应的应收账款在2年以内，2年以上的质保金占质保金总额比例较小，表明公司质保金回收情况较好。报告期内，公司质保金回收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回收额	期末余额
2011	15,379.16	10,187.93	8,967.01	16,600.07
2012	16,600.07	12,219.16	14,287.54	14,531.69
2013	14,531.69	9,759.12	7,724.27	16,566.55

注：质保金构成未经审计。

尽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但应收账款周转能力与公司的业务发展基本适应，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三）偿债能力分析”。

④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快原因

2011-2012年，应收账款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25.21%，主要的原因是：受到国家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公司部分客户项目建设周期拉长，支付进度变缓。

公司的赊销政策以客户资质为基础，应收账款主要集中于火电、核电、冶金、建材、石油、化工、城市轨道交通、市政环保等行业的大中型企业，这些客户信誉度比较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⑤坏账准备情况

在坏账准备计提方面，公司基于业务特点、主要客户资信能力和以往款项回收状况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符合公司状况的坏账计提政策。同时，根据公司历史上坏账发生的实际情况，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未来不会因应收账款回收问题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目前所制定的计提比例是合理稳健的。主要依据如下：

A、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比较合理，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稳定，2年以内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在93%以上，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在77%以上，显示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整体结构较好，应收账款质量较好。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金额为105,793.69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77.75%，1-2年（含）的应收账款金额为21,064.72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15.48%，2年以内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93.23%。

B、公司产品主要运用于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建材、城市轨道交通、市政环保等行业的技术改造和新建工程项目中。由于项目工期、客户审批、支付货款周期较长，公司存在较大的应收账款。但是，公司主要客户都是上述行

业中的大中型企业，资金实力雄厚，信誉度比较高，因此，该类型客户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C、从坏账发生情况分析，2011年核销坏账288.10万元，核销的应收账款占2011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09%；2012年末核销坏账；2013年核销坏账151.82万元，核销的应收账款占2013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05%。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核销应收账款坏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很低，但是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计提了较高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稳健。

D、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较，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稳健的。

威尔泰	风险特征	1月以内	1-6月	6-12月	1-2年	2-3年	3年以上
	计提比例	1%	3%	5%	10%	30%	60%
银星能源	风险特征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计提比例	0%	10%	30%	50%	50%	100%
自仪股份	风险特征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计提比例	70%				90%	100%
雪迪龙	风险特征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计提比例	3%	15%	40%	60%	80%	100%
聚光科技	风险特征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30%	50%	50%	100%
发行人	风险特征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30%	50%	80%	100%

注：自仪股份将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并对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且账龄超过三年以上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确认为资产组合，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将非单项金额重大且账龄三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认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所制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合理稳健的。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5,793.69	77.75	5,289.68	100,504.00
1-2年（含）	21,064.72	15.48	2,106.47	18,958.25
2-3年（含）	6,296.79	4.63	1,889.04	4,407.75
3-4年（含）	2,041.81	1.50	1,020.90	1,020.90
4-5年（含）	473.54	0.35	378.83	94.71
5年以上	398.32	0.29	398.32	-
合计	136,068.85	100.00	11,083.24	124,985.61
账龄结构	2012.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88,122.21	81.72	4,406.11	83,716.10
1-2年（含）	14,484.79	13.43	1,448.48	13,036.31
2-3年（含）	3,695.61	3.43	1,108.68	2,586.93
3-4年（含）	781.67	0.72	390.83	390.83
4-5年（含）	442.43	0.41	353.95	88.49
5年以上	304.36	0.28	304.36	-
合计	107,831.06	100	8,012.41	99,818.65
账龄结构	2011.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9,481.15	82.83	3,974.06	75,507.09
1-2年（含）	13,097.91	13.65	1,309.79	11,788.12
2-3年（含）	2,123.78	2.21	637.14	1,486.65
3-4年（含）	818.22	0.85	409.11	409.11
4-5年（含）	210.96	0.22	168.77	42.19
5年以上	226.43	0.24	226.43	-
合计	95,958.45	100	6,725.29	89,233.16

⑥应收账款余额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年份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2013.12.31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75,533,965.92	5.55%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庆轨道交通六号线一期工程车站机电设备包项目经理部	26,398,776.10	1.94%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17,992,940.15	1.32%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16,364,028.36	1.20%
	四川久远新方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380,300.55	1.13%
	前五名合计	151,670,011.08	11.14%
2012.12.31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25,890,396.77	2.40%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41,802.80	1.88%
	平山县敬业冶炼有限公司	16,192,299.99	1.50%
	湖北国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3,643,450.00	1.27%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1,549,000.00	1.07%
	前五名小计	87,516,949.56	8.12%
2011.12.31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467,362.61	2.03%
	四川久远新方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002,114.00	1.67%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15,844,159.44	1.65%
	湖北国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2,865,937.68	1.34%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682,906.00	1.32%

	前五名小计	76,862,479.73	8.01%
--	-------	---------------	-------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欠款前 5 名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0%左右,较低的应收账款集中度也降低了应收账款回收的整体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建材、城市轨道交通、市政环保等行业的大中型企业。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等大中型企业是公司的经常性客户。公司先后与上述行业中的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形成了大量优质客户群,信誉度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小。

⑦控制应收账款坏账风险的管理措施

为更好地进行应收账款管理,加速货款回笼,及时防范坏账风险,公司采取应收账款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管理。

事前管理,主要是制定《信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通过资信调查、信用等级评定、授信额度控制等措施,建立动态的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对不同客户采取不同的管理措施,严格控制应收账款,防范坏账风险:

1) 对客户单位建立客户档案,跟踪每个客户的情况,并不断加以调整,实行动态管理。

2) 对客户进行评级,信用等级分为 A、B、C 三级,相应代表客户信用程度的高、中、低三等。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为信用 A 级客户:双方业务合作三年以上或连续合作五次以上;与本单位合作没有发生不良欠款;守法经营、严格履约、信守承诺;连续三年经营状况良好;资金实力雄厚,偿债能力强;年度回款达到本单位制定的标准。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为信用 C 级客户:与本单位合作曾发生不良欠款;经常不兑现承诺;出现不良债务纠纷或严重的转移资产行为;资金实力不足,偿债能力较差;有严重违法经营现象;有被查封、冻结银行账号的危险;其他严重违约行为。不符合 A、C 级评定条件的客户定为 B 级。

3) 按授信原则管理客户

对于 A 级客户,按以下原则授信:

授信额度	200 万元以下	200-500 万元以下	500 万元以上
审批程序	各单位审批报营销中心备案	营销中心审批	公司总经理审批

对于 B 级客户,授信额度 100 万元以上报公司营销中心审批;对于 C 级客户,实行现款现货。

事中管理，为了保证应收账款的回款率，公司制定了《应收账款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将应收账款的催收责任人落实到具体人员，加强应收账款日常监管、回笼分析及信息反馈，针对不同情况采取多种方式对到期应收账款进行催收，在强化催收力度的同时加强对货款回笼预算指标的控制与考核，通过这些措施有效保证了应收账款的回收。

事后管理，对逾期未收回的应收账款采取发催款函、对账函、律师函、业务员催收、法律诉讼等措施。每月对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对3个月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进行重点分析和跟踪，划分风险等级，采取相应措施。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估计政策，应收款项计提的减值准备充分、合理。公司没有可预见的因应收款项突发减值而导致的财务风险，同时公司将会进一步加强对应收款项的回收管理，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合理，符合发行人所处行业特点和发行人实际经营情况，发行人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谨慎性原则和发行人实际情况，发行人已足额计提坏账准备。

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符合行业特点，亦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行业水平相当；公司已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供应商采购款。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分别为 18,236.14 万元、15,476.62 万元和 12,940.5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7.75%、6.65%和 5.32%。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预付款	12,940.56	15,476.62	18,236.14
其中：预付土地款	100	432	100
预付供应商采购款	12,840.56	15,044.62	18,136.1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供应商采购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71%、6.46%和 5.27%。预付款项 2013 年末、2012 年末分别较上年末减少 16.39%、15.13%，主要系 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预付供应商采购款分别较上年末有所减少。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1、其他应收款余额	7,811.35	7,159.56	3,918.13
其中：投标保证金	2,500.48	2,487.35	2,001.11
2、其他应收款净额	6,920.88	6,340.05	3,301.99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往来款、应收出口退税款及备用金，其中：报告期各期末，投标保证金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07%、34.74% 和 32.01%。

（6）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主要是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原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3,898.90	28.09	14,617.96	35.20	10,312.58	27.16
包装物	320.73	0.65	148.97	0.36	117.78	0.31
低值易耗品	70.34	0.14	67.01	0.16	109.92	0.29
在产品	8,805.23	17.79	8,189.07	19.72	7,181.13	18.91
库存商品	26,388.16	53.33	18,506.38	44.56	20,253.52	53.33
存货合计	49,483.35	100	41,529.38	100	37,974.93	100
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	20.32		17.84		16.14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953.97 万元，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四联进出口的库存商品增加所致。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554.45 万元，主要系 2012 年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为了保证正常供货，相应增加原材料储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占存货比例保持在 27% 以上，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产品品种、规格型号比较多，为了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而储备了一定的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占存货的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既从事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的生产，也从事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和进出口业务，在此类业务中，需要直接外购部分工业自动化装置产品，导致公司的库存商品比例比纯粹的生产性工业企业高。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致力于提高资产利用率以及加快生产资金、原材料、在产品的周转，在加强原材料采购及生产计划管理的同时，提高存货周转率。公司的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三）偿债能力分析”。

3、非流动资产

（1）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长期股权投资	25,309.76	21,294.58	19,814.63
较上期末变动	4,015.18	1,479.95	904.57

2013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4,015.1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的按权益法核算的横河川仪、中平川仪权益分别增加3,351.92万元、950.52万元。

2012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21,294.58万元，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1,479.9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的按权益法核算的横河川仪、中平川仪和标物科技权益分别增加1,394.39万元、82.46万元和3.11万元。

（2）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

①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公司严格管理在建工程，报告期内的项目完工后都能及时转为固定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净额	45,045.65	98.28	31,253.29	84.57	30,157.10	96.63
在建工程	788.98	1.72	5,703.51	15.43	1,050.71	3.37
合计	45,834.63	100	36,956.80	100	31,207.81	100

A、公司最近三年固定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23,057.24	51.19	10,768.89	34.46	10,929.27	36.24
机器设备	18,041.71	40.05	16,682.57	53.38	15,231.94	50.51
运输工具	3,050.89	6.77	3,047.97	9.75	3,098.65	10.28
办公设备	895.81	1.99	753.85	2.41	897.23	2.98
合计	45,045.65	100	31,253.29	100	30,157.10	100

2011年，由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项目核算的金额为1,797.10万元。

2012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1,643.03万元。

2013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14,789.01万元。

公司管理层认为，经过近几年资产结构调整、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公司目前拥有的固定资产质量良好。

B、固定资产成新率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账面价值及成新率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8,267.26	5,210.02	-	23,057.24	81.57%
机器设备	37,747.80	19,162.21	543.88	18,041.71	47.80%
运输工具	5,887.51	2,836.61	-	3,050.89	51.82%
办公设备	3,370.30	2,468.43	6.06	895.81	26.58%
合计	75,272.87	29,677.28	549.94	45,045.65	59.84%

②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土地使用权	7,481.02	7,645.32	7,809.63
非专利技术	7.00	9.00	11.00
商标权	348.62	418.18	487.74
专利技术	28.42	40.60	52.78
合计	7,865.05	8,113.10	8,361.15

公司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情况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之“（四）、无形资产”。

4、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坏账准备	11,973.71	8,831.92	7,341.44
存货跌价准备	2,188.88	2,728.42	2,928.2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49.94	663.47	837.7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500.00	1,500.00	1,500.00
合计	16,212.53	13,723.81	12,607.46

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本公司计提的各项

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允和稳健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公司未来不会因为资产突发减值而导致财务风险。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原则：

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 1% 及以上且金额在 3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账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1% 及以上且金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分析”之“2、流动资产质量分析”之“（3）应收账款”。

（2）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种类	2012.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163.66	-	-	252.66	911.00
包装物	2.13	-	-	1.13	1.00
低值易耗品	13.92	-	-	9.95	3.97
在产品	869.30	15.04	-	337.03	547.31
库存商品	679.41	107.44	-	61.26	725.59
合计	2,728.42	122.48	-	662.02	2,188.88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原则如下：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

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1、房屋及建筑物	-	-	-	-
2、机器设备	650.16	-	106.28	543.88
3、运输工具	-	-	-	-
4、办公设备	13.31	-	7.25	6.0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663.47	-	113.53	549.9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导致的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共计549.94万元。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福建华清因经营状况不佳已处于停产状态，公司于 2006-2007 年期间按 100% 计提减值准备，合计计提额为 1,500 万元。

由以上分析可见，公司资产结构符合行业特征，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较强，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符合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资产整体质量良好。

（二）负债分析

1、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公司主要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86,632.22	37.15	54,552.13	29.71	67,805.55	36.11
应付票据	12,412.48	5.32	12,704.91	6.92	13,862.32	7.38
应付账款	70,899.44	30.40	59,888.72	32.62	48,261.88	25.70
预收款项	19,079.59	8.18	23,636.19	12.87	20,971.29	11.17
应付职工薪酬	7,487.40	3.21	5,001.06	2.72	3,816.78	2.03
应交税费	4,042.28	1.73	3,336.69	1.82	5,012.89	2.67
其他应付款	19,712.35	8.45	18,634.00	10.15	19,836.71	10.57
流动负债总计	222,792.10	95.54	181,697.28	98.95	180,077.83	95.91
长期借款	9,075.00	3.89	1,900.00	1.03	7,675.00	4.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	0.00	20.22	0.01	1.66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10.70	4.46	1,920.22	1.05	7,676.66	4.09
负债合计	233,202.81	100	183,617.49	100	187,754.48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从负债结构来看，流动负债的比例较高，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占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5.91%、98.95%和 95.54%。公司流动负债比较高的主要原因是：

（1）报告期内，公司，为了保证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需要保持流动资金，公司维持了一定的短期借款规模。

（2）公司优化供应链管理，获得战略供应商更多商业信用额度支持。为公司提供了较大赊销额度，因此本公司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2、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短期借款	86,632.22	54,552.13	67,805.55
流动负债合计	222,792.10	181,697.28	180,077.83
负债总额	233,202.81	183,617.49	187,754.48
占流动负债比率	38.88%	30.02%	37.65%
占负债总额比率	37.15%	29.71%	36.1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11%、29.71%和 37.15%。短期借款比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1）根据公司的偿债能力、经营效益、资金运营状况、发展能力、市场竞争力及信誉等各方面因素，2011-2012 年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给予公司的信用评级为 AA 级。2009-2011 年 7 月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市分行对公司的信用评级

为 AAA 级。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银行获得的借款授信额度为 144,000 万元，公司使用银行的短期借款比较灵活。

(2) 公司经营的产品类别较多，生产所需原材料及半成品品种较多，铺底流动资金需求相对较大，为此公司以短期借款的方式向银行融资，解决生产流动资金周转需求。

短期借款变动原因分析：

1)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基础上减少了 13,253.42 万元，其主要原因：公司通过盘活自有资金，在保持业务规模持续增长的同时，降低了短期借款规模。

2)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32,080.09 万元，其主要原因：2013 年公司通过增加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向工商银行借款 15,000 万元，向中国银行借款 18,000 万元。

从短期借款类别构成来看，短期借款主要包括抵押借款、保证借款和信用借款。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抵押借款	9,080.00	11,000.00	8,770.00
质押借款	-	7,552.13	1,035.55
保证借款	2,189.76	36,000.00	54,000.00
信用借款	75,362.46	-	4,000.00
合计	86,632.22	54,552.13	67,805.55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原材料款、外购半成品款、外购配套仪表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48,261.88 万元、59,888.72 万元和 70,899.44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逐年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利用公共采购平台集中采购，优化供应链管理，获得战略供应商更多商业信用额度支持。因此在采购原材料、外购半成品、外购配套仪表时可以享受主要供应商的商业赊销付款政策，这也是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比较大的主要原因。公司的付款政策如下：

A、对长期合作的主要供应商，按一定当量（1.5—3 个月）赊购一定额度后，采取逐月滚动付款方式；对进口件、国外公司的一级代理商、少量的金属材料供

应商，预付部分款或全款；一般供应商月结滚动付款。该付款政策保证了供应商的生产经营，也确保了公司供应链的稳定。

B、公司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付款政策：对长期配套供应商，按协议与工程进度、客户付款进度同步支付；非长期合作配套供应商，按协议预付部分款或全款。该付款政策促进了公司与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共同开发客户资源，谋求互利发展。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时间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2013.12.31	重庆建工第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713.63	3.83%
	邯郸市大成自动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146.14	3.03%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54.66	2.19%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1,532.58	2.16%
	河北昌祥自动化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1,505.88	2.12%
	合计	9,452.89	13.33%
2012.12.31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54.66	2.60%
	邯郸市大成自动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460.19	2.44%
	河北昌祥自动化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1,404.59	2.35%
	北京阳光海川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1,380.20	2.30%
	重庆荣凯川仪仪表有限公司	887.69	1.48%
	合计	6,687.33	11.17%
2011.12.31	重庆横河川仪有限公司	4,104.01	8.50%
	邯郸市大成自动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145.64	2.37%
	北京阳光海川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1,112.68	2.31%
	Honeywell Filed Solutions(York)	1,026.36	2.13%
	河北四联川仪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758.48	1.57%
	合计	8,147.17	16.88%

由于公司产品生产组织形式具有小批量、多品种的特点，因此需要的原材料、外购半成品、外购配套仪表种类繁多，采购比较分散。

4、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预收账款（万元）	19,079.59	23,636.19	20,971.29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全部是预收客户货款，由于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在签订合同之前，公司要求客户预付 10%-30% 的货款方可生产，以降低风险。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其他应付款（万元）	19,712.35	18,634.00	19,836.7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暂收款、代收代付款项、暂时未付的安装调试费等。

公司管理层认为：虽然公司短期负债比例较高，但公司能够有效控制经营风险，银行授信额度充足，公司现有的负债和负债结构能够满足经营所需，不影响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三）偿债能力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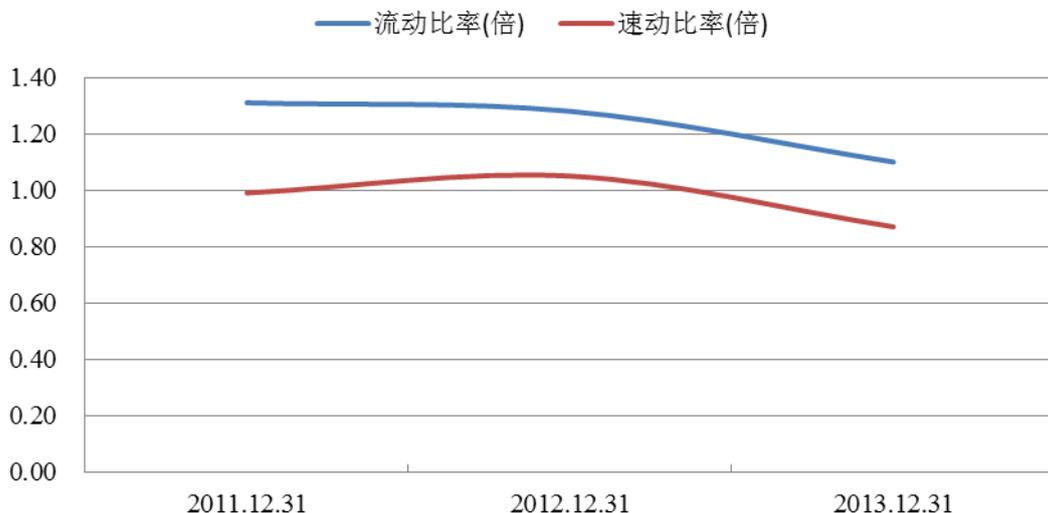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倍）	1.10	1.28	1.31
速动比率（倍）	0.87	1.05	1.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7.59%	74.11%	73.66%
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5,263.02	26,121.60	31,840.94
利息保障倍数（倍）	5.34	5.26	5.82

2、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高于自仪股份，低于威尔泰、雪迪龙和聚光科技。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本公司	1.10	0.87	1.28	1.05	1.31	1.10
自仪股份	0.80	0.65	0.88	0.72	0.92	0.74
银星能源	-	-	-	-	1.19	0.59
威尔泰	4.47	3.50	4.92	3.71	4.01	3.18
雪迪龙	7.37	6.27	11.39	10.18	3.87	2.84
聚光科技	4.54	3.61	4.00	3.30	3.76	3.22

注：1、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2、银星能源 2012 年彻底剥离了自动化仪表产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于威尔泰、雪迪龙和聚光科技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维持了一定的短期负债规模，流动负债规模相对较大。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逐渐增大，公司为了确保生产流动资金需要和扩大生产规模投入需要增加了银行借款以及公司优化供应链管理，获得战略供应商更多商业信用额度支持，导致负债总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水平较高，主要原因是：

A、公司自有资金比较少，缺乏直接融资渠道，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维持了一定的短期借款规模；

B、公司利用财务杠杆，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虽然公司资产质量一直较好，且不断通过加强管理提升经营效率，但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对业务发展仍存在一定抑制作用，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比例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自仪股份和银星能源，高于威尔泰、雪迪龙和聚光科技，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本公司	77.59%	74.11%	73.66%
自仪股份	88.95%	89.07%	88.29%
银星能源	-	-	85.61%
威尔泰	9.54%	12.30%	21.30%
雪迪龙	12.30%	8.05%	21.84%
聚光科技	19.77%	18.96%	21.80%

注：1、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2、银星能源 2012 年彻底剥离了自动化仪表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保持较高水平（2012 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 2011 年下降 5,434.2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2 年非经常性损益下降所致），财务状况稳定可靠，除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外，有足够的财

力偿付到期债务。由于公司盈利能力稳定，资金运转正常，未发生逾期未偿还债务的情况。公司一直及时足额偿还到期银行借款的本金及利息，银行信用记录良好。公司曾被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重庆市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工程协调小组办公室授予守合同重信用单位，2009-2011年7月，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市分行给予公司的信用评级为AAA，2011-2012年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给予公司的信用评级为AA级，银行借款融资渠道畅通。

基于公司稳定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5.82倍、5.26倍和5.34倍，保持在较高水平，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指标数据如下表：

单位：次/年

公司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自仪股份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2	2.07	2.17
	存货周转率	4.35	4.30	4.41
银星能源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3.44
	存货周转率	-	-	2.59
威尔泰	应收账款周转率	3.51	3.73	4.73
	存货周转率	1.92	1.81	2.02
雪迪龙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4	2.19	2.76
	存货周转率	2.25	1.82	1.93
聚光科技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3	1.37	1.48
	存货周转率	1.50	1.51	2.46
平均	应收账款周转率	2.33	2.34	2.92
	存货周转率	2.51	2.36	2.68
本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4	3.44	3.94
	存货周转率	5.19	6.14	6.61

注：1、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2、银星能源2012年彻底剥离了自动化仪表产业。

1、应收账款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94次/年、3.44次/年、2.84次/年。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一般都是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建材、城市轨道交通、市政环保等领域的大中型企业，公司与其中部分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上述企业属于信誉度高的优质大客户，与公司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回收的及时性予以高度重视，在与客户建立业务关系前均开展严格的信用调查，建立客户档案，进行动态评估，再配以恰当的信用政策，进行事前、事中、事后追踪管理。经办销售人员对客户情况实时跟进并定期核对应收款项进行催收。总体上看，公司应收款项保持了较快的周转速度，2年以内应收账款比例保持在93%以上，其中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比例在77%以上，1-2年应收账款的比例在15%左右（1-2年应收账款有部分是因为质保金因素），应收账款流动性好，质量较高。

2、存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6.61次/年、6.14次/年和5.19次/年。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报告期内的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适度控制了存货规模，加强存货流动性管理，加快存货周转。公司存货周转较快，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产品，为降低存货资金成本，公司通过推行“准时制”生产方式适度控制存货余额；另外，公司产品销售中存在一部分外购配套产品，这部分配套产品一般在购入后即销售，提升了存货整体周转水平。

公司将继续优化供应链管理，采用科学的采购、库存管理模式，合理调整营销策略，缩短产品生产周期，加快流转速度，减少存货资金占用，进一步提高存货周转速度。

根据以上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周转率情况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公司业务持续发展的特点，公司通过制定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等方式来加强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合理控制了经营风险。

二、经营成果分析

（一）经营成果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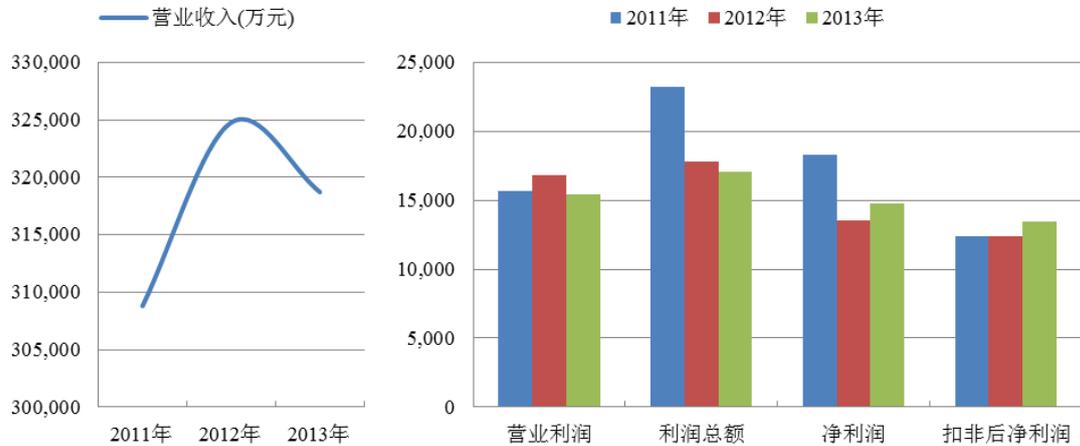
报告期公司收入和利润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318,721.72	-1.86	324,775.02	5.17	308,802.53
营业利润	15,431.84	-8.16	16,802.42	7.43	15,640.09
利润总额	17,046.62	-4.11	17,777.91	-23.42	23,215.98

净利润	14,755.59	9.30	13,499.67	-26.40	18,34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435.56	8.43	12,391.06	-0.04	12,395.98

报告期公司收入、利润趋势变化图



（二）营业收入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收入	318,721.72	100	324,775.02	100	308,802.53	100
其中：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	264,770.47	83.07	262,923.39	80.96	239,501.20	77.56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的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7.56%、80.96%和83.07%；进出口、复合材料和电子器件及其他业务共占营业收入25%以下。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地区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西南地区	91,670.35	28.76	95,578.62	29.43	88,228.47	28.57
华南地区	28,594.41	8.97	27,540.95	8.48	29,861.34	9.67
华北地区	61,974.70	19.44	60,085.28	18.50	60,837.66	19.70
华东地区	56,219.17	17.64	53,544.72	16.49	53,195.65	17.23

华中地区	19,205.93	6.03	22,517.12	6.93	21,453.58	6.95
东北地区	18,623.79	5.84	23,728.69	7.31	19,628.16	6.36
西北地区	23,881.35	7.49	22,076.08	6.80	17,168.47	5.56
出口境外	18,552.02	5.82	19,703.56	6.07	18,429.19	5.97
合计	318,721.72	100	324,775.02	100	308,802.53	1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市场是西南地区，其次是华北、华东和华南地区，在上述四个区域，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17%、72.90%和 74.82%。公司今后业务重点区域仍将以西南、华北、华东和华南地区为主，同时进一步扩大东北、西北和华中地区市场份额，并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

2、营业收入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318,721.72	-1.86	324,775.02	5.17	308,802.53

2012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1 年增加 5.17%，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所致。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2 年降低 1.86%，主要系公司客户受到国家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部分项目停建或缓建，对公司部分产品需求暂时下降所致。

3、营业收入的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产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别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	264,770.47	83.07	262,923.39	80.96	239,501.20	77.56
1	智能执行机构	13,230.67	4.15	14,649.63	4.51	13,838.90	4.48
2	智能变送器	22,814.54	7.16	20,519.47	6.32	21,477.10	6.95
3	智能调节阀	30,675.07	9.62	27,034.13	8.32	22,192.71	7.19
4	智能流量仪表	13,830.35	4.34	13,635.36	4.20	11,546.08	3.74
5	温度仪表	8,702.88	2.73	7,767.69	2.39	7,691.02	2.49
6	分析仪器	19,888.43	6.24	20,541.55	6.32	20,373.38	6.60
7	控制设备及装置	22,928.35	7.19	22,571.61	6.95	16,444.03	5.33
-	其他	10,301.88	3.23	10,264.37	3.16	9,042.71	2.93
-	单项产品小计	142,372.17	44.67	136,983.82	42.18	122,605.94	39.70
8	系统集成及总包服	122,398.31	38.40	125,939.57	38.78	116,895.26	37.85

	务（注）						
二	进出口业务	24,736.33	7.76	31,313.94	9.64	25,754.11	8.34
三	复合材料	19,884.04	6.24	21,783.18	6.71	31,148.25	10.09
四	电子器件	7,229.27	2.27	7,024.11	2.16	8,704.22	2.82
五	其他	2,101.61	0.66	1,730.40	0.53	3,694.74	1.20
	合计	318,721.72	100	324,775.02	100	308,802.53	100

注：该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为“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项目”实现的营业收入扣除其中自产单项产品后的收入。

（1）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11-2013年，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的销售收入分别为239,501.20万元、262,923.39万元和264,770.47万元，保持持续增长，复合增长率为5.14%。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业务中，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变动情况及趋势分析如下：

智能执行机构

公司智能执行机构主要有 R 系列、M 系列和 ZD 系列。2011-2013 年，公司智能执行机构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3,838.90 万元、14,649.63 万元和 13,230.67 万元。

2012 年，公司智能执行机构的销售收入为 14,649.63 万元，较 2011 年增长 5.86%，主要是因为公司重点开发的 M 系列产品防爆、总线系列产品增长较快。2012 年，公司 M 系列产品的产品销售收入为 9,773.52 万元，较 2011 年 7,279.45 万元增长 34.26%，M 系列产品已成为公司智能执行机构的主打产品。

2013 年，公司智能执行机构的销售收入为 13,230.67 万元，较 2012 年减少 9.69%，主要是因为公司传统优势市场冶金等大幅萎缩，而 R 系列、ZD 系列产品的主要销售渠道为冶金市场。2013 年，R 系列产品销售收入为 646 万元，较 2012 年 1,206 万元下降 46.46%；ZD 系列产品销售收入为 1,179 万元，较 2012 年 1,685 万元下降 30.03%。

智能变送器

公司智能变送器产品主要是智能变送器整机和零部件。2011-2013 年，公司智能变送器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1,477.10 万元、20,519.47 万元、22,814.54 万元。

2012 年较 2011 年下降 4.46%，主要是因为 2012 年公司智能变送器产品下游

冶金、电力、建材等行业由于行业政策调整等原因，出现小项目关停，新上大项目停止招投标或延期交货的情形，导致公司智能变送器产品的销售收入与 2011 年相比略有下降。

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 11.18%，主要是因为 2013 年公司在冶金、建材行业产能过剩的情况下，公司及时调整市场战略，重点向煤化工、石油、天然气等行业转移，导致公司智能变送器产品的销售收入与 2012 年相比有所上升。

智能调节阀

公司智能调节阀产品销售收入从 2011 年的 22,192.71 万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30,675.07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7.57%。该产品近三年保持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A、公司是国内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并实现产业化的智能阀门定位器生产企业之一，公司 HVP 系列智能阀门定位器取得了现场总线国际 HART 基金会、国际 Profibus PA 基金会测试认证。公司的智能调节阀产品在市场上的认可度比较高。

B、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拓展了新的市场领域，在化工等行业的市场份额持续增长的同时，新增了新能源等行业领域的市场份额。2012 年至今，国家对煤炭资源的不断整合和提高对煤化工技术储备，煤化工行业建设项目较多并且规模较大；此外，石油、天然气等行业需求保持旺盛，因此公司智能调节阀产品在煤化工、石油、天然气等行业的销售收入增长较快。

C、公司加大了新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推广力度，ZJHR 高压球阀、VBJG 三偏心硬密封蝶阀等主要新产品销售收入保持较快增长。

智能流量仪表

公司智能流量仪表业务的主要产品是电磁流量计。

2012 年，公司智能流量仪表产品的销售收入为 13,635.36 万元，较 2011 年增长 18.10%，主要是因为 2012 年公司对智能流量仪表和波纹管业务进行合并及产品结构调整，充分利用了原波纹管生产能力，推出新型流量仪表产品差压流量计-节流装置，新产品收入增长是 2012 年智能流量仪表产品收入较 2011 年增长的主要因素。

2013 年，公司智能流量仪表产品的销售收入为 13,830.35 万元，与 2012 年基本持平。

温度仪表

公司温度仪表产品技术领先，拥有多项专利和核心技术，同时，公司是国内极少数具有核电准入资格的温度仪表生产企业之一，参加起草了《铠装热电偶电缆及铠装热电偶》国家标准（GB/T18404-20），因此各下游行业客户特别是大型国有企业对公司温度仪表产品的认知度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温度仪表产品在电力、核电、石油、化工等行业的项目收入稳定增长，销售收入分别为 7,691.02 万元、7,767.69 万元、8,702.88 万元。

2013 年公司温度仪表销售收入较 2012 年增长 12.04%，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大对电力、核电、轻工等行业的市场开拓。其中，2013 年公司向巨石集团成都公司销售温度仪表较 2012 年增长 896 万元。

分析仪器

公司分析仪器产品中的气体成套系统在水泥、钢铁行业的运用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同时，公司不断开拓分析仪器产品应用新领域，如环保等行业。2012 年以来，水泥、建材等行业市场整体疲软，公司的分析仪器产品份额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分析仪器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0,373.38 万元、20,541.55 万元和 19,888.43 万元，销售收入基本保持稳定。

控制设备及装置

2011-2013 年，公司控制设备及装置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6,444.03 万元、22,571.61 万元和 22,928.3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18.08%。

2012 年公司控制设备及装置产品的销售收入较 2011 年增长 37.26%，主要是因为：尽管生产控制设备及装置产品同类企业较多，竞争比较激烈，但是为了提高控制设备及装置产品的销售收入，公司近年来加大了新产品研发力度，如在国内率先进行了核电核岛电缆桥架的国产化研制，并率先在广东岭奥核电二期项目中成功应用，在该行业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另外，公司抓住国家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公共交通特别是城市轨道交通的重大机遇，联合日本 NABCO 公司开发出了安全门、屏蔽门等产品，并在重庆轻轨三号线、上海地铁六号线、南京轨道交通等大型市政工程中成功中标使用。以上两个系列新产品项目属于朝阳产业，是国家大力发展和政策扶持的公用事业产业，市场前景十分广阔，已成为公

司在控制设备及装置业务方面新的经济增长点，2012 年安全门、屏蔽门销售收入为 10,969.54 万元，较 2011 年收入 2,086 万元有大幅度增长。

2013 年，公司控制设备及装置产品的销售收入为 22,928.35 万元，与 2012 年基本持平。

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

2012 年公司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销售收入（已扣除自产单项产品收入）较 2011 年增长 7.74%，主要原因是：

A、市政环保市场发展迅速

公司抓住国家加大环境治理力度的机会，集中优势资源，积极开拓环境保护、市政公用等市场领域。通过努力，公司在环境保护、市政公用行业的业务开发取得了显著成效，承接合同数量及金额大幅度提高，为公司销售收入的高速增长作出了积极贡献。

B、火电、石油、化工等市场发展平稳

公司在保持和巩固国内火电、石油、化工等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不断加强与国内知名总包工程公司的交流与合作，通过分包方式承接的合同数量、金额不断提高。

C、公司具有丰富的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经验和较强的人才及技术保障

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综合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企业，长期专业从事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在该领域具有较强优势。公司通过了 ISO9000 和 ISO14000 体系认证，拥有市政工程总承包资质，具有丰富的系统集成经验及较强的工程总包能力，相继在核电、城市轨道交通、市政环保、火电、石油、化工等行业建立了典型业绩。同时，公司拥有具备工程项目职业资格的项目经理及建造师等高层次人才队伍，为承接重大工程项目提供了人才及技术保障。

2013 年，公司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销售收入（已扣除自产单项产品收入）为 122,398.31 万元，与 2012 年基本持平。

（2）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进出口业务由四联进出口承担，该公司主要从事关键技术、设备、零部件、散件和成套设备的进口以及相关产品的出口，同时主要兼营与仪器仪表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2011-2013 年，进出口业务的销售收入为 25,754.11 万元、

31,313.94 万元和 24,736.33 万元。

2012 年较 2011 年增长 21.59%，主要的原因是公司销售给日本 NIPPON STEEL ENGINEERING CO.,LTD 的钢厂设备收入增长 3,000 万元，公司销售给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钢厂设备收入增长 4,500 万元。

2013 年较 2012 年下降 21.01%，主要的原因是 2013 年公司销售给哈希公司的分析仪器产品较 2012 年减少 4,870 万元。

（3）复合材料

复合材料业务主要由公司金属功能材料分公司承担，其主要产品包括金属复合材料、精密合金材料、贵金属材料及其合金、电触头材料等。

2011-2013 年，公司复合材料业务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1,148.25 万元、21,783.18 万元和 19,884.04 万元，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2 年以来贵金属材料和合金材料，特别是银的价格下降较大。

（4）电子器件

电子器件业务的主要产品包括仪表元件、仪表专用电机等。

2011-2013 年，公司电子器件业务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8,704.22 万元、7,024.11 万元和 7,229.27 万元。

2012 年公司电子器件业务的销售收入为 7,024.11 万元，较 2011 年减少 19.30%，主要的原因是仪表专用电机减少 1,189.47 万元。

2013 年，公司电子器件业务的的销售收入为 7,229.27 万元，与 2012 年基本持平。

4、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和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和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3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应收账款余 额 (万元)	占年末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431.34	3.59	-	-
Honeywell Filed Solutions (York)	6,790.19	2.13	464.44	0.34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6,698.57	2.1	7,553.40	5.55
Honeywell(Tianjin) CO.Ltd	5,461.69	1.71	1,416.50	1.04
重庆联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5,346.28	1.68	-	-
合计	35,728.07	11.21	9,434.34	6.93
2012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余	占年末应收账款



	(万元)	比例 (%)	额 (万元)	余额比例 (%)
重庆联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10,705.31	3.3	-	-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7,260.82	2.24	1,154.90	1.07
Honeywell Filed Solutions (York)	7,072.58	2.18	71.96	0.07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462.85	1.68	-	-
平山县敬业冶炼有限公司	5,697.63	1.75	1,619.23	1.50
合计	36,199.20	11.15	2,846.09	2.64
2011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	应收账款余额 (万元)	占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
重庆联庆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11,793.83	3.82	-	-
Honeywell Filed Solutions (York)	6,651.35	2.15	745.63	0.78
爱博乐（北京）进出口有限公司	5,124.48	1.66	36.82	0.04
Honeywell(Tianjin) CO.Ltd	4,585.21	1.48	1,068.18	1.11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	3,930.96	1.27	606.59	0.63
合计	32,085.83	10.38	2,457.23	2.56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中无新增客户。

（三）营业成本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别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	189,044.96	80.10	190,003.05	77.82	175,682.48	75.35
1	智能执行机构	8,126.40	3.44	9,334.89	3.82	8,920.05	3.83
2	智能变送器	17,104.47	7.25	15,412.06	6.31	16,062.91	6.89
3	智能调节阀	19,943.14	8.45	17,424.62	7.14	14,213.15	6.10
4	智能流量仪表	8,969.74	3.80	8,944.18	3.66	7,007.58	3.01
5	温度仪表	4,933.78	2.09	4,333.67	1.77	4,372.56	1.88
6	分析仪器	13,146.95	5.57	13,494.46	5.53	13,183.89	5.65
7	控制设备及装置	18,606.17	7.88	18,836.18	7.71	13,395.12	5.75
-	其他	7,122.83	3.02	7,339.90	3.01	6,474.93	2.78
-	单项产品小计	97,953.47	41.50	95,119.96	38.96	83,630.19	35.87
8	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注）	91,091.48	38.60	94,883.09	38.86	92,052.29	39.48
二	进出口业务	24,253.66	10.28	30,456.02	12.47	23,811.08	10.21
三	复合材料	16,550.93	7.01	17,895.53	7.33	25,436.54	10.91
四	电子器件	4,757.85	2.02	4,716.09	1.93	5,801.93	2.49
五	其他	1,410.11	0.60	1,100.77	0.45	2,415.96	1.04
	合计	236,017.50	100	244,171.46	100	233,148.00	100

注：该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成本为“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项目”总成本扣除其中的自产单项产品的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233,148.00 万元、244,171.46 万元、236,017.50 万元。2012 年公司营业成本较 2011 年增长 4.73%，主要是因为公司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业务增长导致其相应的营业成本增长 8.15%。2013 年公司营业成本较 2012 年下降 3.34%，主要是因为公司进出口业务减少导致其相应的营业成本减少 20.36%。

（四）利润来源及影响因素分析

1、利润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其中：营业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二、营业总成本	309,050.05	311,677.17	294,927.69
其中：营业成本	236,017.50	244,171.46	233,148.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56.05	1,961.93	2,085.55
销售费用	32,751.47	30,672.41	28,305.99
管理费用	30,667.57	28,794.82	24,740.91
财务费用	4,152.13	4,470.04	4,499.62
资产减值损失	3,405.33	1,606.50	2,147.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5.23	340.56	174.05
投资收益	5,865.40	3,364.00	1,591.21
三、营业利润	15,431.84	16,802.42	15,640.09
加：营业外收入	1,708.50	1,236.74	7,697.51
减：营业外支出	93.72	261.25	121.62
四、利润总额	17,046.62	17,777.91	23,215.98
减：所得税费用	2,291.03	4,278.24	4,874.05
五、净利润	14,755.59	13,499.67	18,341.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42.04	12,770.37	17,581.48

2011-2013 年，公司营业利润基本保持稳定。

2011 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影响较大。2011-2013 年，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5,945.94 万元、1,108.61 万元和 1,320.03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2.42%、8.21%和 8.95%。2011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处置土地使用权净损益 5,404.19 万元以及获得政府补助 1,672.89 万元；2012 年、2013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获得政府补助 936.16 万元、1,647.39 万元。

此外，2012、2013 年投资收益对公司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影响较大。2011-2013

年，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591.21 万元、3,364.00 万元和 5,865.41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68%、24.92%和 39.75%。2012 年，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是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横河川仪收益 2,700.47 万元；2013 年，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是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横河川仪收益 5,400.49 万元。

公司制作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构成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其中：营业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二、营业总成本	309,050.05	311,677.17	294,927.69
其中：营业成本	236,017.50	244,171.46	233,148.00
（综合毛利率）	25.95%	24.82%	24.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56.05	1,961.93	2,085.55
销售费用	32,751.47	30,672.41	28,305.99
管理费用	30,667.57	28,794.82	24,740.91
财务费用	4,152.13	4,470.04	4,499.62
（期间费用率）	21.20%	19.69%	18.64%
资产减值损失	3,405.33	1,606.50	2,147.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5,825.54	3,361.96	2,345.41
三、营业利润	15,497.21	16,459.81	16,220.24
（扣除经常性投资收益后的营业利润）	9,671.67	13,097.85	13,874.83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亏损	-	-	-
四、利润总额	15,497.21	16,459.81	16,220.24
减：所得税费用	2,061.65	4,068.75	3,824.26
五、净利润	13,435.56	12,391.06	12,395.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91.10	11,725.86	11,567.44

注：上表未经审计

2011-201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16,220.24 万元、16,459.81 万元和 15,497.2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2,395.98 万元、12,391.06 万元和 13,435.56 万元，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 8.43%，2012 年与 2011 年基本持平。报告期内，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如下：

- （1）营业收入保持基本稳定；
- （2）综合毛利率稳中有升；
- （3）期间费用率小幅上升；

（4）公司来自参股子公司横河川仪的经常性投资收益增长较快。2011-2013年，公司来自横河川仪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2,202.99 万元、2,700.47 万元和 5,400.49 万元。2013 年，横河川仪的利润增幅较大，主要是受日元贬值、其采购成本降低的影响。

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础上，进一步扣除投资收益，分析公司利润来源情况。

2011-2013 年，发行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投资收益后的盈利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其中：营业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二、营业总成本	309,050.05	311,677.17	294,927.69
其中：营业成本	236,017.50	244,171.46	233,148.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56.05	1,961.93	2,085.55
销售费用	32,751.47	30,672.41	28,305.99
管理费用	30,667.57	28,794.82	24,740.91
财务费用	4,152.13	4,470.04	4,499.62
资产减值损失	3,405.33	1,606.50	2,147.63
三、营业利润	9,671.67	13,097.85	13,874.83
四、利润总额	9,671.67	13,097.85	13,874.83
减：所得税费用	2,061.65	4,068.75	3,824.26
五、净利润	7,610.02	9,029.10	10,050.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5.56	8,363.90	9,222.03

注：上表未经审计

由上表可知，2011-201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投资收益影响，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0,050.57 万元、9,029.10 万元和 7,610.02 万元。2012 年净利润较 2011 年下降 10.16%，主要的原因是 2012 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较 2011 年有所上升；2013 年净利润较 2012 年下降 15.72%，主要的原因是 2013 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2 年有所上升。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变化原因详见本节“（四）利润来源及影响因素分析”之“3、期间费用分析”和“4、资产减值损失”。

2、毛利与毛利率分析

（1）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别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1	智能执行机构	5,104.27	6.17	5,314.75	6.59	4,918.85	6.50
2	智能变送器	5,710.06	6.90	5,107.41	6.34	5,414.19	7.16
3	智能调节阀	10,731.94	12.98	9,609.51	11.92	7,979.56	10.55
4	智能流量仪表	4,860.61	5.88	4,691.18	5.82	4,538.50	6.00
5	温度仪表	3,769.10	4.56	3,434.02	4.26	3,318.46	4.39
6	分析仪器	6,741.48	8.15	7,047.09	8.74	7,189.49	9.50
7	控制设备及装置	4,322.18	5.23	3,735.43	4.63	3,048.91	4.03
-	其他	3,179.05	3.84	2,924.47	3.63	2,567.78	3.39
-	单项产品小计	44,418.69	53.71	41,863.86	51.94	38,975.74	51.52
8	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 (注)	31,306.83	37.85	31,056.48	38.53	24,842.98	32.84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 装置及工程成套小计	75,725.52	91.56	72,920.34	90.47	63,818.72	84.36
	所有产品合计	82,704.23	100	80,603.57	100	75,654.53	100

注：该产品类别列示的毛利为“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项目”实现的毛利扣除其中自产单项产品后的毛利。

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复合型生产企业，不仅具备不同类别单项产品的生产能力，而且具备完备的产品结构和丰富的系统集成经验，具有较强的工程总包及检修服务能力。

2011-2013年，公司毛利总额分别为75,654.53万元、80,603.57万元、82,704.23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4.56%。公司毛利总额主要来源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其贡献的毛利占公司毛利84%以上。

在公司主导产品中，毛利贡献最大的是单项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单项产品合计贡献毛利占公司毛利50%以上，其次是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扣除自产单项产品），其贡献毛利占公司毛利32%以上。

在单项产品中，智能调节阀占公司毛利的比例较高，报告期内贡献的销售毛利占毛利总额在13%左右，为公司重要利润来源，其次是分析仪器、智能变送器、智能执行机构和智能流量仪表。

（2）毛利率分析

①主要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

单位：%

序号	产品类别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毛利率	同比增加	毛利率	同比增加	毛利率
—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	28.60	0.87	27.73	1.09	26.65
1	智能执行机构	38.58	2.30	36.28	0.74	35.54
2	智能变送器	25.03	0.14	24.89	-0.32	25.21
3	智能调节阀	34.99	-0.56	35.55	-0.41	35.96
4	智能流量仪表	35.14	0.74	34.40	-4.90	39.31
5	温度仪表	43.31	-0.90	44.21	1.06	43.15
6	分析仪器	33.90	-0.41	34.31	-0.98	35.29
7	控制设备及装置	18.85	2.30	16.55	-1.99	18.54
8	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	25.58	0.92	24.66	3.41	21.25
	综合毛利率	25.95	1.13	24.82	0.32	24.50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50%、24.82%和 25.95%。，其中，公司主营业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的毛利率始终保持在 26%以上。

智能执行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执行机构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35.54%、36.28%和 38.58%。

2012 年，公司智能执行机构的毛利率为 36.28%，较 2011 年提高了 0.74%，主要是因为公司重点开发的 M 系列执行机构产品毛利率较高，且其性能已经逐步为客户所接受，具有稳定的市场地位，毛利率上升 1.70%。

2013 年，公司智能执行机构的毛利率为 38.58%，较 2012 年提高了 2.30%，主要是因为公司对 M 系列产品中毛利较低的 M0 产品进行了工艺改进，加强内部管控，降低了材料成本，M 系列产品毛利率上升 2.71%。

智能变送器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变送器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25.21%、24.89%和 25.03%。

2012 年，公司智能变送器产品毛利率为 24.89%，较 2011 年降低了 0.32%，主要是因为智能变送器零部件出口业务受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影响。

2013 年公司智能变送器产品毛利率为 25.03%，与 2012 年基本持平。

智能调节阀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调节阀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5.96%、35.55%和 34.99%，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增强产品竞争能力，公司加大销售折扣力度，同时，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提高，需特

殊订购外贸配件增多，导致部分产品成本增加。

智能流量仪表

2012年，公司智能流量仪表产品毛利率为34.40%，较2011年降低4.90%，主要是因为产品结构变化影响。2012年，为带动公司波纹管业务发展，优化资源配置，智能流量仪表与波纹管业务进行合并，为充分利用原波纹管生产平台，推出新产品差压流量计，由于该产品毛利率为24.68%，低于公司整体流量计毛利率水平，导致公司智能流量仪表产品毛利率降低。

2013年公司智能流量仪表产品毛利率为35.14%，与2012年基本持平。

温度仪表

报告期内，公司温度仪表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43.15%、44.21%和43.31%，较为稳定且处于较高的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温度仪表产品技术领先，拥有10项专利和7项核心技术，产品定价能力和竞争优势比较明显。

分析仪器

报告期内，公司分析仪器产品毛利率分别为35.29%、34.31%和33.90%，略有下降，但总体保持较高的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分析仪器产品技术及品牌知名度优于国内同类企业，而在售后服务保障方面又优于国外主要竞争对手，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分析仪器产品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一方面，由于宏观经济政策对于水泥建材市场的不利影响，公司在水泥建材市场中的部分产品单价有所下降，影响了毛利率；另外一方面，公司为了扩大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实施适当的降价策略，毛利率有所降低。

控制设备及装置

公司控制设备及装置产品主要包括安全门、屏蔽门、仪表盘、操控台、高低压控制柜等，主要用于火电、核电、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控制设备及装置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18.54%、16.55%和18.85%。

2012年较2011年毛利率降低1.99%，主要原因是：2012年安全门、屏蔽门收入占控制设备及装置产品收入的48.55%，毛利率仅为13.65%，影响了控制设备及装置的整体毛利率水平。

2013年较2012年毛利率增长2.30%，主要原因是：公司对仪表盘、高低压

控制柜等产品在技术开发、销售领域拓展上做出了大量投入，对脱硝装置的研发及销售取得成效，脱硝装置毛利高达 36.65%，提升了控制设备及装置的整体毛利率水平。

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扣除其中自产单项产品）

该业务承接的合同主要包括核电、市政环保、火电、石油、化工等大型工程及总包项目，基本上是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因此一般情况下毛利率均维持在 20%-25% 左右。2012 年、2013 年分别较上年增长 3.41%、0.92%，主要原因是：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综合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企业，产品门类齐全，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能力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能够根据下游客户不同需求提供齐备的产品结构，2012 年至今，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下游客户需求，加大了内部配套产品的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合同的投标和销售工作，相应减少了外购配套产品的比例，由于内部配套产品的毛利率高于外购配套产品的毛利率，因此导致 2012 年、2013 年公司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毛利率持续提高；其次，2011 年，公司项目中有较大比重的总包服务项目，该等项目的毛利率较低，导致 2011 年毛利率低于报告期其余年份；同时，通过加大集中采购力度，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也是导致 2012 年、2013 年公司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毛利率持续提高的一个原因。

随着国家对重大工程项目愈加重视，不断加强和规范招投标管理，以及公司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的业务能够保持稳定的毛利率水平。

②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目前，属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综合型生产企业的上市公司主要是自仪股份，属于专业型生产企业的上市公司主要有银星能源、威尔泰、雪迪龙、聚光科技。行业内主要上市公司毛利率如下：

公司名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综合型			
本公司	25.95%	24.82%	24.50%
自仪股份	17.58%	17.23%	19.11%
调节阀			
本公司	34.99%	35.55%	35.96%
银星能源	-	-	30.37%
变送器			

本公司	25.03%	24.89%	25.21%
威尔泰	46.75%	47.92%	49.29%
流量仪表			
本公司	35.14%	34.40%	39.31%
威尔泰	39.57%	40.22%	43.90%
分析仪器			
本公司	33.90%	34.31%	35.29%
雪迪龙	31.68%	43.69%	39.05%
聚光科技	47.70%	49.37%	49.67%

注：1、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如上市公司有多种产品，则选取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类产品的毛利率进行比较，其中，雪迪龙、聚光科技选取的是工业过程分析系统；2、银星能源 2012 年彻底剥离了自动化仪表产业。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与综合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企业的自仪股份相比，本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均高于自仪股份；2011 年，与生产调节阀的银星能源相比，本公司智能调节阀产品的毛利率高于银星能源。

报告期内，公司变送器产品毛利率低于威尔泰，主要原因是：公司内销的变送器产品毛利率水平与威尔泰基本持平，但公司 2009 年新增智能变送器零部件出口业务，变送器零部件出口毛利率水平较低，仅有 18%。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流量仪表毛利率低于威尔泰，主要是因为两个公司的市场定位不同，威尔泰流量仪表主导产品主要是应用于给排水行业的大口径流量仪表，毛利率相对较高，而公司智能流量仪表的主体市场是化工等行业，该行业竞争对手比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分析仪器产品毛利率低于聚光科技，主要因为聚光科技的主要产品是工业过程分析系统，毛利率相对较高。

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威尔泰、雪迪龙、聚光科技，主要是因为公司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不含其中自产单项产品）的毛利率只有 25% 左右，而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占本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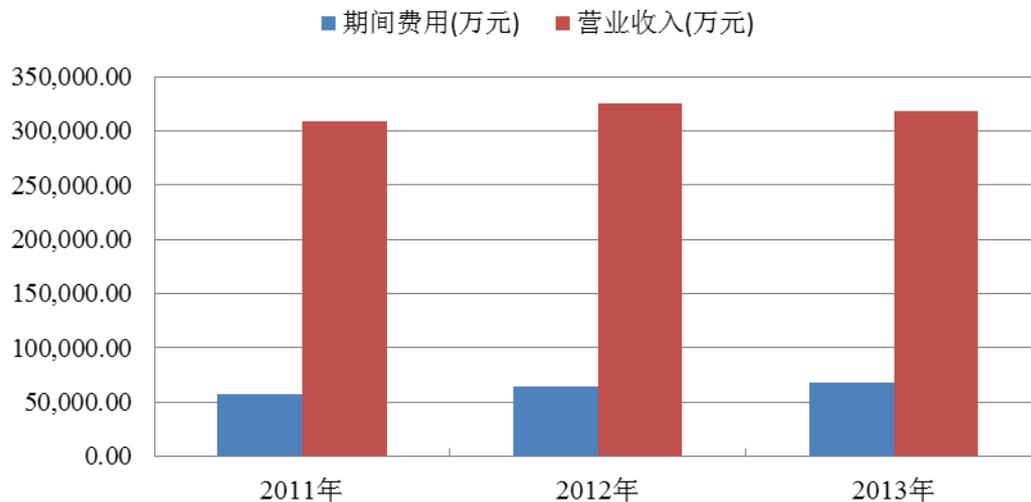
3、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32,751.47	10.28	30,672.41	9.44	28,305.99	9.17
管理费用	30,667.57	9.62	28,794.82	8.87	24,740.91	8.01
财务费用	4,152.13	1.30	4,470.04	1.38	4,499.62	1.46
合计	67,571.18	21.20	63,937.27	19.69	57,546.51	18.64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持续增加，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64%、19.69% 和 21.2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增长的对比情况如下图所示：



在期间费用中，财务费用支出较少，主要为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人员的应付职工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运输费、办公费以及招投标费用等。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	14,538.39	7.02	13,585.27	21.06	11,222.37
差旅费	5,066.74	4.04	4,870.00	5.48	4,617.10
业务招待费	3,675.20	4.52	3,516.23	1.53	3,463.14
运输费	2,241.72	3.85	2,158.58	-2.72	2,219.00
办公费	1,878.82	22.93	1,528.38	-5.45	1,616.50
招投标费用	1,294.14	9.55	1,181.36	-8.79	1,295.22
包装费	602.90	16.04	519.57	-8.71	569.16
修理费	512.01	24.06	412.70	-25.99	557.60
通讯费	474.12	2.87	460.90	6.53	432.64
租赁费	672.44	32.99	505.61	5.34	479.98
折旧费	337.93	13.21	298.50	17.07	254.98
会务费	300.89	-29.62	427.53	266.52	116.65
其他	1,156.17	-4.27	1,207.78	-17.37	1,461.67
销售费用合计	32,751.47	6.78	30,672.41	8.36	28,305.9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0.28		9.44		9.17

2011-2013 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8,305.99 万元、30,672.41 万元和 32,751.47 万元，公司销售费用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和专业高效的售后服务队伍，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62 个营销及服务网点，营销人员 1,423 人，因此销售人员应付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用和招投标费用等支出较大。同时，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面对客户的直接销售，在执行系统集成及总包项目过程中，需要现场验货、调试、投运以及项目完工后提供售后服务，以便于加强管理和保证客户服务质量，因此销售人员的差旅费也较大。

销售费用中增长较快的主要是应付职工薪酬。2012 年末，公司销售人员的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1 年末增长 21.06%，主要原因是：（1）销售人员数量增加；（2）受公司工资调增政策影响，销售人员平均薪酬增加。2013 年末，公司销售人员的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2 年末增长 7.02%，主要原因是销售人员数量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占比较大的还有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运输费、办公费及招投标费用。2011-2013 年，销售费用中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的变动与公司业务发展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17%、9.44%和 10.28%。

报告期内，尽管公司销售费用比较高，但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总体上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本公司	销售费用	32,751.47	30,672.41	28,305.99
	营业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销售费用率	10.28%	9.44%	9.17%
自仪股份	销售费用	7,404.20	6,663.00	6,447.10
	营业收入	107,941.46	104,415.87	102,729.38
	销售费用率	6.86%	6.38%	6.28%
银星能源	销售费用	-	-	6,246.67
	营业收入	-	-	158,393.53
	销售费用率	-	-	3.94%
威尔泰	销售费用	1,937.91	1,994.02	1,724.38
	营业收入	13,209.26	12,509.57	13,264.42
	销售费用率	14.67%	15.94%	13.00%
雪迪龙	销售费用	6,049.73	3,859.18	2,880.13
	营业收入	58,899.74	37,852.21	32,781.00

	销售费用率	10.27%	10.20%	8.79%
聚光科技	销售费用	16,912.05	15,112.89	11,526.74
	营业收入	94,108.19	83,569.46	76,425.39
	销售费用率	17.97%	18.08%	15.08%

注：1、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2、银星能源 2012 年彻底剥离了自动化仪表产业。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人员的应付职工薪酬、研究开发费、折旧费以及运输费。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	13,172.77	11.23	11,842.53	27.64	9,277.95
研究开发费	9,473.47	16.77	8,112.98	-0.01	8,113.84
折旧费	840.99	-20.95	1,063.91	1.17	1,051.56
运输费	967.73	23.07	786.32	0.63	781.40
办公费	887.42	16.10	764.38	-0.10	765.18
租赁费	454.90	7.61	422.72	4.53	404.41
修理费	402.50	-0.43	404.23	30.35	310.11
差旅费	676.81	7.13	631.78	35.26	467.08
税金	988.28	-11.40	1,115.46	85.03	602.86
业务招待费	420.30	4.07	403.86	24.35	324.77
水电费	240.55	-25.01	320.77	2.63	312.55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388.20	108.18	186.48	-12.94	214.20
长期资产摊销	550.38	-3.91	572.77	13.05	437.89
安全消防费	78.61	6.98	73.48	-23.93	96.60
保险费	128.43	5.52	121.71	30.80	107.33
咨询费	104.77	-75.71	431.29	324.80	101.53
机物料摊销	20.39	-52.05	42.51	-71.07	146.93
绿化费	61.60	179.86	22.01	-84.99	146.63
其他	809.46	-45.14	1,475.63	36.87	1,078.10
管理费用合计	30,667.57	6.50	28,794.82	16.39	24,740.91
管理费用 占营业收入比例	9.62		8.87		8.01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4,740.91 万元、28,794.82 万元和 30,667.5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01%、8.87% 和 9.6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占比最大的主要是应付职工薪酬。2012 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比 2011 年增长 27.64%，主要原因是：①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行政管理人员数量适度增长；②为适应公司高素质人才结构变化，公司提高了新进

及在职本科以上学历管理人员的工资待遇水平，同时引进了一批高素质管理人才；③因社会保险政策的变化，缴费基数和比例提高。2013 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比 2012 年增长 11.23%，主要原因是：行政管理人员平均薪酬水平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占比较大的还有研究开发费，2013 年公司研究开发费支出较 2012 年增长 16.77%，，主要原因是：A、公司一直致力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相关技术的研究及相关产品的开发，为了保持核心竞争优势和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加大了对新产品和相关技术的研发投入力度。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国家计划项目成果 7 个、省部（直辖市）级计划项目成果 47 个（详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以及多个新产品的研发。B、公司建立并完善了以技术中心研究开发本部为核心，各子（分）公司专业研究所为主体的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技术人员为 673 人，在推进公司持续发展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强化技术人才激励机制，保持研发队伍的稳定，公司提高了技术人员的平均薪酬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运输费用主要是公司车辆的油料费、修理费、年票及年审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折旧费用主要是房屋折旧、运输工具折旧以及办公设备折旧等。

报告期内，尽管公司管理费用比较高，但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总体上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开支，提高了管理效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本公司	管理费用	30,667.57	28,794.82	24,740.91
	营业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管理费用率	9.62%	8.87%	8.01%
自仪股份	管理费用	11,323.19	11,578.71	10,638.82
	营业收入	107,941.46	104,415.87	102,729.38
	管理费用率	10.49%	11.09%	10.36%
银星能源	管理费用	-	-	9,053.41
	营业收入	-	-	158,393.53
	管理费用率	-	-	5.72%
威尔泰	管理费用	2,619.38	2,562.72	2,711.10

	营业收入	13,209.26	12,509.57	13,264.42
	管理费用率	19.83%	20.49%	20.44%
雪迪龙	管理费用	5,334.81	4,307.36	3,734.01
	营业收入	58,899.74	37,852.21	32,781.00
聚光科技	管理费用率	9.06%	11.38%	11.39%
	管理费用	18,249.94	16,572.05	12,134.57
	营业收入	94,108.19	83,569.46	76,425.39
	管理费用率	19.39%	19.83%	15.88%

注：1、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2、银星能源 2012 年彻底剥离了自动化仪表产业。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财务费用	4,152.13	4,470.04	4,499.62
营业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财务费用率	1.30%	1.38%	1.46%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总体比较稳定，表明公司财务费用控制较好，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加强资金集中管理，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

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坏账损失	3,282.85	1,490.48	1,903.84
存货跌价损失	122.48	116.02	243.5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0.26
合计	3,405.33	1,606.50	2,147.63
营业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7%	0.49%	0.70%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计提坏账准备。资产减值损失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2013 年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2 年增加 111.97%，主要是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有所上升。

5、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远期结售汇交易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2013 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1,052,262.02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5,149.86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887.84

合计	-1,052,262.02
利润总额	170,466,211.4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占利润总额比例	0.6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产生主要是因为公司承接了日本国际协力银行（JBIC）对中国政府低息贷款、采取国际招标方式进行招标的昆明第 1、2、4 污水厂水环境改善项目、绵阳污水项目、河北高等教育项目等，上述项目采用日元结算，同时公司部分设备、产品进口采用欧元、美元等结算，为了规避汇率变动对公司经营成果的不利影响，公司利用远期结售汇来对冲外汇风险，能够稳定公司采用外汇结算合同的毛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具体明细如下：

交易品种	交易金额	内容	交割日期	保值汇率	备注
远期结售汇	JPY21,752,221.00	卖出日元	2014.04.25--2014.07.25	6.21	由四联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JPY78,650,000.00	买入日元	2014.04.15-2014.05.15	0.0612	由公司为四联进出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JPY6,050,000.00	买入日元	2014.01.20	0.0608	保

其中，远期结售汇主要由以下几个合同组成：

保值时间	名称	项目保值余额	到期时间
2013.5.21	进口购汇	JPY78,650,000.00	2014/5/15
2013.5.21	进口购汇	JPY6,050,000.00	2014/1/20
2012.7.25	昆明 1、2、4 污水处理厂项目	JPY21,752,221.00	2014.04.25--2014.07.25

（2）远期结售汇交易的管理控制程序

公司作为生产型企业，对远期结售汇的交易流程和风险控制有严格的规定，制定了《远期结售汇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其规定的管理控制程序如下：

1) 控制目标

明确职责与权限，规范远期结售汇的管理行为，防范远期结售汇管理中的差错和舞弊，实现远期结售汇业务风险可控，除四联进出口以外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全部由公司资产财务部统一办理。

2) 控制流程与措施

A、公司在参与涉及外币支付结算项目的招投标活动时，在确定投标总价前，由专门人员根据投标时的外汇汇率，参考银行等专业机构对外汇汇率的趋势分析，对各方面信息进行反复研究、综合平衡后确定投标报价汇率及报价总额，以

确保报价体系全面考虑预期外汇汇率对投标的影响，减少投标汇率与以后保值汇率间的不利差距，消除汇率变动给公司执行项目带来的不利影响，保障公司预期正常经营利润的实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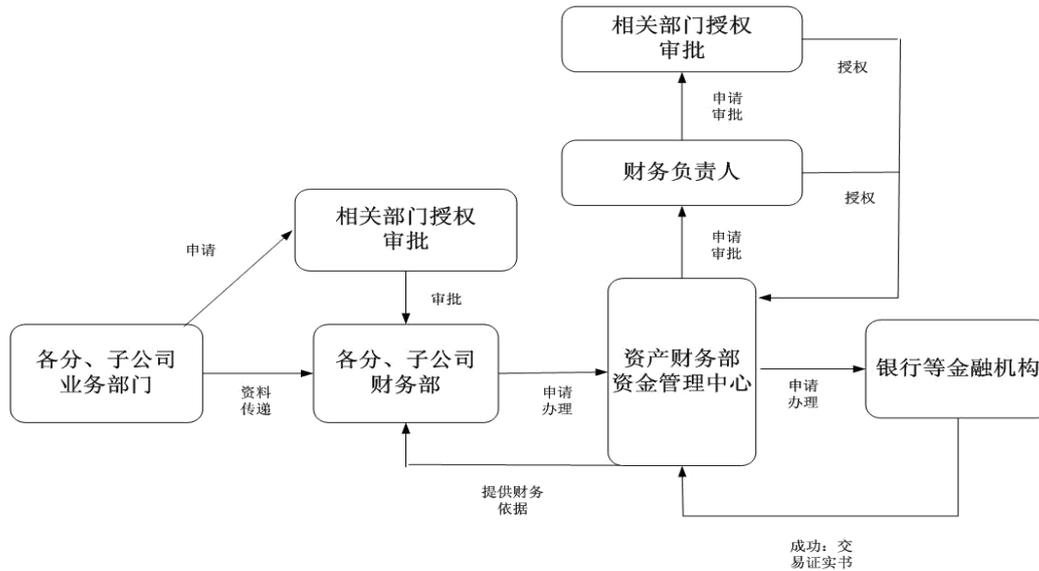
B、项目中标后根据签订的正式合同，公司相关部门才能申请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其中，根据该项目合同应收外汇额度减去为执行该项目应对外支付的外汇额度后的余额，确定为办理远期结售汇额度；同时，综合考虑合同项目执行的进度、收款的周期等多方因素，按合同约定的收付汇时间加 30-60 天的收款时间周转量来确定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交割时间，以确保远期结售汇业务按时交割，原则上不得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展期。

C、经公司有关部门审批同意办理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由公司资产财务部向金融机构提交“远期结售汇申请书”，金融机构办理妥后，资产财务部及时向金融机构索取“远期结售汇成交证实书”，并将“远期结售汇成交证实书”原件交申请办理该业务的财务部门作为入账依据。

D、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展期：因特殊情况导致远期结售汇业务无法按期交割，执行项目的部门及公司须提前向资产财务部提出申请，说明未收到款的原因及预计收款的时间，并提供书面证明材料。同时按上述流程重新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申请、审批，由公司资产财务部向金融机构提出申请推迟交割（即展期），由此导致的损益由各公司承担或享有。

E、远期结售汇业务损益确认：资产财务部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不含四联进出口）办理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而实现的收益或损失归属于各申请办理业务的公司。

公司远期结售汇交易流程如下图所示：



3) 风险控制

A、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须遵循按需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交易。须具有根据《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规定》的可办理结售汇的外汇收支，并能提供真实有效的贸易合同，才能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

B、为尽量减少远期结售汇业务对公司报表体系损益的影响，公司要求销售合同与远期结售汇业务必须保持一一对应的高度相关，即保证销售合同上的每一笔实际收款与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上的每一笔到款金额与时间上一一匹配、高度相关。

4) 业务报告制度

各所属公司应当每月向资产财务部报告尚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包括项目合同的执行情况及款项收付情况。

资产财务部相关业务人员应及时向上级报告远期结售汇业务，应至少每季度向财务负责人及相关领导进行书面报告。

5) 监督与检查

公司相关部门应对公司的远期结售汇日常办理过程和结果进行监督检查并对相关业务记录和风险控制制度的设计与执行情况进行审查。

公司相关部门对检查中发现的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出具相关结论和意见，并向经理办公会报告，同时要求责任部门分析原因并及时改进，并在报告之后检查相关建议措施的落实情况。

(3) 远期结售汇合同的主要条款及未来可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乙方）与中国银行重庆北碚支行（甲方）签订了《远期结汇/售汇总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第三条保证金的收取及风险控制

1、甲方根据业务风险和需要，决定是否向乙方收取每一笔业务的保证金，当甲方要求乙方交纳保证金时，乙方必须于委托交易当日将保证金支付到开立在甲方处的保证金账户中，否则甲方不接受乙方的叙做业务申请。保证金金额由甲方确定。

$$(\text{保证金收取金额}=\text{交易金额}\times 15\%\times\sqrt{T})$$

注：T 代表到期时间（按年计）

2、乙方确认，市场汇率发生变动会导致未到期交割的交易产生浮动亏损，因此，当市场汇率变动致使乙方一笔或几笔交易头寸浮动亏损总额超过其已缴纳的保证金金额的 50%（含）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追加保证金。乙方在接到甲方追加保证金的书面通知后，应在通知中规定的期限内将通知中要求的保证金追加金额支付到其在甲方处开立的保证金账户中。

浮动盈亏说明如下：浮动盈亏=外汇金额×（当日违约或展期平仓价-原协议远期汇率价）

3、无论任何原因，乙方的浮动亏损超过其保证金账户余额的 80%（含）时，甲方有权随时将乙方未交割头寸部分全部平仓。

4、在甲方同意乙方免交纳保证金情况下，当市场汇率发生变动导致乙方未到期交割交易的浮动亏损超过交易金额的 10%（含）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交纳一定的保证金作为承担市场风险的保证。乙方在接到甲方支付的保证金的书面通知后，应在通知中规定的期限内将通知中要求的保证金支付到其在甲方处开立的保证金账户中，否则甲方有权将乙方未交割交易头寸全部平仓。

第四条交割和交易的展期

乙方不得要求提前办理交割。

甲乙双方同意交割日后的三个工作日为办理交割的宽限期，在此期限内办理的交割视同如约交割。

因合理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按期交割的，乙方应在最后交割日上午九点钟前向

甲方提交推迟交割申请（展期申请），委托甲方办理展期平仓交易及叙做一笔新正常交易。

展期平仓汇率与原协议远期汇率之差形成的汇价收益，暂存于乙方的保证金账户，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支取。对于展期交易，如乙方按时办理交割，则将上述收益退还乙方；若乙方未按时办理交割，则上述收益归甲方所有。展期平仓汇率与原协议远期汇率之差形成的汇价损失，由乙方承担。

汇价收益与汇价损失的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1、当交割时展期平仓汇率高于原协议远期汇率时：

售汇：汇价收益=[交割时展期平仓汇率（外汇买入价）-原协议远期汇率]×
申请展期金额

结汇：汇价损失=[交割时展期平仓汇率（外汇卖出价）-原协议远期汇率]×
申请展期金额

2、当交割时展期汇率低于原协议远期汇率时：

售汇：汇价损失=（原协议远期汇率-交割时展期平仓汇率（外汇买入价））×
申请展期金额

结汇：汇价收益=（原协议远期汇率-交割时展期平仓汇率（外汇卖出价））×
申请展期金额”

公司利用远期结售汇合约来对冲外汇风险，能够稳定公司采用外汇结算合同的毛利。从一个完整项目来看，如果合同开立日期和到期日期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则不影响公司当期利润，但若该合同跨越会计年度，则存在因合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影响当期利润，造成不同会计期间的公司利润波动的风险。同时，若该合同到期时，公司尚未收到该合同对应的应收账款，则存在该笔应收账款汇率变动的风险。

6、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1.08	575.92	146.0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64.47	2,786.03	2,199.3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16.55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9.86	-	-

持有和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17.96	-770.7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投资收益	-	220.00	-
投资收益合计	5,865.41	3,364.00	1,591.21
利润总额	17,046.62	17,777.91	23,215.98
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比例	34.41%	18.92%	6.85%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85%、18.92%和 34.41%，除 2011 年外，投资收益对公司利润总额影响较大。

2012 年，公司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比例为 18.92%，主要是因为公司分别收到按成本法核算的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银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349.88 万元、86.04 万元和 140.00 万元，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横河川仪收益 2,700.47 万元。

2013 年，公司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比例为 34.41%，主要是因为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横河川仪收益 5,400.49 万元，较 2012 年增加 99.98%。

上表中，持有和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主要是远期结售汇到期处置产生的损益，是为了抵消采用外汇结算的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项目工程合同的外汇风险。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0.62	349.88	-
重庆银行	120.46	86.04	86.04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140.00	60
合计	361.08	575.92	146.04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横河川仪	5,400.49	2,700.47	2,202.99
标物科技	13.46	3.11	8.97
中平川仪	50.52	82.46	-12.59
合计	5,464.47	2,786.03	2,199.37

2011 年、2012 年和 2013 年，发行人母公司报表中投资收益分别为 2,420.10 万元、11,785.94 万元和 12,903.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注
1	四联进出口	-	1,199.96	192.0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140.00	60.00	
3	上海宝川	80.00	-	-	
4	川仪调节阀	1,800.00	2,800.00	-	
5	重庆银行	120.46	86.04	86.04	
6	霍克川仪	-	-	64.55	
7	川仪十七厂	520.00	640.00	-	
8	川仪分析仪器	1,350.00	1,500.00	-	
9	川仪软件	1,415.00	1,325.00	-	
11	川仪速达	228.00	192.00	-	
12	四联测控	1,400.00	800.00	484.00	
13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0.62	349.88	-	
14	川仪检修	156.00	-	-	
15	中平川仪	50.52	82.46	-12.59	
16	横河川仪	5,400.49	2,700.47	2,202.99	
17	标物科技	13.46	3.11	8.97	交易性金融资产确认的投资收益
18	本公司	128.75	-	-665.86	
19	其他	-	-32.99	-	远期结售汇交易、利率掉期交易产生的收益等
合计		12,903.29	11,785.94	2,420.10	-

7、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分别为 7,575.88 万元、975.49 万元和 1,614.78 万元。营业外收入主要来自于政府补助，其次，2011 年处置土地取得营业外收入 5,404.19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外收入	1,708.50	1,236.74	7,697.5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68	242.36	5,926.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68	242.36	522.4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5,404.19
政府补助利得	1,647.39	936.16	1,672.89
其他	47.43	58.22	97.98
营业外支出	93.72	261.25	121.62
营业外收支净额	1,614.78	975.49	7,575.88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政府补助分别为 1,672.89 万元、936.16 万元和 1,647.39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39%、5.27% 和 9.66%，对利润总额影响不大。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相关批准文件	批准机关
增值税退税	252.02	304.73	218.07	财税[2000]25 号、财税[2011]100 号等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
高新技术和国家级创新型企业的财政奖励	1,333.30	-	-	渝财企[2013]574 号、渝财企[2012]786 号等	重庆市财政局
其他	62.07	631.43	1,140.02	-	-
政府补助合计	1,647.39	936.16	1,672.89	-	-
利润总额	17,046.62	17,777.91	22,645.98	-	-
占利润总额比例	9.66%	5.27%	7.39%	-	-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增值税优惠的具体核算依据如下：

根据 2000 年 9 月 22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自 2000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10 年底，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川仪软件自 2004 年 4 月起享受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下发的财税[2011]100 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川仪软件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在增值税退税前，企业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退税，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实行即征即退。

8、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52.31	4,363.19	5,152.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1.28	-84.95	-278.87
合计	2,291.03	4,278.24	4,874.05

2012年，公司所得税费用为4,278.24万元，较2011年减少595.81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2012年利润总额较2011年减少所致，2012年公司利润总额为17,777.91万元，较2011年减少5,438.07万元。

2013年，公司所得税费用为2,291.03万元，较2012年减少1,510.88万元，主要原因是：（1）2013年公司投资收益较2012年增加较多；（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34号），2012年汇算清缴时，公司对未及时取得发票的暂估采购成本进行纳税调增。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所得税优惠	1,698.24	2,794.94	3,151.95
净利润	14,755.59	13,499.67	18,341.93
所得税优惠占净利润比例	11.51%	20.70%	17.18%

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政策详见“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六、本公司适用的各种税项及税率”。

9、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46	113.53	5,853.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647.39	936.16	1,672.8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0.63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37	122.61	-596.7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220.00	-
人民币利率掉期业务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22	-74.20	65.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福利费冲回）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549.41	1,318.10	6,995.73
减：所得税影响数	229.38	209.49	1,049.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320.03	1,108.61	5,945.94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30.91	64.11	-68.10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350.94	1,044.51	6,014.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435.56	12,391.06	12,395.9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8.95%	8.21%	32.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2,791.10	11,725.86	11,567.44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重	9.55%	8.18%	34.2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32.42%、8.21% 和 8.95%，其中 2011 年的比例较大，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主要原因如下：

A、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其中，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1,672.89 万元、936.16 万元和 1,647.39 万元；2011 年，公司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为 5,853.77 万元，主要是公司处置土地取得营业外收入 5,404.19 万元。扣除上述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公司仍具有较强盈利能力。

B、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 12,395.98 万元、12,391.06 万元和 13,435.56 万元，总体保持稳定，具有较强盈利能力，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情况如下：

年度	项目	金额（万元）
2013 年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	-67.46
	合计	-67.46
2012 年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	113.53
	合计	113.53
2011 年	转让川仪节能股权	16.55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	433.02
	无形资产处置净损益	5,404.19
	合计	5,853.77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年度	补助明细	资金来源	文件依据	金额（万元）
2013年	增值税退税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财税[2011]100号	252.02
	高新技术和国家 级创新型企业 财政奖励	重庆市财政局	渝财企[2012]786号	1,333.30
	其他	-	-	62.07
	合计			1,647.39
2012年	增值税退税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财税[2011]100号	304.73
	其他	-	-	631.43
	合计			936.16
2011年	增值税退税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财税[2000]25号 财税[2011]100号	218.07
	财政奖励	重庆市财政局	渝财税[2010]170号	314.80
	其他	-	-	1,140.02
	合计			1,672.89

（五）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分析

1、市场可持续增长

本公司属于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其主要产品是对生产过程进行自动检测与控制的基础手段和设备，是国家重大装备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节约能源、保护环境、实现产业升级、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重要手段，从一个重要的方面体现了国家高技术和高技术产业发展的水平。因此，国家对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十分重视，出台了相关的政策措施支持本行业及下游行业的发展，为本行业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新的动力。

根据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自动化仪表行业及市场分析、发展预测报告》显示，“十二五”期间，我国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的市场需求预计为：年复合增长率在20%左右，到2015年市场容量将达到5,000亿元。

2、加大研发投入，加快创新步伐，巩固和提升公司技术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一方面，公司依托自身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的制造技术优势，逐年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出新的产品系列，开拓产品应用的新领域。另一方面，公司将通过募投项目和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促进现有主导产品技术升级和工艺改进，丰富产品功能及品种规格，加快产能扩张，巩固并扩

大在制造水平、技术档次、品种系列、产销规模四个方面的领先优势，打造 3—4 个世界级产品。

公司在巩固和提升自身技术优势的同时，将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品牌形象，使其向相关应用领域的市场开拓能力进一步加强，转化为经济效益。

3、公司未来利润增长点

公司将坚持以主导产品为依托、系统集成成为龙头、工程总包为重点，大力实施核心用户市场战略和品牌营销，促进市场占有率逐年提高，行业龙头地位更加稳固，公司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为参与国际化竞争奠定坚实的基础。为此，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快产品结构调整，加大资源整合力度，优化销售服务网络，提高经营管理的速度、质量和效益；另一方面将充分利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有计划地加快“退城进园”步伐，进一步将各生产单位集中到川仪北部新区及蔡家仪器仪表基地，整合资源、优化布局，推动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大力实施产品的技术性能提升和产能扩张，以不断巩固、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扩大市场占有率。

本次募集资金涉及三个建设项目，一是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该项目涉及智能流量仪表、智能执行机构和智能核电温度仪表；二是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产业化项目，该项目涉及分析仪器；三是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该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基础研究能力和测试能力。通过上述项目的实施，不仅有利于提升公司现有产品的技术性能，而且能更可靠地保障公司新产品的成功研发及推出市场。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经济效益测算，生产型募投项目达产后，将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鉴于目前公司产能瓶颈突出且市场趋势向好，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先期启动募投项目的建设，以尽快适应市场和公司发展的需要。

除募投项目外，公司以自有资金重点投入了智能变送器核心技术和关键零部件制造技术的研发，在国内企业中率先突破了高端智能变送器关键零部件的制造技术。公司推出的技术升级的新一代智能变送器于 2010 年初正式量产，该产品技术和成本优势明显，产品市场竞争能力将得到大幅提升。

此外，公司以自有资金重点支持发展的产品还有智能调节阀、智能变送器、物位仪表、船用仪表等，均具备较好的成长性。

对于系统集成和总包服务，公司在巩固现有市场地位的同时，大力开拓了新兴市场，如城市轨道交通、核电、环保等行业。

（六）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公司管理层对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各要素进行了审慎评估，认为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如下：

1、行业发展的影响

本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稳定，报告期内基本保持在 25% 左右，因此影响公司毛利总额的主要因素是销售收入，而销售收入是否增长主要取决于行业的发展。公司主要从事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行业本身即属于装备制造业，产业关联度高、技术密集，是工业领域产业升级、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和国家综合实力的集中体现，因此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发展受国家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

2009 年 5 月，国家出台的《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实施细则》中明确提出了“加快发展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仪器仪表、中高档传感器等”的要求，将对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产生巨大影响。同时，随着国家出台其他相关的政策措施支持本行业和促进下游行业的发展，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在较长时期内仍将处于上升阶段。

2、期间费用的影响

为保证技术的持续发展能力并扩大应用领域，公司每年需要投入较大比例的研发费用。为保证销售的顺利进行，公司需要投入较大额度的销售费用用于维护业内最具规模的销售网络；为获得充足的流动资金，维持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公司需要从银行筹措较多的流动资金贷款，财务费用持续发生。

从目前状况看，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20% 左右，今后几年，这一比例仍将保持较高水平，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为了减少期间费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狠抓内控制度建设及其规范运行，2011-2013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64%、19.69% 和 21.20%。

3、技术进步和新产品持续开发能力的影响

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业，属于高新技术领域，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技术进步和创新，以技术创新为先导推动企业发展，先后成功研制了大量适销对路的新产

品。但是由于自动化技术发展迅速，技术创新成为长期持续的过程，公司要保证连续和稳定的盈利能力，必须根据下游不同行业的发展需求，及时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开发新产品，或是开发的新产品在核心技术、工艺水平和稳定性、可靠性等方面没有达到或者超越同行业水平，将会削弱市场竞争优势，减少市场份额，从而影响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0.30	23,378.83	-8,899.36
- 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2,104.35	307,275.87	263,278.25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618.39	195,596.02	202,800.18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3.61	-6,762.56	-2,356.33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58	-25,940.89	47,109.61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63.49	-9,324.63	35,853.91

（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净利润	14,755.59	13,499.67	18,341.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05.33	1,606.50	2,147.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65.58	3,461.14	3,246.98
无形资产摊销	264.61	264.61	235.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5.47	449.32	32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67.46	-113.53	-5,837.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05.23	-340.56	-174.05
财务费用	3,930.74	4,005.84	4,741.42
投资损失	-5,865.40	-3,364.00	-1,59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542.46	-103.51	-27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8.83	18.56	-2.44
存货的减少	-7,952.42	-3,670.48	-12,626.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31,901.53	-4,486.57	-36,484.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410.32	12,151.83	19,05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0.30	23,378.83	-8,899.36

2011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899.36万元，主要原因是：

1、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相应增加，2011年公司营业收入较2010年增长25.15%，应收账款增长32.49%，应收账款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

2、公司为了加大货款回笼，鼓励各分子公司加大了票据结算，公司2011年应收票据较2010年增加9,850.38万元，其中94.89%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由于银行承兑汇票不属于经营性现金回笼，使得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进一步降低；

3、由于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进一步增加了存货储备，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出增加，公司2011年存货较2010年增加2,826.62万元。2011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较2010年有较大增长，说明公司现金存量及抗风险能力有较大幅度提升。

2012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378.83万元，大幅超过当期净利润，主要原因是：（1）公司加强了合同的评审及客户信用等级评价工作，2012年销售回款情况良好，2012年实现营业收入324,775.02万元，销售回款（含收回以前年度欠款）、预收账款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94.61%，现金及票据回收合计金额占含税销售收入的比例96.86%；（2）已销售产品耗用的部分材料采购未到约定的付款期，2012年未发生对应的现金流出。

2012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2011年高32,278.19万元，变化巨大，主要原因是：应收项目合计比2011年少增加31,998.26万元，其中，应收票据2012年比上年下降7,867.95万元，而2011年比上年增加9,850.38万元，合计影响现金流量差异17,718.33万元；应收账款2012年少增加11,295.4万元。两项合计影响两年现金流量差异29,013.73万元。

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320.30万元，主要原因是：受到国家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公司部分客户项目建设周期拉长，支付进度变缓，公司应收账款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25.21%。

（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1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56.33万元，主要原因是：2011年，公司投资“蔡家仪器仪表基地项目”购买土地、以及购买固定资产等

支出 8,805.18 万元，购买四联测控、四联进出口等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和设立川仪特阀等投资支出 3,018 万元，尽管出售土地、固定资产等收到 7,762.94 万元，但两项比较使得公司 2011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2012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762.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进行生产布局调整及技改投资所致，其中：公司投资“蔡家仪器仪表基地项目”，支付 4,533.87 万元；投资“轨道交通电牵引系统本地化建设项目”等技改项目支付 1,783.48 万元。

2013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053.61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3 年，公司投资“蔡家仪器仪表基地项目”，支付 7,856.97 万元。

（四）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47,109.61 万元、-25,940.89 万元和-1,889.58 万元。现金流出主要为向股东分配股利、偿还银行借款和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2011 年筹资活动主要现金流情况为：获得银行借款 83,589.14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 60,571.03 万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40.36 万元，四联进出口等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934.93 万元，使得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大，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为正数。

2012 年筹资活动主要现金流情况为：公司获得银行借款 65,952.13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 81,330.55 万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55.66 万元，使得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大，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为负数。

2013 年筹资活动主要现金流情况为：公司获得银行借款 111,172.25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 73,917.15 万元，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78.65 万元，购买四联进出口股权支付现金 32,239.02 万元，使得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大，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为负数。

四、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不断加大资本性投入以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为后续的长远发展打下坚实基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合计 65,781.66 万元。

1、进行生产布局调整，实施“退城进园”投资 15,547.89 万元。

(1) 支付北碚区蔡家工业园工程项目土地及相关税费共计 15,283.15 万元。其中：2011 年投资“蔡家仪器仪表基地项目”，支付土地金及税费 3,263.23 万元；2012 年投资“蔡家仪器仪表基地项目”，支付 4,162.95 万；2013 年投资“蔡家仪器仪表基地项目”，支付 7,856.97 万元。

(2) 2011 年投资“轻轨新厂房项目”支付资金 43.25 万元。

(3) 2011 年投资“北部新区工业园区二期建设项目”，支付资金 221.49 万元。

2、实施技术改造项目，共出资 3,265.23 万元。

2011 年，投资“高精度水流量项目”、投资“安全门屏蔽门粘胶房改造”项目、投资“PLC 升级改造项目”、投资“轨道交通电牵引系统本地化建设项目”、投资“电动智能执行器项目”、投资“大窗口元件产业化项目”等 891.99 万元。

2012 年，投资“轨道交通电牵引系统本地化建设项目”、投资“大窗口元件产业化项目”、投资“电动智能执行器项目”、投资“节能装置及衬管组件扩能项目”、投资“热能表产业化项目”、投资“细微孔宝石元件生产线”项目、投资“贵金属连铸生产线”等 1,783.48 万元。

2013 年，投资“轨道交通电牵引系统本地化建设项目”、投资“贵金属连铸生产线”、投资“继电器 AgSnO₂ 材料项目”、投资“工业废水处理系统”等 589.76 万元。

3、股权投资，共出资 46,968.54 万元

2011 年，支付川仪特阀首期投资款 612 万元；购买重庆四联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 46.7% 股份，支付股权款 941.12 万元及对四联进出口增资 9,700 万元；购买四联测控 12% 股权，支付股权款 1,843.2 万元。

2012 年，支付川仪特阀二期投资款 453.12 万元。

2013 年，购买标物科技 50% 股份，支付股权款 280.08 万元；购买四联进出口 28% 股份，支付股权款 32,239.02 万元；对中平川仪增资 900 万元。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情况详见“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外，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

本性支出计划如下：

- 1、公司拟将每年提取的折旧资金3,000万元用于三方面：（1）对现有生产线实施填平补齐；（2）实施工艺改进；（3）增加检测能力。
- 2、公司拟投资蔡家工业园区一期二号厂房及配套用房建设约8,000万元。
- 3、公司拟投资横川蔡家园区建设项目约8,100万元，已经投入1,784万元。
- 4、公司拟投资拓展轨道交通、环保、自动化仪表检维修等新产业约8,200万元。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一）未来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因素

1、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和产业发展政策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等业务，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建材、城市轨道交通、市政环保等行业，这些行业的发展对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具有较大的牵引和驱动作用，其发展方向和增长速度也将决定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市场容量、发展方向和增长能力。

《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定“重点开发新型传感器及系统、智能控制系统、智能仪表、精密仪器、工业机器人与专用机器人、精密传动装置、伺服控制机构和液气密元件及系统等八大类典型的智能测控装置和部件并实现产业化”。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财政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3 年 2 月颁布《加快推进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产业发展行动计划》确定的总体目标（2013-2025 年）是：“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产业整体水平跨入世界先进行列，产业形态实现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的转变，涉及国防和重点产业安全、重大工程所需的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实现自主制造和自主可控，高端产品和服务市场占有率提高到 50% 以上”。

上述规划和计划将对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产生重大积极影响。

2、新产品以及新市场领域的开拓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随着公司进一步加大技术开发投入力度，以变送器传感器为代表的新产品开

发和推广以及对核电、节能减排、市政环保、城市轨道交通等国家重点发展领域的开拓，将为公司带来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将保持较强的区域化竞争优势及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促进销售收入稳定增长；随着公司今后在业务重点区域西南、华东、华北和华南地区市场的拓展，及进一步扩大东北、西北和华中地区市场份额，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预计未来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经营业绩仍能保持较快增长。

3、募集资金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一直致力于建立符合资源节约型企业要求的精细化管理模式，坚持整合内部资源，优化资源配置，盘活闲置资产，加快资产周转效率，并积极加强成本控制，改善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科学管理水平。

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将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同时通过增加关键生产设备，公司资产质量、生产能力、工艺水平、产品品质也将得到较大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毕后，将会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在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的情况下，通过进一步提高内部管理水平，优化资源配置，改进作业流程，加快资产周转效率，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将不断增强。

（二）主要财务优势和困难

通过管理层讨论和分析，可以看出本公司近年来紧紧围绕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做大做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业务收入持续增长，规模效应逐渐显现，盈利能力不断增强，资产的流动性较好，具有较强的资产周转能力和偿债能力。

公司目前的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商业信用和银行短期借款，为满足生产经营日益增长的需求，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长期稳定的资金保证，需要开辟长期资金的融资渠道。同时，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较高，股权融资可以很好地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

（三）未来盈利能力的趋势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的研发、生产、销售，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声誉和品牌形象。近年来，公司通过资产重组、设备改造和技术创新，不断改善产品结构，提高经营质量，主要产品销售规模持

续增长。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综合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企业，将继续巩固在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方面的传统优势，在扩大产能的同时，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

本行业市场竞争激烈，技术创新和产能扩张均需要较大力度的持续性投入，资金的相对缺乏，使得公司难以在产品研发、固定资产等方面投入更多资源，资金瓶颈已经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主要因素。为确保生产经营顺利进行，本公司采取了加速资金周转、应付票据结算等方式，以缓解资金不足的压力，但从长远来看，仍难以从根本上解决影响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资金障碍。

随着我国工业化、信息化、城市化进程的深入，以及实施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我国对自动化仪器仪表的需求仍将保持增长，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仍有较好的发展机遇。为此，公司将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一方面进一步调整和完善产品结构，促进生产技术和市场综合竞争能力的提高，为未来的盈利增长提供可靠保证。另一方面，在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大力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目标。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本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现已成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国内综合实力排名第一的企业，在技术、市场、人才等方面具备一定的先发优势，拥有比较雄厚的技术基础，产品门类齐全，销售服务网络完善，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能力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在未来发展中将坚持高技术、专业化的经营道路，以市场开发为龙头、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科学管理为基础、以人才队伍为支撑、以文化导向为保障，不断做强做大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工程成套等核心业务。在深耕优势领域，巩固、提升现有主导产品市场地位的同时，进一步延伸、丰富产品线，大力加强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能力，持续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一、2012—2015 年公司发展目标

坚持市场导向、技术主导的发展之路，在继续做强做大自动化仪器仪表传统核心产业的同时，积极拓展节能环保、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化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国际化经营，努力实现高位跃升。保持经济规模行业最大，技术水平国内领先，经营管理规范高效，公司文化独特优秀，打造 3-4 项世界级产品，建成体制完备、运转高效、管理科学、效益良好的上市公司。

二、确保实现上述发展目标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优化资源配置，形成主营业务突出、资本纽带清晰、管理层次精简的扁平化组织结构，充分发挥整体效能，提升核心竞争能力。

（一）完善治理结构

按照现代产权制度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运行机制，构建责权利协调统一的高效制衡的决策、监督和执行系统，为公司持续发展夯实制度基础。加强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等制度建设，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开放性。切实发挥监事会效能，履行监督职责，维护股东权益。健全以经营管理绩效、资产运行质量、投资回报率等为重点

的经营者考核评价体系，规范治理行为，加强科学管理，防范经营风险，不断提升企业效益和股东价值。

（二）推进自主创新

自动化技术的本质就是创新。公司将通过募投项目和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促进主导产品技术升级和工艺改进，丰富产品功能及品种规格，加快产能扩张，巩固并扩大在制造水平、技术档次、品种系列、产销规模四个方面的领先优势，打造 3-4 个世界级产品。

在市场的引领下，以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为核心，不断增强技术对公司发展的推动力。按照“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相衔接、科研开发与产业化相统筹、产品更新与市场需求相结合”的原则，大力推进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形成国内一流的嵌入式软件协同开发测试、智能仪表现场总线开发测试、智能仪表整机性能综合测试分析、高性能检测传感器设计测试等四个“设计开发与测试平台”。加快在新产品设计技术、工程应用技术两个层面的创新步伐，积极承担国家高科技研究项目、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及行业科研任务，重点发展智能现场仪表、智能化流程分析仪器、实验室分析仪器、PAS 控制系统、网络化在线气体/水质监测分析成套系统、高/低压电力控制柜及电气监控系统、城市轨道交通电气自动化等十三个系列产品，在中高档自动化仪表核心技术和产业化上取得新的突破。大幅提高自主开发系统产品的技术水平和综合性能，增强系统产品市场竞争力和软件工程化能力。

（三）优化营销模式

加强营销战略策划，大力实施核心用户市场战略和品牌营销战略。加大“川仪”品牌的市场推广力度，积极调整和优化市场结构、用户结构，与重点用户广泛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全方位满足战略用户在产品、质量、交货、服务等方面的个性化需求。大力发展工程总包、系统集成业务，不断提高大型成套工程项目的自配率。加大核电、节能减排、市政环保、城市轨道交通、农业、军工、科研、商业、医疗等国家重点发展领域的市场开拓力度，扩大市场份额。

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布局，加强营销渠道的建设与管理，在完善区域销售和产品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基础上，探索建立更加适应市场和公司发展要求的集约、高效的营销工作体系，提高整体营销能力。充分利用社会资源，有选择地

发展特许授权经销商、代理商，作为直销的有益补充，提高营销网点覆盖率，按照“大区加渠道”模式，优化市场布局。

依托遍布全国的工程营销网络，以优质产品和专业化增值服务制胜市场。建立高效的售后服务、自动化工程维护服务体系，快速响应用户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品牌忠诚度。完善客户信用等级管理，实施全程信用管理，规避经营风险，提高经营质量。在与 Yokogawa、Honeywell、Toshiba、Siemens、ABB 等各大跨国公司的广泛合作中，不断加强学习和积累，借力发展国际市场，奠定国际化经营基础。

（四）人力资源开发

牢固树立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的观念和人力资本观念，建立市场化、规范化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加快人才结构调整，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形成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哑铃型”人力资源结构和人才储备。

以高层次人才培养为重点，建立多层次、宽领域的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通过内部集中培训、工作辅导、在岗培养，以及外派交流学习或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等，加强各级经营骨干能力建设。通过多种手段引进各类急需人才，不断充实技术、营销、管理、生产四大核心人才队伍，形成梯次配备的人才结构。大力加强员工职业技能培训，全面提高员工队伍整体素质，在稳定骨干制造人员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外部劳动力市场调节补充制造人员队伍。

继续推行首席专家、首席设计师、首席工程师、技术带头人、技术骨干制度，健全以能力和业绩为重点的人才绩效评估体系，综合运用考核评估结果，建立人才激励约束的长效机制。通过优化人才甄选、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激励等制度，吸引人才，用好人才，为企业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证。

（五）强化科学管理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以提升整体效益为目标，推动管理创新，促进增长模式、运营机制以及资源配置和利用方式的转变，不断增强基于资源整合和价值创新的企业软实力。

继续坚持“速度、质量、效益”并重的经营管理理念，大力建设资源节约型企业。遵循效益驱动、总体规划、分步实施、重点突破的原则，全面推进 ERP 信息系统和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实现业务流程规范化、管理信息化。深入开

展全过程成本管理，在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各环节实施目标成本控制，消除不增值作业，提高生产过程控制能力和质量成本控制能力。加强供应链管理，促进供应商、制造商、分销商和服务提供商等供应链各环节企业的紧密合作，充分挖掘“第三利润源泉”，为客户创造更多附加价值。

按照资源配置优化、预算调控灵敏、资产营运高效、财务风险可控、企业价值显著提升的要求，完善以战略目标利润为导向的全面预算管理，大力整合内部资源，促进营运资本与业务规模科学配比、风险与收益合理组合，形成投入产出比高、符合资源节约要求的精细管理模式。强化资金集中流动，充分发挥资金积聚效应，保障重大项目建设、研究开发支出、工艺技术改造、经营规模扩大的资金需求，提高企业运作效率和经营业绩，推动战略目标的实现。

（六）构建特色文化

大力弘扬“以人为本、物竞天择、传承创新、追求卓越”的川仪精神，着力构筑与市场经济要求和公司发展目标相适应的文化体系，推动实现有效管理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树立终生学习理念，努力创建学习型企业，把企业文化建设与人力资源开发、员工个人成长和职业生涯设计有机结合起来，造就忠诚于公司文化的管理者队伍、专业人才队伍、员工队伍，不断增强企业凝聚力，提升企业和谐度，形成高效率的环境和企业与员工和谐共进的局面。

三、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本公司拟定上述计划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改变；
- 2、国家宏观经济继续平稳发展；
- 3、本次股票发行上市能够成功，募集资金顺利到位；
- 4、募投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收益；
- 5、公司所处行业与市场环境不会发生重大恶化；
- 6、公司无重大经营决策失误和足以严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的人事变动；
- 7、不会发生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突发性事件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

四、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1、实施上述发展战略和各项具体发展计划，需要雄厚的资金支持，资金因素是主要的约束条件；

2、公司所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行业属于以高科技为特点的完全竞争性行业，发达国家的跨国企业整体上占有优势，公司作为国内行业龙头企业，在与各大跨国企业的直面竞争中，面临着较大的压力与挑战；

3、公司经过不断的体制、机制改革已取得了明显的效果，但在战略规划、营销策略、组织设计、资源配置和激励制度等方面仍需不断完善，以满足公众公司要求；

4、公司未来几年将处于较快的发展阶段，对各类高层次人才的需求将变得更为迫切。公司在今后的发展中将面临人才培养、引进和合理应用的挑战。

五、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前述发展计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基于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平台和业务领域的战略布局，按照规模化、产业化等发展策略制定的。产品计划在现有产品技术的基础上，以自主创新为出发点，在提高产品品质、技术的同时，扩大生产规模，加快产品结构调整的速度；技术计划是在立足基础研究、提高研发能力和提高检测水平的基础上，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力度，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现有业务是发展计划的基石，发展计划是现有业务的深化、完善和提高，将使公司跨上更高的发展层次。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对于公司实现上述业务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首先，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增强研发实力，不断适应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继续保持和扩大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制造、质量控制和应用服务等方面的行业领先优势；

其次，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强化公司品牌优势，扩大市场份额并提升客户的忠诚度；



再次，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强化公司的人才优势，为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最后，本次发行成功并上市后，本公司作为公众公司将接受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指导和约束，从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运用

（一）预计募集资金总量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2号）及国家产业政策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经本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1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发行不超过1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拟投资项目

本次发行后，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核准情况
1	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	24,453	24,453	渝发改工[2012]414号
2	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产业化项目	12,865	12,865	渝发改工[2012]412号
3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268	5,268	渝发改工[2012]413号
4	偿还银行借款	20,000	20,000	-
合计		62,586	62,586	-

注1：经公司2009年12月29日董事会决议通过《关于提前实施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之智能核电温度仪表相关建设内容的议案》，公司以现金对承担智能核电温度仪表的实施主体川仪十七厂增资800万元，川仪十七厂于2010年2月1日取得增资完成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2：经公司2010年12月20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前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以自筹资金提前实施上述项目。

（三）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支持上述项目的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

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投资额、偿还先期投入的银行贷款。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主要意见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已经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11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由北部新区高新园大竹林组团 0 标准分区 011-3 号地块变更为北碚区蔡家组团 C 分区 C02-1/02 号地块。

三、募投项目简介及投资估算

（一）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

该项目属于《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所列第七类“先进制造”第 94 条“工业自动化”下的“应用现场总线技术的检测与控制仪表，智能化工业控制部件、控制器和执行机构，自动化测量仪表”，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之“第一类鼓励类”之“十四、机械”之“4、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工业自动检测仪表与传感器”，属于《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国发[2005]44 号）所列“三、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的“5、制造业”之“（28）流程工业的绿色化、自动化及装备”，“7、信息产业及现代服务业”之“（43）传感器网络及智能信息处理”；同时也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6]8 号）、《实施〈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若干配套政策》（国发[2006]6 号）和《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发[2009]6 号）、《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和《加快推进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产业发展行动计划》等国家政策指导意见。

1、该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第三篇转型升级提高产业核

心竞争力”之“第九章改造提升制造业”之“第一节 推进重点产业结构调整”中提到“装备制造行业要提高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研发和系统集成水平，加强重大技术成套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同时，在《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钢铁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行业规划中，均提到提高国产设备使用率，扩大国产设备在国内市场的份额。

而该项目所属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是振兴重大技术装备的行业，作为我国工业经济支柱行业的冶金、石油、化工、火电、核电等，在工艺流程和过程监控中均大量使用本项目拟投产品，产品的性能高低、技术先进与否等直接决定了上述行业装备使用的安全可靠性和高效率性，国内企业只有立足自主研发、努力突破关键技术、实现产品性能的提升，才能更有效的支持我国工业经济的发展。

同时，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又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市场化程度很高，国内企业虽已通过多年的自主创新和科技攻关缩小了与跨国企业之间的产品技术差距，但部分综合型的跨国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仍处于优势地位。

针对上述情况，为维护我国工业经济安全、满足各行业规划对国产重大技术装备的需求，本公司作为国内综合实力排名第一的自动化仪表企业，有必要在继续巩固现有市场地位的同时，进一步加大产品开发力度，力图实现在与综合型跨国企业竞争中取得较强优势的目的。

综上，本项目的实施对本公司以及行业健康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2、市场前景

（1）市场发展趋势

从技术角度考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是高性能、高可靠性、高适用性，其技术特征和标志是数字化、智能化和网络化；从市场角度考虑，需向客户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开发适合客户的专有产品。

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可实现众多自动化控制设备联络快捷、实时聚合集成，实现产品功能的丰富化，并可使自动化控制系统与客户的生产、管理系统紧密结合，形成管控一体化，从工艺流程的底层开始实现工业企业的信息化。

（2）市场总容量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二）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2、行业市场容量、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趋势”。

（3）单项产品市场容量

本募投项目共涉及三个产品，即智能流量仪表、智能执行机构和智能核电温度仪表。本公司作为综合型企业，在拥有整体优势的同时，各主要单项产品在行业中排名前列，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1) 智能流量仪表

化工、冶金、市政、电力行业是智能流量仪表应用的主要行业。

在化工行业，智能流量仪表覆盖了从原料、辅料、中间产物、成品以及公用工程等各个领域，是智能流量仪表应用最大的市场。在冶金行业，智能流量仪表主要用于炼铁、炼钢、精炼、连铸、制氧、工业窑炉和水处理设施等气体介质和冷却水的流量测量；在市政行业，随着近年来国家对给排水和环保领域投资的加大，增长迅速；此外，石油、石化行业中的石油采集、处理、运输、炼制、分配等各个环节都需要流量计量。

2) 智能执行机构

智能执行机构主要应用于火电、核电、环保、冶金、建材等行业，具体包括大型火电机组、烟气脱硫、水处理、百万千瓦核电机组、新型发电技术装备、大型冶金生产线、石油天然气长输管线成套设备、水泥建材、余热发电、煤化工等领域。

3) 智能核电温度仪表

国家发改委 2007 年 10 月发布了《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2005-2020 年），明确到 2020 年核电运行装机容量要争取达到 4,000 万千瓦，核电年发电量达到 2,600-2,800 亿千瓦时。同时在规划中确立了核电设备国产化的发展方向，即核电主设备制造以国内三大设备生产厂家为骨干，同时发挥其它相关企业的专业优势，逐步实施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共同建立起较完整的核电设备制造体系，“十一五”期间要形成不低于每年 200 万千瓦的核电成套设备生产能力，2010 年以后形成每年 400 万千瓦的生产能力。此外，国家对核电产业的政策支持将促使该等行业快速发展，这也为公司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

根据已有经验，在核电项目投资中，购买设备将占据 4 成左右投入，同时由

于目前国内核电成本过高的主要原因在于引进国外设备，所以提高核电设备国产化率成为必要手段，这将给国内的核电设备制造商带来很大机遇。

3、项目产能消化分析

（1）预计产能

本项目是公司现有产能的提升，项目建设达产期为3年，项目建成后，公司新增产能如下：

1) 项目达产后的新增产能情况

产品名称	新增产能
智能流量仪表	27,950 台
智能执行机构	14,500 台
智能核电温度仪表	2 座百万千瓦核电机组所需智能核电温度仪表的配套能力

2) 报告期内募投产品设计产能、产量、销量、产销率

项目	2013 年			
	设计产能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智能执行机构（台）	12,000	14,123	13,882	98.29%
智能流量仪表（台）	19,000	18,991	18,918	99.62%
项目	2012 年			
	设计产能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智能执行机构（台）	12,000	14,325	14,492	101.17%
智能流量仪表（台）	19,000	17,818	17,493	98.18%
项目	2011 年			
	设计产能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智能执行机构（台）	12,000	12,971	12,469	96.13%
智能流量仪表（台）	15,000	14,897	14,786	99.26%

注：公司现具有年产1座百万千瓦核电机组所需智能核电温度仪表的配套能力。

（2）政策因素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3）宏观经济因素

近年来，我国经济保持持续增长，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4）应用行业因素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二）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2、行业市场容量、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趋势”之“（1）

市场需求情况”之“4）市场需求变动原因”。

（5）公司综合实力和品牌因素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之“1、综合实力和品牌优势”。

（6）市场网络因素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之“3、完善的销售网络和专业高效的售后服务队伍”。

（7）具体市场消化措施

1) 智能执行机构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应用于产品技术性能提升、优化生产模式和提升产能。

核电、环保与节能减排等新兴行业是发行人产品销售增长较快的两个行业，主要体现为国产设备替代进口设备。核电、环保与节能减排行业的较快增长，一方面得益于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推动；另一方面是客户对国产设备认可程度的提高。在环保与节能减排行业中的污水处理行业是智能执行机构未来的重要应用领域，公司已有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厂 60 万吨/日污水处理等成功项目，项目良好的运行情况，有利于发行人建立良好的市场形象，强化客户对发行人产品的认可度。

火电、冶金等传统行业是公司产品销售的优势行业，随着国家产业结构调整 and 节能减排政策的实施，对火电、冶金行业产生相应影响，但在上述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的过程中，提高自动化水平是其提高工效、节能降耗、实现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由此而来的技术改造和升级仍将提供有效的市场需求。在火电行业，公司一方面将加强与国内主要电力集团的沟通，增强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度；另一方面，将加强产品与其他相关产品的配套销售，如锅炉配套、调节阀配套等。在冶金行业，公司将继续提升产品性能，争取更多的市场份额。目前公司智能执行机构已成功应用于多个大型工程项目，项目的成功应用为公司的市场拓展起到示范作用。

同时，公司通过提高产品技术标准和安全性能等，参与中石油国产化项目，稳步向石油、天然气等应用领域拓展，挖掘市场新增点。

2) 智能流量仪表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应用于产品性能的提升和产能扩张，使测量对象从水流量为主扩展到气体、更多种液体等领域，实现全面流量监控与测量。

在石油、化工、冶金、火电等传统行业，发行人将通过完善的市场网络和战略客户资源，增强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积极引导客户实现其产品的技术升级换代和国产设备替代进口设备。为此，公司一方面将加强与设计院、国内战略合作伙伴的合作，拓宽销售渠道；另一方面，将通过与国外知名企业的合作，扩大产品的应用领域。针对冶金等行业的调整，加快向化工、石油、天然气等应用领域转型，稳定并扩大市场份额。

在环保和节能减排、核电等新兴行业，发行人将利用现有技术优势和网络优势，加强树立在新兴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在环保与节能减排行业，发行人一方面将重点发展楼宇自动化供热、供水、供气监测及工厂能源网计量的改造项目，以提供较高性价比的产品参与市场竞争；另一方面，将在市政自来水、污水领域方面，提供如电池供电型流量计及 GPS 远传等方案；在核电领域，公司将借助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在该行业的优势地位，以针对性的产品研发，提升产品的市场应用范围。

3) 智能核电温度仪表

本次智能核电温度仪表募投项目的实施主要是实现产品技术的提升和产能扩张，以技术性能达到或优于进口设备的产品参与市场竞争，力争将在很大程度上实现国产设备替代进口设备。故本次募投项目是在巩固、提升现有技术水平的时候，适度的增加产能，以满足国家关于核电发展的相关规划。

该项目包含核用温度仪表和稳压器电加热器等产品。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的核用温度仪表覆盖核电站用所有温度仪表；有利于进一步加强稳压器电加热器和热电偶的技术优势，公司的稳压器电加热器已成功应用于第三代核电站，并且参加起草了《铠装热电偶电缆及铠装热电偶》国家标准（GB/T 18404-2001）。目前，公司的产品已成功应用于秦山二期核电站等项目，该等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很大程度上提升公司在核电领域的市场地位。

4、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智能流量仪表

公司智能流量仪表的主要竞争对手为跨国企业，如Krohne、Yokogawa、E+H、ABB。近年来，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创新，使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处于国内优势地位，特别是电磁流量仪表持续保持着国内领先地位。

1) Krohne

Krohne创建于1921年，现已在世界范围内建立了30多个子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浮子流量计、电磁流量计、涡街流量计和各种液位计，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石油、冶金、化工、电力、仪器和饮料等行业。

2) E+H

E+H公司是一家世界著名的专业生产工业自动化仪表的跨国集团公司，该公司流量仪表产品包括电磁流量计、质量流量计、涡街流量计、超声波流量计、热式气体流量计和差压流量计，其产品广泛用于油气石化、化工、电力、水、污水、食品以及冶金等行业。

(2) 智能执行机构

公司是世界上掌握了S9工作制式下高效变频电机的耐堵转设计的企业之一，产品在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竞争优势，排名处于行业前列。

1) Rotork

Rotork是世界领先的工业阀门执行器、阀门控制系统、阀门变速箱及配件设计商和制造商；该公司在全世界拥有超过150个专门销售办事处和代表处，为产品提供保养、维修和升级服务。

2) Auma

Auma是设计、研发、制造电动执行器的专业厂商，在全世界拥有1,600名员工从事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工作。

3) 扬州电力设备修造厂

扬州电力设备修造厂成立于1969年，是《电站阀门电动执行机构》行业标准的起草修订单位。该公司主要产品包括：DZW多回转系列、DQW部分回转系列，DZB、SDQB隔爆型系列，SDQH、2HA3（1E级，K1、K2、K3类）核级系列阀门电动装置，DT系列电动推杆，引进的Siemens技术许可证制造2SA3及派生系列电动执行机构，整体控制式电动执行机构等。

4) 温州瑞基测控设备有限公司

温州瑞基测控设备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研制、开发、生产智能型电动阀门执行机构的高新技术企业。该公司主要产品是智能型电动阀门执行机构系列产品。主要为全国各大、小电厂和油田、天然气企业提供配套服务。

（3）智能核电温度仪表

公司参加起草了《铠装热电偶电缆及铠装热电偶》国家标准（GB/T 18404-2001），是国内仅有的几家拥有核级产品资质的企业之一。

1) 上海自动化仪表三厂

上海自动化仪表三厂系自仪股份的子公司，创建于1951年。该公司产品质量符合国际电工委员会IEC标准，并通过了大亚湾核电站合格供货商的资格评审和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主要包括：接触式仪表、非接触式仪表、智能数显记录调节仪表、计量标准校验装置等4大系列。

2) 宁波奥崎自动化仪表设备有限公司

宁波奥崎自动化仪表设备有限公司是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仪表材料分会常务理事单位和中国温度仪表专业协会理事单位。该公司产品质量符合国际电工委员会IEC标准。2003年通过EMERSON ROSEMOUNT产品全性能检测，成为其合作伙伴，并大批量供应热电偶、热电阻产品。2004年该公司通过中国原子能实验快堆工程部的现场审核，成为有资格生产核岛内使用的电加热器和温度传感器的合格供方。

5、投资概算情况

该项目新建建筑面积为21,000 m²，总投资24,453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7,26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7,193万元。

（1）建设投资情况

按建设投资费用划分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建安工程	设备购置与安装	其他费用	合计	比例 (%)
一	工程费用	21,000	2,772	12,111	-	14,883	86.23
1	土建	21,000	2,100	-	-	2,100	12.17
1.1	智能流量仪表厂房	1,000	100	-	-	100	0.58
1.2	智能电动执行机构厂房	16,000	1,600	-	-	1,600	9.27
1.3	智能核电温度仪表	4,000	400	-	-	400	2.32
2	公用系统	-	672	930		1,602	9.28

2.1	给排水及污水处理站	-	214	12	-	226	1.31
2.2	暖通工程	-	173	577	-	750	4.35
2.3	动力工程	-	23	41	-	64	0.37
2.4	电气工程	-	263	300	-	563	3.26
3	工艺设备	-	-	11,181	-	11,181	64.78
3.1	智能流量仪表	-	-	4,883	-	4,883	28.29
3.2	智能电动执行机构	-	-	4,498	-	4,498	26.06
3.3	智能核电温度仪表	-	-	1,800	-	1,800	10.43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	-	2,377	2,377	13.77
三	建设投资	-	2,772	12,111	2,377	17,260	100

（2）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土建实施单位	备注
智能流量仪表	流量仪表分公司	公司	-
智能电动执行机构	执行器分公司	公司	-
智能核电温度仪表	川仪十七厂	公司	公司拟以向川仪十七厂增资的方式实施该项目

（3）新增设备情况

产品名称	新增设备情况
智能流量仪表	机械加工通用设备 6 台、专用设备 18 台、检测设备 13 台、形成 6 条新增生产线
智能执行机构	齿轮箱加工设备 34 台、电机制造设备 30 台、装配和检测设备 33 台
智能核电温度仪表	设备 171 台

6、项目技术水平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相关技术的研究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目前公司拥有 310 项专利（其中包括 53 项发明专利）和 83 项专有技术；在研国家级项目 8 个、在研省部（直辖市）级项目 24 个；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国家计划项目成果 7 个、省部（直辖市）级计划项目成果 47 个（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之“（四）无形资产”之“2、专利和专有技术”和“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五、技术”。）

（1）智能流量仪表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之“2、技术和研发创新优势”之“（4）智能流量仪表”。

（2）智能执行机构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

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之“2、技术和研发创新优势”之“（1）智能执行机构”。

（3）智能核电温度仪表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之“2、技术和研发创新优势”之“（5）温度仪表”。

7、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工艺流程与现有工艺流程基本一致。公司现工艺流程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8、主要原材料和动力的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产品名称	主要原材料
智能流量仪表	钢材、316L 不锈钢、化工原料、电路板和电子元器件，其中电子元器件为通用元件，可以从国外多个公司进口，无进口限制。
智能执行机构	钢、铜等金属材料、电子器件，国内供应稳定，无特殊限制。
智能核电温度仪表	项目主要原材料有不锈钢棒料，不锈钢管材，高纯绝缘物，纯镍丝，电热合金丝，热电偶合金丝，电连接器，耐辐照电缆及特殊耐腐蚀、耐磨合金钢棒；主要辅助材料有密封材料，焊丝等。除特殊 K 型热电偶合金丝和电连接器在国外采购外，其它的均在国内采购，供货渠道稳定。

（2）动力供应

本项目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自来水及少量天然气、压缩空气。

本项目包含的各个子项均在北碚区蔡家组团 C 分区 C02-1/02 号地块上实施。该地块的土建已集中考虑了变配电所、供水系统、天然气系统的建设，其供应量可充分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消防的需要。生产上所需的少量压缩空气可采用小型移动式空压机就近供气。

9、环境保护

本项目已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取得重庆市北碚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碚）环准[2012]021 号）。

10、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于北碚区蔡家组团 C 分区 C02-1/02 号地块上，该块土地面积为 151,647m²。本项目所在地块位于重庆市北碚区蔡家组团，其位置居重庆两江新

区中心区域，临近重庆江北国际机场、寸滩保税港区、火车北站，交通运输便捷，市政公用设施配套齐全，水电分别由市政管网供给，供应有保障，可以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11、项目的组织及实施

本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的重点在于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设备订购、制造及安装，系统调试及试运行等工作。

该项目工程建设期计划为36个月。其中：

序号	阶段/年份	T年				T+1年				T+2年			
		1-3	4-6	7-9	10-12	1-3	4-6	7-9	10-12	1-3	4-6	7-9	10-12
1	项目建设筹备期	—											
2	项目方案评审	—											
3	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										
4	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			—									
5	设备订购、制造				—								
6	设备安装				—								
7	系统调试、试运行					—							
8	人员配置及培训										—		
9	竣工验收												—

注：T年为项目建设开始的当年

12、项目的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按15年计算，其财务评价指标测算结果如下：

经济分析主要指标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据及指标	备注
1	项目总投资	万元	24,453	-
1.1	建设投资	万元	17,260	-
1.2	建设期利息	万元	-	-
1.3	流动资金	万元	7,193	-
2	项目资本金	万元	24,453	-
2.1	用于建设投资	万元	17,260	-
2.2	用于建设期利息	万元	-	-
2.3	用于流动资金	万元	7,193	-
3	债务资金	万元	-	-
3.1	用于建设投资	万元	-	-
3.2	用于流动资金	万元	-	-
4	原有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	-
5	折旧及摊销	万元	1,371	-

6	流动资金借款利息	万元	-	达产年
7	总成本费用	万元	33,841	-
8	经营成本	万元	32,470	-
9	营业收入	万元	40,315	达产年,不含增值税
10	增值税	万元	3,601	达产年
11	营业税	万元	-	-
12	消费税	万元	-	-
13	城乡维护建设税	万元	252	达产年
14	教育费附加	万元	108	达产年
15	利润总额	万元	6,114	达产年
16	所得税	万元	917	达产年
17	净利润	万元	5,196	达产年
18	所得税前的财务内部收益率	%	29.51	项目投资
19	所得税前的财务净现值	万元	19,883	项目投资
20	所得税前的投资回收期	年	5.49	项目投资
21	所得税后的财务内部收益率	%	25.74	项目投资
22	所得税后的财务净现值	万元	15,291	项目投资
23	所得税后的投资回收期	年	5.93	项目投资
24	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	%	25.74	-
25	资本金净利润率	%	21.25	-
26	投资利润率	%	25.00	-
27	投资利税率	%	41.20	-
28	借款偿还期	年	-	-
29	盈亏平衡点	%	51.95	-

（二）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属于《当仪器研发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中所列“七、先进制造”之“122、环境自动监测系统”，也属于国务院发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国发[2005]44 号）中所列“三、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的“3、环境”之“（13）综合治污与废弃物循环利用”和“9、城镇化与城市发展”之“（55）城市生态居住环境质量保障”。

流程分析仪器是对生产过程中的物质的组成成分、结构和某些物理特性，实施在线检测，以提升对生产过程的可测性和可控性。

1、该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是我国基本国策，《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指出“以基础、保障、人才等工程为重点，推进环境监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设，到 2015 年，基本形成污染源与总量减排监管体系、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估考核体

系、环境预警与应急体系，初步建成环境监管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上述规划需要有可靠的产品、技术作支撑，特别是在我国实施工业生产由粗放型向资源节约型和环保型转变的发展战略过程中，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更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但国内企业的在线分析技术、高通量自动分析技术以及相应分析监测仪器的竞争能力相对跨国企业存在一定的差距。

公司全资子公司川仪分析仪器的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是国内流程分析仪器、环境监测仪器、科学仪器向高质量、多功能、集成化、自动化、系统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的代表，但是目前产品规模不大。为此，迫切需要进行相关投入，提高公司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的产能和工艺质量水平，满足国家重点工程装备国产化的成套需要，达到替代进口产品的目的。

综上，本项目的实施对本公司以及行业健康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2、市场前景

（1）市场发展趋势

分析仪器正向智能化方向发展，发展趋势主要表现是：基于微电子技术和计算机技术的应用实现分析仪器的自动化，通过计算机控制器和数字模型进行数据采集、运算、统计、分析、处理，提高分析仪器数据处理能力，数字图像处理系统实现了分析仪器数字图像处理功能的发展；分析仪器的联用技术向测试速度超高速化、分析试样超微量化、分析仪器超小型化的方向发展。

（2）市场容量

随着我国工业化生产、生命安全、环境保护工作的蓬勃发展，各行各业迫切需要大量现代化的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对生产工艺过程、环境质量、生态环境现状及变化趋势进行实时、准确的分析监测，为过程质量与安全、节能降耗、污染控制与治理提供可靠的决策依据。

根据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自动化仪表行业及市场分析、发展预测报告》，作为提高工业技术水平的重要工具，在线分析仪器在中国的应用水平仍然较低，市场需求旺盛，在未来 3-5 年中，中国的在线分析仪器将获得较高的增长。随着国家环境保护政策的落实，环境专用检测仪器成高速发展之势；今后需求和发展的重点在污水、废气、污染源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在线连续自动监测系统，其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3、项目产能消化分析

（1）预计产能

本项目是公司现有产能的提升，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产能11,710台/套。公司目前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台/套

项目	2013年			
	设计产能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分析仪器	6,200	6,517	6,423	98.56%
项目	2012年			
	设计产能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分析仪器	6,200	6,411	6,382	99.55%
项目	2011年			
	设计产能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分析仪器	6,200	6,352	6,303	99.23%

（2）政策因素

国家发改委发布的《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中明确了到2010年和2020年的节能指标，并强调了节能重点领域，其中包括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建材工业和城市交通等行业。

国务院发布的《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发[2009]6号）提出“大力发展环境在线监测仪器仪表，食品、药品、煤矿瓦斯等安全检测设备”。

《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四、大力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之“1.节能环保”中提出加快大气监测先进技术与仪器研发。

工信部、科技部、财政部、国家标准委发布的《加快推进传感器及智能化仪器仪表产业发展行动计划》将实施的产品升级和产业化应用等工程，满足环境监测、食品安全和节能减排所需的智能化仪器仪表开发和产业化都是发展的重点。

国家发改委2013年2月发布《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之“1节能环保产业 1.2先进环保产业 1.2.6环境监测仪器与应急处理设备 1.2.11海洋水质与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明确规定发展各种在线气体分析仪器、水质检测仪、激光过程气体分析系统等。

（3）公司综合实力和品牌因素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之“2、技术和研发创新优势”之“（6）分析仪

器”。

（4）市场网络因素

详见本节“（一）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之“3、项目产能消化分析”之“（6）市场网络因素”。

（5）具体市场消化措施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应用于产品技术性能提升和扩大产能，目前公司分析仪器的发展受产能不足限制较为明显，往往不能满足客户的供货时间要求，被迫放弃了部分市场。

该产品主要应用行业包括食品安全卫生行业、环保与节能减排行业、水泥行业、冶金行业、石化行业等，其中食品安全卫生、环保与节能减排行业是发行人产品的主要发展方向，为此发行人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提升产品层次，以性价比高的产品优势参与中高端市场的竞争。在市场销售服务网络搭建方面，发行人将重点从以下三方面开拓市场：一是继续加强与设计院、科研机构的合作，以技术合作为先导，扩大销售渠道；二是利用公司系统集成及总包服务中所涉及的相关工程和实验室建设，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三是采取与国外优势企业合作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影响力。

4、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分析仪器的主要竞争对手是部分综合型跨国企业（如 ABB、Siemens）和部分专项型国内企业。

（1）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聚光科技是一家高新技术企业，在“半导体激光吸收光谱”和“紫外/可见/近红外分光光谱”等分析技术领域居于国际领先，主导产品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浙江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和“中国仪器仪表学会科学技术奖”等奖项。

（2）Siemens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本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之“2、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之“（4）Siemens”。

（3）北分瑞利

北京北分瑞利分析仪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前身是北京分析仪器厂和北京瑞利分析仪器公司。1997 年经北京市政府批准，两厂组成分析仪器集团公司。

北分瑞利集团公司目前主要有北分色谱仪器中心、北分仪器技术公司、北京瑞利分析仪器公司、北京北分麦哈克分析仪器有限公司、西克麦哈克（北京）仪器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和控股或参股公司。

（4）ABB

ABB 集团位列全球 500 强企业。ABB 分析仪表业务单元的亚洲制造中心新迁到了上海。ABB 在水分析、气体分析和工业分析方面有着设计、研发和制造等多种能力，其涵盖从传感器到整个仪表再到全集成的分析系统。

5、投资概算情况

该项目新建建筑面积为15,000m²，总投资12,865.4万元，其中：建设投资7,215.4万元，铺底流动资金5,650万元。

（1）建设投资情况

按建设投资费用划分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建筑工程及公用系统	设备购置及安装	其他费用	合计	比例 (%)
一	工程费用	15,000	2,220	3,600	-	5,820	80.66
1	土建	15,000	1,500	-	-	1,500	20.79
2	公用工程	-	720	-	-	720	9.98
2.1	给排水及消防	-	100	-	-	100	1.39
2.2	暖通工程	-	260	-	-	260	3.60
2.3	动力工程	-	130	-	-	130	1.80
2.4	电气工程	-	230	-	-	230	3.19
3	工艺设备	-	-	3,600	-	3,600	49.89
二	其他费用	-	-	-	1,395.4	1,395.4	19.34
三	建设投资合计	15,000	2,220	3,600	1,395.4	7,215.4	100

（2）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该项目土建由公司完成，项目具体实施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川仪分析仪器完成（公司通过部分募集资金向川仪分析仪器增资后投入实施本项目）。

6、新增设备

为满足生产大纲年生产规模的需要，本项目除利用原有设备300万元外，共新增设备仪器229台（套），新建生产线3条，新建实验室1个。

7、项目技术水平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可靠的技术支持

（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核心技术”之“2、技术和研发创新优势”之“（6）分析仪器”和“五、技术”。）

8、产品工艺流程

本项目工艺流程与现有工艺流程基本一致。公司现工艺流程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本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9、主要原材料和动力的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产品所需原材料除蠕动泵、可编程控制器（PLC）等由国外在中国的代理商采购外，其余部分均可在本地或国内采购。

（2）动力供应

本项目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自来水及少量天然气、压缩空气。

本项目拟建于北碚区蔡家组团C分区C02-1/02号地块上，该块土地面积为151,647m²。本项目所在地块位于重庆市北碚区蔡家组团，其位置居重庆两江新区中心区域，临近重庆江北国际机场、寸滩保税港区、火车北站，交通运输便捷，市政公用设施配套齐全，水电分别由市政管网供给，供应有保障，可以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10、环境保护

本项目已于2012年4月19日取得重庆市北碚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碚）环准[2012]020号）。

11、项目选址

本项目用地与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同属一地块，即北碚区蔡家组团C分区C02-1/02号地块上。

12、项目的组织及实施

本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的重点在于厂房施工建设，设备订购、制造及安装，系统调试及试运行等工作。

该项目工程建设期计划为36个月。其中：



序号	阶段/年份	T年				T+1年				T+2年			
		1-3	4-6	7-9	10-12	1-3	4-6	7-9	10-12	1-3	4-6	7-9	10-12
1	项目建设筹备期	—											
2	项目设计		—	—									
3	厂房施工建设			—	—	—	—						
4	设备订购、制造				—	—	—	—					
5	设备安装				—	—	—	—	—				
6	系统调试、试运行					—	—	—	—	—			
7	人员配置及培训										—	—	
8	竣工验收												—

注：T年为项目建设开始的当年

13、项目的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按15年计算，其财务评价指标测算结果如下：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据及指标	备注
1	总投资	万元	12,865.4	-
1.1	建设投资	万元	7,215.4	-
1.2	建设期利息	万元	-	-
1.3	流动资金	万元	5,650.0	-
2	项目资本金	万元	12,865.4	-
2.1	用于建设投资	万元	7,215.4	-
2.2	用于建设期利息	万元	-	-
2.3	用于流动资金	万元	5,650.0	-
3	债务资金	万元	-	-
3.1	用于建设投资	万元	-	-
3.2	用于流动资金	万元	-	-
4	折旧及摊销	万元	500.3	-
5	流动资金借款利息	万元	-	-
6	总成本费用	万元	26,089.6	-
7	经营成本	万元	25,589.3	-
8	营业收入	万元	30,025.0	不含增值税
9	增值税	万元	2,337.7	-
10	营业税	万元	-	-
11	城乡维护建设税	万元	163.6	-
12	教育费附加	万元	70.1	-
13	利润总额	万元	3,701.6	-
14	所得税	万元	555.2	-
15	净利润	万元	3,146.4	-
16	所得税前的财务内部收益率	%	30.51	项目投资
17	所得税前的财务净现值	万元	11,727.3	项目投资
18	所得税前的投资回收期	年	5.44	项目投资

19	所得税后的财务内部收益率	%	26.56	项目投资
20	所得税后的财务净现值	万元	9,041.8	项目投资
21	所得税后的投资回收期	年	5.89	项目投资
22	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	%	26.56	-
23	投资利润率	%	28.77	-
24	投资利税率	%	48.76	-
25	盈亏平衡点	%	45.50	-

（三）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作为整个工业生产过程协调运行的神经中枢和安全屏障，是推动科学技术和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之一，是工业实现信息化的源头，更是衡量国家工业现代化和高技术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

目前，国内企业在基础研究和新产品研发方面与跨国企业存在一定差距，其中基础研究主要体现在新型传感器、工业网络通信技术等方面，而新产品研发主要体现在新产品综合测试能力方面。

行业产品的应用涉及石油、化工、火电、核电、冶金、节能减排等多个国内工业经济的支柱产业和重要领域，相关设备的国产化要求迫切需要国内企业加大研发力度，在提升现有产品技术水平的同时，加大基础研究和新产品测试水平的投资力度，确保相关产品能符合上述行业发展的要求。

本项目从加强技术中心基础研究能力和提高技术中心测试能力两个关键环节入手，拟全面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强化基础技术研究、增强产品测试能力。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和增强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持续提升对跨国企业的竞争能力。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6,300 m²（其中：研发部4,000 m²；测试部1,300 m²；科技管理部500 m²；综合管理部500 m²），项目建设投资5,268万元，拟全部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按建设投资费用划分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或费用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建安工程	设备购置与安装	其他费用	合计	比例 (%)
一	工程费用	6,300	1,178	3,319	-	4,497	85.36
1	土建	6,300	1,008	-	-	1,008	19.13

2	公用系统	-	170	300	-	470	8.92
2.1	供配电及照明工程	-	30	-	-	30	0.57
2.2	通风及空调工程	-	100	300	-	400	7.59
2.3	给排水工程	-	20	-	-	20	0.38
2.4	消防工程	-	20	-	-	20	0.38
3	研发设备	-		3,019	-	3,019	57.30
3.1	技术中心基础研究能力建设	-	-	1,762	-	1,762	33.44
3.2	技术中心测试能力建设	-	-	1,257	-	1,257	23.86
3.2.1	寿命仿真试验设备	-	-	205	-	205	3.89
3.2.2	产品性能检测实验室设备	-	-	458	-	458	8.69
3.2.3	计量检测室设备	-	-	594	-	594	11.27
二	其他费用	-	-	-	771	771	14.64
三	建设投资	6,300	1,178	3,319	771	5,268	100

3、实施方案

本项目建设用地与智能现场仪表技术升级和产能提升项目、流程分析仪器及环保监测装备产业化项目同属一建设用地，土建由公司组织完成，项目具体实施由公司技术中心完成。本项目完成后，公司技术中心研究开发本部人员将扩充至200人。

4、实施计划

根据本目前期和工程实施各阶段工作量，项目建设期定为36个月。本项目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设备定购、制造、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分部（段）鉴定、人员配置及培训等工作，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阶段/年份	T年				T+1年				T+2年			
		1-3	4-6	7-9	10-12	1-3	4-6	7-9	10-12	1-3	4-6	7-9	10-12
1	项目建设筹备期	—											
2	项目方案评审	—											
3	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										
4	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			—									
5	设备定购、制造				—								
6	设备安装					—							
7	系统调试、试运行、分部（段）鉴定						—						
8	人员配置及培训									—			
9	竣工验收												—

注：T年为项目建设开始的当年

5、现有基础研究能力和测试能力

公司技术中心现有基础技术研究能力包括 Profibus PA/ HART 协议的实现、产品集成设计及基础自测试能力，FF/CAN 通讯协议的产品集成设计及基础测试能力、MODBUS 通信技术的协议实现及产品设计能力、EPA 通信协议的产品集成设计能力、基于主流 8/16 位核心芯片的软硬件设计能力、基于主流上位控制平台的软件组态、调试设计能力和公司现有主导产品技术的自主设计能力。

现有测试能力包括电磁兼容试验、气候环境试验、自动化仪表功能检测、万能角尺标准、平晶标准、热电偶标准、衡器标准、电工三表等 15 种项目测试能力。

6、项目建设内容

（1）技术中心基础研究能力建设

公司技术中心基础研究能力建设包括工业网络通信技术平台建设和智能仪表协同开发设计平台建设两个部分。一是工业网络通信技术平台建设，包括现场总线技术、工业以太网技术和工业无线通信技术三方面。二是智能仪表协同开发设计平台建设。

（2）技术中心测试能力建设

公司技术中心测试能力建设包括检测试验场地建设和测试能力建设两方面，其中测试能力建设包括寿命仿真试验室建设、产品性能检测试验室建设、计量检测室建设、设备及仪器添置。

7、项目研发目标

（1）技术中心基础研究能力建设目标

保持工业网络通信技术研究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相关研究成果通过国际认证；进一步搭建研发平台、整合研发资源、规范研发流程、缩短研发周期、提高研发质量，全面提升公司主导产品的竞争能力。

1) 工业网络通信技术平台建设目标

①现场总线技术在以下产品实现应用：

现场总线技术产品应用情况		
通信标准	产品	技术水平
FF 协议	EMF-FF 电磁流量计	国际水平
	HVP-FF 阀门定位器	
PROFIBUS 协议	M8000-DPV0 电动执行机构	国际水平
	M8000-DPV1 电动执行机构	国际水平

	EMF-DPV0 电磁流量计	国际水平
	EMF-DPV1 电磁流量计	国际水平
	EMF-PA 电磁流量计	国际水平
	HVP-PA 阀门定位器	国际水平
	PES-PA 压力变送器	国际水平
	DP 主站解决方案（包括 PROFIBUS 网关等中继设备）	国内领先
HART 协议	PDS-HART6.0 压力变送器	国际水平
	PDS-HART5.0 压力变送器	国际水平
	EMF-HART5.0 电磁流量计	国际水平
	HVP-HART5.0 阀门定位器	国际水平
	PES-HART5.0 压力变送器	国际水平
	HART 主站解决方案（包括 HART 网关等中继设备）	国内领先
CAN 协议	以太网 CAN 转换器	国内领先
MODBUS 协议	接口模块及控制系统	国内先进

②在 EPA 关键技术研究和完善等方面走在行业前列，完善与开发 EPA 相关现场仪表，完成 EPA 协议在 DCS 系统中集成，形成具有我国自主知识产权的 EPA 产品体系，加大应用推广力度，在若干有影响力的大型项目中应用，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形成规模效益。

③工业无线通信技术在以下产品实现应用

工业无线通讯技术产品应用情况		
通信标准	产品	技术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一氧化碳传感器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烟雾传感器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瓦斯传感器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二氧化硫传感器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网关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温湿度传感器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路由器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阀门定位器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压力变送器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电磁流量计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温度变送器	国际水平
ISA100.11a	工业无线电动执行器	国际水平
WirelessHART	解决方案	国内领先

2) 智能仪表协同开发设计平台建设目标

①从“串行设计”改变为“并行设计”，从“单机设计”改变为“网络设计”，支持 400 人同时在线设计，工作效率提高 30%；

- ②设计资源安全与共享，轻松完成知识积累与传递，保证有序交流与沟通；
- ③规范化的智能仪表软硬件开发平台及流程，集成先进的开发设备与工具；
- ④高效项目管理，全程在线监控，提升协同互动能力；
- ⑤完善员工培训体系，建立培训中心及内部数据中心，不断提高在职开发人员素质。
- ⑥力争在三年内通过 CMMI（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三级认证，并在认证过程中规范软件开发管理。

（2）技术中心测试能力建设目标

1) 寿命仿真试验室建设目标

- ①产品包括：智能流量仪表、电动/气动调节阀、阀门定位器、电动执行机构、差压/压力变送器、物位计、分析仪器及控制系统等；
- ②建设目标：该项目建成后，在我国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行业实现模拟工业现场多个影响量参数同时作用于仪表的实际工况，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2) 产品性能检测试验室建设目标

- ①主要检测项目及产品：在电磁兼容环境、气候（温度、湿热）环境、运输环境等条件下对产品性能影响进行评价。包括智能流量仪表、差压/压力变送器、阀门定位器、分析仪器、电动执行机构、测温仪表、物位计及控制仪表等产品。
- ②建设目标：能按国家及行业标准要求对过程控制仪表及系统进行性能检测，其检测能力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3) 计量检测室建设目标

- ①产品包括智能流量仪表、差压/压力变送器、阀门定位器、分析仪器、电动执行机构、测温仪表、物位计及控制系统等产品的计量标准和检测用仪器仪表的检定与校准。
- ②建设目标：检测参数（电工、几何、频率、压力）的范围和精度达到自动化仪表行业先进水平。

8、环境保护

本项目已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取得重庆市北碚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碚）环准[2012]022 号）。

（四）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的必要性分析

1、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偿债能力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222,792.10	181,697.28	180,077.83
非流动负债	10,410.70	1,920.22	7,676.66
负债合计	233,202.81	183,617.49	187,754.48
其中：有息负债	95,707.22	56,452.13	75,480.55
有息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41.04%	30.74%	40.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7.59%	74.11%	73.66%
流动比率	1.10	1.28	1.31
速动比率	0.87	1.05	1.1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维持在较高水平并呈上升趋势，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自有资金较少且缺乏直接融资渠道，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维持了一定规模的短期借款，截至2013年末母公司短期借款8.19亿元；另一方面，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充分利用了财务杠杆，截至2013年末母公司长期借款9,075万元。

募集资金到位偿还银行借款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偿债能力。

2、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财务费用	4,152.13	4,470.04	4,499.62
营业收入	318,721.72	324,775.02	308,802.5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0%	1.38%	1.46%

募集资金到位后偿还银行借款2亿元，预计可降低财务费用1,200万元左右（按年利率6%模拟计算），相应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四、固定资产与产能的配比分析

公司募投项目投产后将新增年产智能流量仪表27,950台、智能执行机构14,500台、分析仪器11,710台/套和配套2座百万千瓦智能核电温度仪表的生产能力，其分别是现有生产能力的1.47倍、1.21倍、1.89倍和2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共需新增固定资产29,743万元，公司承担募投项目建设

的分（子）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9,573 万元，故新增固定资产为承担项目建设分（子）公司原固定资产原值的 3.11 倍。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现有经营瓶颈即产能不能满足需求的状况将有效解决，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研究开发实力将显著增强，市场地位将更加稳固，持续竞争能力将有更为坚实的保证。

（一）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9.91亿元，对应的每股净资产为3.36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会有大幅度的增加，每股净资产也将相应提高。

（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大大提高，短期内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这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后续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固定资产投资的逐步完成，本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扩大，固定资产折旧也将相应增加。以公司现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按直线法计算折旧，预计募投项目达产后年新增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合计为1,871.3万元。

（四）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由于募投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会有一定程度的降低。但是从中长期看，随着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大幅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得到提高。

（五）对资本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引进较大比例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分配股利情况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遵循“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具体分配情况由董事会根据盈利状况和发展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利润按照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 1、依法缴纳所得税；
- 2、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但是在公司缴纳所得税前，公司纳税年度发生的亏损，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用以后年度的所得弥补，但结转年限最长不超过 5 年；
- 3、提取税后利润的 10% 作为法定公积金；
- 4、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议决定；
- 5、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可以采取分配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将根据公司长期财务规划等方面的综合考虑，决定每年现金分红的比例，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实际分配股利情况

年度	股利分配情况
2011 年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15 元（含税）。
2012 年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订案）》中有关上市后的现金分红政策，具体有关上市后的现金分红政策如下：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规划的前提下，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在年度盈利的情况下，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若公司净利润实现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制定股票股利分红预案时，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前项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

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0% 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规划，结合公司当年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需求、以前年度亏损弥补状况等因素，以实现股东合理回报为出发点，制订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涉及股价敏感信息的，公司还应当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在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审核无异议，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后即为通过。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董事会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制订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在将该年度的分配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同时按照参与表决的 A 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决结果。该等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制订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不分配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审核意见。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和公众投资者意见，制订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应对该议案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应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应当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补充流动资金等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逐步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经发行人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发行人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为：如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完成，则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相关情况

（一）信息披露的组织安排

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利，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包括与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媒体等联系，并回答社会公众提出的问题。

董事会秘书：杨利

咨询电话：023-67033458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通过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网站披露信息，并确保非指定报刊不早于指定报刊或媒体的信息披露；且在不同报刊、媒体披露同一信息的内容完全一致。公司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并设置为投资者服务的机构和电话，为投资者服务计划还包括：

- 1、对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将书面给予及时解答并在指定报刊上公布。
- 2、将在适当时机，如年度报告公布时，安排公司有关人员以咨询电话或网络形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
- 3、在发行上市、重大投资、重大重组等事件发生时，除履行法定的信息披露义务外，将选择路演、新闻发布会等形式为投资者服务。
- 4、将按规定在交易所、本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办公场所置备有关发行的所有文件供投资者查阅。

二、发行人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如下：

（一）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供方名称	原材料名称	采购金额	购货方
1	深圳市金瑞达实业有限公司	液位测量仪表	3,696.35	川仪工程
2	深圳市金瑞达实业有限公司	液位测量仪表	1,213.65	川仪工程
3	成都格润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温度测量仪表	1,185.04	川仪工程
4	重庆赛力盟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电气牵引系统、牵引电动机	2,886	公司、安萨尔多布瑞达有限公司
5	成都众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池底刮泥机设备	1,340	公司
6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地铁1号线齿轮传动装置	1,635.20	四联进出口
7	SKODA MACHINETOOLS a.s.	数控落地铣镗床设备	USD436	四联进出口
8	FOREST-LINE ALBERT SAS	数控龙门式镗铣加工中心设备	USD651	四联进出口
9	法中轨道交通运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成都地铁四号线屏蔽门及安全门设备	1,192.04	四联进出口

- 注：1、上述采购合同所涉及金额均为1,000万元以上；
2、合同金额以每次交货验收合格实际数量结算；
3、上述金额为含税价格。

（二）销售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销售方
1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7,091.80	公司、安萨尔多布瑞达有限公司
2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790	公司、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3	成都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0,902.59	公司、四川久远新方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Nabtesco 株式会社
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庆轨道交通六号线一期工程车站机电设备包项目经理部	6,273.17	公司
5	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2,310	公司
6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5,772.01	公司
7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庆轨道交通六号线一期工程车站机电设备包项目经理部	2,266.60	公司
8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329.61	公司
9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3,974.40	公司
10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2,431.84	公司
11	成都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4,491.58	公司
12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341.74	公司
13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	四联进出口



14	中国中原对外工程有限公司	3,623	公司
15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5,099.90	公司
16	重庆单轨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08.19	公司
17	湖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546.82	公司、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8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公司	3,128.89	公司

注：1、上述销售合同所涉及金额均为 2,000 万元以上；

2、上述金额含税价格；

（三）银行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银行	贷款日期	还款日期	贷款金额	担保方式
1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3.04.10	2016.04.08	2,175	信用
2	工商银行北碚支行	2013.06.14	2014.06.03	1,000	信用
			2014.06.09	1,000	信用
			2014.06.13	1,000	信用
3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3.06.21	2014.06.20	2,000	信用
4	招商银行洋河支行	2013.07.30	2014.07.29	5,000	信用
5	招商银行洋河支行	2013.07.30	2014.07.29	2,000	信用
6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3.08.15	2014.08.14	3,500	信用
7	建设银行北碚支行	2013.09.09	2015.03.06	3,000	保证
8	建设银行北碚支行	2013.09.09	2015.03.06	2,000	抵押
9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3.10.08	2014.09.04	3,800	信用
10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3.10.08	2014.09.11	3,000	信用
11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3.10.08	2014.09.18	3,000	信用
12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3.10.08	2014.09.25	3,000	信用
13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3.10.08	2016.09.26	2,200	信用
14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3.10.15	2014.10.14	3,000	信用
15	工商银行北碚支行	2013.10.23	2014.10.10	1,000	信用
			2014.10.13	2,000	信用
			2014.10.16	2,000	信用
16	工商银行北碚支行	2013.10.25	2014.10.18	1,000	信用
			2014.10.20	2,000	信用
			2014.10.22	2,000	信用
17	工商银行北碚支行	2013.10.28	2014.10.23	2,000	信用
			2014.10.24	3,000	信用
18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3.12.12	2014.12.11	2,700	信用
19	工商银行北碚支行	2014.01.27	2015.01.15	1,000	信用
			2015.01.22	1,000	
20	华夏银行北部新区支行	2014.03.06	2015.03.05	5,000	信用
21	中国银行北碚支行	2014.03.07	2015.03.05	4,000	信用
22	工商银行北碚支行	2014.03.17	2014.09.07	4,000	信用
23	农业银行北碚支行	2014.03.28	2015.03.21	800	保证



			2015.03.24	600	保证
			2015.03.27	600	保证
24	华夏银行重庆北部新区支行	2014.03.28	2015.03.27	4,000	信用

注：1、1-21、23、24 项借款人均为川仪股份，22 项借款人为四联进出口，担保人均为四联集团；

- 2、有关抵押担保详见“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主要资产情况”；
- 3、借款合同涉及金额为 2,000 万元以上。

三、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四、具有较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涉及任何对财务状况、生产经营、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其它事项。

五、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刑事诉讼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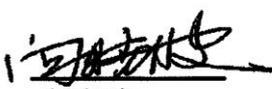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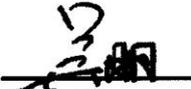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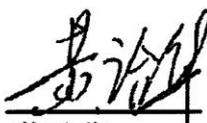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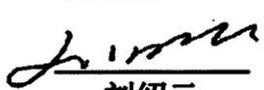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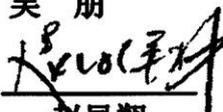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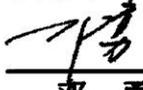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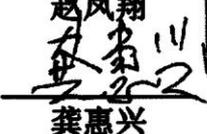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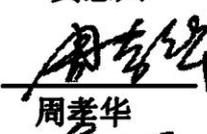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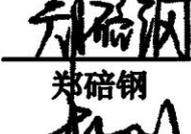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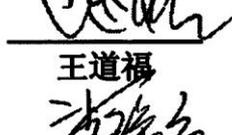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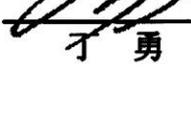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向晓波	吴朋	黄治华
		
刘绍云	赵凤翔	邓勇
		
张乐	龚惠兴	奚家成
		
余杰	周孝华	

全体监事签名：

		
关晋明	毕监勃	马静
		
冯地斌	吴昱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吴朋	郑碚钢	吴正国
		
王道福	杨利	王刚
		
冯锦云	丁勇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3日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签名：


徐建武


伍建筑

项目协办人签名：


赵强兵

法定代表人签名：


孙树明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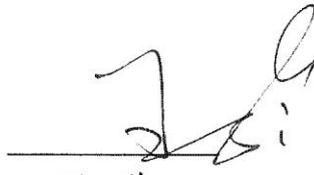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唐丽子


程雪立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 玲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014年4月23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本所审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本所审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所郑重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经办会计师签字:

张凯

倪意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付思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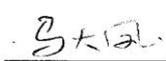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通合伙)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六、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评估师对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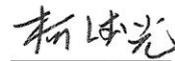
经办注册评估师签名:



马大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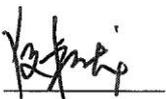


杜国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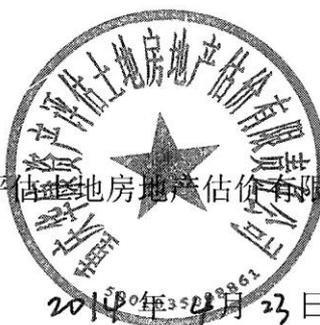
柯德光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殷翔龙

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修订案）；
- （七）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时间：工作日上午 9 点至 12 点，下午 2 点至 5 点。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址

投资者可以在下列地点查阅整套发行申请材料和有关备查文件。

1、发行人：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 61 号

联系电话：023-67033458

联系人：杨利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联系电话：020-87555888 转

联系人：徐建武